证券简称： 虹越花卉　　证券代码： 430566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申报稿）

本公司的发行申请尚未经中国证监会注册。本招股说明书申报稿不具有据以发行股票的法律效力，投资者应当以正式公告的招股说明书全文作为投资决定的依据。

本次股票发行后拟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该市场具有较高的投资风险。北京证券交易所主要服务创新型中小企业，上市公司具有经营风险高、业绩不稳定、退市风险高等特点，投资者面临较大的市场风险。投资者应充分了解北京证券交易所市场的投资风险及本公司所披露的风险因素，审慎作出投资决定。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 KAIYUAN SECURITIES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中国证监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对本次发行所作的任何决定或意见，均不表明其对注册申请文件及所披露信息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作出保证，也不表明其对发行人的盈利能力、投资价值或者对投资者的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者保证。任何与之相反的声明均属虚假不实陈述。

根据《证券法》的规定，股票依法发行后，发行人经营与收益的变化，由发行人自行负责；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声明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承诺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公司负责人和主管会计工作的负责人、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招股说明书中财务会计资料真实、准确、完整。

发行人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发行人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以及保荐人、承销商承诺因发行人招股说明书及其他信息披露资料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致使投资者在证券发行和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保荐人及证券服务机构承诺因其为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制作、出具的文件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将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本次发行概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 1,15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5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确定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底价为 11 元/股
预计发行日期	
发行后总股本	
保荐人、主承销商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期	

注：发行后总股本不超过 68,000,000 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或不超过 69,500,000 股（全额行使本次股票发行的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

重大事项提示

本公司特别提醒投资者对下列重大事项给予充分关注，并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正文内容：

一、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安排及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将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获得中国证监会注册后，在股票发行过程中，会受到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影响；同时，发行完成后，若公司无法满足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均可能导致本次公开发行失败。

公司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投资者自主判断发行人的投资价值，自主作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因发行人经营与收益变化或者股票价格变动引致的投资风险。

二、本次发行相关各方作出的重要承诺

发行人、股东、实际控制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等作出的各项重要承诺的具体内容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

三、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

经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本次发行前滚存的未分配利润在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后由新老股东共同享有。

四、特别风险提示

本公司提醒投资者认真阅读本招股说明书的“第三节风险因素”部分，并特别注意下列事项：

（一）自然灾害及病虫害风险

花卉的育种、培育、生产等受病虫害及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大，中国云南花卉种植曾多次受到自然灾害影响。2019 上半年云南多地发生高温干旱天气，造成花卉产量和品质下降，进而影响到公司球块茎、花种等产品的需求。另外，公司采购的球块茎、花种、种苗同样存在种植培育过程，也会受到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等因素影响导致减产或品质下降，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进口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销售的球块茎、花种、种苗等产品主要从国外进口，现行政策下，公司在获取引种审批及完成相关检验检疫手续后可正常报关进口，但公司进口的上述产品均是鲜活产品，存在海关等部门出于保护国内生态环境等因素限制进口的可能性。如涉及公司上述产品的进口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三）花卉新品种研发、推广风险

花卉品种众多，不同品种都具有生命周期（商业推广周期），随着消费者喜好的变化和新品种保护期的到期，老品种会进入衰退期，销量和利润率会下降，因此行业内公司均在不断研发、推广新的花卉品种，以便迎合不断变化的消费者喜好，保持较高利润率。但是，花卉新品种的研发周期长且研发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花卉新品种的推广周期也较长，且存在市场不认可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推广或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花卉新品种，或推广价值较低，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505.75 万元、12,118.43 万元、12,088.40 万元和 9,296.4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账龄（3 年以上）较长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281.13 万元，其中部分客户为小规模花卉种植户，虽然公司已经综合考虑客户还款能力、经营情况分析计提坏账准备，仍然存在个别客户由于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无法及时归还欠款，以至发生坏账，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的影响的可能性。

（五）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存货中球块茎、花种、种苗的可变现净值易受市场供需情况、库龄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公司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422.82 万元、10,501.82 万元、11,684.46 万元和 14,740.97 万元，若出现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况或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出现产品滞销、存货积压等情形，则需计提较大金额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六）第三方回款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第三方回款情形，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2,828.41 万元、3,084.79 万元、3,120.52 万元和 565.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3%、5.90%、4.47%和 2.43%。第三方回款系因客户的自身业务需求所致，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或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但仍可能存在对第三方回款监控不力、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七）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组培中心建设项目、虹越花卉研发中心项目和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均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公司已对项目的可行性和实施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长期的盈利水平。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可能会受到经济形势、产业政策、人员流失、市场环境变化、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而无法达到预期规划水平，从而对公司未来的增长潜力和持续竞争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八）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花卉种子种球、盆栽资材主要通过境外采购，并主要通过美元或欧元进行结算。未来若人民币与美元或欧元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汇兑损益，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波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五、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和经营状况

中汇会计师对发行人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中汇会阅[2022] 7946 号）。具体信息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之“八、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根据审阅报告，2022 年 1-9 月发行人实现营业收入 44,080.58 万元，较去年同期下降 2.95%。主要由于 2022 年上半年江浙沪地区疫情严重，影响了销售和物流发货。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19.15 万元，同比减少 280.42 万元，降幅为 10.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338.16 万元，同比增加 304.67 万元，增幅为 14.98%。

目录

第一节 释义 8
第二节 概览 11
第三节 风险因素 21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24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70
第六节 公司治理 181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200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269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390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410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411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415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428

第一节　释义

本招股说明书中，除非文意另有所指，下列简称和术语具有的含义如下：

普通名词释义		
公司、本公司、股份公司、虹越花卉、发行人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虹越有限	指	公司前身，浙江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浙江金五月	指	浙江金五月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海宁金五月	指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海宁佳得	指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虹安园艺	指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
幻紫园艺	指	海宁幻紫园艺有限公司
无锡虹越	指	无锡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杭州虹越	指	杭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海宁虹彩	指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海宁广纳	指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丽彩	指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海宁花海	指	海宁花海园艺有限公司
海宁一花	指	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
青州丽彩	指	青州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上海虹越	指	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华锦塑业	指	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
浙江融合	指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山东虹越	指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坂田花彩	指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深圳分公司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浙江丽彩斗南分公司	指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斗南分公司
国美园艺	指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苏州虹越	指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杭州花印	指	杭州花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	指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杭州赛石园林	指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美晨生态	指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公司章程》	指	现行有效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
《公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
《证券法》	指	《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
股东大会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股东大会
董事会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监事会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监事会
中国证监会、证监会	指	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
全国股转系统、新三板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
全国股转公司	指	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
北交所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
《上市规则》	指	《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规则（试行）》
招股说明书	指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
本次发行、本次公开发行	指	公司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行为

报告期	指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和 2022 年 1-6 月
报告期各期末	指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
元、万元、亿元	指	人民币元、人民币万元、人民币亿元
保荐人、主承销商、开源证券	指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律师、发行人律师	指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会计师、发行人会计师、中汇会计师	指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评估师	指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ABZ	指	ABZ Seeds
Artstone	指	Greenyield Industries （M） Sdn Bhd
Benary	指	Ernst Benary Samenzucht Gmbh
Brettyoung	指	Brett-young Seed Ltd.
David Austin	指	David Austin Roses Ltd.
Deroma	指	Nuova Deroma S.r.L
DLF	指	DLF Pickseed / DLF Seed A/S
Dramm	指	Dramm Croporation
Elho	指	ELHO B.V.
Floranova	指	Floranova Ltd.
Green Season	指	Green Seasons B.V.
Jan de Wit	指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P.F.Oings	指	P.F.Oings B.V.
Pure Seed	指	Pure Seeds
Raymond Evison	指	Raymond Evison Clematis
Sakata	指	Sakata Seeds /坂田种苗公司
Seed West	指	Seeds West, Inc.
Takii	指	Takii & Co.,Ltd./泷井公司
Scheurich	指	Scheurich GmbH & Co. KG
Schoneveld	指	Schoneveld Breeding
艾维森	指	雷蒙德•艾维森
英国皮特月季	指	英国皮特比尔斯月季公司（Peter Beales）
意大利万木奇	指	意大利万木奇植物公司
专业名词释义		
界门纲目科属种	指	生物分类学名词，生物分类学是研究生物分类的方法和原理的生物学分支。分类就是遵循分类学原理和方法，对生物的各种类群进行命名和等级划分。对生物进行分类的意义是便于弄清不同类群之间的亲缘关系和进化关系。瑞典生物学家林奈将生物命名后，生物学家用域（Domain）、界（Kingdom）、门（Phylum）、纲（Class）、目（Order）、科（Family）、属（Genus）、种（Species）加以分类。种是最基本的分类单位，科是最常用的分类单位。
地被植物	指	地被植物是指那些株丛密集、低矮，经简单管理即可用于代替草坪覆盖在地表、防止水土流失，能吸附尘土、净化空气、减弱噪音、消除污染并具有一定观赏和经济价值的植物。
无性系	指	无性繁殖法繁殖的品种。以树木单株营养体为材料，采用无性繁殖法繁殖的品种（品系）称无性系品种（品系），简称无性系。
草本花卉	指	草本花卉是指花卉的茎，木质部不发达，支持力较弱，称草质茎。具有草质茎的花卉，叫做草本花卉。草本花卉中，按

		其生育期长短不同，又可分为一年生、二年生和多年生几种。
藤本花卉	指	藤本花卉就是指可以爬藤的一些花卉植物。例如藤本月季，蒜香藤，黄木香，络石藤，紫藤，铁线莲，矮牵牛，三色堇等等。
木本花卉	指	花卉的茎，木质部发达，称木质茎。具有木质的花卉，叫做木本花卉。
种植介质	指	种植介质是用来支撑植物生长的材料的统称。传统花卉、苗木种植业中，植物的栽培都是以土壤作为栽培介质的。但土壤在栽培介质的应用中难以满足花卉、苗木生长的需求，所以会采用其他栽培介质，来满足其生长需求。
建植	指	即草坪建植，指用有性的或无性的繁殖方法人工建立草坪的过程，包括两个要素：坪地和草坪草。因此草坪的建植实际上一个恢复植被和绿化的生态工程过程。
分蘖	指	禾本科等植物在地面以下或接近地面处所发生的分枝。产生于比较膨大而贮有丰富养料的分蘖节上。
单播、混播、交播	指	单播指的是同一品种种子播种，混播指的是不同品种或不同种类种子混合播种，交播指的是暖季型草坪草冬季枯黄时，在其表面播种冷季型草坪草，以达到草坪冬季也有良好观赏效果，达到四季常青的效果
种球	指	种球是植物体膨大的地下根或茎。
球块茎	指	球茎：地下茎变态成球形或扁球形。块茎：地下茎顶端膨大形成。花卉类中有大岩桐、花叶芋等。
禾本科	指	单子叶植物纲禾本目的一个科，别称早熟禾科，已知约有 700 属，近 10000 种，中国产 200 余属，1500 种以上。
OEM 加工	指	Original Equipment Manufacture，按原公司（品牌公司）委托合同进行产品开发和制造，用原公司商标，由原公司销售或经营的合作经营生产方式。
ODM 加工	指	Original Design Manufacturer，公司甲根据公司乙的规格要求来设计和生产产品，这样做最大好处是公司减少了自己研制的时间。
吹塑工艺	指	吹塑技术一种发展迅速的塑料加工方法。热塑性树脂经挤出或注射成型得到的管状塑料型坯，趁热（或加热到软化状态），置于对开模中，闭模后立即在型坯内通入压缩空气，使塑料型坯吹胀而紧贴在模具内壁上，经冷却脱模，即得到各种中空制品。
国际登录认证	指	品种国际登录是育种者将自育的花卉植物新品种向国际园艺学会（ISHS）授权的各单项花卉作物的园艺学会提交申请，请求进行新品种的国际登录。除了国际登录之外，国内已有中国花协兰花分会试行的兰花新品种登录，不定期在专业媒体如《中国花卉报》上发布。这些都是由专业学会或协会进行的登记。

注：本招股说明书中部分合计数与各分项直接相加之和如在尾数上有差异，除含特别标注外，均为四舍五入所致。

第二节　概览

本概览仅对招股说明书作扼要提示。投资者作出投资决策前，应认真阅读招股说明书全文。

一、 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3629208E
证券简称	虹越花卉		**证券代码**	430566
有限公司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29 日		**股份公司成立日期**	2013 年 8 月 12 日
注册资本	58,000,000 元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控股股东	江胜德		**实际控制人**	江胜德、江至询、盛苏芳
主办券商	开源证券		**挂牌日期**	2014 年 1 月 24 日
证监会行业分类	A		农、林、牧、渔业	
管理型行业分类	A	A01 农业	A014 蔬菜、食用菌及园艺作物种植	A0143 花卉种植

二、 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长江胜德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8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股东江胜德、盛苏芳、江至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就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江至询同意与江胜德夫妇一致行动。因此，江胜德、盛苏芳、江至询合计控制发行人 45.8936%股份。

江胜德，男，出生于 1962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24196207******，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82 年 1 月至 1984 年 7 月，任临安县林业局昌北区林业站技术员；1984 年 7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临安县林业局科教工作人员；1990 年 1 月至 1994 年 4 月，在杭州市老龄委工作，1992 年 7 月起任副秘书长；1994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浙江国际人力资源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浙江汇凯园艺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1997 年 2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浙江林业种苗服务中心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虹越有限总经理，2004 年 6 月起兼任董事长；2013 年 8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长兼总经理。

盛苏芳，女，出生于 1961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03196110******，高中学历，198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艮山门发电厂职员；199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杭州市电力局职员，现已退休。

江至询，男，出生于 1987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04198707******，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虹越有限任职，2013 年 8 月至今任

虹越花卉花彩品牌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过变化。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虹越花卉是一家以倡导低碳环保、美丽生活为己任，专业从事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的综合性园艺企业。20 余年来，虹越花卉以研发、推广、技术服务支持为生态基础，建成了以虹越园艺家花园中心、世界花园大会、线下营销服务网络、虹越官网、虹越 APP、与国内园艺主流电商合作的网店集群等模块相互融合营销体系和以花卉园艺产品为主要门类的供应体系，共同塑造了虹越花卉积极友好的园艺产品提供商和服务商的公众形象。

虹越花卉成立伊始，就致力于引进全世界优秀的花卉品种，多年持续跟踪国际花卉市场发展趋势，通过筛选、试种、观察对比、评选等手段研发引进适合中国环境的花卉品种；同时公司采取全国性展会展示、科普视频、科普文章、美图、书籍等方式将优秀花卉品种推广到广大花友和花卉种植者。虹越花卉不断研发大规模花卉种植的先进技术，制定多维度品质控制标准和出圃、包装规范，在国内推广现代化完全容器无土介质栽培技术，实现了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的花卉生产，培育了一批专业的花卉种植者。多年的研发推广经验，使虹越花卉与全球最优秀的园艺育种生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与全球 25 个国家包括 David Austin Roses、Deroma、DLF、Dramm、Elho、Jan de Wit、Sakata、Takii 等全球知名园艺花卉品牌在内的 200 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采购、及技术合作关系，快速获得最新的园艺理念和潮流性的园艺产品资源，确保产品紧随国际流行趋势并快速更新换代。成立至今，虹越花卉引进的新优花卉资源约 2000 个种 10000 个细分品种。虹越花卉也致力于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花卉品种，杜鹃花属“紫韵”“璎珞”已取得植物新品种权证，秋海棠新品种“Maple Valley”已获得“美国秋海棠协会”的国际登录认证。

虹越花卉在整合全球优质的花卉品种资源的基础上，逐步涉足盆器、介质肥药等园艺周边产品的引进、研发、制造和销售。积极开发种植盆器、介质肥料配方，创建了“嘉伯瑞®”花盆、“花彩师®”家庭园艺介质肥料等自主品牌。

依托公司二十年来广泛积累的国际园艺花卉展商资源和多年举办花卉品种试验展示会、春季花展和世界花园大会的经验，虹越花卉在国内深圳、上海、武汉等地区提供花展服务。

四、 主要财务数据和财务指标

项目	2022年6月30日/2022年1月—6月	2021年12月31日/2021年度	2020年12月31日/2020年度	2019年12月31日/2019年度
资产总计(元)	536,884,492.11	535,982,496.46	578,934,935.64	570,309,025.54
股东权益合计(元)	321,393,619.98	357,148,445.44	362,430,931.58	332,093,86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92,632,532.89	317,631,313.63	319,607,783.19	307,554,567.89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20%	22.99%	27.68%	33.71%
营业收入(元)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2	573,897,420.32
毛利率（%）	30.79%	32.37%	26.67%	31.03%
净利润(元)	18,520,521.99	77,649,103.57	24,969,316.63	-1,668,42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602,565.93	44,538,224.42	15,623,472.89	10,507,862.59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17.85%	5.6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8%	14.19%	4.98%	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569,352.31	50,637,996.37	111,488,121.34	44,152,782.94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9%	0.23%	0.75%	1.47%

五、 发行决策及审批情况

2022 年 12 月 12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在发行人会议室召开。发行人应到董事 5 名，实到董事 5 名。经审议，与会董事一致通过《关于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提请公司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公司申请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交所上市事宜的议案》等议案，并决定将上述议案提交于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召开的发行人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

2022 年 12 月 29 日，发行人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的议案》《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投向及可行性方案的议案》《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的分配方案的议案》《关于授权董事会全权办理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有关事宜的议案》等议案。

本次发行尚需北京证券交易所审核和中国证监会注册。

六、 本次发行基本情况

发行股票类型	人民币普通股

每股面值	人民币 1.00 元
发行股数	本次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 1,15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公司及主承销商将根据具体发行情况择机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采用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票数量不超过本次发行股票数量的 15%（即不超过 150 万股），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确定
发行股数占发行后总股本的比例	
定价方式	发行人和主承销商自主协商选择直接定价、合格投资者网上竞价或网下询价等方式确定发行价格，最终定价方式将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及监管要求协商确定
每股发行价格	本次发行底价为 11 元/股
发行前市盈率（倍）	
发行后市盈率（倍）	
发行前市净率（倍）	
发行后市净率（倍）	
预测净利润（元）	
发行后每股收益（元/股）	
发行前每股净资产（元/股）	
发行后每股净资产（元/股）	
发行前净资产收益率（%）	
发行后净资产收益率（%）	
本次发行股票上市流通情况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发行方式	
发行对象	符合国家法律、法规、规章及规范性文件规定条件且开通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权限的合格投资者（国家法律、法规禁止者除外）
战略配售情况	
本次发行股份的交易限制和锁定安排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的相关规定办理
预计募集资金总额	
预计募集资金净额	
发行费用概算	
承销方式及承销期	
询价对象范围及其他报价条件	
优先配售对象及条件	

七、 本次发行相关机构

（一） 保荐人、承销商

机构全称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	李刚
注册日期	1994 年 2 月 21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610000220581820C
注册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办公地址	陕西省西安市高新区锦业路 1 号都市之门 B 座 5 层
联系电话	029-88365835

传真	029-88365835
项目负责人	张旺
签字保荐代表人	张旺、倪其敏
项目组成员	马强、陈亮、王良棋、董俊亨、齐艺伟、朱琳

（二） 律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负责人	章靖忠
注册日期	1985 年 12 月 1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31330000470140075E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杭大路 1 号黄龙世纪广场 A 座 11 楼
联系电话	0571-87901111
传真	0571-87901500
经办律师	黄廉熙、金臻、黄金、赵航

（三） 会计师事务所

机构全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负责人	余强
注册日期	2013 年 12 月 19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087374063A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601 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031
传真	0571-88879000
经办会计师	黄平、陆加龙、刘超

（四） 资产评估机构

√适用 □不适用

机构全称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负责人	钱幽燕
注册日期	2000 年 2 月 22 日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658309XG
注册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办公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上城区新业路 8 号华联时代大厦 A 幢 1202 室
联系电话	0571-88879668
传真	0571-88879992
经办评估师	陈菲莲、罗小建

（五） 股票登记机构

机构全称	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
法定代表人	周宁
注册地址	北京市海淀区地锦路 5 号 1 幢 401
联系电话	010-58598980
传真	010-58598977

（六） 收款银行

户名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开户银行	中国银行西安尚德路支行
账号	103287586700

（七） 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机构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与本次发行有关中介机构权益关系的说明

发行人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保荐人、承销商、证券服务机构及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之间不存在直接或间接的股权关系或其他利害关系。

九、 发行人自身的创新特征

（1）花卉品种推广的创新性

目前国内的花园植物品种更新与丰富主要依靠进口，虽然已经有少量育种者和科研院所投入并培育出了部分新优品种，但商品化动力不足，很难量产作为标准化的商品进入市场。虹越花卉在花卉品种引种、推广方面不断创新，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和竞争力，树立了较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在花卉品种的创新性体现如下：

①推广体系的创新

公司通过创办世界花园大会、植物新品种中国适应性评选（All China Selections，简称 ACS）、在虹越 APP 平台、论坛吸引花友参加科学试种等创新手段，建立了链接国际育种商与国内消费者、种植者的高效、准确、覆盖面广的推广体系，逐渐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和新品种推广经验。

世界花园大会源于 2004 年开始虹越花卉举办的品种展示会。2018 年 4 月 27 日—5 月 3 日第一届世界花园大会在海宁国际花卉城举办，并永久落户这个千年小镇，至今已举办 4 届。世界花园大会采用“会+展”融合的方式，汇集园艺全产业链，聚集了全世界上百家知名花卉供应商，年均吸引了 15 万客户及游客，成为一个年轻而稳定高质的品牌输出平台。近年来推广的新优品种有：超级凤仙桑蓓斯，安酷品牌杜鹃，易多品牌绣球，奥斯汀月季，艾维森铁线莲，法国戴尔巴德月季，朱顶红，蝴蝶花毛茛，中华木绣球，百子莲等。

在全球化大背景下，为建立全球花卉产业链的协作交流机制，推动全球育种事业的发展，公司创办了中国植物新品种适应性评选，至今已举办六届，近年来植物新品种中国适应性评选筛选出一批优秀新品种：铁线莲“啤酒”，安酷杜鹃“粉丝带”，月季“蓝宝石”，文心兰“梦香千姿白力士”，“虹美石竹 3 号”等优秀品种，目前也正在积极推向市场。

为了更好地筛选出适合中国家庭市场的品种和产品，充分聆听消费者的声音，虹越 APP 从 2018 开始举行试种活动，通过新优植物在某些特定地区的试种，综合评价该植物的整体表现，既为企业和花友们提供第一手生产种植指导资料，也为新品种的推广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

通过试种，探索新品种未知的领域以及已知植物产品的生理极限和不同性状表现，储备最真实的植物新品种数据资料。

②不断探索推广保护体系

经过多年经验积累，虹越花卉逐渐探索出专业种植技术、新品种权、品牌与商标相结合的推广保护体系，为保护推广者的合理利益，建立良性花卉新品种推广体系做出了积极贡献。

目前国内家庭园艺市场从业者对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认识和了解非常有限，盗繁抄袭等侵权行为严重影响了市场良性发展。为更好地推动行业良性发展，虹越花卉一方面积极建设自身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通过打造品牌，注册商标，注册植物新品种，申请专利以及聘请专业律师维权等行动来合理维护自身权益，其中新品种权从源头上打击非法扩繁，商标、品牌可以树立优秀产品形象，增加客户忠诚度和认可度，立体化保护推广者利益；另一方面虹越也在积极联合其他同行共同维护市场秩序，如和日本坂田种苗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推广超级凤仙桑蓓斯，同时严厉打击盗版市场，维护授权生产商权益，使得超级凤仙桑蓓斯在中国市场的影响力和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

③持续总结推广相关技术、资料，编写行业技术材料

公司持续总结花卉新优品种试种、筛选方面的经验和技术资料，出版了多部指导型书籍有：《盆花与花坛花》《穴盘种苗生产》《园林苗木生产》《浙江省效益农业百科全书-花坛花》《红叶石楠》《现代园艺栽培介质－选购与应用指南》《阳台、露台、庭院-花草艺饰》《花园植物 1000 种彩色图鉴》《韧如铁线花开如莲-缘起铁线莲》《容器苗木栽培》《花园设计者说-27 个中外展示花园详解》《花园植物大图典》等，树立了虹越花卉行业地位。

近年来，公司成功引进的花卉品种如下：

年份	优秀花卉品种	合作方
2021	紫菀“小卡罗”	Green Seasons B.V.
2021	百子莲“烟花”	Green Seasons B.V.
2021	月季“冰冠”	法国玫昂月季
2021	铁线莲“玛利亚”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翡翠绒球”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轻舞飞扬”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暴风雪”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月季“蓝莓蛋糕”	法国戴尔巴德月季
2021	月季“美人丽芙”	法国玫昂月季
2021	月季“弗洛伦蒂娜”	德国科德斯月季
2020	滨菊“香蕉奶盖”	Green Seasons B.V.
2020	铁线莲“许愿星”	Raymond Evison
2020	月季“星光闪耀”	英国皮特月季

2020	月季“蓝月石”	日本河本月季
2019	直立冬青“卫矛”	意大利万木奇
2019	苔草“金色发丝”	Green Seasons B.V.
2019	铁线莲“许愿星”	艾维森
2019	铁线莲“金银丝”	Raymond Evison
2019	铁线莲“努比亚”	Raymond Evison
2019	月季“深圳红”	法国玫昂月季

同时，公司不断推进自有植物新品种和独家品牌品种策略，近年来公司培育的新品种及创立的品牌如下：

年份	花卉品牌及商标	自有品种及商品
2022 年	安酷®	杜鹃秋韵“清秋”“秋色赋”“红日”等多个新品种
2021 年	安酷®	杜鹃“璎珞”；
2021 年	花彩®	秋海棠“墨美 1 号”“墨美 2 号”“墨美 3 号”
2020 年	安酷®	杜鹃“紫韵”
2021 年	趣植宇宙®	趣植宇宙种植套装
2021 年	虹运球®	蜡封朱顶红
2021 年	阿弗雷®	朱顶红
2019 年	安酷®	安酷品牌系列杜鹃
2019 年	易多®	易多梦幻绣球，易多阳台绣球，易多婚礼绣球等

（2）商品供应集成的创新性

针对中国花卉园艺市场供应体系高度分散的情况，虹越花卉创新性地采用集成化管理模式，以总部运营管理为核心，由公司总部制定管理政策和销售策略，统一进行运营，以内外部两大产品供应途径为臂膀，通过公司旺店通 OMS/WMS 等系统直接链接公司自有产品及供应商产品，以一体化模式管理的库存信息共享、统一配送的物流体系为枢纽，实现了供应链与各个销售平台的高效衔接，建立了高效率、低成本的供应、销售、履约和服务生态圈。

外部供应体系方面，通过国际合作伙伴、特色产品国内订单生产、常规商品的优选采购、OEM 代工、“一件代发”等方式，不断完善虹越花卉产品供应的广度和深度，产品涉及种子种苗、温室花卉、花园植物、绿植、盆器、植物营养材料、农药及相关花园配饰产品。

内部供应体系方面，公司建立了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的盆栽植物及花园植物生产基地、花盆制造中心和营养土的生态化加工制造体系，为公司各个销售平台提供了切实稳定的货源保障。

（3）销售体系的创新性

经过多年的探索，虹越花卉建立了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平台化销售体系，通过销售体系的信息化、数据化建设，实现了产品销售数据、合作方数据的整合，建立了数据为中心的决策机制，实现了产业链上下游的高效协同，构建了一个支持快速迭代创新的信息系统。

通过平台化的销售体系，虹越花卉一端连接消费者，一端连接花卉产业资源，将分散的需求和

分散的供给汇总起来，创造一个有利可图的双边市场，对消费市场的需求变化及整体价值诉求实现快速响应。一方面，开放的生态平台使新的参与者可从中获取成长机会和能力，不断丰富壮大公司的花卉产品种类；另一方面，平台化系统会催生一些新的技术、新的需求、新的供给、新的商业模式，形成自我进化，使得虹越花卉持续占据产业制高点，消费者需求汇总点，保持优势和核心竞争能力。

（4）园艺培育模式技术的创新性

公司持续关注和跟踪国际先进的园艺技术，并进行引进消化和吸收，结合自身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系统解决了适合中国本土的大规模容器苗培育需要的无土介质、容器、标签供应等问题；能根据中国特殊气候进行容器苗圃选址规划及建设，实现苗圃的自动节能给水和环境调控，苗圃培育的机械化；出圃种苗的标准化，研发出适合中国快递的免损耗包装，并配套开发了相关的种植用盆器资材。

针对家庭消费者的容器苗圃技术体系是现在智慧高效生态农业先进技术体系的重要细分领域，虹越花卉一直在该领域持续创新，探索了家庭盆栽果树、杜鹃、铁线莲、绣球等多个品种容器苗栽培养护技术。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选育适合中国消费者喜好的新优品种。

（1）发行人选择的具体上市标准及分析说明

根据北京证券交易所发布的《北交所上市规则》第二章第一节 2.1.3 条规定，公司选择如下公开发行并上市的标准：“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最近两年净利润均不低于 1,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平均不低于 8%，或者最近一年净利润不低于 2,500 万元且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不低于 8%”。

根据可比公司的估值水平推算，公司预计市值不低于 2 亿元；公司 2021 年度经审计的净利润（以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为 4,453.82 万元，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为 14.19%（以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前后孰低者为计算依据），符合《上市规则（试行）》第 2.1.3 条规定的进入北交所上市的财务条件。

（2）发行人公司治理特殊安排等重要事项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公司治理特殊安排之情形且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协议控制架构或类似特殊安排等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3）募集资金运用

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扣除发行费用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计划投资额	主要投资及建设内容
1	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	5,109.40	种植场地租赁与改建、软硬件采购与安装、人员调动与招募培训
2	组培中心建设	1,789.81	现有场地改造及合理布局、增加生产设备采购与安装、现有生产设备改造、人员调动与招募培训
3	虹越花卉研发中心	2,445.90	研发场地扩充与改建、软硬件采购与安装、人员调动与招募培训。
4	营销网络建设	2,673.27	各个营销网点场地的租赁与改建、软硬件采购与安装、人员招募与培训。
总计		**12,018.38**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拟以自有资金先行实施；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用募集资金置换已投入的资金。如果募集资金净额不足以完成上述投资项目，不足部分公司将自筹解决。有关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具体情况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有关内容。

（4）其他事项

无。

第三节　风险因素

投资者在评价本公司此次发行的股票时，除本招股说明书提供的其他资料外，应特别认真地考虑下述各项风险因素。以下风险因素根据重要性原则和可能影响投资者决策的程度大小排序，该排序并不表示风险因素依次发生。投资者应当认真阅读公司公开披露的信息，自主判断公司投资价值并做出投资决策，自行承担股票依法发行后因公司经营与收益变化导致的风险。

一、行业政策及经营风险

（一）自然灾害及病虫害风险

花卉的育种、培育、生产等受病虫害及自然灾害的影响较大，中国云南花卉种植曾多次受到自然灾害影响。2019 上半年云南多地发生高温干旱天气，造成花卉产量和品质下降，进而影响到公司球块茎、花种等产品的需求。另外，公司采购的球块茎、花种、种苗同样存在种植培育过程，也会受到自然灾害及病虫害等因素影响导致减产或品质下降，对公司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二）进口政策变动风险

公司销售的球块茎、花种、种苗等产品主要从国外进口，现行政策下，公司在获取引种审批及完成相关检验检疫手续后可正常报关进口，但公司进口的上述产品均是鲜活产品，存在海关等部门出于保护国内生态环境等因素限制进口的可能性。如涉及公司上述产品的进口政策发生不利变动，将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影响。

（三）花卉新品种研发、推广风险

花卉品种众多，不同品种都具有生命周期（商业推广周期），随着消费者喜好的变化和新品种保护期的到期，老品种会进入衰退期，销量和利润率会下降，因此行业内公司均在不断研发、推广新的花卉品种，以便迎合不断变化的消费者喜好，保持较高利润率。但是，花卉新品种的研发周期长且研发结果具有一定的不确定性；花卉新品种的推广周期也较长，且存在市场不认可的可能性。如果未来公司不能持续推广或研发出符合市场需求的花卉新品种，或推广价值较低，会削弱公司的市场竞争力，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影响。

（四）新冠疫情长期持续的风险

我国自 2020 年初爆发新冠疫情以来的 2 年多时间里，国内疫情呈现多发、频发态势，并对我国各地区经济活动产生了不同程度的负面影响。报告期内，新冠疫情也对公司的生产经营造成了负面影响。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我国防控形势仍复杂严峻，各地零星爆发新冠疫情，各地区出台防疫政策限制出行、限制物流等，由于公司销售的是鲜活产品，物流中断或限制出行对公司产品的供求产生影响，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不利影响。

（五）关键岗位人才流失的风险

人力资源是公司生存及发展的关键要素。公司经营、市场开拓及技术研发等工作很大程度上依赖于专业人才，拥有稳定、高素质的管理和技术人才队伍对公司的生存和持续发展至关重要。若公司不能通过激励机制、职业发展、薪酬待遇体系等制度建设形成培养和吸引高素质人才的长效机制，核心技术人员和管理团队不能保持稳定或核心技术人员持续流失，则可能对公司经营发展产生不利的影响。

（六）采购价格波动风险

公司销售的球块茎、花种、种苗等产品主要从国外进口，报告期内，受国际市场供求变化的变化、供应商价格调整等因素的影响，公司采购价格出现一定的波动，增加了公司运营的风险。

二、财务风险

（一）应收账款发生坏账风险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15,505.75 万元、12,118.43 万元、12,088.40 万元和 9,296.45 万元，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账龄（3 年以上）较长的应收账款余额为 2,281.13 万元，其中部分客户为小规模花卉种植户，虽然公司已经综合考虑客户还款能力、经营情况分析计提坏账准备，仍然存在个别客户由于新冠疫情等因素影响无法及时归还欠款，以至发生坏账，对公司生产经营造成较大的影响的可能性。

（二）存货减值的风险

公司存货中球块茎、花种、种苗的可变现净值易受市场供需情况、库龄等因素的影响。根据会计准则，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账面价值高于其可变现净值的，公司需计提存货跌价准备，计入当期损益。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余额分别为 10,422.82 万元、10,501.82 万元、11,684.46 万元和 14,740.97 万元，若出现市场环境发生变化、产业政策调整、市场竞争加剧等情况或公司不能有效拓宽销售渠道、优化库存管理、合理控制存货规模，出现产品滞销、存货积压等情形，则需计提较大金额的存货跌价准备，进而对公司生产经营产生重大不利影响。

（三）第三方回款的风险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少量第三方回款情形，2019 年、2020 年、2021 年和 2022 年 1-6 月第三方回款的金额分别为 2,828.41 万元、3,084.79 万元、3,120.52 万元和 565.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3%、5.90%、4.47%和 2.43%。第三方回款系因客户的自身业务需求所致，具有商业合理性，不存在虚构交易的情形或因第三方回款导致的货款归属纠纷，但仍可能存在对第三方回款监控不力、内部控制有效性不足的风险。

（四）汇率波动风险

公司花卉种子种球、盆栽资材主要通过境外采购，并主要通过美元或欧元进行结算。未来若人民币与美元或欧元汇率发生大幅波动，可能导致公司产生较大的汇兑损益，引起公司利润水平的波动，对公司未来的经营业绩稳定造成不利影响。

三、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风险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实施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拟用于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组培中心建设项目、虹越花卉研发中心项目和营销网路建设项目。上述项目均围绕公司的主营业务展开，公司已对项目的可行性和实施方案进行了充分的调研和论证，有利于提升公司的核心竞争力和长期的盈利水平。但在实施过程中仍可能会受到经济形势、产业政策、人员流失、市场环境变化、市场竞争等因素的影响而无法达到预期规划水平，从而对公司未来的增长潜力和持续竞争能力产生不利影响。

（二）股东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

公司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完成后，公司总资产和净资产规模将大幅增加，总股本亦相应增加。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由于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效益的产生尚需一定时间，因此，即期回报（基本每股收益和稀释每股收益等财务指标）存在被摊薄的风险。

四、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失败的风险

本次发行的发行结果会受到届时市场环境、投资者偏好、价值判断、市场供需等多方面因素的综合影响。在股票发行过程中，若出现网上申购的投资者数量不足或预计发行的总股数及公众股东人数未达到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相关标准等情况，则存在可能导致本次发行失败的风险。

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

一、 发行人基本信息

公司全称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全称	Hongyue Horticultural Corporation
证券代码	430566
证券简称	虹越花卉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000723629208E
注册资本	5800 万人民币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成立日期	2000 年 8 月 29 日
办公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注册地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邮政编码	314408
电话号码	0573-87491766
传真号码	0573-87489680
电子信箱	stock@hongyue.com
公司网址	http://www.hongyue.com/
负责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的部门	董事会办公室
董事会秘书或者信息披露事务负责人	沈培志
投资者联系电话	0573-87491766
经营范围	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林木种子进出口；草种进出口；草种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进出口；农作物种子经营；出版物零售；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食品经营；农药零售；住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肥料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玩具销售；日用杂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	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
主要产品与服务项目	花卉苗木、种子种球、园艺资材、花展服务及工程

二、 发行人挂牌期间的基本情况

（一） 挂牌日期和目前所属层级

2014 年 1 月 13 日，股转公司出具《关于同意浙江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

股份转让系统挂牌的函》（股转系统函[2014]206 号），同意虹越花卉股票自 2014 年 1 月 24 日起在全国股转系统挂牌，证券简称为“虹越花卉”，证券代码为“430566”。

2022 年 6 月 15 日，根据股转公司《关于发布 2022 年第三次创新层进层决定的公告》（股转系统公告[2022]207 号），发行人所属层级自基础层调入创新层。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发行人仍处于创新层。

（二） 主办券商及其变动情况

2014 年 1 月 24 日，公司经中信建投证券推荐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并公开转让。自挂牌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变更过两次主办券商。具体情况如下：

1、2020 年 8 月，公司主办券商变更为山西证券

2020 年 8 月变更为山西证券，主要原因是公司鉴于发展战略的需要，经过遴选，选定中德证券作为公司的保荐机构，相应的主办券商同步更换为中德证券母公司山西证券。

2020 年 8 月，鉴于公司战略发展需要，经与中信建投证券充分沟通和友好协商，双方决定解除持续督导协议，并就终止协议相关事宜达成一致意见。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股转公司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20 年 7 月 10 日与山西证券签署了附生效条件的《持续督导协议书》，约定自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就本次变更主办券商事项出具无异议函之日起生效。2020 年 8 月 18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相关协议自该函出具之日起生效。

2、2022 年 4 月，公司主办券商变更为开源证券

2021 年底，中德证券保荐业务受影响，公司计划变更保荐机构，公司经过综合考虑，选定开源证券作为保荐机构，因此同步变更主办券商。

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的相关要求及规定，公司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与山西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解除协议》，并于 2022 年 3 月 29 日与开源证券签署了《持续督导协议书》。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于 2022 年 4 月 6 日出具了《关于对主办券商和挂牌公司协商一致解除持续督导协议无异议的函》，自无异议函出具之日起，上述协议生效。

（三） 报告期内年报审计机构及其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年报审计机构为中汇会计师。

（四） 股票交易方式及其变更情况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的股票交易方式为集合竞价交易。

自挂牌之日至 2018 年 1 月 15 日，公司股票转让方式为协议转让方式；2018 年 1 月 15 日，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有限责任公司制定的《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股票转让细则》正式实施，公司普通股股票转让方式由协议转让改为集合竞价转让方式进行转让。

（五） 报告期内发行融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发行融资情况。

（六） 报告期内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重大资产重组情况。

1、发行人股转系统挂牌期间适用的《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中对于重大资产重组的规定

《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第二条规定，“本办法所称的重大资产重组是指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在日常经营活动之外购买、出售资产或者通过其他方式进行资产交易，导致公众公司的业务、资产发生重大变化的资产交易行为。

公众公司及其控股或者控制的公司购买、出售资产，达到下列标准之一的，构成重大资产重组：

（一）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

（二）购买、出售的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净资产额的比例达到 50%以上，且购买、出售的资产总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的比例达到 30%以上。”

第三十五条规定：

“（一）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且购买股权导致公众公司取得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被投资企业的净资产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股权导致公众公司丧失被投资企业控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被投资企业的资产总额以及净资产额为准。

除前款规定的情形外，购买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成交金额为准；出售

的资产为股权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均以该股权的账面价值为准。

（二）购买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以该资产的账面值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资产净额以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和成交金额二者中的较高者为准；出售的资产为非股权资产的，其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分别以该资产的账面值、相关资产与负债账面值的差额为准；该非股权资产不涉及负债的，不适用第二条第三款第（二）项规定的资产净额标准。

（三）公众公司同时购买、出售资产的，应当分别计算购买、出售资产的相关比例，并以二者中比例较高者为准。

（四）公众公司在 12 个月内连续对同一或者相关资产进行购买、出售的，以其累计数分别计算相应数额。已按照本办法的规定履行相应程序的资产交易行为，无须纳入累计计算的范围。

交易标的资产属于同一交易方所有或者控制，或者属于相同或者相近的业务范围，或者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情形下，可以认定为同一或者相关资产。”

2、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资产收购及出售交易如下：

（1）收购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2019 年 1 月 14 日，发行人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收购资产暨对外投资的议案》决议。发行人与郑丽莉于 2019 年 1 月 28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合同》，以 510.00 万元受让郑丽莉持有的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00%股权。发行人已于 2019 年 2 月 1 日支付上述股权转让款 510.00 万元，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于当月 28 日办妥工商变更登记手续，发行人在 2019 年 1 月末已拥有浙江融合的实质控制权。为便于核算，将 2019 年 1 月 31 日确定为购买日，自 2019 年 2 月 1 日起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股权转让后，浙江融合已办理工商登记变更登记，已履行完备的内外部程序。

本次收购基准日为 2018 年 10 月 31 日，被收购标的经审计的总资产为 8,845,604.18 元，净资产为 8,639,132.32 元。

本次收购资产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17/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44,090.23	884.56	510.00	884.56	2.01%	否
净资产	27,310.74	863.91	510.00	863.91	3.16%	否

2）购买上海虹越 40%的股权

2020 年 10 月 20 日，发行人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通过了《关于购买控股子公司少数股东股权资产的议案》。本次股权转让完成后，公司仍持有上海虹越 100%股权，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仍为公司合并范围内子公司。根据《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2019 年度审计报告》，上海虹越资产总额为 963.79 万元，净资产为 647.28 万元。

本次购买资产的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19/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占比（②/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7,030.90	385.52	165.98	0.68%	否
净资产	33,209.39	258.91	165.98	0.78%	否

（3）出售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根据发行人与江胜德、江至询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 2021 年 7 月 14 日公司股东大会决议，通过将所持有的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100%股权以评估后净资产作价计 20,587,000.00 元转让给江胜德、江至询，股权转让基准日为 2020 年 12 月 31 日。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已于 2021 年 7 月 28 日已办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算，确定出售日为 2021 年 7 月 31 日。发行人自 2021 年 7 月起，不再将其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依据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出具的《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1]第 0221 号），截至评估基准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标的公司全部权益的评估价值为 2,058.70 万元。根据《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2020 年度审计报告》，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目标公司资产账面价值为 1,094.88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1,003.37 万元。

本次出售资产的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20/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7,893.49	1,094.88	2,058.70	2,058.70	3.56%	否
净资产	36,243.09	1,003.37	2,058.70	2,058.70	5.68%	否

（4）出售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根据发行人与赛石集团有限公司于 2021 年 12 月 22 日签订的《股权转让协议》，并经 2021 年 12 月 24 日董事会审议批准通过将所持有的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股权以评估后净资产作价计 5,100,000.00 元转让给赛石集团有限公司，股权转让基准日为 2021 年 9 月 30 日。公司已于 2021 年 12 月 23 日收到该股权转让款 5,100,000.00 元。融合环境于当月办妥了工商变更登记手续。为便于核算，确定出售日为 2021 年 12 月 31 日。发行人自 2021 年 12 月起，不再将融合环境及其子公司云南德宏三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中汇会计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以 2021 年 9 月 30 日的审计为基准日，于 2021 年 11 月 25

日对浙江环境科技有限公司出具了中汇会审[2021]8035 号《专项审核报告》。截至 2021 年 9 月 30 日，标的资产账面价值为 2,250.31 万元，净资产账面价值为 524.52 万元。

本次出售资产的金额占比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20/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7,893.49	2,250.31	510.00	2,250.31	3.89%	否
净资产	36,243.09	524.52	510.00	524.52	1.45%	否

（5）门店资产处置

报告期各期的线下门店资产处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21/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3,598.25	131.20	-	131.20	0.24%	否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20/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7,893.49	100.70	-	100.70	0.17%	否
财务指标	**发行人 2019/12/31 金额（①）**	**购买/出售资产金额（②）**	**成交金额（③）**	**②与③孰高（④）**	**占比（④/①）**	**是否达到重大资产重组标准**
总资产	57,030.90	136.72	174.00	174.00	0.31%	否

由上述表格可知，发行人收购或出售资产总额/资产净额占公众公司最近一个会计年度经审计的合并财务会计报表期末资产总额/净资产额的比例均未超过 50%，不构成《非上市公众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业务规则适用指引第 1 号》中提到的“重大资产重组”事项，不存在对经营稳定性具有重大不利影响的情形。

（七） 报告期内控制权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控制权未发生过实质变动。详见本招股书“第二节 概览”之“二、发行人及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八） 报告期内股利分配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进行了三次股利分配，均符合《公司章程》的相关规定，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并按规定实施完毕，具体情况如下：

1、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

第一次为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在 2020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二次会议，在 2020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19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19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5,999,707.42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 87,667,628.52 元。本公司 2019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 元（含税）。

2、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

第二次为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在 2021 年 4 月 27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七次会议及第三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并在 2021 年 5 月 18 日召开 2020 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0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109,614,423.14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102,351,878.36 元。本公司 2020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10.00 元（含税）。

3、2021 年度权益分派

第三次为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公司在 2022 年 4 月 25 日召开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五次会议和第三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在 2022 年 5 月 17 日召开 2021 年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 2021 年度权益分派预案的议案》。

本次权益分派基准日合并报表归属于母公司的未分配利润为 98,654,652.33 元，母公司未分配利润为 77,094,064.92 元。本公司 2021 年年度权益分派方案为：以公司现有总股本 58,000,000 股为基数，向全体股东每 10 股派人民币现金 7.00 元（含税）。

三、 发行人的股权结构

根据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北京分公司出具的《前 200 名全体排名证券持有人名册》（权益登记日为 2022 年 11 月 30 日）并经公司确认，公司的股权结构图如下所示：



四、 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

（一）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

1、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认定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董事长江胜德为公司控股股东。

2018 年 9 月 27 日，发行人股东江胜德、盛苏芳、江至询签署《一致行动人协议》，约定就处理有关公司经营发展且根据公司法等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需要公司董事会、股东大会作出决议的事项时，江至询同意与江胜德夫妇一致行动。因此，江胜德、盛苏芳、江至询合计控制发行人 45.8936%股份。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江胜德，男，出生于 1962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24196207******，硕士学历，高级工程师，现任公司董事长、总经理。1982 年 1 月至 1984 年 7 月，任临安县林业局昌北区林业站技术员；1984 年 7 月至 1989 年 12 月，任临安县林业局科教工作人员；1990 年 1 月至 1994 年 4 月，在杭州市老龄委工作，1992 年 7 月起任副秘书长；1994 年 5 月至 1995 年 12 月，任浙江国际人力资源开发公司办公室主任、总经理助理；1996 年 1 月至 1997 年 1 月，任浙江汇凯园艺发展有限公司办公室主任、副总经理；1997 年 2 月至 2000 年 7 月，任浙江林业种苗服务中心副总经理；2000 年 7 月至 2013 年 7 月，任虹越有限总经理，2004 年 6 月起兼任董事长；2013 年 8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长兼总经理。

盛苏芳，女，出生于 1961 年 10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03196110******，高中学历，1980 年 11 月至 1998 年 3 月，任艮山门发电厂职员；1998 年 3

月至 2011 年 10 月，任杭州市电力局职员；现已退休。

江至询，男，出生于 1987 年 7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身份证号为 330104198707******，本科学历。2011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在虹越有限任职；2013 年 8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花彩品牌经理；2016 年 8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

报告期内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没有发生过变化。

（二） 持有发行人 5%以上股份的其他主要股东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或表决权的主要股东为江胜德、盛苏芳、江至询。

江胜德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盛苏芳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江至询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三） 发行人的股份存在涉诉、质押、冻结或其他有争议的情况

本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持股 5%以上股东持有本公司股份不存在质押、冻结或权属争议。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情况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份额占比（%）
1	江胜德	董事长、总经理	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300.00	60.00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6.18	56.36
			国美园艺	400.00	80.00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40.00	40.00
2	江至询	董事	国美园艺	100.00	20.00
			嘉兴虹成	81.60	34.63

2、企业情况

（1）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85MA2KJNQ00G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临安区清凉峰镇顺溪			
成立日期	2021-08-13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胜德	300	60.00
	2	盛苏芳	200	4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为食品销售、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2）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5705543048			
住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成立日期	2011-03-03			
法定代表人	张璐璐			
注册资本	49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农业项目投资及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温室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胜德	276.18	56.36
	2	钟风元	75.00	15.31
	3	其他 19 名股东合计	138.82	28.33
	合计		**49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业项目投资及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温室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3）国美园艺

公司名称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770709809D
住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花卉园区
成立日期	2004-12-31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注册资本	500.00 万元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园艺服务；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

	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胜德	400.00	80.00
	2	江至询	100.00	20.00
	合计		**5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固定资产租赁，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4）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公司名称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104MA2KCKMP32			
住所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昙花庵路 97 号南楼 338 室			
成立日期	2020-12-16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责任公司（自然人投资或控股）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版权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江胜德	40.00	40.00
	2	重庆天木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20.00	20.00
	3	成都噜噜花园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20.00	20.00
	4	艾瑰缤生物农业（上海）有限公司	20.00	20.00
	合计		**100.00**	**100.00**
主营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知识产权服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5）嘉兴虹成

公司名称	嘉兴虹成农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	91330481066909516W			
住所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2 幢 308 室			
成立日期	2013-04-12			
法定代表人	江至询			
注册资本	235.62 万人民币			
公司类型	有限合伙企业			
经营范围	农业项目投资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咨询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姓名	出资金额（万元）	持股比例（%）
	1	张璐璐	154.02	65.37
	2	江至询	81.60	34.63
	合计		**235.62**	**100.00**
主营业务及同公司主营业务的关系	报告期内，该公司主营业务为农业项目投资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咨询，与发行人主营业务不存在构成重大不利影响的同业竞争。			

五、 发行人股本情况

（一） 本次发行前后的股本结构情况

公司本次发行前总股本为 5,800 万股，本次拟发行人民币普通股数量不超过 1,000 万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的情况下），占发行后总股本的 14.71%；现有公众股东持股数量加上本次新增发行的股份数量占发行后公司总股本的比例不低于 25%，即公众股东持股比例不低于 25%。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发行前		发行后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万股）	持股比例（%）
1	江胜德	1,266.60	21.84	1,266.60	18.63
2	盛苏芳	915.32	15.78	915.32	13.46
3	江至询	416.58	7.18	416.58	6.13
4	李荣华	286.99	4.95	286.99	4.22
5	郭柏峰	250.50	4.32	250.50	3.68
6	方瑛	203.15	3.50	203.15	2.99
7	程万里	172.78	2.98	172.78	2.54
8	坂田种苗（苏州）有限公司	145.00	2.50	145.00	2.13
9	严静	144.65	2.49	144.65	2.13
10	柳一梁	128.31	2.21	128.31	1.89
11	现有其他股东（含社会公众股）	1,870.12	32.25	2,870.12	42.20
合计		**5,800.00**	**100.00**	**6,800.00**	**100.00**

（二） 本次发行前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序号	股东姓名/名称	持股数量（万股）	股权比例（%）	股份性质	限售情况
1	江胜德	1,266.60	21.84	境内自然人股	部分限售
2	盛苏芳	915.32	15.78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3	江至询	416.58	7.18	境内自然人股	部分限售
4	李荣华	286.99	4.95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5	郭柏峰	250.50	4.32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6	方瑛	203.15	3.50	境内自然人股	部分限售
7	程万里	172.78	2.98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8	坂田种苗（苏州）有限公司	145.00	2.50	境内非国有法人	非限售
9	严静	144.65	2.49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10	柳一梁	128.31	2.21	境内自然人股	非限售
11	现有其他股东	1,870.12	32.24	-	-

合计	**5,800.00**	**100.00**	**-**	**-**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六、 股权激励等可能导致发行人股权结构变化的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已制定或实施的影响发行人股权结构的股权激励及相关安排（如限制性股票、股票期权等）。

七、 发行人的分公司、控股子公司、参股公司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共有 13 家子公司、1 家参股公司和 2 家分公司，具体情况如下：

公司名称	控制情况	主营业务
浙江金五月	控股子公司	草种产品的销售和运营、承接工程项目
海宁金五月	控股子公司	销售、运营景观花种
海宁佳得	控股子公司	成品花卉的展销中心
虹安园艺	全资子公司	网店销售、所有非资材类产品的销售和运营
无锡虹越	全资子公司	进口泥炭（大包装）、肥料的批发
杭州虹越	全资子公司	生产、销售苗木、花卉、草坪草
浙江丽彩	控股子公司	种球产品的销售和运营、承接工程项目
海宁花海	控股子公司	工业、景观园艺
海宁一花	控股子公司	家庭园艺及零售
青州丽彩	控股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上海虹越	全资子公司	盆器部、花彩师植物营养部的批发、运营
华锦塑业	全资子公司	塑料盆生产、销售
云南虹越	全资子公司	暂未开展业务
坂田花彩	参股公司	超级凤仙桑蓓斯的销售与运营
虹越花卉深圳分公司	分公司	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
浙江丽彩斗南分公司	分公司	批发、零售种球

（一）发行人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1、浙江金五月

公司名称	浙江金五月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6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6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景芳三区 30 幢 1 号一楼 A 座
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江干区景芳三区 30 幢 1 号一楼 A 座
成立日期	2001-05-29
法定代表人	陈明荣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51%，陈明荣持股 49%
经营范围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范围详见《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花卉、蔬菜、林木的种植及销售，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初级食用农产品的销售，农药经营（凭许可证经营），花卉、林木种苗的研发、咨询，培训服务，园林绿化工程、农用设备设施工程的设计、施工，绿化养护服务，设计、制作、代理、发布国内各类广告，企业形象设计，展览展示的设计制作，市场调查及咨询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草种产品的销售和运营、承接工程项目，属于发行人业务板块的组成部分。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56,734,232.18	45,579,252.48
净资产	6,088,818.07	25,597,165.28
营业收入	24,079,048.07	102,436,988.74
净利润	299,126.83	19,517,735.62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2、海宁金五月

公司名称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国际花卉城 506 室（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国际花卉城 506 室（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0-03-19
法定代表人	陈明荣
股权结构	浙江金五月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草种生产经营；农药批发；农药零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城市绿化管理；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图文设计制作；广告设计、代理；信息技术咨询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销售、运营景观花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1,110,530.76	5,293,727.97
净资产	4,499,318.57	3,945,064.72
营业收入	3,359,351.58	10,463,574.53
净利润	554,253.85	2,703,568.25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3、海宁佳得

公司名称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国际花卉城 507 室（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国际花卉城 507 室（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1-11-17
法定代表人	陈明荣
股权结构	浙江金五月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林业产品销售；农业机械销售；肥料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树木种植经营；城市绿化管理；农业园艺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图文设计制作；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草种生产经营；农药零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成品花卉的展销中心，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4,147,363.34	3,649,045.43
净资产	3,159,477.62	3,400,524.71
营业收入	49,174.21	5,664,884.10
净利润	-241,047.09	2,400,524.71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4、虹安园艺

公司名称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10.43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10.43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成立日期	2009-07-02
法定代表人	方瑛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普种绿化苗、花卉、草坪、果树、种子、种球的批发、零售；红叶石楠等普种绿化苗、花卉种植（分支机构设在海宁市西山路北侧、沪杭铁路南侧）；食品销售；餐饮服务；生活日用品、卷烟、雪茄烟零售；图书、报刊零售；会务、住宿服务；园艺植物用肥料、花园用品及园艺资材的批发、零售、售后服务及其进出口；化肥、农药（需经危险化学品经营许可的除外）零售；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绿化养护及技术咨询服务；花卉、林木种苗的研发及其种植技术咨询服务和培训服务（与学历教育及成人职业技能培训除外）；以上商品进出口不涉及国营贸易、进出口配额许可证、出口配额招标、出口许可证等专项管理的商品。（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

	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网店销售、所有非资材类产品的销售和运营，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43,818,628.52	48,935,764.33
净资产	582,402.41	-4,151,300.25
营业收入	108,098,240.74	43,595,378.40
净利润	4,733,702.66	-2,453,093.39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5、无锡虹越

公司名称	无锡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5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35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胶山村（无锡现代农业博览园内）
办公地点	无锡市锡山区安镇街道胶山村（无锡现代农业博览园内）
成立日期	2010-06-17
法定代表人	江胜华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草种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一般项目：花卉种植；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礼品花卉销售；城市绿化管理；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安装、维修；植物园管理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水泥制品销售；日用陶瓷制品销售；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非金属矿及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进口泥炭（大包装）、肥料的批发，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8,616,304.84	3,800,623.78
净资产	289,703.55	-1,185,983.92
营业收入	11,175,309.33	1,132,559.43
净利润	1,475,687.47	221,435.2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6、杭州虹越

公司名称	杭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226 号联合业务综合楼 1 楼 104
办公地点	杭州市江干区凯旋路 226 号联合业务综合楼 1 楼 104
成立日期	2010-12-23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生产：普种苗木、花卉、草坪草（限临安市、余杭区分支机构经营）；批发、零售：一般林木种子、花卉种子、草坪草种子、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经济林苗木、花卉（限杭州市紫荆港路 16 号杭州苗圃内虹越园艺家分支机构经营）。（上述经营范围应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服务：花卉、林木种苗的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成年人非证书劳动职业技能培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除外），承办会展，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承接农用设备设施安装工程；批发、零售：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收购本公司销售所需的农产品（限直接向第一产业原始生产者收购）；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生产、销售苗木、花卉、草坪草，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9,390,960.89	10,329,888.32
净资产	-2,017,941.39	-2,140,487.46
营业收入	3,597,303.68	10,481,478.22
净利润	122,545.85	1,427,230.9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7、浙江丽彩

公司名称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8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临平区南苑街道美莱国际中心 1 幢 718 室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金筑园
成立日期	2011-11-18
法定代表人	周法华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51%，周法华持股 49%
主营业务	种植：普通城镇绿化苗、花卉；批发、零售：普通城镇绿化苗、花卉（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的销售；花卉、林木种苗的研发、咨询；成年人非证书种植技术培训；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农用设施工程施工；蔬菜、树木的种植及销售；货物进出口（法律、行政法规禁止的项目除外，法律、行政法规限制的项目在取得许可后方可经营）。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种球产品的销售和运营、承接工程项目，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51,627,360.05	39,737,076.06

净资产	15,263,591.54	10,640,464.54
营业收入	23,631,016.35	90,498,383.41
净利润	12,724,525.30	14,331,728.73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8、海宁花海

公司名称	海宁花海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1-101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1-101
成立日期	2015-12-14
法定代表人	李光裕
股权结构	浙江丽彩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城镇绿化苗木、花卉、蔬菜种植、批发、零售（凭有效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经营）；花卉种子、林木种子、蔬菜种子、温室设备、喷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的批发、零售；花卉、苗木种植技术咨询及技术培训（与学历教育、职业技能有关的培训活动除外）；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工业、景观园艺，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61,251,218.16	73,866,591.18
净资产	32,288,729.60	38,125,596.33
营业收入	23,948,812.98	122,817,558.58
净利润	6,301,771.85	20,754,449.2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9、海宁一花

公司名称	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1-105 室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1-105 室
成立日期	2019-03-01
法定代表人	周法华
股权结构	浙江丽彩持股 100%
经营范围	城镇绿化苗木、花卉、蔬菜种植、批发、零售；花卉种子、林木种子、蔬菜种子、温室设备、喷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的批发、零售；花卉、苗木种植技术咨询及技术培训（与学历教育、职业技能有关的培训活动除外）；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从事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禁止或限制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	主营业务为家庭园艺及零售，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营业务的关系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10,976,343.15	8,188,498.72
净资产	2,018,605.27	3,560,836.77
营业收入	9,156,899.97	17,349,209.35
净利润	700,189.39	2,190,454.08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10、青州丽彩

公司名称	青州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黄楼街道卢李村国槐路 18 号
办公地点	山东省潍坊市青州市黄楼街道卢李村国槐路 18 号
成立日期	2022-07-21
法定代表人	冯良军
股权结构	浙江丽彩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林业产品销售；肥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农业园艺服务；农作物种子经营（仅限不再分装的包装种子）；园艺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11、上海虹越

公司名称	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 333 号 C 座 325 室
办公地点	中国（上海）自由贸易试验区临港新片区环湖西一路 333 号 C 座 325 室
成立日期	2012-05-17
法定代表人	江至询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礼品花卉销售；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装备销售；农林牧渔专用仪器仪表销售；农林牧渔机械配件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新型陶瓷材料销售；塑料制品销售；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零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收藏品批发（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新材料技术推广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家具销售；家具零配件销售；化肥销售；肥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会议及展览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建设工程施工；农药批发；农药零售。

	（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负责盆器部、花彩师植物营养部的批发、运营，向虹安的网店供货，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63,216,186.89	33,111,275.31
净资产	11,149,276.40	3,653,237.01
营业收入	34,572,896.43	27,034,515.71
净利润	7,496,039.48	-618,373.07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12、华锦塑业

公司名称	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D 楼二楼
办公地点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1 号 D 楼二楼
成立日期	2016-02-05
法定代表人	江胜华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主营业务	塑料制品制造、加工；园艺用品、花盆批发、零售；经营本企业自产产品的出口业务和本企业所需的机械设备、零配件、原辅材料及技术的进口业务（国家限制或禁止的除外；涉及前置审批的除外）。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塑料盆生产、销售，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最近一年及一期主要财务数据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总资产	51,348,850.82	47,393,265.47
净资产	18,600,133.16	14,117,134.11
营业收入	28,384,626.57	50,474,169.35
净利润	4,482,999.05	3,720,056.74

注：以上财务数据经中汇会计师审计。

13、云南虹越

公司名称	云南虹越种苗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云南省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鹿阜街道办事处东城区竹雨雅苑小区 7 幢
办公地点	云南省昆明市石林彝族自治县鹿阜街道办事处东城区竹雨雅苑小区 7 幢
成立日期	2022-09-21
法定代表人	蔡向阳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主营业务	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

	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蔬菜种植；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肥料销售；园艺产品种植；农业园艺服务；农业机械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二）发行人的参股公司

1、坂田花彩

公司名称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700.00 万人民币
实收在资本	21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虹越园艺家大楼 6 楼（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虹越园艺家大楼 6 楼（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0-11-12
法定代表人	松浦雅仁
股权结构	坂田种苗（苏州）有限公司（控股方）持股 70%，虹越花卉持股 3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非主要农作物种子生产；蔬菜种植；肥料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农业园艺服务；园艺产品种植；农业机械销售；农业专业及辅助性活动（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林木种子生产经营；林木种子进出口（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	主营业务为超级凤仙桑蓓斯的销售与运营，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三）发行人的分公司

1、虹越花卉深圳分公司

公司名称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深圳分公司
注册资本	-
住所	深圳市罗湖区莲塘街道仙湖社区国威路 68 号国威商务大厦 1301
成立日期	2020-03-02
法定代表人	蔡向阳
经营范围	一般经营项目是：蔬菜种子的销售；植物、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的销售；农副产品（不含食品）的收购，花卉，林木种苗的科研开发、咨询及相关技术培训；经营进出口业务；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承接农用设备设施工程；花卉、蔬菜、林木的培育及销售；市场经营管理；会务会展服务。许可经营项目是：花卉种子、林木种子的生产及销售；草种的生产、销售；书刊零售；经营增值电信业务；塑料制品的生产、销售；农药经营；住宿服务。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园林绿化工程的设计、施工，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2、浙江丽彩斗南分公司

公司名称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斗南分公司
注册资本	-
住所	云南省昆明市呈贡区斗南街道云南花卉物流中心综合楼右侧 102 室

成立日期	2018-09-28
法定代表人	李平
经营范围	种植：普通城镇绿化苗、花卉；批发、零售：普通城镇绿化苗、花卉（上述经营范围中涉及前置审批项目的，在批准的有效期内方可经营）；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化肥的销售；花卉、林木种苗的研发、咨询；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农用设施工程施工；蔬菜、树木的种植及销售。（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批发、零售种球，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四）发行人曾经的全资/控股子公司

报告期内及报告期后，发行人全资/控股子公司注销或转让的情况如下：

1、国美园艺

公司名称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花卉园区
办公地点	浙江省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花卉园区
成立日期	2004-12-31
转让或注销日期	2021-07-28 转让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由虹越花卉持股 100%变更为江胜德持股 80%、江至询持股 2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农业园艺服务；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固定资产租赁，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

2、苏州虹越

公司名称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苏州市高新区通安镇树山村
办公地点	苏州市高新区通安镇树山村
成立日期	2011-06-02
转让或注销日期	2021-12-14 注销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植物、温室设备、喷滴灌设备、园艺材料销售；农副产品的收购，花卉、林木种苗的科研开发、咨询及相关技术培训，园林绿化工程设计、施工；承接农用设备设施工程；花卉、蔬菜、林木的培育及销售；种子、苗木的批发、零售；图书、报刊零售；化肥、农药零售；绿化养护及技术咨询服务；自营和代理各类商品及技术的进出口业务（国家限定企业经营或禁止进出口的商

	品和技术除外）。（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园艺资材的销售与运营，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3、杭州花印

公司名称	杭州花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5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8 幢 2 单元 201 室
办公地点	杭州市余杭区仓前街道文一西路 1218 号 18 幢 2 单元 201 室
成立日期	2016-01-05
转让或注销日期	2020-09-14 注销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服务：文化创意，展览展示，文化艺术交流活动策划（除演出及演出中介）；花卉园艺技术的技术研发、技术咨询；成年人非证书园艺技术培训、旅游项目开发、旅游信息咨询，影视制作。（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文旅创意咨询服务，不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

4、浙江融合

公司名称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5,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 2952 号 1 幢 A 座 1401 室
办公地点	浙江省杭州市滨江区浦沿街道南环路 2952 号 1 幢 A 座 1401 室
成立日期	2017-06-01
转让或注销日期	2021-12-24 转让
法定代表人	郑丽莉
股权结构	赛石集团持股 71%，郑丽莉持股 29%
经营范围	技术开发、技术服务、技术咨询、成果转让：环境技术、环保产品、土壤修复改良技术、管道内窥检测技术；承接：环境治理工程、园林绿化工程、市政公用工程、水利水电工程、机电安装工程、污水处理工程、非开挖管道工程（凭资质经营）；销售：环保产品；服务：园林绿化工程设计、市政公用工程设计、建筑工程设计、工程勘察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工程建设及工程服务，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5、山东虹越

公司名称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8,0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济齐路 149 号
办公地点	山东省济南市槐荫区济齐路 149 号
成立日期	2021-07-30

转让或注销时间	2022-04-29 注销
法定代表人	郭柏峰
股权结构	虹越花卉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花卉绿植租借与代管理；树木种植经营；城市绿化管理；农业园艺服务；园林绿化工程施工；园艺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园艺植物的销售与运营，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6、幻紫园艺

公司名称	海宁幻紫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30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706 室（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706 室（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2-01-06
转让或注销时间	2022-10-26 注销
法定代表人	孙磊
股权结构	虹安园艺持股 70%，孙磊持股 3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园艺产品种植；园艺产品销售；温室气体排放控制装备销售；农业机械销售；农业机械服务；农业园艺服务；会议及展览服务；树木种植经营；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草种生产经营；林木种子生产经营；农作物种子经营（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暂未开展业务。

7、海宁广纳

公司名称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1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302 室（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302 室（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1-04-01
转让或注销时间	2022-12-08 注销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杭州虹越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园林绿化工程施工；肥料销售；物联网应用服务；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日用家电零售；家用电器销售；玩具销售；日用品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农副产品销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塑料制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

	食品经营；农药零售；住宿服务；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园艺植物销售，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8、海宁虹彩

公司名称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注册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实收资本	10.00 万人民币
注册地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301 室（自主申报）
办公地点	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301 室（自主申报）
成立日期	2021-03-31
转让或注销时间	2022-12-08 注销
法定代表人	江胜德
股权结构	杭州虹越持股 100%
经营范围	一般项目：花卉种植；礼品花卉销售；农、林、牧、副、渔业专业机械的销售；肥料销售；农副产品销售；家居用品销售；办公用品销售；家用电器销售；玩具销售；日用品销售；塑料制品销售；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初级农产品收购；园林绿化工程施工；普通货物仓储服务（不含危险化学品等需许可审批的项目）；物联网应用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会议及展览服务；集贸市场管理服务（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城市配送运输服务（不含危险货物）；食品经营（销售散装食品）；食品经营（销售预包装食品）；农药零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建设工程设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审批结果为准）。
主营业务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关系	主营业务为园艺植物销售，属于发行人主营业务的其中一个板块。

八、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一）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简要情况

1、董事

发行人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设董事长 1 人。发行人董事会现任的 5 名董事分别为：江胜德、江至询、潘胜阳、顾蕾、姚世忠。其中，江胜德为董事长，顾蕾、姚世忠为独立董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董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江胜德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020-03-21 至 2023-03-20
2	江至询	董事	2020-03-21 至 2023-03-20
3	潘胜阳	董事	2020-03-21 至 2023-03-20
4	顾蕾	独立董事	2022-10-31 至 2025-10-31
5	姚世忠	独立董事	2022-10-31 至 2025-10-31

上述董事的简历如下：

江胜德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江至询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潘胜阳，出生于 1982 年 12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2 年 9 月至 2007 年 5 月，任杭州萧宏市政有限公司项目副经理；2007 年 6 月至今，任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兼执行总裁；2020 年 3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

顾蕾，出生于 1967 年 11 月，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90 年 8 月至 1991 年 5 月于浙江省平湖市徐埭镇政府担任人大秘书；1991 年 6 月至 1999 年 8 月于浙江林学院学生处担任行政管理干事；1999 年 9 月至 2010 年 7 月在浙江农林大学担任讲师；2010 年 8 月至 2013 年 7 月在加拿大多伦多大学担任访问学者；2013 年 7 月至今，在浙江农林大学担任教授；2022 年 10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独立董事。

姚世忠，1962 年 4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硕士学历。1984 年 8 月至 2000 年 6 月，在审计署研究所担任处长；2000 年 7 月至 2002 年 12 月，在富邦投资有限责任公司担任总经理；2003 年 1 月至 2011 年 3 月，在昊华资产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总经理；2011 年 9 月至今，在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担任董事长，同时自 2014 年 12 月起在北京水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执行董事；2022 年 10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独立董事。

2、监事

发行人监事由 3 名监事组成，其中一名监事由公司职工代表大会选举产生，监事会设监事会主席一名。发行人监事会现任的 3 名监事分别为：郭兰、曹青丹、严晓春，其中郭兰为监事会主席及职工代表监事。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监事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郭兰	监事会主席	2020-03-21 至 2023-03-20
2	曹青丹	监事	2020-03-21 至 2023-03-20
3	严晓春	监事	2020-03-21 至 2023-03-20

郭兰，1978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2002 年 7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虹越有限行政总监；2013 年 8 月至 2017 年 12 月，任虹越花卉行政总监；2017 年 12 月至今，任杭州虹越行政总监兼消费者关系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监事会主席。

曹青丹，1987 年 3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2009 年 5 月加入虹越有限，先后担任公司种苗事业部员工、总经理秘书等职务；2013 年 8 月至今，先后担任虹越花卉总

经理办公室副主任、营销行政部总经理等职务，现任零售与线上业务总裁兼杭州虹越总经理。

严晓春，198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9 年 7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虹越有限会计；2013 年 8 月至 2014 年 7 月，任虹越花卉会计；2014 年 7 月至 2015 年 7 月任浙江金五月会计主管；2015 年 7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财务经理。

3、高级管理人员

根据公司章程，发行人的高级管理人员包括总经理、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董事会秘书。发行人现任的高级管理人员共 4 人，分别为：江胜德担任总经理；方瑛担任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蔡向阳担任副总经理；沈培志担任董事会秘书。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本届任期
1	江胜德	董事长、董事、总经理	2020-03-26 至 2023-03-20
2	蔡向阳	副总经理	2020-03-26 至 2023-03-20
3	方瑛	副总经理兼财务负责人	2020-03-26 至 2023-03-20
4	沈培志	董事会秘书	2020-03-26 至 2023-03-20

江胜德简历请参见本章节之“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之“（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方瑛，1974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1995 年 7 月至 1997 年 3 月于浙江新华期货经纪有限公司担任期货交易员；1997 年 3 月至 2000 年 8 月于浙江林业种苗服务中心担任出纳；2000 年 8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虹越有限财务经理、财务总监；2013 年 8 月至今，历任虹越花卉董事、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

蔡向阳，1976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留权，本科学历。1999 年 1 月至 2000 年 1 月在浙江林业种苗服务中心任职；2000 年 1 月至 2013 年 8 月任虹越有限副总经理；2013 年 8 月至今，历任虹越花卉董事、副总经理。

沈培志，1979 年 9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2003 年 9 月至 2011 年 8 月，任杭州权益橡塑制品有限公司财务经理；2011 年 8 月至 2019 年 3 月，任宏图三胞高科技术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19 年 3 月至 2020 年 3 月，任浙江赛石旅业集团有限公司财务总监；2020 年 3 月至今，任虹越花卉董事会秘书。

（二） 直接或间接持有发行人股份的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互相之间的亲属关系

发行人董事江至询为董事长、总经理江胜德之子。除上述关系外，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之间不存在亲属关系。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身份	直接持股		间接持股		合计持股比例（%）
			数量（股）	比例（%）	数量（股）	比例（%）	
1	江胜德	董事长、总经理	12,666,025.00	21.84	-	-	21.84
2	盛苏芳	江胜德的配偶	9,153,237.00	15.78	-	-	15.78
3	江至询	董事	4,165,788.00	7.18	219,292,40	0.38	7.56
4	方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2,031,506.00	3.50	-	-	3.50
5	郭兰	监事会主席	-	-	27,413.13	0.05	0.05
6	江胜华	江胜德的弟弟	1,144,344.00	1.97	-	-	1.97
7	蔡向阳	董事、副总经理	619,431.00	1.07	-	-	1.07
8	张红仙	蔡向阳的配偶	173,144.00	0.30	-	-	0.30
9	姚安海	方瑛的配偶	472,769.00	0.82	-	-	0.82
合计			**30,426,244.00**	**52.46**	**27,413.13**	**0.43**	**52.89**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除上述持股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近亲属未以任何方式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未授权或指示他人代其持有本公司股份，也不存在通过其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法人持有本公司股份的情况。以上人员相关情况已经进行信息披露，以上人员所持公司股权无任何质押或冻结的情况。

（三） 对外投资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现任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其他对外投资情况如下：

序号	姓名	职务	对外投资单位名称	出资额（万元）	持股比例/份额占比（%）	是否存在利益冲突
1	江胜德	董事长、总经理	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300.00	60.00	否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40.00	40.00	否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276.18	56.36	否
			国美园艺	400.00	80.00	否
			上海锐阳广告有限公司	20.00	2.00	否
			杭州吉来生物技术有限公司	15.00	2.22	否
			江苏嘉阳企业发展有限公司	-	9.00	否
			上海金程美途广告有限公司	-	2.00	否
			上海众舟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	2.00	否
2	江至询	董事	国美园艺	100.00	20.00	否
			嘉兴虹成	81.60	34.63	否
3	蔡向阳	董事、副总经理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05	0.83	否
4	方瑛	董事、副总经理、财务负责人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13.35	2.72	否

5	潘胜阳	董事	杭州好望角车航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200.00	1.33	否
			杭州萌新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120.00	17.65	否
			北京浙文天杰营销科技有限公司	-	0.20	否
			上海烜超企业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1.33	否
			杭州锐研科技有限公司	-	1.73	否
6	姚世忠	独立董事	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341.10	5.26	否
			北京水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480.00	96.00	否
			浙江宁聚工贸有限公司	980.00	98.00	否
			西藏同门缘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50.00	5.00	否
			北京企巢控股股份有限公司	50.00	0.77	否
			浙江中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50.00	1.00	否
			江苏惠农本份生物科技有限公司	103.00	5.00	否
			北京嘉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600.00	30.00	否
			北京宁聚贸易有限公司	400.00	80.00	否
			北京美伦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	1.10	否
			海宁水平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	39.00	否
			牡丹江水平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	2.26	否
7	郭兰	监事会主席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4.75	0.97	否

（四） 其他披露事项

1、董监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职务	兼职单位	兼任职务	兼职单位与公司的关系
1	江胜德	董事长、总经理	彩印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彩纳（杭州）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国美园艺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2	江至询	董事	嘉兴虹成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3	潘胜阳	董事	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杭州赛淘电子商务有限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

			公司		董事的企业
			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杭州临安赛石花朝园艺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浙江乡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浙江德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海南美晨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4	姚世忠	独立董事	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长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长的企业
			浙江中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美伦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董事的企业
			北京嘉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西藏同门缘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执行事务合伙人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的企业
			浙江宁聚工贸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北京水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经理	公司董事担任执行董事的企业
5	沈培志	董事会秘书	青岛赛石花都有限公司	董事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董事的企业
			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董事会秘书担任监事的企业
6	蔡向阳	董事、副总经理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经理	虹越花卉持股 30%的企业
7	方瑛	监事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监事	公司副总经理兼财务总监担任监事的企业

注：上表不包括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兼职情形。

除上述披露情形外，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情况

（1）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薪酬组成和确定依据

除独立董事以外，发行人在公司领薪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由工资、奖金、津贴、社会保险和住房公积金组成，独立董事的薪酬为独立董事津贴。上述人员的薪酬均参照同行业水平确定，不存在享受其他待遇和退休金计划的情况。

（2）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总额占利润总额的比重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从公司领取的薪酬总额占公司利润总额的比重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07,200.00	5,970,068.73	3,905,629.30	5,399,069.10
利润总额	24,135,768.97	96,703,345.90	28,392,182.60	23,220,684.73
占各期公司利润总额的比例	9.97%	6.17%	13.76%	23.25%

注：2019 年的利润总额为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金额。

3、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报告期内的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情况为：

（1）报告期内董事的变化

时间	成员	职位	董事会人数	变动原因
2020 年 3 月 21 日	江胜德	董事长	5	换届选举第三届董事会董事
	潘胜阳	董事		
	江至询	董事		
	方瑛	董事		
	李熙莉	董事		
2021 年 11 月 2 日	江胜德	董事长	5	公司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熙莉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公司董事会人数低于法定人数，为公司管理、发展需要，提名蔡向阳为新任董事
	潘胜阳	董事		
	江至询	董事		
	方瑛	董事		
	蔡向阳	董事		
2022 年 10 月 31 日	江胜德	董事长	5	公司为完善及优化公司治理需要，聘任独立董事；方瑛、蔡向阳因个人原因辞去董事职务
	潘胜阳	董事		
	江至询	董事		
	顾蕾	独立董事		
	姚世忠	独立董事		

（2）报告期内监事的变化

时间	监事	职位	监事人数	变动原因
2020 年 3 月 4 日	郭兰	监事会主席	3	换届选举第三届监事会监事
2020 年 3 月 21 日	曹青丹	监事		
	严晓春	监事		

（3）报告期内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

时间	高级管理人员	职位	高级管理人员人数	变动原因
2020 年 3 月 26 日	江胜德	总经理	5	任期届满，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
	蔡向阳	副总经理		
	李熙莉	副总经理		
	方瑛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沈培志	董事会秘书		
2021 年 11 月 2 日	江胜德	总经理	4	李熙莉辞去副总经理
	蔡向阳	副总经理		
	方瑛	财务负责人、副总经理		
	沈培志	董事会秘书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的变化主要因为：1）公司董事会换届；2）第三届董事会董事李熙莉不再担任董事职务，增加蔡向阳为新任董事；3）发行人为完善公司治理，聘任独立董事。发行人监事的变化主要因为公司监事会换届。发行人高级管理人员的变化主要因为：1）董事会换届重新聘任高级管理人员；2）李熙莉辞去副总经理职务。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会、监事会以及高级管理人员的产生、变动系因换届、相关人员因个人原因离职以及公司完善及优化公司治理结构需要，该等变动系按照《公司法》及相关规定发生的，相关任职程序均符合《公司法》等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因此，报告期内发行人的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未发生重大变化。

4、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任职的合法合规性

公司本届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具备和遵守《公司法》规定的任职资格和义务，不存在受到中国证监会行政处罚或被采取证券市场禁入措施的情形，不存在失信被执行或被采取联合惩戒措施情形，亦不存在报告期内有重大违法违规行为的记录。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的任职合法合规。

九、 重要承诺

（一） 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股份锁定及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三、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前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

				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四、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本人股份的，应当及时通知发行人，并按照下列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一）在首次卖出股份的 15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 6 个月；（二）拟在 3 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 1%的，除按照第（一）项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 30 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四）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五、本人承诺所持发行人股份在上述锁定期届满后 2 年内减持的，减持价格不低于发行价，且每年减持股份数量不超过上一年度最后一个交易日登记在本人名下股份总数的 20%。六、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就减持股份出台了更严格的规定或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执行。七、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并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八、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股份锁定及减持股份意向的承诺	一、自发行人股票在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之日起 12 个月内（以下简称“锁定期”），本人不转让或者委托他人管理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也不由发行人回购本人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股票前已发行的股份。二、除前述锁定期外，在本人担任公司董事、监事或高级管理人员期间，本人将向发行人申报所持有的本人的股份及其变动情况，本人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本人所持发行人股份总数的 25%；本人离职后 6 个月内，不转让本人所直接或间接持有的发行人股份。三、发行人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 6 个月内如发行人股票连续 20 个交易日的收盘价均低于发行价，或者上市后 6 个月期末收盘价低于发行价，本人持有的发行人公开发行前的股份的锁定期限将自动延长 6 个月。（发行价指发行人本次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的价格，如果发行人上市后因派发现金红利、送股、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进行除权、除息的，应按照有关规定作相应价格调整，下同。）四、在上述锁定期（包括延长的锁定期限）届满后，本人计划通过集中竞价交易减持所持有本人股份的，应当及时通知发行人，并按照下列

				规定履行信息披露义务：（一）在首次卖出股份的15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每次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不得超过6个月；（二）拟在3个月内卖出股份总数超过公司股份总数1%的，除按照第（一）项规定履行披露义务外，还应当在首次卖出的30个交易日前预先披露减持计划；（三）在减持时间区间内，减持数量过半或减持时间过半时，披露减持进展情况；（四）在股份减持计划实施完毕或者披露的减持时间区间届满后及时公告具体减持情况。五、本人将严格遵守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关于公司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减持股份的有关规定，若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则就减持股份出台了更严格的规定或措施，本人承诺将按照届时有效的相关规定执行。六、如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或法律强制性规定减持公司股份的，本人承诺违规减持公司股票所得归发行人所有，并对由此给公司造成的损失依法承担赔偿责任。七、本承诺不因本人职务变更、离职等原因而放弃履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年10月31日	-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虹越花卉其他制度的有关规定，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虹越花卉及其下属子公司虹越花卉资金，确保不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二、本人承诺，避免虹越花卉及其下属子公司违规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虹越花卉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三、本人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行为，并对由此给虹越花卉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四、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虹越花卉董事会可对本人采取相关处罚措施，亦可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等方式通过变现本人资产以偿还占用财产。五、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虹越花卉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董监高	2022年10月31日	-	关于避免资金占用和违规担保的承诺	一、自本承诺函出具之日起，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及虹越花卉其他制度的有关规定，不通过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虹越花卉及其下属子公司资金，确保不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的利益。二、本人承诺，避免虹越花卉及其下属子公司违规对外提供任何形式的担保，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虹越花卉及其股东利益的行为。三、本人承诺，若违反上述承诺，将立即停止违反承诺的行为，并对由此给虹越花卉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四、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虹越花卉可通过“红利抵债”、“以股抵债”或者“以资抵债”

				等方式通过变现本人资产以偿还占用财产。五、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虹越花卉的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情形的，公司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依法对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公司将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认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回购（或购回）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公司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还指定其他主体（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一同购回股份的，公司将及时与该等主体协商确定各自承担数量。如该等主体未能依照约定履行上述义务的，公司对其未能履行完毕的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上述回购的资金来源主要是公司自有资金，如自有资金不足的，公司将通过各种合法手段筹集资金。同时，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也承诺给予公司必要的资金支持，以完成上述回购。公司在进行上述回购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及程序，保证回购能按时、顺利完成。如公司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公司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中国证监会认定公司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情形的，本人将在中国证监会等有权部门依法对

				上述事实作出认定或处罚决定后的 5 个工作日内启动股份购回程序，从投资者手中购回本次公开发行的全部股票。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人应促使发行人将其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人将按照发行价格或上述情形发生之日的二级市场收盘价格（以孰高者为准）与中国证监会指定的其他主体（如有）通过北京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或其他合法方式）购回（或回购）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全部新股。发行人上市后发生除权除息事项的，上述发行价格做相应调整。如中国证监会还指定其他主体与本人一同购回股份的，本人将及时与该等主体协商确定各自承担的购回数量。如该等主体未能依照约定履行购回义务的，本人对其未能履行完毕的部分承担连带责任。上述购回的资金来源主要是本人自有资金，如自有资金不足的，本人将通过各种合法手段筹集资金。如发行人在履行上述回购义务时资金不足的，本人将给予其必要的资金支持，以促使其完成回购义务。本人在履行上述承诺时，将严格遵守相关法律、法规及监管机构的规定，履行信息披露等义务及程序，保证上述回购和购回能按时、顺利完成。如本人未能依照上述承诺履行义务，本人将依照未能履行承诺时的约束措施承担相应责任。
董监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欺诈发行上市的股份购回承诺	如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所载之内容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之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发行人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或中国证监会认定发行人存在《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注册管理办法（试行）》第十一条情形的，本人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发行但未上市交易之阶段内，则本人应促使公司将其基于发行新股所获之募集资金，按照发行价格并加算银行同期存款利息返还给网上中签投资者及网下配售投资者。如上述情形发生于发行人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的新股已完成上市交易之后，则本人将督促公司履行股份回购事宜的决策程序。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则在履行承诺前，公司有权扣除本人在公司的薪酬、津贴及分红，用以对投资者进行赔偿，直至足额承担本人应当承担的赔偿责任为止。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公司在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将严格依照《中华人民共

				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 3 号——上市公司现金分红（2022 年修订）》《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及《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股东分红回报规划》等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及公司治理制度的规定执行利润分配政策。如遇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修订的，公司将及时根据该等修订调整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并严格执行。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生效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股东大会、董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董事和监事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利润分配的承诺	本人将依法履行公司的相应职责，采取一切必要的合理措施，以协助并促使公司按照经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分红回报规划及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生效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草案）》的相关规定，严格执行相应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本人拟采取的措施包括但不限于：1、根据公司章程中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及公司分红回报规划，提出公司利润分配预案；2、在审议公司利润分配预案的董事会/监事会上，对符合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和分红回报规划要求的利润分配预案投赞成票；3、督促公司严格按照股东大会的决议实施利润分配。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股东信息披露的承诺	1、公司已在招股说明书中真实、准确、完整的披露了股东信息；2、公司股东及其上层股东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的股份均符合法律法规规定，不存在法律法规规定禁止持股的主体，不存在以公司股权进行不当利益输送的情形。3、公司本次发行并上市的中介机构（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或其负责人、高级管理人员、经办人员不存在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股份的情形。4、公司及公司股东已向中介机构提供真实、准确、完整的资料，并已依法履行信息披露义务。5、经自查，截至本承诺出具日，公司不存在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直接或间接入股公司的情形；前述“证监会系统离职人员”系指截至本承诺出具之日，相关股东为离开证监会系统未满十年的工作人

				员，具体包括从证监会会机关、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离职的工作人员，从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离职的会管干部，在发行部或公众公司部借调累计满 12 个月并在借调结束后三年内离职的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的非会管干部，从会机关、派出机构、上海证券交易所、深圳证券交易所、北京证券交易所、全国股转公司调动到证监会系统其他会管单位并在调动后三年内离职的非会管干部。前述不当入股情形包括但不限于：利用原职务影响谋取投资机会；入股过程存在利益输送；在入股禁止期内入股；作为不适格股东入股；入股资金来源违法违规；6、若公司违反上述承诺，将承担由此产生的一切法律后果。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社会保险及住房公积金相关事项的承诺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愿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本人承诺，若本人未能遵守、执行上述承诺，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本人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执行上述承诺完毕为止。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本公司将严格遵守并执行股东大会审议通过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以下简称“《稳定股价预案》”），按照《稳定股价预案》规定的条件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若本公司未能按照该预案的规定履行稳定股价的义务，则本公司同意遵守该预案规定的未能履行增持义务的约束措施。若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或北京证券交易所对启动股票股价稳定措施的具体条件、采取的具体措施等有不同规定，或者对本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的，本公司自愿无条件第遵从该等规定。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已了解并知悉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2、愿意遵守和执行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股东大会或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
董事（不含独立董事）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已了解并知悉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

				全部内容；2、愿意遵守和执行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3、在发行人就回购股份事宜召开的董事会上，对发行人承诺的回购股份方案的相关决议投赞成票（如有）。
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稳定公司股价的承诺	1、已了解并知悉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全部内容；2、愿意遵守和执行公司《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内稳定公司股价的预案》的内容并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为降低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摊薄即期回报的影响，公司拟通过多种措施防范即期回报被摊薄的风险，提高公司未来的持续回报能力，实现公司业务的可持续发展，以填补股东回报，充分保护中小股东的利益，但公司为应对即期回报被摊薄风险而制定的填补回报措施不等于对公司未来利润做出保证。具体措施如下：一、积极推进实施公司发展战略，增强公司盈利能力公司将持续加大研发投入，持续引入高技术研发人员并扩充研发中心，根据市场需求多维度开发新产品，不断完善产品体系、优化产品结构；优化工艺流程、提高生产效率、扩大经营规模；强化营销职能建设，整合企业内部资源，加强企业内部管理及人才队伍建设，从薪酬体系、内部培训及考核制度三个方面为企业发展战略的实施提供人才保障。同时，加大市场拓展力度，充分发挥品牌影响力，进一步增强公司整体盈利能力与核心竞争力。二、强化募集资金管理，提高募集资金使用效率公司已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持续监管办法（试行）》《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和《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以下简称“《公司章程》”）的规定并结合公司的实际经营情况，制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指定的专项账户中。公司将定期检查募集资金使用情况，确保募集资金得到合法合规使用。公司将及时与主办券商或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签署三方监管协议，按照募集资金相关管理制度的规定对募集资金进行专项储存，在募集资金使用过程中，严格履行申请和审批手续。同时，明确各控制环节的相关责任，按投资计划申请、审批、使用募集资金，并对使用情况进行检测与监督，以确保募集资金的有效管理和使用。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完成后，公司将通过有效运用本次募集资金，改善融资结构，提升盈利水平，并加快推

				进募投项目的建设，争取募投项目早日达产并实现预期效益，以增厚未来收益并填补股东即期回报下降的影响。三、保持和优化利润分配制度，强化投资者回报机制为完善公司利润分配政策，建立科学、持续、稳定的分配机制，增强利润分配的透明度，保证公司长远可持续发展，保护中小投资者合法权益，公司制定了《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利润分配管理制度》。此外，公司还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后三年分红回报规划的议案》，确定了北交所上市后三年具体股东分红回报规划。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后，公司将积极推动对股东的利润分配，有效维护和增加对股东的回报。四、不断完善公司治理，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将严格遵循《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法律、行政法规、部门规章、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持续完善公司内部治理，提升管理水平，确保股东能够充分行使权利；确保董事会能够按照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行使职权，作出科学、迅速和谨慎的决策；确保独立董事能够认真履行职责，维护公司整体利益，尤其是中小股东的合法权益；确保监事会能够独立有效地行使对董事、经理和其他高级管理人员及公司财务的监督权和检查权，为公司发展提供制度保障。公司承诺未来将根据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交所出台的具体细则及要求，持续完善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各项措施。若上述承诺未能得到有效履行，公司将在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措施及承诺	1、本人承诺不越权干预公司经营管理活动，不侵占公司利益；2、自承诺出具日至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规定的，本人承诺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最新规定作出承诺。3、切实履行公司制定的有关填补回报措施以及本人对此作出的承诺，若本人违反该等承诺或拒不履行承诺，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公开作出解释并道歉，并接受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的相关处罚或采取相关管理措施；对公司或其他股东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给予补偿。
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填补被摊薄即期回报的	1、不无偿或以不公平条件向其他单位或者个人输送利益，也不采用其他方式损害公司利益；2、对本人的职务消费行为进行约束；3、不动用公司资

			措施及承诺	产从事与本人履行职责无关的投资、消费活动；4、积极推动公司薪酬制度的完善，使之更符合摊薄即期回报的填补要求；支持公司董事会在制订、修改、补偿公司的薪酬制度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5、若公司将来实施股权激励计划，在自身职责和权限范围内，促使公司股权激励的行权条件与公司填补回报措施的执行情况相挂钩；6、本承诺出具日后至公司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实施完毕前，若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作出关于填补回报措施及其承诺的其他新的监管规定的，且上述承诺不能满足该等规定时，本人承诺届时将按照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和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最新规定出具补充承诺。若在实际执行过程中，违反本次公开发行并上市时已作出的公开承诺，则采取或接受如下约束措施：（1）本人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若因违反相关承诺导致投资者直接损失的，本人将依法进行赔偿；（5）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同业竞争承诺	一、截至本承诺签署之日，本人不存在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虹越花卉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如未来因持股公司经营情况变化，导致其与虹越花卉存在潜在的同业竞争时，本人承诺将通过向非关联第三方转让等方式出售所持有的公司股权；二、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不直接或间接对任何与虹越花卉存在同业竞争关系的其他企业进行投资或进行控制，不向其他业务与虹越花卉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三、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如果未来本人从任何第三方获得的任何商业机会与虹越花卉之业务构成或可能构成实质性竞争的，本人将立即通知虹越花卉，并将该等商业机会让与虹越花卉；四、自本承诺函签署之日起，本人将促使本人及直系亲属直接或间接控制的其他企业/经营实体在未来不直接或间接从事、参与或进行与虹越花卉的生产、经营相竞争的任何活动，不向其他业务与虹越花卉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提供专有技术或提供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五、本人将不利用对虹越花卉的控制关系进行损害虹越花卉及虹越花卉其他股东利益的经营活动；六、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旨在保障虹越花卉全体股东之权益而作出；本人确认本承诺函所载的每一项承诺均为可独立执行之承诺。任何一项承诺若被视为无

				效或终止将不影响其他各项承诺的有效性；七、本人愿意对违反上述承诺而给虹越花卉造成的经济损失承担全部赔偿责任，且若本人违反上述承诺，本人自愿在虹越花卉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指定报刊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的具体原因并向虹越花卉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并在违反上述承诺之日起 5 个工作日内，停止在虹越花卉处领取薪酬或津贴及股东分红，同时本人持有的虹越花卉股份将不得转让，若转让的，则转让所得归虹越花卉所有，直至按上述承诺采取相应措施并实施完毕时为止；八、上述承诺长期有效，除非本人不再为虹越花卉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股东且本人不继续在虹越花卉任职，或者虹越花卉从证券交易所退市为止。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避免、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其所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与虹越花卉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虹越花卉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虹越花卉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将严格遵守《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虹越花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虹越花卉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虹越花卉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虹越花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虹越花卉的资金和资产，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5、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虹越花卉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虹越花卉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虹越花卉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并向应当受偿的主体进行支付。6、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虹越花卉关联方之日止。
董监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避免、减少和规范关联交易的承诺	1、本人将尽量避免本人、本人的近亲属及其所实际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或其他机构、组织或个人与虹越花卉之间产生关联交易事项（自虹越花卉领取薪酬或津贴的情况除外），对于不可避免发生的关联业务往来或交易，将在平等、自愿的基础上，按照公平、公允和等价有偿的原则进行，交易价格将按照市场公认的合理价格确定，不会要求或接受虹越花卉给予比在任何一项市场

				公平交易中第三者更优惠的条件。2、本人将严格遵守《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中关于关联交易事项的回避规定，所涉及的关联交易均将按照虹越花卉关联交易决策程序进行，并将履行合法程序，及时对关联交易事项进行信息披露。3、本人保证不会利用关联交易转移虹越花卉利润，不会通过影响虹越花卉的经营决策来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的合法权益。4、本人及本人控制的其他企业将严格遵守国家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虹越花卉相关规章制度的规定，不以任何方式违规占用或使用虹越花卉的资金和资产，不以任何直接或者间接的方式从事损害或可能损害虹越花卉及其他股东利益的行为。5、倘若因历史上关联交易致使虹越花卉损失，以及如果违反上述承诺，本人将赔偿由此给虹越花卉及其他中小股东造成的损失。本人拒不赔偿相关损失的，虹越花卉有权相应扣减其应向本人支付的分红并向应当受偿的主体进行支付。6、上述承诺自签署之日起生效，直至本人不再为虹越花卉关联方之日止。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公司将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公司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公司进行处罚的，公司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给投资者造成损失的，公司将依法向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并按照法律、法规及相关监管机构的要求承担相应的责任；5、如因不可抗力导致，公司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并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6、如公司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7、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将立即告知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若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持全部股份获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及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

				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6、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7、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董监高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未履行承诺的约束措施	1、本人将立即告知公司及公司其他股东，并在公司股东大会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证券交易所指定报刊或其他披露媒体上公开说明未履行相关承诺的具体原因并向公司的其他股东和社会公众投资者道歉；2、若违反的相关承诺存在继续履行必要的，本人将继续履行该承诺；3、若有关监管机关要求期限内予以整改或对本人进行处罚的，本人将依法予以整改或接受处罚；4、如非因不可抗力导致，若给公司或其他投资者造成损失的，本人将依法向公司和其他投资者承担赔偿责任；在履行完毕前述赔偿责任前，本人持有的公司股份（如有）不得转让，公司有权扣减本人所持全部股份获分配的现金红利（如有）以及本人应在公司领取的薪酬、津贴用于承担前述赔偿责任；5、如因不可抗力导致，本人将尽快研究将投资者利益损失降低到最小的处理方案，尽可能地保护投资者利益；6、本人在相关承诺中已明确了约束措施的，以相关承诺中的约束措施为准；7、根据届时的有关规定可以采取的其他措施。
公司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公司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公司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公司承诺将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四、若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公司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

				规定，公司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实际控制人或控股股东	2022 年 10 月 31 日	-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或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三、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且该等情形对判断公司是否符合法律规定的发行条件构成重大且实质影响的，则本人将促使公司依法回购或由本人依法回购本次发行的全部新股。股票回购根据相关法律法规规定的程序实施，回购价格按照证券监督管理部门颁布的规范性文件依法确定，且不低于本次发行的公司股票发行价。如果公司上市后因派息、送股、资本公积金转增股本、增发新股等原因除权、除息的，则须按照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进行调整。四、若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董监高	2022 年 11 月 30 日	-	关于依法承担赔偿责任的承诺	一、本人承诺包括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个别和连带的法律责任。二、若包含招股说明书在内的申请文件所载之内容被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的情形，而致使投资者在证券交易中遭受损失的，则本人将依照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规定承担民事赔偿责任，赔偿投资者损失。该等损失的赔偿金额以投资者因此而实际发生的直接损失为限，具体的赔偿标准、赔偿主体范围、赔偿金额等细节内容待上述情形实际发生时，依据最终确定的赔偿方案为准，或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认定的方式或金额确定。三、若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及证券监督管理部门或其他有权部门对本人因违反上述承诺而应承担的相关责任及后果有不同规定，本人自愿无条件地遵从该等规定。

（二） 前期公开承诺情况

承诺主体	承诺开始日期	承诺结束日期	承诺类型	承诺具体内容
公司实际控制人江胜德、盛苏芳以及海宁多彩	2014 年 1 月 22 日	-	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其中江胜德与盛苏芳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股份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股份公司股票在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后，江胜德、盛苏芳以及海宁多彩在挂牌前持有的股票分三批解除转让限制，每批解除转让限制的数量均为挂牌前所持股票的三分之一，解除转让限制的时间分别为挂牌之日、挂牌期满一年和两年。
公司股东厉萍、严静、江胜华、蔡向阳以及方瑛	2014 年 1 月 22 日	-	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在股份公司任职期间每年转让的股份不超过所持股份总数的百分之二十五；离职股份公司后半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
其他发起人股东浙创投、怡藤投资、嘉兴虹成、骆贤祥、包志毅以及程万里	2014 年 1 月 22 日	2015 年 1 月 22 日	限售承诺	自股份公司成立之日起一年内不转让所持股份公司股份。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直接或间接控制的企业，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其他直接或间接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等关联方	2014 年 1 月 22 日	-	同业竞争承诺	将继续不从事与虹越花卉有同业竞争的经营活动，也不通过投资、持股、参股、联营、合作、技术转让或其他任何方式参与股份公司相竞争的业务；不向业务与虹越花卉相同、类似或任何方面构成竞争的公司、企业或其他组织提供专有技术、销售渠道、客户信息等商业秘密。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十、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需要披露的重要事项。

第五节　业务和技术

一、 发行人主营业务、主要产品或服务情况

（一）主营业务

虹越花卉是一家以倡导低碳环保、美丽生活为己任，专业从事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的综合性园艺企业。20 余年来，虹越花卉以研发、推广、技术服务支持为生态基础，建成了以虹越园艺家花园中心、世界花园大会、线下营销服务网络、虹越官网、虹越 APP、与国内园艺主流电商合作的网店集群等模块相互融合营销体系和以花卉园艺产品为主要门类的供应体系，共同塑造了虹越花卉积极友好的园艺产品提供商和服务商的公众形象。

虹越花卉成立伊始，就致力于引进全世界优秀的花卉品种，多年持续跟踪国际花卉市场发展趋势，通过筛选、试种、观察对比、评选等手段研发引进适合中国环境的花卉品种；同时公司采取全国性展会展示、科普视频、科普文章、美图、书籍等方式将优秀花卉品种推广到广大花友和花卉种植者。虹越花卉不断研发大规模花卉种植的先进技术，制定多维度品质控制标准和出圃、包装规范，在国内推广现代化完全容器无土介质栽培技术，实现了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的花卉生产，培育了一批专业的花卉种植者。多年的研发推广经验，使虹越花卉与全球最优秀的园艺育种生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与全球 25 个国家包括 David Austin Roses、Deroma、DLF、Dramm、Elho、Jan de Wit、Sakata、Takii 等全球知名园艺花卉品牌在内的 200 多家供应商建立了采购、及技术合作关系，快速获得最新的园艺理念和潮流性的园艺产品资源，确保产品紧随国际流行趋势并快速更新换代。成立至今，虹越花卉引进的新优花卉资源约 2000 个种 10000 个细分品种。虹越花卉也致力于开发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花卉品种，杜鹃花属“紫韵”“璎珞”已取得植物新品种权证，秋海棠新品种“Maple Valley”已获得“美国秋海棠协会”的国际登录认证。

虹越花卉在整合全球优质的花卉品种资源的基础上，逐步涉足盆器、介质肥药等园艺周边产品的引进、研发、制造和销售。积极开发种植盆器、介质肥料配方，创建了“嘉伯瑞®”花盆、“花彩师®”家庭园艺介质肥料等自主品牌。

依托公司二十年来广泛积累的国际园艺花卉展商资源和多年举办花卉品种试验展示会、春季花展和世界花园大会的经验，虹越花卉在国内深圳、上海、武汉等地区提供花展服务。

（二）主要产品及服务

公司以播种绿色、繁育花彩为宗旨，以美化环境装点生活的花园植物为公司产品的战略重点，确立了包括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花展服务与工程三大分支产品体系。

1、花卉种子种苗

花卉种子种苗是公司起步最早的产品大类，根据产品形态的不同具体可分为球块茎类、花种、

容器苗木等。

（1）球块茎

球块茎植物的地下部分的根、茎等器官会特化形成球状、块状，休眠时地上部分枯萎，仅靠地下部分贮藏营养水分度过不良环境，具有很好的恢复能力以及耐储藏运输能力。球块茎植物种类繁多，花色丰富，用途广泛，既有优良观花地被植物，又有重要的切花品种，还有适合盆栽的紧凑型花卉，具有很高的观赏价值。公司与荷兰、智利、新西兰等国多家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其中 Van Zanten、Jan de Wit、P.F.Oings 等公司均是行业内历史悠久的知名供应商，引进了百合、郁金香、朱顶红、风信子、洋水仙、落新妇、德国鸢尾、芍药、大丽花等球块茎花卉种球，在国内进行试种推广，销售给花卉种植户、市政园林单位及终端消费者，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1）百合

百合象征纯洁、高雅，有“百年好合”的美好寓意，是深受消费者喜爱的常用礼品花卉，广泛应用于盆花、鲜切花的种植生产。随着经济的发展，百合也被广泛应用于公园景观及大面积花海的营造。报告期内公司百合种球销售品种约 180 种，年度销售数量约 3000 万粒-4000 万粒，主要品种有东方百合系列的西伯利亚、索邦、薇薇安娜、星光红，OT 百合系列帕拉佐、普拉芬多、粉冠军、罗宾娜、木门、皇帝，重瓣百合玫瑰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2）郁金香

郁金香象征博爱、体贴、高雅、富贵，是荷兰、新西兰、土耳其等国的国花，花色繁多，色彩丰润、艳丽，为重要的春节球根花卉。高茎品种适用于切花或配置花境，也可丛植于草坪边缘。中、矮品种适宜盆栽，点缀庭院、室内及切花等。报告期内公司郁金香种球销售品种约 200 个，年度销售数量约 3,000 万粒，主要品种有皇家系列、印记系列、人见人爱系列、王朝系列、柔道系列和阿帕尔顿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3）朱顶红

朱顶红有鸿运当头，喜庆吉祥、富贵荣华的美意，花色柔和艳丽，适于盆栽装点居室、客厅、书房和窗台。也可作为鲜切花使用。报告期内公司朱顶红种球销售品种约 100 个，年度销售数量约 30 万粒-80 万粒，主要品种有阿弗雷、圣诞快乐、舞后、双王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4）风信子

风信子植株低矮整齐，花序端庄，花色丰富，花姿美丽，是早春开花的著名球根花卉之一，是重要的盆花种类。适于布置花坛、花境和花槽，也可作切花、盆栽或水养观赏。报告期内公司风信子种球销售品种约 30 个，年度销售数量约 350 万粒-500 万粒，主要品种有杰妮波斯、粉珍珠、蓝珍珠和紫色感动。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2）种子

公司创立以来就致力于全世界引进优秀花卉种子。种子是由受精胚珠发育而成的繁殖器官，可作为直接的播种材料。公司主营的种子产品主要包括景观花卉种子和草坪草种子两类。

1）花种

花种是花卉完成开花、结实后，再繁育新苗的繁殖种子。花种业务是虹越花卉创立时的主要业务，花种品种多样，绚丽多彩，可分为一二年生花卉、多年生花卉，20 多年来虹越种子已经成为了国内客户最值得信赖的高品质专业花种品牌。公司与泷井公司、坂田种苗公司、Benary、Floranova、Schoneveld 等世界知名花种公司建立了多年合作关系，引进了石竹、向日葵、海棠、报春花、羽衣甘蓝、五星花、美人蕉、波斯菊、硫华菊、百日草等多种产品，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① 石竹

石竹耐寒性强，喜肥和阳光，栽培管理较为容易，花期时间较长，部分区域花期可达 5-6 个月，全国可栽培应用的区域广，可用于花坛、花境、花台或盆栽。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石竹种子品种约 95 种，年度销售量约 18,000 万粒，占据了这个品类全国近 60-70%的市场份额。主要品种分为景观花卉类的卫星系列、钻石系列，和切花类的亚马逊、甜美、初恋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②向日葵

向日葵应用广泛、有景观地栽、旅游花海、切花瓶插、盆花等；近几年个人消费的兴起，家庭的切花需求方向增长较快。公司销售的向日葵种子品种约 75 种，年度销售量约 33,000 万粒，占据了同品种全国近 20%-30%的市场份额。主要品种分为景观花卉类的法兰西、超级微笑、大笑、舞阳系列和切花类的文森特、富阳、太阳王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③海棠

海棠品种众多花姿潇洒，花开似锦，自古以来是雅俗共赏的名花，素有“花中神仙”、“花贵妃”“花尊贵”之称。公司销售的海棠种子品种以秋海棠为主，约 168 种，年度销售量约 10,000 万粒。主要品种有大花海棠系列、四季海棠系列、子播球根海棠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④报春花

报春花是早春开花，花色丰富，花期长，是长江中下游及以南的区域难得的冬季及早春（特别是元旦、春节）期间景观绿化中的亮丽色彩，品种众多，可应用于景观花卉。公司销售的报春花种子品种约 218 种，年度销售量约 2,000 万粒-3,000 万粒。主要品种有欧报春类妃纯系列、丹妮莎系列；四季报春类的亲密接触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⑤羽衣甘蓝

羽衣甘蓝叶片形态美观多变，心叶色彩绚丽如花，整株酷似一朵盛开的牡丹花，极耐寒，能忍受多次短暂的霜冻而不枯萎，成为了黄河沿线城市冬季草花的主要或唯一品种。公司销售的羽衣甘蓝种子品种约 58 种，年度销售量约 10,000 万粒。主要品种有景观地栽类的鸥系列、名古屋系列、鸽系列；切花类的鹤系列、华美系列、鲁西露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⑥五星花

五星花是种十分富诗意的耐热花卉植物，羽状细裂的叶片翠绿可爱，细成星状的花朵娇柔而细致，炎热夏季可耐 38-40 度极端高温天气，具有持续开花能力。公司销售的五星花种子品种约 25 种，年度销售量约 800 万粒。主要品种有壁画系列、新景象系列、幸运星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⑦美人蕉

美人蕉是亚热带和热带地区常用的观花植物。公司引进的日本泷井公司选育的美人蕉是全球唯一的能以种子作为繁殖材料的美人蕉品种，公司现有子播美人蕉品种有热带系列、南太平洋系列，子播美人蕉可以批量种植且品质性状稳定，适合不同季节种植。公司年度销售量约 180 万粒。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⑧波斯菊

波斯菊花朵飘逸，开花整齐，生长迅速，出苗率高，容易成活，耐贫瘠土壤，是用于营造花海的首选品种。公司销售的波斯菊种子品种约 15 种，年度销售量约 40 亿粒。主要品种有协奏曲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⑨硫华菊

硫华菊花朵轻盈，花色艳丽，长势强健，是高温花海优选品种。公司销售的硫华菊种子品种约 12 种，年度销售量约 20 亿粒。主要品种有热恋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⑩百日草

百日草花大色艳，花色丰富。观赏期长，重瓣率高。可用于营造色带、色块、模纹造型，大面积用于道路、公园等场景，打造花海盛宴。公司销售的百日草种子品种约 95 种，年度销售量约 36 亿粒。主要品种有幻彩系列、梦境系列、宝莎系列、丰盛系列。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2）草种

公司主要引进美国，加拿大，丹麦，德国，新西兰，澳大利亚，阿根廷等国的草籽，与 Brettyoung、Pure Seed、DLF、Seed West 等知名供应商保持良好的合作关系。产品包含冷季型草坪草及暖季型草坪草两大类，冷季型草坪草可分为多年生黑麦草、苇状羊茅、早熟禾、翦股颖等，暖季型草坪草可分为狗牙根、结缕草、百喜草、马蹄金等。其中多年生黑麦草、苇状羊茅、狗牙根、白三叶四类产品为公司主要销售品种，报告期内粉黛乱子草、坡地毛冠草为公司新引进品种，具体情况如下：

①多年生黑麦草

多年生黑麦草是建植速度最快的草坪草之一，适应大多数的土壤类型。分蘖和叶片再生速度极快，具有极强的耐践踏磨损能力，适合各种草坪的单播、混播以及南方冬季交播，广泛应用于城市绿地，运动场草皮以及地产景观等。公司从 2000 年开始引进多年生黑麦草草种，至今约有 20 个品种，年度销售量约 8,000 亿粒，其中知名品种包括“舵手”“高原”“旭日”“元宝”等，深受市场欢迎。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②苇状羊茅

苇状羊茅是最耐热的禾本科冷季型草坪草。耐磨、耐践踏、耐粗放管理，适宜建植大面积的绿化草坪及运动草坪。公司从 2000 年开始引进苇状羊茅草种，至今约有 20 个品种，年度销售量约 2,200 亿粒，其中知名品种包括“警长”、“奋进二号”、“缤狗”等，深受市场欢迎。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③狗牙根

狗牙根俗称百慕大，匍匐茎发达，草坪低矮。耐践踏，耐低修剪，耐粗放管理，常用于运动场。是优良的水土保持植物，可与其他草种混播。公司从 2000 年开始引进狗牙根草种，包括脱壳狗牙根、带壳狗牙根两大类，深受市场欢迎，年度销售量约 7,500 亿粒。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④白三叶

白三叶，花白色，匍匐茎丰富，侧根发达。长江流域四季常绿的观赏性草坪草，亦可作牧草栽培。公司从 2000 年开始引进白三叶根草种，至今约有 6 个品种，年销售量约 2,400 亿粒，其中知名品种包括“瑞文德”、“海法”、“惠亚”等，深受市场欢迎。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3）容器苗木

容器苗木是指用特定容器培育幼苗的育苗方式培育的苗木。容器盛有养分丰富的培育介质，可使苗的生长发育获得较佳的营养和环境条件。苗木随根际土团栽种，起苗和栽种过程中根系受损伤

少，成活率高、缓苗期短、发棵快、生长旺盛，对不耐移栽的苗木尤为适用。公司主营容器苗木可分为：草本花卉、木本花卉、藤本花卉、家庭果树、水生植物等，既有国外引进的新优品种，也有国内优秀自育品种及特色乡土植物驯化培育而来的品种。在精选国内外优质供应商优质产品的同时，公司采用现代化容器苗圃的生产设施和技术，容器苗生产的所有植物均采用完全容器无土介质栽培，并通过制定详细的产品质量标准实现了标准化、规模化的花卉生产。

①草本花卉

公司销售推广的草木花卉近百种，主要包括桑蓓斯超级凤仙、矮牵牛、天竺葵、紫菀、草莓等，主要品种情况如下：

A、桑蓓斯超级凤仙

桑蓓斯超级凤仙是日本坂田种苗公司选育的无性系杂交凤仙新品系，在美日欧有极佳表现和庞大的使用量，是极佳的花园花卉材料，花色丰富、花期长、花量大、抗性好。在中国由虹越花卉与坂田成立合资公司坂田花彩，负责该产品的总代理，虹越花卉一直是是最主要的推广和销售伙伴，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B、矮牵牛

矮牵牛是国际上主要的盆花和装饰植物，常用于窗台美化、城市景观布置。目前中国市场主要以籽播矮牵牛为主，无性系矮牵牛较少，但无性系矮牵牛具有花色繁多，耐热性好等优点，适合家庭消费者，市场前景较好，公司与国际知名育种企业橙色多盟合作，共同打造品牌化矮牵牛产品--彩纳矮牵牛，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C、天竺葵

天竺葵属植物是重要观赏花卉，品种繁多，花期长，既可用于室内装饰点缀，也可用于布置花坛绿地。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D、紫菀

紫菀属于观赏菊花的一种，拥有出色的生长抗性，养护难度低，具有较高的园艺体验度，适合新手种植。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E、草莓

公司聚焦家庭园艺市场，优选来自荷兰专业草莓育种公司 ABZ 公司的维纳斯、比特，托斯卡娜等品种，小空间盆栽可种植，家庭阳台、窗台种植可大量结果。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②藤本花卉

公司销售推广的藤本花卉数百种，主要包括铁线莲、风车茉莉、木香，主要品种情况如下：

A、铁线莲

铁线莲，寓意“韧如铁丝·花开如莲”，素有“藤本皇后”的美誉，铁线莲类群多样，品种丰富，在家庭园艺应用中扮演非常多样的角色，可以美化墙面、爬上拱门、覆盖裸露地面、还可以和其他

藤本植物混搭延长花期及丰富观赏效果。有些品种还可以变成铁线莲切花进入居室内进行欣赏，广受家庭园艺消费者欢迎。除此之外，铁线莲在弱光下开花性比较好，在家庭环境中一些弱光区域也能表现不俗。虹越花卉从 2008 年开始引进波兰、英国、荷兰、日本等国的铁线莲品种，至今引进了超过 1,000 个品种，其中知名品种包括英国 Raymond Evison 进口的“啤酒”“许愿星”“倒影”“吉赛尔”等，波兰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进口的“蓝光”“乌托邦”等，覆盖了从北方到两广的种植区域。

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B、风车茉莉

风车茉莉，因花形像风车，香味似茉莉而得名，具有病虫害少、养护打理简单的特点。公司引进和推广的风车茉莉“白风车”，花朵大，长势好，可以修剪成地被，也可以缠绕做花篱，花柱，花墙等，每年春季花开如瀑，花香四溢，深受家庭消费者和市政工程的喜爱。此外，虹越还引进和推广了多次开花的黄风车和粉风车。公司产品实物展示如下：





C、木香

木香攀缘小灌木，高可达 6 米。木香花朵小，花量大，叶片小，基本无刺，不需要经常打药，养护管理简单，属于花园懒人植物。每年春天，花开如瀑。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③木本花卉

木质部发达的茎称木质茎。具有木质茎的花卉为木本花卉。公司销售推广的木本花卉上千种，主要品种包括绣球、月季、杜鹃、枫树、冬青、厚皮香等，主要产品情况如下：

A、绣球

绣球花花型丰满，大而美丽，其花色能红能蓝，令人悦目怡神，是常见的盆栽观赏花木。公司从 2010 年开始引进国际优秀绣球品种，并将优秀品种命名为“无尽夏”进行推广，其喻意为美丽延绵不绝；2020 年创立了自主品牌易多®绣球，采用多区域分季节生产及采购模式，全年带花或花苞发货，一经发布就受到了广大家庭消费者的欢迎。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B、月季

月季具有“花中皇后”的美誉。中国从南到北大部分地区皆可种植，适应性广，全年持续开花不断，花色丰富，花型多变，香味多样，是花园、露台等开放空间不可缺少的开花植物，深受无数消费者的追捧。公司从 2009 年开始引进英国、法国、日本、德国、荷兰等国的月季种苗，至今共有 1,000 余品种，其中知名的品种包括法国玫昂月季的“龙沙宝石”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C、杜鹃

杜鹃是中国传统花卉，公司杜鹃主要类型有：安酷®杜鹃、东洋鹃、落叶杜鹃、高山杜鹃。其中安酷®杜鹃是自有品牌，突破了传统杜鹃一年只开一次花的特性，而可以做到一年多季节反复开

花，基本春夏秋都有大量的花开，而且花期长，比普通的品种更加的耐晒耐寒。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D、枫树

枫树包含了多个流传百年的经典品种。它们长势健壮，生长抗性强，叶色表现亮丽，深受消费者喜爱。羽扇枫、白泽枫等为代表的团扇叶枫树品种在各自媒体平台拥有很高传播热度。公司销售的品种有“约旦”“金隐”“秋月”和“月升”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E、冬青“先令”

冬青“先令”为美国引进，叶色呈蓝绿色，新叶叶尖微红棕色；叶小而密，自然球形，极易养护，适用于高端园林景观、房产等处绿化。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F、厚皮香

厚皮香喜温暖湿润气候。新叶红色，老叶亮绿色，花淡黄白色，花期 5-7 月，果实圆球形，果期 8-10 月。初冬部分叶片由墨绿转绯红，具有鲜明的色彩对比效果，分外鲜艳。较耐修剪，树冠圆润，是新优的绿篱材料。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G、油橄榄

油橄榄是是世界著名的木本油料兼果用树种，喜光并耐温暖气候，可耐低温。根系发达耐干旱。树干粗壮，生命力强健。油橄榄属于长寿树种。常被应用于精致庭院、别墅、古堡等高端场所，为人们所喜爱。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④家庭果树

公司主要引进国内外优质的家庭果树种苗，利用容器化种植技术将种苗培育成介质化盆栽果苗。介质化盆栽果苗成活率高，基本当年或者第二年就可以开花挂果。果树种类丰富，选育的品种，容易养护，容易挂果，食用性好，深受家庭消费者的喜爱。主要果树产品有蓝莓、树莓、金桔、柑橘、柠檬、无花果、葡萄等。主要种类如下：

A、蓝莓

蓝莓果实营养丰富，口感好，盆栽养护打理简单，品种众多，适合全国种植。花朵和叶片也具有一定的观赏价值，是最受消费者喜爱的家庭果树产品之一。公司引进国外的优秀品种包括“一号蓝莓”、粉色果实的“粉嘟嘟”和“粉叶蓝莓”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B、金桔

金桔为国人非常喜爱的盆栽果树，营养丰富，外形美观。主要品种脆皮金桔，表皮无涩味，可以连皮吃，甜度高，一年多次开花挂果，广受好评。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C、柑橘类

柑橘类品种多，盆栽容易挂果，花香四溢，四季常绿，果实美味好看，深受消费者的喜爱。公司引进的品种有蜜桔 1 号、春香桔柚、葡萄柚、耙耙柑、红美人、沃柑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D、葡萄

葡萄是大家非常喜爱的水果。公司主要品种为懒人葡萄和美洲葡萄果苗，病虫害少，打药少，养护管理简单，容易挂果，口感美味。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E、树莓

树莓和覆盆子，是颜值非常高的水果。果实营养丰富，家庭盆栽容易挂果。树莓果实不耐存放，只有家庭种植才易吃到完熟的美味。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F、果桑

果桑是历史悠久的名果，食疗一体果树。果桑叶片可以养蚕，是很好的科普植物。果桑适合盆栽，第二年就可以挂果，产量高，种植区域广泛，在两广地区还能春秋二次挂果，是非常实用的果树。公司主要品种包括无籽大十、台湾长果桑和最新引进的金果桑。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2、盆器资材

公司在推广现代花卉园艺理念和栽培技术的过程中，逐渐引进和开发了各类园艺周边产品，现已经形成了较为完整的产品体系，包括盆器饰品、介质肥料与药剂、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等。具体情况如下：

（1）盆器饰品

1）代理的产品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引进了近百种的盆器饰品，除少量国内产品外，多数产品为国际知名品牌产品，包括意大利 Deroma 品牌的红陶盆器、荷兰 Elho 品牌的塑料盆器、马来西亚 Artstone 品牌的树脂花盆、德国 Scheurich 品牌的陶瓷盆器等。

公司产品展示图如下：

deroma





elho

give Room to Nature





Artstone®



2）自主品牌

种植容器是种苗苗木容器化培育的必备材料，公司自行开发了美植袋、加仑盆等种植容器，产品规格种类齐全，创立了“蕾秀”种植容器品牌，既销售给国内商业种植商，也出口到美国、加拿大等国家。公司产品展示图如下：



近年来公司针对终端消费市场自主开发了直接用于消费者种植用的家庭园艺盆及园艺用品等产品，并创建了“嘉伯瑞”品牌，仿藤编系列、仿石系列、仿陶系列以及奖杯系列花盆等产品已进入美国沃尔玛、劳氏、家得宝、阿尔迪等大型商超。公司生产的园艺周边产品还有：真皮质防刺园艺手套、防水型园艺手套、防水喷壶、修枝剪等。以花彩师品牌委托定制的周边园艺产品有：专利外观粘虫板、植物精油、园艺围裙、营养启动剂等。公司产品展示如下：



（2）介质肥料与药剂

种植介质、肥料与药剂也是种苗苗木容器化培育的必备材料，合适的介质可以最优化植物生长的土壤环境。公司引进德国、美国等优秀的花卉种植介质原材料，结合多年培育经验，自主研发了诸多适用于不同花卉品种培育种植的介质材料，创建了 “发发得”“松鳞”品牌，主要产品包括：维特泥炭、发发得泥炭、朗博泥炭、椰糠、珍珠岩、够美水溶性肥料、SL 水溶性肥料、松鳞介质、松鳞覆盖物、彩色木鳞、肥料配比机、博优进口地布等系列，在商业种植市场进行推广。相关产品展示如下：



针对家庭消费者，公司创建了“花彩师”品牌，经自主研发实践改进、联合拥有各种资质的生产制造商，通过 OEM、ODM 加工销售各种花卉植物介质、肥料和分销安全等级高和适合家庭使用的缓释花药以及筛选生物性对人体无害的植物性制剂药，主要产品有园艺用介质系列、园艺用肥料系列、植物生长调节剂等。相关产品展示图如下：



3）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公司引进的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主要包括美国 DRAMM 浇水工具、日本包塑铁黛牡种植支架、日本住友的植物营养产品、英国 HWAS 水壶等及相关园艺书籍。

3、花展服务及工程

花展服务是依托公司二十年来广泛积累的国际园艺花卉展商资源和多年举办花卉品种试验展示会、春季花展和世界花园大会的经验，利用全球采购优势，把国际知名的展商、园艺花卉产品、设计师及设计理念引入国内。通过有针对性的展览服务项目筛选，选择建设周期短、影响力强、经济效益好的花卉展览服务做重点突破。报告期内公司承接知名得花展服务及花园项目有粤港澳大湾区·深圳花展项目第十届中国花博会（上海）的新优品种园、国际大师园等项目，为普及大众的花卉见识和植物知识作出了努力，促进了中国花卉产业发展和生态文明建设。

（三）主营业务收入构成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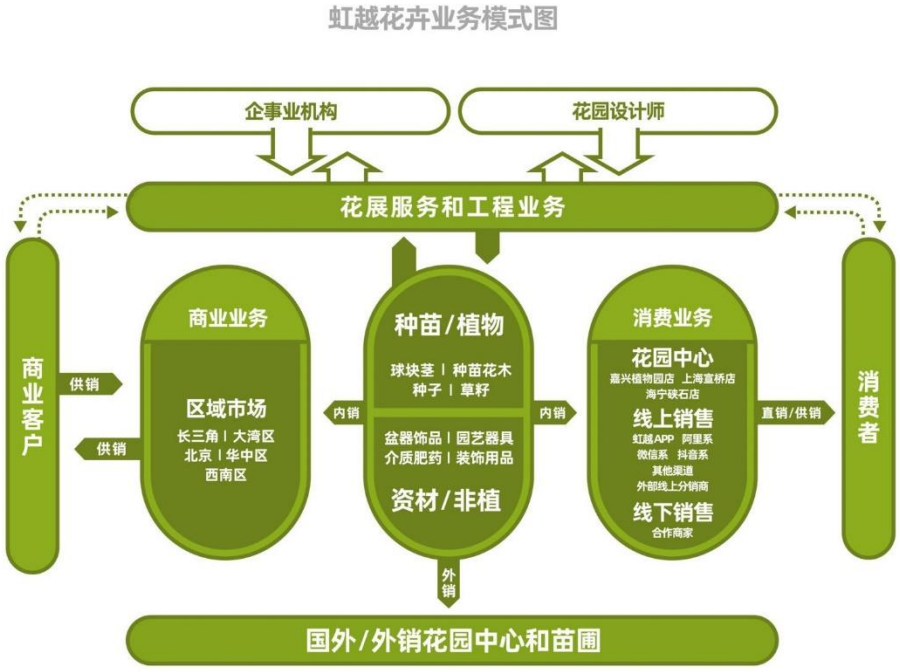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类别分类具体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13,837.60	60.29	46,209.65	67.17	35,190.56	68.98	40,254.39	71.58
盆器资材	7,483.64	32.61	14,126.48	20.54	11,337.63	22.22	11,216.98	19.95
花展服务及工程	1,629.91	7.10	8,455.86	12.29	4,491.77	8.80	4,764.61	8.47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四）主要经营模式和业务流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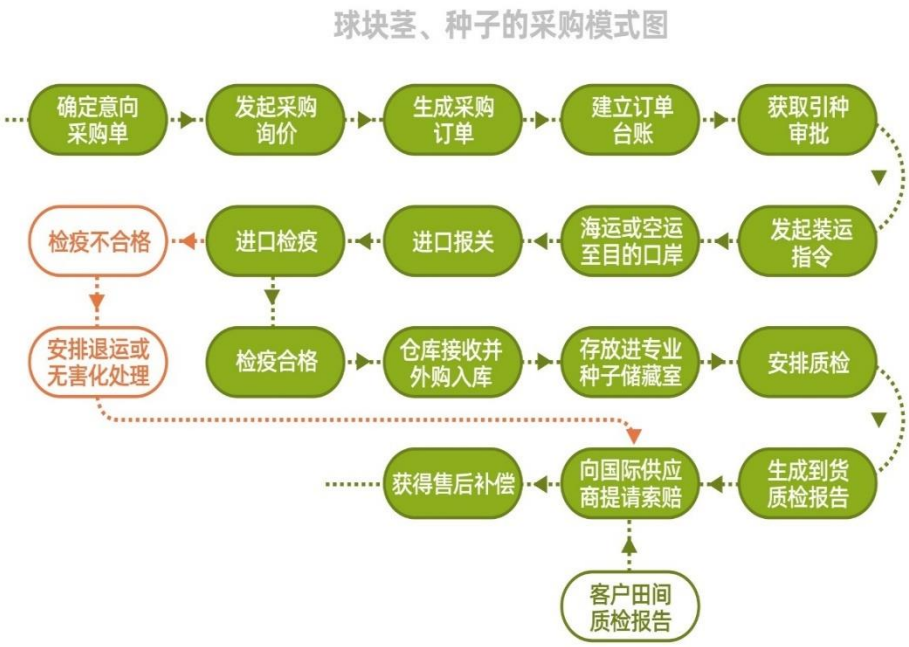
公司的盈利主要来源于花卉园艺产品的销售、花展服务及工程的利润。公司通过与多家国际知名园艺育种生产商的交流合作，引进国外先进的种植技术与优良的种植品种，并通过自身推广，形成具有市场竞争力的花卉产品，同时利用花卉苗木培育种植方面的经验逐步开展花展服务与工程业务。公司业务模式图如下：



1、采购模式

（1）球块茎、种子的采购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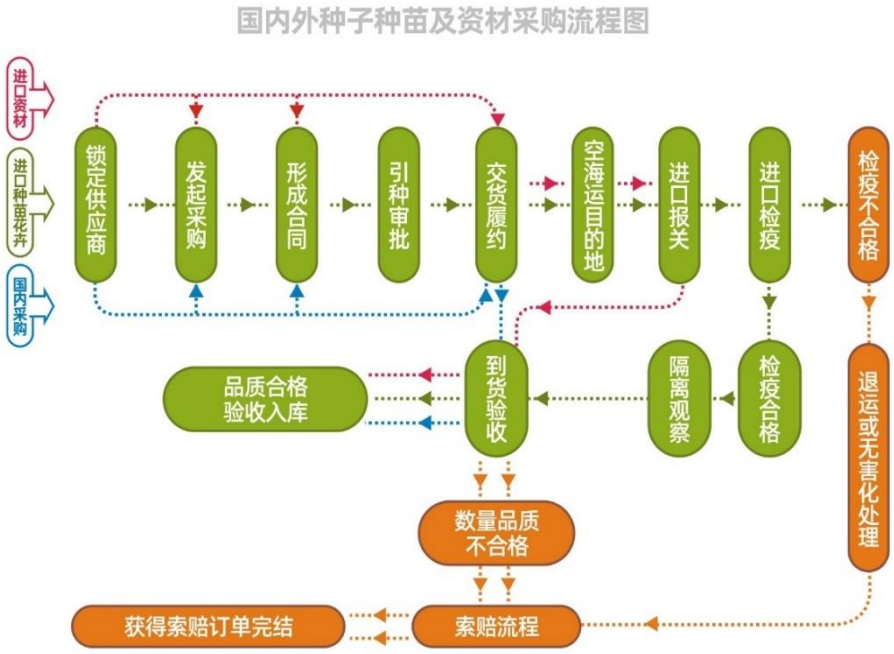
公司主要从荷兰等国进口球块茎、种子，由于球块茎、种子均需要一定的培育繁殖周期。在国际花卉市场，基本采用预售模式，在供应合作计划生产前后会向全球客户预售下一季的球块茎、种子等产品。公司基于多年市场经验，结合各种球块茎、种子等产品销售情况、下游市场环境、国际市场供给情况等因素，分析测算拟定采购量，在国际市场预定产品。采购期依据不同品种的生长周期特性而定。具体采购流程图如下：



（2）种苗苗木、盆器资材的采购模式

多年来，公司与全球优秀种苗苗木、盆器资材供应商建立了良好合作关系，公司依据各类产品销售情况、市场发展趋势及公司长期推广战略，制定年度采购计划，采购部门结合公司库存水平、市场行情按年、季、月下达采购订单，从国际、国内供应商采购产品。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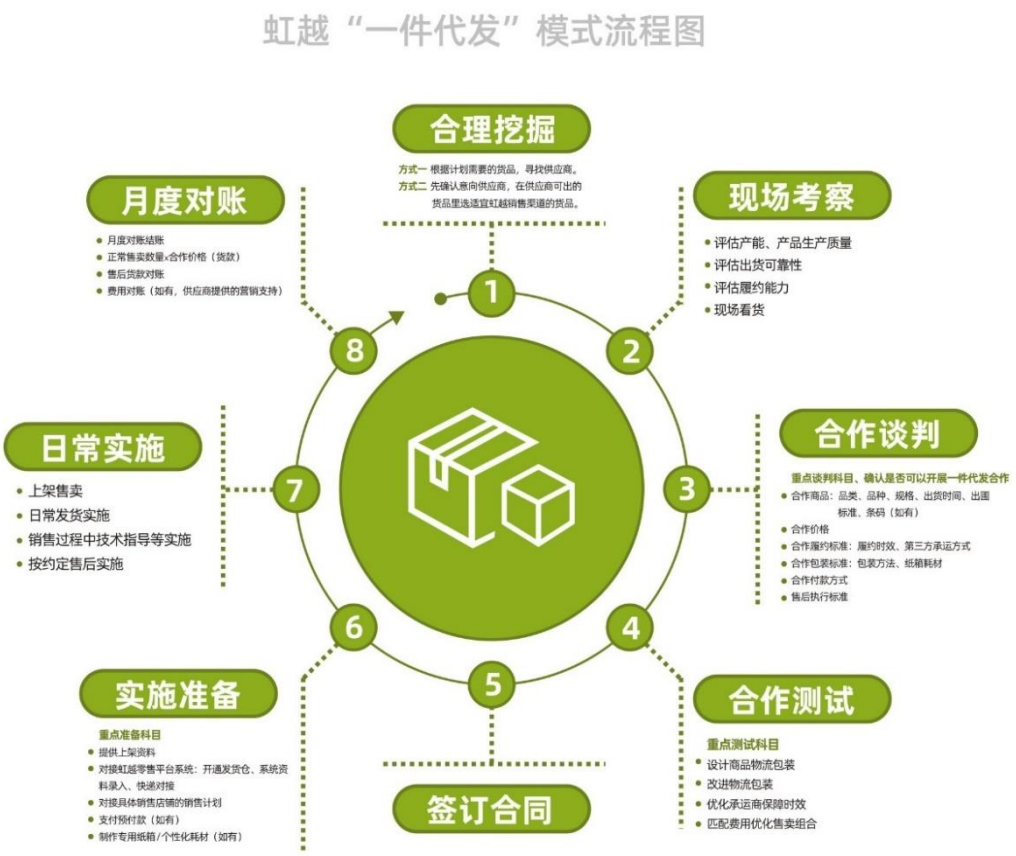
采购流程图如下：



公司部分园艺资材产品存在定制采购情况，主要是针对家庭园艺市场推出的“花彩师”品牌介质肥药，产品种类众多，公司提供产品生产配方后由合作供应商生产后采购。采购流程图如下：



近年来公司线上销售业务不断发展，为了及时响应国内园艺花卉市场多样的需求，提高公司经营效率，让花卉产品可以更短时间从基地直发到客户家里，2020 年公司开始与国内部分优秀的种苗苗木供应商深度合作，部分采取“一件代发”模式进行采购。采购流程图如下：



（3）原材料的采购模式

公司生产盆器资材采购的原材料主要包括塑料粒子、喷涂漆、无纺布、泥炭、松鳞等材料，公司实行“以产定采”的采购模式。实际执行中，公司结合国内国际不同材料、产品采购周期、市场供应稳定性、库存水平和价格走势，制定采购计划，在满足生产需要的同时，保持合理的库存水平。采购流程图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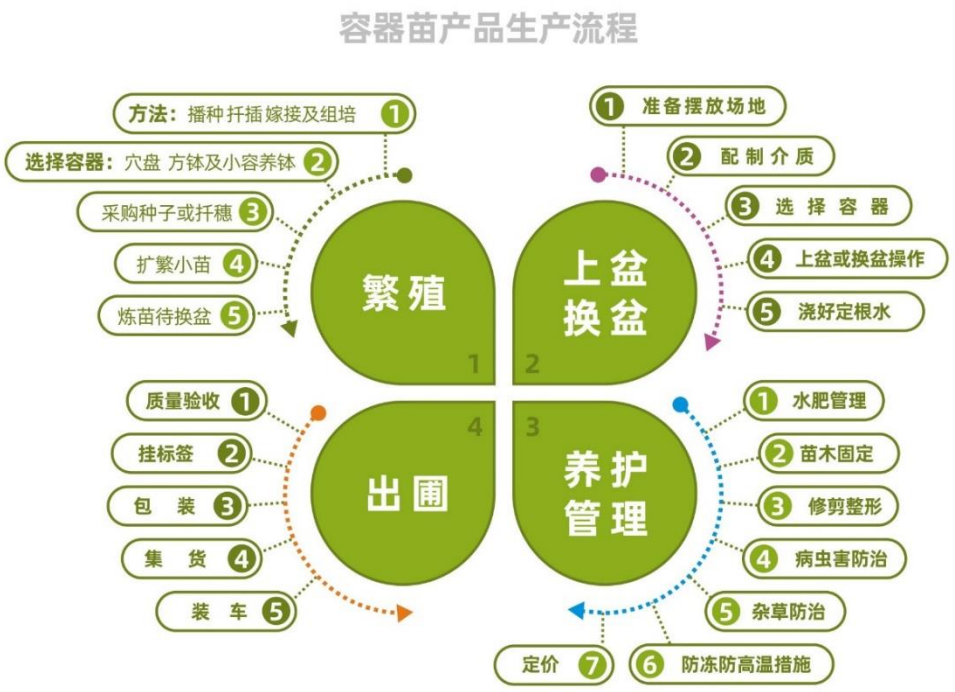


2、培育及生产模式

（1）容器苗的培育模式

公司采用容器培育的方式，培育种苗苗木。容器苗是指用特定容器培育，以轻型介质为载体生

产的种苗、苗木。这种现代化的苗圃栽培技术在欧美已发展了六七十年，且技术体系已相当成熟。公司自 2002 年就开始借鉴欧美最先进的容器苗木栽培技术，在国内试验推广容器苗培育模式。随着家庭园艺从 2012 年后快速兴起后，容器栽培技术得到了快速普及。容器苗苗圃的生产过程如下：



（2）盆器资材的生产模式

公司产品种类较多，公司采用订单式与计划式相结合的生产方式。生产部根据库存情况、在手订单、销售预测情况，制定生产计划，并根据物料清单生成领料单，领料后按照工序流程安排生产。生产流程图如下：



3、销售模式

（1）推广模式

开发丰富的、好的花园植物品种，不仅要考虑其观赏性，还要考虑其抗逆性等，有许多优势品种在国外可以表现出非常优秀的性状，但在国内种植时，往往会出现很多问题，如长势差、不开花，甚至死亡等。虹越花卉成立至今，一直致力于世界花卉优秀品种及先进园艺技术的推广，为提升中国花卉产品质量、培育消费者花卉消费理念做出了贡献，也为公司长期稳健发展奠定了基础，虹越花卉现在取得的行业地位与其在宣传推广的优势地位是分不开的。虹越花卉现已形成了立体化的产品推广体系。

第一步：发掘新优品种

持续关注国际知名园艺展览、年度优秀植物参展及获奖品种、深度参与国际同行的交流、跟踪国际国内花卉市场发展和变化趋势，利用与国际专业育种公司的广泛合作关系，筛选出可能适合中国环境以及消费者观念的花卉品种，制定新品种引进计划，向农业农村部申请引种试种审批。

第二步：观察试种

根据多年经验总结，以及基地试种、专业种植者及核心花友分区域多点试种等阶段获取的多点多环境试种表现进行适应性筛选，淘汰不适应的品种和有风险的品种。同时结合中国消费者特殊的颜色的喜好，精准筛选出满足消费市场的品种，记录品种优秀性状，向农业农村部申请大批量进口与销售。

第三步：全面推广

1、根据品种特性和消费者喜好，设计产品商标，自有品种申请植物新品种权，进行品种和品牌保护。

2、根据新品种优秀性状，搜集多气候带种植美图制作植物推广资料，形成软文、美图及短视频素材，在全网各平台进行分发，让客户了解品种特征；举办品种展示会、世界花园大会让用户能够近距离了解和评估品种的表现。

3、在全国性展会（花卉博览会、深圳花展、世界花园大会）的现场展示应用推广，为消费者带来更为具象的了解与体验。通过多平台在全国范围内举办专类植物比美大赛，搜集不同植物花园美图，同时通过多人大范围晒图活动激励更多的人参与到家庭园艺圈；

4、提供技术和咨询，举办技术培训班，在全国各地区进行现场技术指导，交流种植经验，推广新品种种植技术。

（2）销售模式

1）内销业务

为了满足国内多层次园艺消费市场的需求，虹越花卉不断探索销售模式，更好满足商业客户及消费者的需求，报告期内公司逐步完善了线上线下相融合的销售模式。

虹越花卉种植与消费产品业务结构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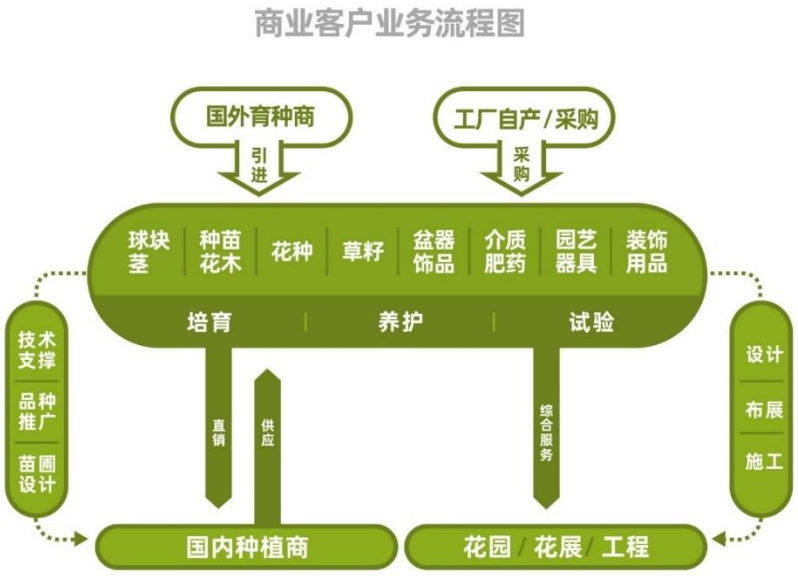
①线下销售模式

A、商业客户市场

报告期内，公司针对商业客户市场采用直销模式。由于公司销售的花卉品种众多，应用场景广泛，公司线下商业客户类型众多，主要包括花卉种植户、种苗生产企业、绿化园林单位、花卉科研单位、花卉市场销售门店，针对商业客户，公司不断下沉销售渠道，通过在主要花卉消费市场设立分公司、办事处等方式建立专业销售队伍，贴近花卉种植户等客户，及时了解花卉市场需求变化，并提供更为专业的售前、售中和售后指导；针对商业客户市场，公司具体销售流程、定价机制、结算方式情况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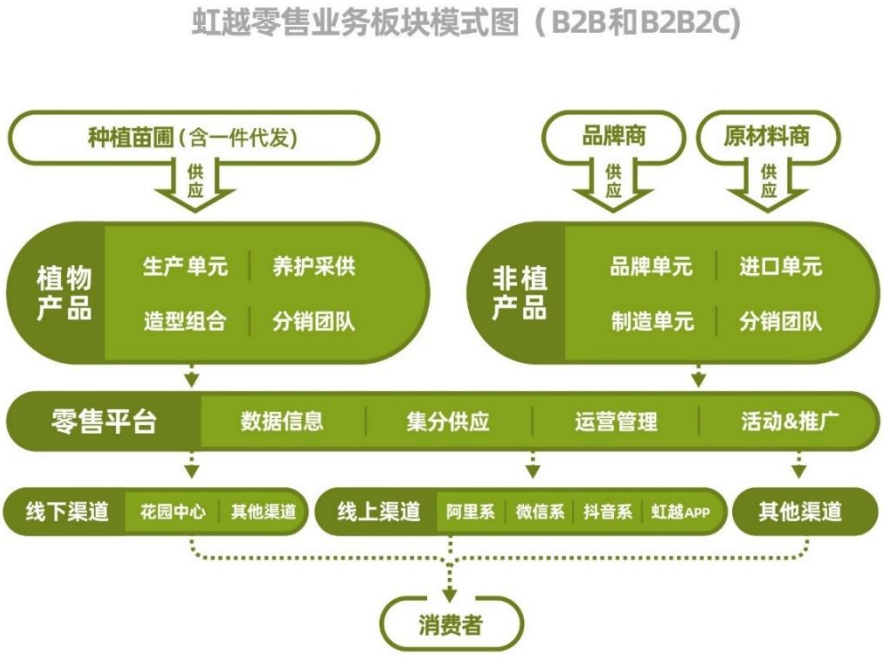
在公司按照采购计划向供应商预定了花卉种子种苗等产品后，公司销售人员会与常年合作的花卉种植户等客户洽谈预售订单，达成一致后按照公司制定的预售价签订预售订单。对部分紧俏的商品收取订金。在产品到货后，公司优先满足预定客户的采购需求，剩余产品采用现货模式进行销售，销售价格根据当期市场行情制定。公司对于商业客户一般在实际交货时收款剩余货款，对于合作稳定且资信良好的老客户公司给予一定的信用额度，信用额度内的欠款一般在年底前收取。

商业客户销售流程图如下：



B、消费者市场

报告期内，针对消费者，公司采取线上线下相融合的销售方式，公司逐步关闭了自营门店。报告期内公司消费者市场销售模式如下：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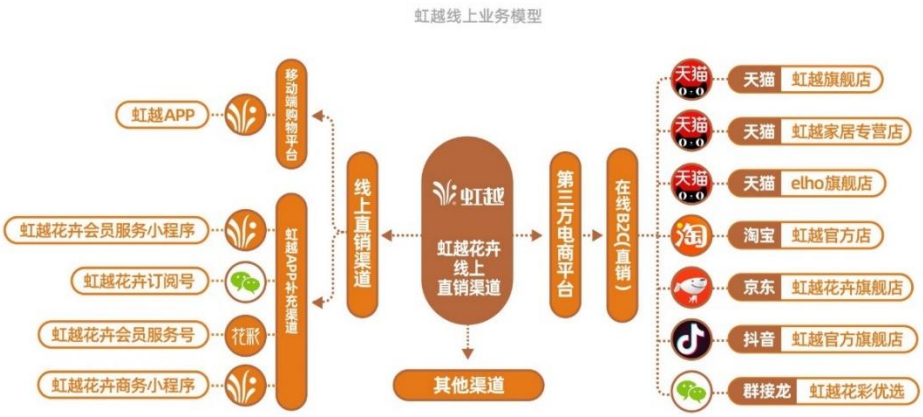


报告期内，公司线下销售主要通过公司虹越·园艺家连锁体系进行销售。2010 年正式推出虹越·园艺家连锁体系，定位国内具备一定竞争力的花卉园艺终端服务品牌，通过结合普通花店与超市的营销模式，利用平台效应构建区域大规模花园中心，为消费者提供了品种多样、品质优良、技术规范和服务快捷的体验式消费环境。截至 2019 年年初公司共开立 23 家虹越·园艺家花园中心，2020 年由于新冠疫情及公司线上零售销售额逐步增长，公司陆续关闭了 12 家花园中心，并将另外

8 家花园中心转让给前员工经营、3 家花园中心转让第三方经营。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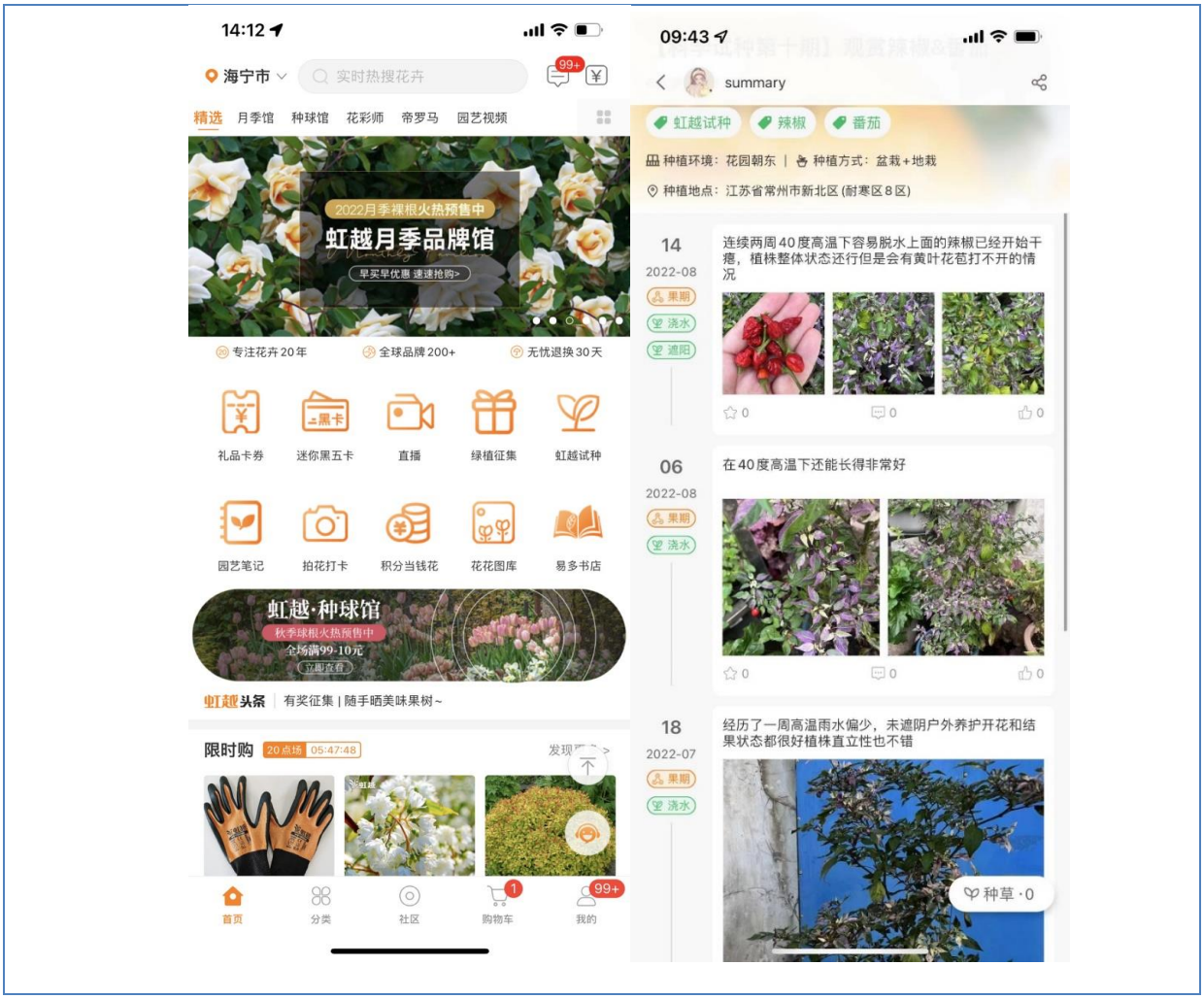
②线上销售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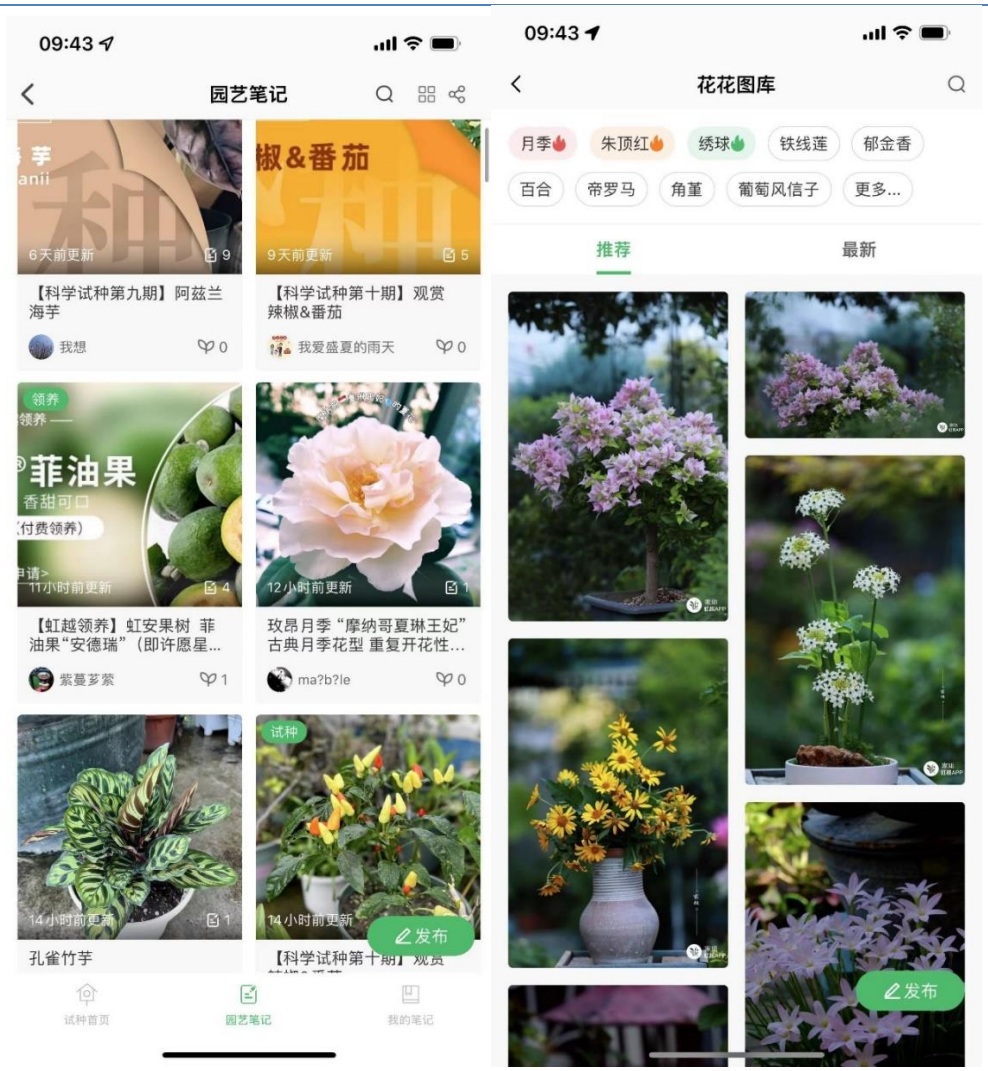
公司从 2005 开始不断探索通过线上各平台销售各类园艺花卉产品，通过多线布局，形成了线上渠道全面覆盖的运营网络，主要针对消费者市场。目前，公司主要通过移动端购物平台（虹越 APP）、PC 端购物平台（花彩商城）以及第三方电商平台“天猫”“淘宝”“京东”“抖音”“群接龙”等进行销售。



A、虹越 APP

虹越 APP 于 2016 年正式上线，系公司自主开发的移动端购物渠道及用户互动渠道一站式采购。虹越 APP 是虹越线上业务体系中品类相对最齐全的平台，用户可登陆 app，通过搜索、分类、推荐等入口，一站式采购从种子种苗、成品花卉、花园植物、花盆工具、介质肥料等园艺相关产品；除主流售卖方式，还开创了“远期预售”等特色预定项目，帮助用户通过预定的方式提前下单下一季或下一年度出圃的国内外苗圃的商品；除销售平台外，虹越 APP 还打造各类功能如花花图库、园艺笔记、比美大赛、拍花打卡等在线栏目，让用户深度参与互动，分享园艺成果交流园艺心得。用户分享的照片、养护经验也会被 APP 平台精选并分享给更多花友，让用户既获得成就成就感也有积分、实物等奖励。同时，虹越 APP 设有“园艺顾问”：结合服务场景，既协助用户解决购买售前售中售后的问题，也帮助用户解决任何园艺植物养护相关等方面的需求。


14:12
海宁市
实时热搜花卉
精选 月季馆 种球馆 花彩师 帝罗马 园艺视频
2022月季裸根火热预售中
虹越月季品牌馆
早买早优惠 速速抢购>
专注花卉20年
全球品牌200+
无忧退换30天
礼品卡券
迷你黑五卡
直播
绿植征集
虹越试种
园艺笔记
拍花打卡
积分当钱花
花花图库
易多书店
虹越·种球馆
秋季球根火热预售中
全场满99-10元
立即查看
虹趣头条 | 有奖征集 | 随手晒美味果树~
限时购 20点场 05:47:48
首页
分类
社区
购物车
我的
09:43
summary
虹越试种
辣椒
番茄
种植环境：花园朝东 | 种植方式：盆栽+地栽
种植地点：江苏省常州市新北区(耐寒区8区)
14
2022-08
果期
浇水
遮阳
连续两周40度高温下容易脱水上面的辣椒已经开始干瘪，植株整体状态还行但是会有黄叶花苞打不开的情况
06
2022-08
果期
浇水
在40度高温下还能长得非常好
18
2022-07
果期
浇水
经历了一周高温雨水偏少，未遮阴户外养护开花和结果状态都很好植株直立性也不错
种草·0



B、花彩商城

花彩商城系公司的 PC 端购物平台，是线上销售渠道的初始模式。随着移动互联网技术的发展，花彩商城网上商城主要定位为虹越 APP、电商平台的补充渠道，以商品展示和常规销售为主。

C、第三方平台

a、虹越花卉会员服务小程序、虹越花卉微信公众号（订阅号）和虹越花卉会员服务微信公众号（服务号）

虹越花卉会员服务小程序，是基于虹越 app 同一个数据库、同一个运营后台的前端用户入口，与虹越 app 相互结合，用户可将 app 页面转发至微信自动变成为小程序页面，方便用户操作。

虹越花卉微信公众号（订阅号）和虹越花卉会员服务微信公众号（服务号）是虹越花卉在微信系触达服务客户的入口，主要用于发布时令植物养护引导、热门植物宣传触达、虹越重点新闻发布、花友经验分享等，同时微信公众号内也加入部分窗口，作为用户参与购买、会员中心等各功能板块的便捷入口，会员用户在看到推送信息后，还可通过公众号直接跳转至小程序进行网上购物。



b、群接龙

群接龙小程序，是嫁接在微信生态下，基于社群，发起人（品牌，货主，分销员）连接购买者，活动参与者的团订购模式。资深花友、花店小店主、微信公众号主等积累了粉丝，有稳定的私域社群。虹越通过群接龙小程序，与这部分有人无货的流量主连接起来，持续不断供应园艺及相关商品，并提供一件代发、养护咨询等品牌服务，既让这部分流量主实现了变现，也满足了消费者的需求。



c、淘宝、天猫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在天猫开设“虹越旗舰店”、“虹越家居专营店”、“ELHO 旗舰店”，在淘宝开设“虹越官方店”，是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线上平台，依靠直播、视频、图文、花友活动与互动等流量与内容的互相作用，促通销售的垂直与长效转化。其中：

Ⅰ、天猫平台店铺

虹越旗舰店，是虹越在天猫平台开设的卖场型旗舰店，品类齐全丰富，结合所在平台的特征，更强调“品牌”化运营；

虹越家居专营店，是虹越在天猫平台开设的专营店，主要售卖以花盆为主的资材类产品；

“ELHO 旗舰店”，Elho B.V.是荷兰一家专门生产塑料花盆的品牌企业，自 2012 年开始，虹越成为 ELHO 在中国大陆的经销商，采购进口商品并开始推广售卖。为更好地传播推广品牌，同时结合天猫目前是国外品牌登陆中国市场重要的展示窗口，故经品牌方授权，虹越开设了“ELHO 旗舰店”，该店 100%售卖 ELHO 品牌产品。

“花彩师旗舰店”是虹越授权其经销商南京君家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在天猫上开设的品牌旗舰店，目的也是为了更好地推广“花彩师”这一品牌。


推荐
宝贝
新品
虹越旗舰店
已订阅
天猫
综合体验
粉丝数 67.2 万
本店已收录于「在家打造花园必备店铺合集」
胖胖 部分客服确实不行
用户_03802697 花叶柠檬要用什么土种
千岛酱麻麻 我刚刚找客服售后大丽花种球，售后
虹越【直播优惠】
¥ 58
进入店铺热点 · 抢直播专享券 满249减30
天猫88超级秒杀 | 距开始 10:09:16
更多
虹越花彩师种植
秒杀价 ¥10.2
虹越易多梦幻绣
秒杀价 ¥29.9
百合花种球进口
秒杀价 ¥11.0
全部宝贝
店铺动态
宝贝分类
店铺会员
推荐
宝贝
新品
虹越家居专营店
已订阅
天猫
综合体验
粉丝数 12.6 万
本店已收录于「在家打造花园必备店铺合集」
点击播放
虹越帝罗马陶盆...
¥20
进入店铺热点
预告 88会员日活动来了！
今天 19:00开播
天猫88超级秒杀 | 距开始 10:08:29
更多
虹越小鸟滴水器
秒杀价 ¥26.32
虹越Artst
秒杀价 ¥15.84
虹越DAIM花
秒杀价 ¥8.77
阿里88会员节 8月8日20点-23点59分
抢! 前4小时 折上75折起
全部宝贝
店铺动态
宝贝分类
店铺会员





除自营及授权经销店铺外，报告期内公司少量产品通过天猫超市、天猫国际销售。

Ⅱ、淘宝平台店铺

虹越官方店，是公司在运营的店铺群里最早的店，目前主要以经营果树等特色类目为主，区别于虹越旗舰店品牌化运作，侧重于植物品种和品类本身。



III、其他第三方平台

报告期内，公司时时关注各大社交平台和销售平台的变化，对于新成长起来的平台，充分学习和评估，目前已经在京东、抖音、拼多多、小红书、快手等主流线上平台上开设了内容账号和销售店铺，以此与用户保持最前沿的触达并获得更多元化的新客。形式上包括自营和与平台达人合作，通过直播、短视频等形式实现传播并带货。

2）外销业务

公司外销业务主要为园艺资材类产品，公司采用客户定制与自有品牌并行的销售模式。初期采用客户定制的方式进行销售，随着公司技术水平的提升，公司创建了“嘉博瑞”在国内国外市场进行销售。

4、布展服务及工程模式

依托公司多年花园景观设计布展经验和对多种花卉植物的试种实验经验，公司在花展设计布置服务、景观花卉的花期控制和大型花海景观营造方面拥有技术优势。报告期内，依托上述优势以及公司在花卉产品供应方面的优势，公司在大型花展布置及以花卉为主体材料的生态景观的设计施工方面优势不断凸显。承接了 2019 年至 2021 年深圳花展、2020 年首届江南花卉艺术展览会——苏州

植物园景观环境提升工程、2020 年回头潮景观公园一期工程 EPC 项目，2021 年南湖革命纪念馆七一广场建党一百周年主题绿雕及烟雨楼花卉摆放工程，2021 上海花博会的花卉新品种及国际花园设计师展示花园、立体花挂展等项目。公司布展服务及工程项目流程如下：



报告期内，公司也为终端消费者提供花园中心设计等服务。

5、研发模式

公司实行以自主研发为主，合作研发为辅的研发模式。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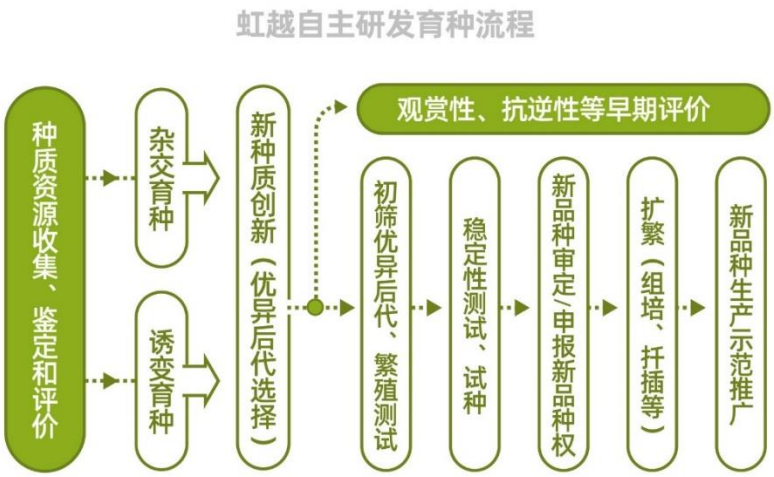
（1）植物新品种研发

新品种选育是花卉企业发展的核心，需要具备种质资源、育种基地、育种技术、研发设施和科研团队。为充分利用市场资源，实现优势互补，公司采取自主研发与合作研发相结合的模式。

1）自主研发育种

公司建有育种研发及品种检测示范基地，开展花卉种质资源创新和选育工作，具体主要包括种质资源收集、鉴定和评价、杂交育种、诱变育种、新种质创制，品种筛选，对筛选得到优异后代进行扩繁、测试和试种、申报新品种权、扩繁推广。

公司自主育种的流程如下：



A、种质资源收集

种质资源收集是指通过考察、采集、征集、交换、贸易等渠道收集各种花卉苗木的栽培种、地方种和近缘野生种的活动，是遗传育种的重要基础工作。

在收集、保存种质资源的同时，必须进行种质资源的鉴定和评价，并对此进行研究。在对种质评价、研究清楚其性状特征、尤其是遗传规律的基础上，才能充分利用该种质资源；并使种质的保存更高效，更具目的性。

B、杂交育种

杂交育种是将父母本杂交，形成不同的遗传多样性，再通过对杂交后代的筛选，获得具有父母本优良性状，且不带有父母本中不良性状的新品种的育种方法。

C、诱变育种

诱变育种是在人为的条件下，利用物理、化学等因素，诱发生物体产生突变，从中选择，培育成动植物和微生物的新品种。

D、芽变育种

芽变育种是通过对芽变的选择和鉴定，可直接选出优良的新品种或提供新的种质资源。

E、新品种审定

新品种审定是对新育成和新引进的品种，由国家级或省级品种审定委员会根据品种区域试验、生产试验结果，审查评定其推广价值和适应范围的活动。其中，区域试验是对品种的丰产性、抗逆性、适应性、生育期、品质等农艺性状进行鉴定，从中选出优秀者参加生产试验。生产试验是将区试中表现优良的品种，在接近大田生产的条件下，进一步验证品种的丰产性、抗逆性、适应性，同

时总结配套栽培技术。

F、扩繁

扩繁则是将生物扩大培养繁殖。

公司首先通过行业分析、产品分析和市场调研确定育种计划和育种目标；其后根据育种目标收集、研究、筛选合适的目标品种材料（种质资源）；然后通过杂交、芽变、诱变等各种育种手段，获得新品种样品；之后将目标品种样品在公司研发基地与全国目标市场区域合作基地同时进行多点种植试验并筛选确定品种；再在目标市场主产区进行试验示范，完成抗性、观赏性、适应性等指标鉴定试验，获得该品种组合的特征特性数据及栽培信息；最后将研发成功的新品种纳入新品种库，视情况申请植物新品种权，以待未来实现品种商业化扩繁。

2）合作研发育种

公司合作育种的对象主要是国内外兼具育种能力和生产能力的农业科研机构或研究基地，国际交流合作上，公司与欧美园艺发达国家优秀的育种公司建立了长期紧密的育种合作，根据国内消费市场的需求，定向培育适合国内种植的花卉植物品种。从 2004 年公司与美国泛美、伯爵公司等合作研发花坛花新品种，在公司园区开展田间试验，并向全国从业者展示新优品种开始，至今已经累计举办田间试验展示会 20 多场次，展示推广了包括盆花花坛花、球宿根、景观花卉、草坪草以及花灌木、果蔬植物在内的上万个新优品种，充分地展现了公司国际育种合作研发的成果。国内合作育种上，公司与浙江农林大学、浙江大学、杭州职业技术学院等建立产学研合作，充分利用公司和合作对象的种质资源，将传统育种技术与现代育种技术相结合，缩短育种期限，提高育种效率。

合作育种模式下，公司首先提出育种目标并配合收集目标品种材料，合作对象经过 3-5 年的品种选育，获得目标组合样本若干；其后合作对象将目标样品免费提供给公司，由公司负责样品中试筛选工作，以获得稳定优异的样品组合并整合与之相关的特征特性数据及栽培技术信息；之后公司根据中试筛选结果向合作对象确认可生产的品种组合，将其纳入新品种库。公司会根据市场行情，除了结合公司园丁学院举办的新品种新技术推广培训班以外，还定期在每年公司举办的品种试验展示会上（2018 年升级为世界花园大会）进行市场推广。

（2）园艺资材的研发

此类产品公司以引进吸收再创新为主。公司以产品的配方创新、节能环保和工艺升级为核心，研究开发新型的种植栽培容器和肥料介质等。

1）种植容器系列

以生产塑料种植花盆为主，其引进吸收再创新升级的吹塑工艺使得公司的种植花盆不仅在国内畅销，还出口到欧美、东南亚等多个国家。公司还借鉴欧美国家使用无纺布种植容器、加仑盆塑料种植容器进行无土栽培等技术，升级工艺并开发了若干款适合现代化容器苗圃生产规模化使用的育

苗和栽培容器，极大地促进了国内标准化容器苗圃产业升级。

2）花彩师肥料介质系列

公司自有品牌“花彩师”产品研发团队，对比研究了国内外先进的无土栽培介质和肥料配方，结合国内种植者和家庭园艺爱好者的种植习惯和环境条件，创新了花卉无土栽培介质配方，开发了多款植物专用介质、通用介质，并在植物营养配方上展开研究，研发出品了系列植物营养控释肥、营养液产品以及植物防病虫产品。花彩师产品技术团队还利用自有专利技术开发林业废弃物、农业生产有机废弃物秸秆、苗圃及园林绿化有机废弃物等开发有机介质、覆盖物和肥料。正是因为以市场需求为导向，坚持现代化、节能环保的可持续发展为创新理念，花彩师品牌在国内花卉消费者中树立了良好的用户口碑。

6、发行人业务模式的创新性

（1）花卉品种推广的创新性

目前国内的花园植物品种更新与丰富主要依靠进口，虽然已经有少量育种者和科研院所投入并培育出了部分新优品种，但商品化动力不足，很难量产作为标准化的商品进入市场。虹越花卉在花卉品种引种、推广方面不断创新，形成了自己的特色和竞争力，树立了较好的品牌形象。公司在花卉品种的创新性体现如下：

推广体系的创新

公司通过创办世界花园大会、植物新品种中国适应性评选（All_China_Selections，简称 ACS）、在虹越 APP 平台、论坛吸引花友参加科学试种等创新手段，建立了链接国际育种商与国内消费者、种植者的高效、准确、覆盖面广的推广体系，逐渐积累了良好的市场信誉和新品种推广经验。

世界花园大会源于 2004 年开始虹越花卉举办的品种展示会。2018 年 4 月 27 日—5 月 3 日第一届世界花园大会在海宁国际花卉城举办，并永久落户这个千年小镇，至今已举办 4 届。世界花园大会采用“会+展”融合的方式，汇集园艺全产业链，聚集了全世界上百家知名花卉供应商，年均吸引了 15 万客户及游客，成为一个年轻而稳定高质的品牌输出平台。近年来推广的新优品种有：超级凤仙桑蓓斯，安酷品牌杜鹃，易多品牌绣球，奥斯汀月季，艾维森铁线莲，法国戴尔巴德月季，朱顶红，蝴蝶花毛茛，中华木绣球，百子莲等。

在全球化大背景下，为建立全球花卉产业链的协作交流机制，推动全球育种事业的发展，公司创办了中国植物新品种适应性评选，至今已举办六届，近年来植物新品种中国适应性评选筛选出一批优秀新品种：铁线莲“啤酒”，安酷杜鹃“粉丝带”，月季“蓝宝石”，文心兰“梦香千姿白力士”，“虹美石竹 3 号”等优秀品种，目前也正在积极推向市场。

为了更好地筛选出适合中国家庭市场的品种和产品，充分聆听消费者的声音，虹越 APP 从 2018 开始举行试种活动，通过新优植物在某些特定地区的试种，综合评价该植物的整体表现，既为企业

和花友们提供第一手生产种植指导资料，也为新品种的推广提供良好的数据支撑。

通过试种，探索新品种未知的领域以及已知植物产品的生理极限和不同性状表现，储备最真实的植物新品种数据资料。

②不断探索推广保护体系

经过多年经验积累，虹越花卉逐渐探索出专业种植技术、新品种权、品牌与商标相结合的推广保护体系，为保护推广者的合理利益，建立良性花卉新品种推广体系做出了积极贡献。

目前国内家庭园艺市场从业者对知识产权保护方面的认识和了解非常有限，盗繁抄袭等侵权行为严重影响了市场良性发展。为更好地推动行业良性发展，虹越花卉一方面积极建设自身知识产权保护体系，通过打造品牌，注册商标，注册植物新品种，申请专利以及聘请专业律师维权等行动来合理维护自身权益，其中新品种权从源头上打击非法扩繁，商标、品牌可以树立优秀产品形象，增加客户忠诚度和认可度，立体化保护推广者利益；另一方面虹越也在积极联合其他同行共同维护市场秩序，如和日本坂田种苗公司合作成立合资公司推广超级凤仙桑蓓斯，同时严厉打击盗版市场，维护授权生产商权益，使得超级凤仙桑蓓斯在中国市场的影响力和市场份额进一步扩大。

③持续总结推广相关技术、资料，编写行业技术材料

公司持续总结花卉新优品种试种、筛选方面的经验和技术资料，出版了多部指导型书籍有：《盆花与花坛花》《穴盘种苗生产》《园林苗木生产》《浙江省效益农业百科全书-花坛花》《红叶石楠》《现代园艺栽培介质－选购与应用指南》《阳台、露台、庭院-花草艺饰》《花园植物 1000 种彩色图鉴》《韧如铁线花开如莲-缘起铁线莲》《容器苗木栽培》《花园设计者说-27 个中外展示花园详解》《花园植物大图典》等，树立了虹越花卉行业地位。

近年来，公司成功引进的花卉品种如下：

年份	优秀花卉品种	合作方
2021	紫菀“小卡罗”	Green Seasons B.V.
2021	百子莲“烟花”	Green Seasons B.V.
2021	月季“冰冠”	法国玫昂
2021	铁线莲“玛利亚”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翡翠绒球”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轻舞飞扬”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铁线莲“暴风雪”	Clematis Źródło Dobrych Pnączy
2021	月季“蓝莓蛋糕”	法国戴尔巴德月季
2021	月季“美人丽芙”	法国玫昂月季
2021	月季“弗洛伦蒂娜”	德国科德斯月季
2020	滨菊“香蕉奶盖”	Green Seasons B.V.
2020	铁线莲“许愿星”	Raymond Evison

2020	月季“星光闪耀”	英国皮特月季
2020	月季“蓝月石”	日本河本月季
2019	直立冬青卫矛	意大利万木奇
2019	苔草“金色发丝”	Green Seasons B.V.
2019	铁线莲“许愿星”	艾维森
2019	铁线莲“金银丝”	Raymond Evison
2019	铁线莲“努比亚”	Raymond Evison
2019	月季“深圳红”	法国玫昂月季

同时，公司不断推进自有植物新品种和独家品牌品种策略，近年来公司培育的新品种及创立的品牌如下：

年份	花卉品牌及商标	自有品种及商品
2022	安酷®	杜鹃“秋韵”“清秋”“秋色”“赋”“红日”等多个新品种；
2021	安酷®	杜鹃“璎珞”；
2021	花彩®	秋海棠“墨美 1 号”“墨美 2 号”“墨美 3 号”；
2020	安酷®	杜鹃“紫韵”；
2021	趣植宇宙®	趣植宇宙种植套装
2021	虹运球®	蜡封朱顶红
2021	阿弗雷®	朱顶红
2019	安酷®	安酷品牌系列杜鹃
2019	易多®	易多梦幻绣球，易多阳台绣球，易多婚礼绣球等

（2）商品供应集成的创新性

针对中国花卉园艺市场供应体系高度分散的情况，虹越花卉创新性地采用集成化管理模式，以总部运营管理为核心，由公司总部制定管理政策和销售策略，统一进行运营，以内外部两大产品供应途径为臂膀，通过公司旺店 OMS/WMS 等系统直接链接公司自有产品及供应商产品，以一体化模式管理的库存信息共享、统一配送的物流体系为枢纽，实现了供应链与各个销售平台的高效衔接，建立了高效率、低成本的供应、销售、履约和服务生态圈。

外部供应体系方面，通过国际合作伙伴、特色产品国内订单生产、常规商品的优选采购、OEM 代工、“一件代发”等方式，不断完善虹越花卉产品供应的广度和深度，产品涉及种子种苗、温室花卉、花园植物、绿植、盆器、植物营养材料、农药及相关花园配饰产品。

内部供应体系方面，公司建立了标准化、专业化、规模化的盆栽植物及花园植物生产基地、花盆制造中心和营养土的生态化加工制造体系，为公司各个销售平台提供了切实稳定的货源保障。

（3）销售体系的创新性

经过多年的探索，虹越花卉建立了线上线下相融合的平台化销售体系，通过销售体系的信息化、数据化建设，实现了产品销售数据、合作方数据的整合，建立了数据为中心的决策机制，实现了产

业链上下游的高效协同，构建了一个支持快速迭代创新的信息系统。

通过平台化的销售体系，虹越花卉一端连接消费者，一端连接花卉产业资源，将分散的需求和分散的供给汇总起来，创造一个有利可图的双边市场，对消费市场的需求变化及整体价值诉求实现快速响应。一方面，开放的生态平台使新的参与者可从中获取成长机会和能力，不断丰富壮大公司的花卉产品种类；另一方面，平台化系统会催生一些新的技术、新的需求、新的供给、新的商业模式，形成自我进化，使得虹越花卉持续占据产业制高点，消费者需求汇总点，保持优势和核心竞争能力。

（4）园艺培育技术的创新性

公司持续关注和跟踪国际先进的园艺技术，并进行引进消化和吸收，结合自身持续的研发创新能力，系统解决了适合中国本土的大规模容器苗培育需要的无土介质、容器、标签供应等问题；能根据中国特殊气候进行容器苗圃选址规划及建设，实现苗圃的自动节能给水和环境调控，苗圃培育的机械化；出圃种苗的标准化，研发出适合中国快递的免损耗包装，并配套开发了相关的种植用盆器资材。

针对家庭消费者的容器苗圃技术体系是现在智慧高效生态农业先进技术体系的重要细分领域，虹越花卉一直在该领域持续创新，探索了家庭盆栽果树、杜鹃、铁线莲、绣球等多个品种容器苗栽培养护技术。在此基础上，公司不断选育适合中国消费者喜好的新优品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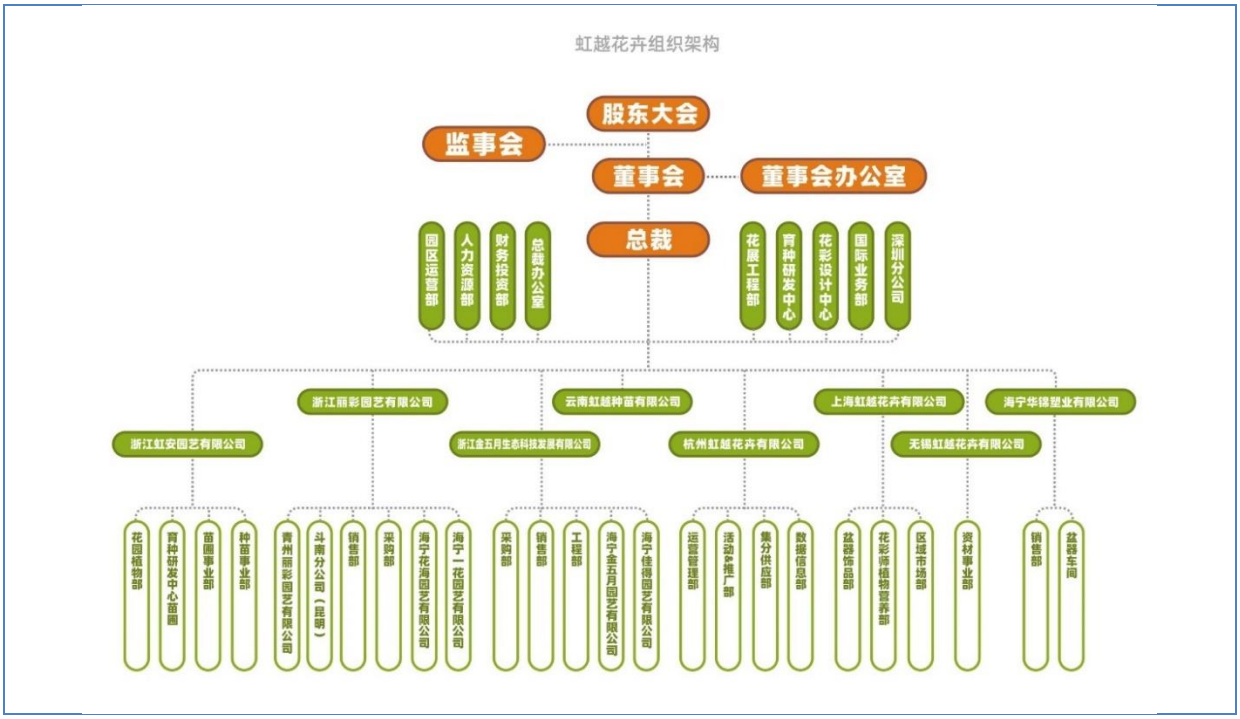
（五）设立以来主营业务、主要产品、主要经营模式的演变情况

20 多年来，虹越花卉以推广花卉新优品种和现代园艺技术起步，逐渐将业务扩展到园艺及园艺周边产品的销售，具体情况如下：



（六）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

公司内部组织结构图如下：



二、 行业基本情况

（一）发行人所属行业及确定依据

发行人是一家花卉园艺产品引进、研发、生产推广为一体的综合性园艺企业。根据中国《国民经济行业分类》国家标准（GB/T4754-2017），公司属于花卉种植业（A0143）。根据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公司《挂牌公司管理型行业分类指引》，公司所属行业为花卉种植（A0143）。

（二）行业主管部门、监管体制及行业自律组织

我国花卉行业主管部门为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公司所处行业的协会组织为中国花卉协会。具体情况如下：

监管机构	监管定位	主要职责
农业农村部种植业管理司	我国花卉行业的主管部门，侧重行业总体	起草种植业发展政策、规划。指导种植业结构和布局调整及标准化生产工作，发布农情信息。承担发展节水农业和抗灾救灾相关工作。承担肥料有关监督管理以及农药生产、经营和质量监督管理，指导农药科学合理使用。承担国内和出入境植物检疫、农作物重大病虫害防治有关工作。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各司	我国花卉行业的主管部门，侧重林木方面	组织拟定全国林业花卉建设方面的方针、政策、法规、规程、标准并监督执行；指导中国花卉协会、林业花卉协会的工作。制定《棕榈培育技术规程》等 51 项林业行业标准，编制《花卉领域标准体系》
中国花卉协会	全国性的花卉行业自律组织	协会下设杜鹃花、月季、兰花、茶花、蕨类植物、梅花蜡梅、牡丹芍药、荷花、桂花、花文化、零售业、盆栽植物、绿化观赏苗木、盆景、市场流通、花卉景观 16 个分会，协会秘书处下设办公室、展览部、联络部和信息部 4 个部门，主要负责组织制定并推动实施《全国花卉产业发展规划》，负责花卉标准管理，承担全国花卉标准化技术委员会秘书处工作；组织编写发布《中国花卉

		产业发展报告》《全国花卉产销形势分析报告》等

国际上，花卉行业有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International Association of Horticultural Producers, AIPH）、亚洲花店协会（Asia Florists' Association, AFA）等协会组织。其中，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成立于 1948 年，总部设在荷兰海牙，协会致力于支持全球种植者协会工作。

（三）行业相关法律法规及行业政策

1、主要法律法规

公司所属的花卉种植行业涉及相关的主要法律法规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	实施时间	颁布机构	主要内容
1	《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	2022 年 3 月 1 日	全国人民代表大会	对种质资源保护、品种选育、审定与登记、新品种保护、种子生产经营、种子监督管理、种子进出口及对外合作等作出了具体规定。
2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	2014 年 7 月 29 日	国务院	对植物品种权的内容和归属、品种权的授予条件、品种权的申请条件与受理流程、审查与批准程序、品种期限等作出了明确规定。
3	《中华人民共和国植物新品种保护条例实施细则（农业部分）》	2014 年 4 月 25 日	国家林业局	明确品种权的内容和归属，并对授予品种权的条件、品种权的申请、受理、审查与审批等作出规定。
4	《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登记办法》	2017 年 5 月 1 日	农业农村部	对非主要农作物品种的推广、申请、受理、审查与监督管理等进行了规定。

2、主要行业及产业政策及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花卉产业在改革开放的大潮中应运而生，随着国民经济的腾飞而迅猛发展，为农民增收、农业增效、农村发展做出了重要贡献。“十四五”以来，在国家政府和各地省政府的高度重视和正确领导下，随着生态文明建设的深入推进，我国花卉产业在持续发展中壮大，在结构调整中提升，在市场竞争中转型，产业规模、综合效益、发展水平逐步向世界前列靠拢。

近年来，国家相继出台多项政策支持行业发展，发行人所属行业涉及的主要政策如下：

序号	政策名称	颁布日期	发文单位	相关要点
1	《关于推进花卉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林生发〔2022〕114 号）	2022 年 11 月 16 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农业农村部	明确今后一个时期我国花卉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思想、基本原则、发展目标、主要任务和保障措施，将从加强种质资源保护利用、加快花卉种业创新、强化产品质量提升、优化产业布局结构、延长花卉产业链、健全花卉物流体系、完善花卉市场体系、推动花卉产业数字化赋能、推进产业绿色发展、促进花卉消费、弘扬优秀花文化、深化国际交流合作等 12 个方面发力，努力实现“到 2035 年，花卉种业创新体系健全完善，主要商品花卉品种国产化水平大幅提升，产业布局结构更趋科学合理，质量效益显著提

				高，花文化日益繁荣，花卉消费持续增长，花卉出口稳步扩大，完备的花卉产业体系基本建成，力争年销售额超过 7000 亿元”的发展目标。
2	《林草产业发展规划（2021—2025 年）》	2022 年 2 月 23 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1）明确了“十四五”期间林草产业发展的 12 个重点领域，分别是经济林、木材加工、生态旅游、国家储备林工程、种苗花卉、竹产业、林下经济、森林康养、林草中药材、林业生物质能源、草产业、沙产业等； （2）推进种苗线上线下交易平台建设，支持举办苗木花卉交易大会，打造国家苗木交易信息中心; （3）推进花卉种业自主创新，加强花卉生产基地、市场和物流体系建设，在花卉主产地和主销地打造一批重点花卉市场; （4）办好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花卉博览会等展会。到 2025 年，花卉生产总面积稳定在 150 万公顷，总产值达 3,500 亿元。
3	《浙江省现代种业发展“十四五”规划》	2022 年 1 月 29 日	浙江省发展改革委	（1）围绕花卉产业高质量绿色发展需求，聚焦切花、盆花、露地球宿根和水生花卉等四大重要领域，突出切花菊、兰花、红掌、铁线莲、石蒜、鸢尾、芍药、荷花等具有潜在优势的种业； （2）摸清种质资源现状，收集鉴定保存一批重要种质资源，建立 3-5 个花卉种质资源库（圃），育成 5 个以上适应浙江气候条件的低温易开花、夏季耐湿热、观赏性状佳的新品种，全省重点花卉种类优质种苗覆盖率提高五个百分点以上。
4	《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	2021 年 6 月 2 日	国务院	科学发展特色经济林果、花卉苗木、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
5	《全图乡村重点产业指导目录（2021 年版）》	2021 年 9 月 6 日	农业农村部	花卉种植产业被列入优势特色种养业。
6	《“十四五”林业草原保护发展规划纲要》	2021 年 8 月 19 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发展花卉产业，做强花卉种植业，发展花卉加工业，培育花卉服务业。推动花卉品种选育和标准化栽培，强化产品创新研发。发展国家级特色林草产品优势区和示范园区，培育国家级重点龙头企业。
7	《“十四五”推进农业农村现代化规划的通知》	2021 年 11 月 12 日	国务院	发掘特色资源优势，建设特色农产品优势区，完善特色农产品优势区体系。建设一批特色农产品标准化生产、加工和仓储物流基地，培育一批特色粮经作物、园艺产品、林特产品等产业带。
8	《2020 年乡村产业工作要点》	2020 年 2 月 13 日	农业农村部	集中资源，集合力量，引导各地建设特色粮、油、薯、果、菜、茶、菌、中药材、养殖、花卉苗木等种养基地。
9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	2019 年 2 月 15 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1）推动经济林和花卉产业提质增效。坚持规模适度、突出品质、注重特色，建设木本油料、特色果品、木本粮食、木本调料、木本饲料、

	导意见》			森林药材等经济林基地和花卉基地，创建一批示范基地，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 （2）加强优良品种选育推广，健全标准体系，推行标准化生产，调整品种结构，培育主导产品。发展精深加工，搞好产销衔接，增强带动能力。
10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推进种苗事业高质量发展的意见》	2019 年 8 月 23 日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结合种质资源普查工作，加强对珍稀、濒危、重要乡土乔灌木树种、古树名木、竹类、藤本植物、野生花卉及草类种质资源的收集。

3、对发行人经营发展的影响

近年来农业农村部、国家林草局制定了多项政策，支持花卉行业的发展，鼓励提升花卉及苗木种植所需的种苗品质，随着经济水平的发展，人民生活消费水平的不断提升，对精神层次方面的需求正发生着质的变化，花卉作为普通大众的精神需求物品之一，其需求量将大幅度提升。

（四）所属行业发展状况

花卉是指具有观赏价值的草本植物，广义上花卉还包括草本、木本的地被植物、花灌木、开花乔木、盆景以及温室观赏植物等。

1、全球花卉发展情况

第二次世界大战以来，世界花卉业发展迅速，世界各国花卉业的生产规模、产值及贸易额都有了较大幅度的增长。目前，花卉需求端已经形成欧盟、北美、东亚三大花卉消费中心，随着发展中国家经济实力不断增强，发展中国家花卉消费潜力也不断增大。

（1）世界花卉的需求情况

世界花卉的消费与经济的发展程度有直接的关系，在经济发达的地区形成的三个花卉消费中心所进口的花卉占世界花卉贸易的主流。许多国家是先进的花卉生产国，但是生产量满足不了需求，每年都要进口大量的花卉，其中主要的花卉进口国有美国、法国、德国、英国、荷兰、瑞士、意大利、比利时和日本等国。

2022 年 5 月，美国农业部公布了 2021 年美国花卉统计数据。数据显示：2021 年美国所有年销售额在 l 万美元（含）以上的企业，花卉产品销售总额为 64.30 亿美元。其中公布的 28 个州的销售额之和为 51.00 亿美元，比 2020 年公布的 17 个州的 47.96 亿美元增长 6.34%。

欧洲的花卉消费有悠久的历史，人们爱花已成习惯，鲜花不再是奢侈品，与其他一些日常用品一起出现在超市和商店。德国是鲜花消费最多的国家，以生产花卉见长的荷兰人，仅鲜切花人均年消费就达 150 支。

亚洲的花卉消费以日本、香港为中心。国民生活水平的提高使日本成为重要的花卉消费大国，近几年日本的花卉消费渐趋稳定，总量上有所增长，但由于国民财富的积累，日本花卉不断向高、

新、奇及多样化发展，其市场发展趋势令世界瞩目。

（2）世界花卉的生产情况

以荷兰为代表的发达国家在当今世界花卉的生产和市场竞争中仍占据主导地位，引导世界花卉产业的发展。荷兰是世界上鲜花出口量最大的国家，又是世界花卉贸易的中心。根据荷兰花荷拍卖市场发布的 2021 年度报告与荷兰合作银行发布的 2021 全球花卉贸易地图数据显示：2021 年荷兰花荷拍卖市场营业额达 56 亿欧元，较 2020 年增长 21%，花卉植物交易量达 117 亿支（盆），较 2020 年增长 3%。在过去 5 年中，全球观赏植物出口贸易稳步增长，复合年增长率达到 3.9%，切花、盆栽、花坛和阳台植物、球茎、多年生植物、灌木和花木等所有类别产品都有不同程度的增长。荷兰的鲜切花生产也占全世界主要市场份额，其中以郁金香、风信子和唐菖蒲等球根花卉的生产为主；哥伦比亚作为花卉生产新兴国家，从 20 世纪 70 年代后期开始从事花卉生产，发展迅速，现已成为仅次于荷兰的世界第二大鲜花生产和出口国，主要生产月季、玫瑰、香石竹、大丽花等，销往美国，占据了美国切花市场的较大市场份额，另外也有大量的鲜花出口欧洲市场和日本市场；以色列是世界第三大鲜花出口国，虽然以色列的花卉生产规模相当小，但因其以国际市场为导向，以科技为动力发展生产，收益相当高，鲜花生产以玫瑰和香石竹为主。近年来巴西、印度、墨西哥、埃塞俄比亚和越南等国家成为新兴的花卉生产国，其中巴西、印度、墨西哥等国主要以满足国内需求为主，出口额较少，埃塞俄比亚、越南以出口为主，并逐步增加出口市场份额。

2、中国花卉产业发展情况

我国花卉业在改革开放的时代应运而生，并伴随着改革开放的深化而不断发展壮大。40 多年来，我国花卉产业从无到有，从小到大，持续快速发展。回顾花卉产业的发展历程，大体可以划分为四个阶段。

第一个阶段是 1978 年至 1990 年，为初始阶段，随着农村家庭承包制度的推行，农民在自己的责任田上开展花卉生产，规模小、品种杂、种植分散，产品质量不高。

第二个阶段是 1991 年至 2000 年，为成长阶段，随着社会主义市场经济体制的逐步建立和完善，国民经济的快速发展，城市绿化、美化要求的提高，以及人民生活的改善，花卉产品需求迅速增长。各地把发展花卉业作为调整农业结构、增加农民收入的重要途经之一，大大加快了花卉业的发展进程。

第三个阶段是 2000 年至 2015 年，为发展阶段，随着经济全球化的逐步深入，花卉生产由高成本的发达国家向低成本的发展中国家进一步转移，特别是在我国经济社会不断发展、花卉需求不断扩大的新形势下，花卉生产面积大幅增长，但质量效益不高、产业结构雷同、产品结构同质化、从业人员素质低和创新能力弱等问题较为突出。

第四阶段是 2015 年至今，为转型升级阶段，鲜花电商逐渐流行，中国花卉行业鲜花消费与日俱增，并呈现出“消费日常化”的特点。此前，鲜花花卉产品通常应用于生日、情人节、教师节、

婚礼庆典等特殊纪念场景，花卉电商不断推广鲜花消费理念，促使消费者形成“每周一花”、“每日一花”消费习惯，产品复购率与消费频次大幅提升。此阶段，跨区域的大型花卉企业不断涌现，进一步释放产能、开拓市场。

（1）国内花卉行业需求情况

近年来中国花卉市场，在政策和环境等因素的影响下，逐渐呈现出逆势向上的发展势头，随着中产消费群体占比和城镇化率提高，城市建设等需求不断增加，花卉市场规模也在不断提升。根据《2022 年全国花卉产销形势分析报告》，2021 年中国花卉销售额为 2,160.65 亿元。2020 年，花卉零售业由于新冠疫情的影响，加速了花卉产品营销模式的重建，众多生产企业和经销商纷纷开拓线上销售渠道，不断升级促销手段和丰富线上销售方式，促进产品线上线下同步销售。2020 年中国花卉零售市场规模为 1,876.60 亿元，同比增加 13.3%，预计 2024 年零售市场规模将达到 2,215.00 亿元。

近年来，中国花卉园艺产业伴随着家庭消费的发展而发展。而我国家庭花园产业一直处于加速发展的前进的状态，与欧美的差距已经显著缩小，园艺生活理念也在慢慢普及。就整个产业来说，我国家庭园艺产业刚起步还稍显落后，而国外的家庭园艺产业经过长时间的发展基本属于成熟稳定期，其产品生产、物流运输、产品零售等各个环节都非常成熟。在大多数欧洲国家，无论穷人或富人都十分热爱园艺活动。欧洲的花卉零售业非常发达，人们对花卉植物的认可程度如同中国人所说的柴米油盐。

根据国际园艺生产者协会在其发布的 IVP 项目报告《解读中国市场对观赏园艺的需求》中预测 2030 年花卉植物的出圃值与消费值，并得出结论：保守估计 2030 年中国花卉植物终端消费额将在 1,000 亿欧元（约 7,800 亿人民币）左右。

（2）国内花卉行业供给情况

在过去的十年里，中国花卉的生产分散，大部分为小型花卉生产者，根据国际园艺协会 2019 年发布的报告，近年来中国花卉生产分散在 85,406 家花卉生产商和 1,881,153 户花卉种植者中，其中规模较大的花卉生产商有 15,127 家。近年来中国花卉种植面积保持稳步增长，花卉种植面积从 2015 年的 133.04 万公顷增长至 2021 年的 159.41 万公顷。江苏、浙江、河南、山东、四川、云南、福建、湖南、广东、湖北种植面积排名前十。

（3）中国花卉产业流通体系变化

与其他发达经济体相比，中国的花卉产业流通体系虽稍显落后，但已处于快速发展阶段。我国大部分为小型花卉生产者，他们通常拥有有限的花卉种植专业知识和较低质的园艺设备，而且获得资金和优质基因品种的途径有限。因此，大多数种植户的产量和质量都不稳定。另外，我国花卉流通市场具有相对低效的、多层的批发商结构，这导致了价格逐层上涨和更长的物流交货期。同时，分销渠道链条过长和冷链系统的不完善往往导致了大量的损耗。因此，目前国内大型贸易商正在通过开发一条直接触达市场的途径，通过集中交易，缩短分销环节，从而获得垂直利润率，同时提高

产品质量。

据统计，2018 年，我国有 4,162 个花卉市场，2019 年有 3,452 个，数量减少了 17.06%。按照交易品类，可分为鲜切花市场、观赏盆花市场、苗木市场、综合性市场等；按照交易方式，可分为对手交易市场、线上（定价）平台、拍卖市场；按照交易数量，可分为批发、零售、批零市场及大型花卉综合体；按照交易主体，可分为产地型市场、销地型市场、产销混合型市场。其中，山东、四川、广东、湖北、山西、河北、安徽、江西、河南、江苏等 10 个省（区、市）拥有花卉市场 2,380 个，占全国的 69%。

目前，中国现代花卉市场流通体系人、货、场关系正在发生改变，围绕供应链效能提升，通过新型的市场组织，依托新技术，创新新模式，建立一个公平、合理、高效、低成本信息共享的流通体系。中国现代花卉流通，除产地型市场外，其他市场的交易功能会减弱，形成线上交易、线下交割，市场组织、集散、服务功能在增强。市场业态越发丰富，批发市场、零售市场、花店、园艺中心、花卉超市、工作室等均有呈现；物流配送、仓储保鲜、加工包装、市场监管等配套基本形成，线上线下多种交易模式融合，已经形成结构完整的多层次市场。

（五）行业技术水平及行业主要壁垒

1、行业技术水平及发展趋势

花卉产业是典型的现代高效农业产业，产业链条长，关联产业融合度高，经济效益、生态效益和社会效益显著；是绿化美化家园和环境，推进生态文明和美丽中国建设的需要；是释放扩大内需潜力，增加社会就业，促进城乡居民增收新的增长点；是满足人民美好生活需求，推动乡村振兴的必然选择。

（1）财富增长驱动品质消费，政策发力鼓励绿色经济，花卉消费逐渐日常化

根据 2022 全国花卉产销分析会公布消息：借鉴对欧美花卉市场发展经验，人均 GDP 达到 8,000 美元时，花卉消费进入快速增长期；人均 GDP 达到 20,000 美元，花卉消费开始进入饱和期，人均年消费 60 美元左右。2017 年我国人均 GDP 为 8,800 美元，2020 年超过 10,000 美元，到 2031 年有望达到 20,000 美元，预计届时我国花卉年市场消费需求可达 5,000 亿元。以荷兰为代表的欧洲花卉产业经历了漫长的渐进式发展。随着消费市场不断成熟和技术不断进步，到上世纪 90 年代，其产业才进入成熟期，生产实现了现代化，消费进入了大众化。我国花卉产业虽然起步较晚，但具有较强的后发优势。通过从国外引进、学习、借鉴国外先进技术，大大缩短了与发达国家的差距，生产端实现了跨越式发展，用 40 年时间走完了荷兰 100 年的成长之路。随着我国居民人均收入的进一步提高，鲜花消费总量提升，日常生活市场逐步被打开。但我国地大物博，地区间发展不平衡，因此全国整体的鲜花消费还处于由传统礼品鲜花向日常鲜花过渡的阶段。

（2）“新世代”和“银发族”崛起，绿色园艺消费基础稳固

消费人群的代际变迁也是驱动消费市场发生根本性变革的重要因素。一方面，城市中产及富裕人群的增多推动了品质消费，他们对精致生活类产品服务的青睐使得消费需求进一步精细化；另一方面，新生代年轻消费者越来越多且更具消费潜力，其消费需求更加多样化、个性化、包容化，Z世代（95后）的崛起更是成为了绿色、低碳、环保消费的巨大推动力，这为中国园艺行业创造了巨大的成长空间。

据商务部数据显示，我国90/00后人口规模达3.4亿人，在总人口中占比接近四分之一。从细分消费市场来看，90后在休闲服务类消费中占比都接近或超过50%，远超其在总人口中的占比；他们热爱线上消费，并在移动互联网空间中占据着极大的网络话语权与流量高地。90后和00后作为移动互联网“新生代”，成长于中国经济的崛起时代，具有较强的自我意识，多元的价值观，丰富的兴趣圈层，个性化的生活主张，也更愿意为产品的设计和特色支付溢价。

同时，根据联合国对中国2020-2030年间人口变化的预测，未来10年间35-44岁、55-64岁、65岁及以上几个年龄段人口数量增长最快。其中，60岁以上的老龄人口将增加1.1亿，与“银发经济”相关的绿色、康养、休闲等消费领域具有广阔的前景和巨大的发展潜力。相信随着一老一少两大群体的消费潜力逐步被挖掘，绿色园艺行业的从业环境将逐步变好，该类消费的基础也会逐步稳固。

（3）绿色化、健康化消费理念逐步兴起

全球气候变化、环境保护等问题是全人类所面临的共同挑战，绿色发展是实现全球可持续发展的必由之路；疫情的席卷也使消费者的健康观念全面升级，健康不再意味着不生病，而是一种生活方式和生活习惯，消费者对健康需求的增长迫切呼唤绿色化和健康化的消费新理念。

绿色发展是“十四五”规划中五大新发展理念的重要组成部分。国务院于2021年2月印发《关于加快建立健全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经济体系的指导意见》，提出到2025年，绿色低碳循环发展的生产体系、流通体系、消费体系初步形成。除政策端发力外，随着全球范围内对可持续发展的关注日益增强，越来越多的中国消费者也主动开始关注可持续消费，在消费选择上会更加偏爱符合可持续理念的品牌和产品。

一场疫情让人们意识到健康的重要性，健康消费需求随之释放，并呈现出日常化、人群年轻化、品类多元化等新趋势。花茶、干花、迷你盆栽、室内绿植等已成为电商热门品；助眠、净化空气、健康长寿等功能概念引领新风潮；90后、00后开始关注营养保健，加入养生大军；吊兰、龙骨、龟背竹等“吸毒”能手销售火爆；“花卉健康使者”，如瑞香、茉莉、菊花等等也在电商模式的加持下成为抢手货。抖音更是在2021年新增绿植养死包赔保险服务，协助提高花卉绿植商家的订单转化率。

（4）生鲜电商助力悦己经济，花卉园艺消费迎来新增长

随着“悦己经济”和“她经济”的崛起，鲜花消费正渐渐变成生活中的常见消费品，而且在社

交网络上，鲜花消费也踩中了消费升级的步伐。

据《经济日报》联合京东发布的数据，2018-2020 年这三年京东用户中“悦己”消费占比已接近六成。根据凯度咨询公布的《Z 世代消费力白皮书》显示，1995-2009 年出生 Z 世代群体，在全国范围内约有 2.6 亿人，占人口总数的 19%，具有较强的购买力和多元的消费心理，每月可支配收入达 3,501 元，相比全国人均可支配收入高 49%，在 2020 年 Z 世代贡献的消费力占据我国整体大众消费力的 40%。与其他年龄段消费者相比，Z 世代群体更加注重并追求精致生活的实现与个性自我的表达，会渴望拥有心仪的物品。

为了迎合这种需求，鲜花电商成了新时代的产物。据前瞻研究院数据显示，我国花卉电商的市场交易规模近年来快速增加，2016 年时仅有 168.8 亿元，但这一数字在 2020 年时达到了 720.6 亿元，同比增加 34.67%，5 年复合增速 43.74%。



数据来源：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近年来，鲜花电商逐步走向成熟。2019 年前后，淘宝和京东这些传统电商平台上线了自营鲜花业务，依靠同城速配服务以及冷链运输实现了新的发展，美团也悄悄推出了鲜花绿植分类，和线下花店开启合作，外卖送花。最重要的是以盒马鲜生、叮咚买菜、美团买菜为代表的生鲜电商加入战局。以叮咚买菜为例，2020 年 11 月，叮咚买菜上线鲜花业务，2021 年全年，叮咚买菜一共销售 1.8 亿支鲜花，销量惊人。而盒马鲜生将 2019 年的“白菜花坊”升级为“盒马花园”，预计将覆盖全国所有门店，直接在盒马鲜生门店中开辟大面积鲜花专区，进一步降低鲜花的购买门槛。

（5）多层级传统供应链终被打破，家庭园艺时代即将到来

随着国家交通基础设施的改善，地面物流企业的快速发展，以及背靠先进冷链物流系统的生鲜电商的强势进场，我国花卉交易逐步走向线上化。过去生产者无法直面消费市场，现在规模化的生产企业具备打破和终端消费市场固有物理隔阂的能力。过去，单一 c 端消费者在云南斗南产地购买

一束花是不可能的。“一件代发模式”日渐红火，基地电商，物流企业直接建立产地仓，产品标准化后直通 2B/2C 渠道，并通过航空/地面物流实现点线面连接，协助消费者完成“0 距离”产地采购。线上交易打破了多层级的传统供应链，实现大中小城市的消费市场全面开花。目前国内主流产地市场，通过联合农户、批发商、各类 2B/2C 电商实现产品交易集中化后再进入销地（花店和消费者），交易链条大大缩短。原有的中小型地方批发市场的批发功能在进一步减弱，零售功能加强，向实体花店的批发功能逐渐在消失，本地花店也能实现从产地“一键拿货”。

另外，生鲜电商的加入，对于行业的发展可谓是起到了里程碑式的作用，传统仅聚焦于节日庆祝的家庭园艺的消费场景也得以扩宽。同城即时物流解决了，过去困扰多数花卉园艺从业者的“最后一公里”配送、卖花难、停车难、价格高等问题，花卉市场的消费理念也发生了根本的变化，零售市场从节日礼仪用花扩展为家庭日常用花，这一趋势在未来将成为强大的市场动因。过去，花卉市场主要的功能是交易集散和货品的交割，因为花卉物流无法实现快递直达，交易和交割需要面对面的来完成，现在，物流触角已直触消费端，购买门槛的大幅减低不仅能带来家庭园艺消费的扩容，还在从实质上改变了花卉消费的理念和习惯，这项改变将深刻影响着花费的产供销。过去的花卉消费是一次性消费，如 214 情人节等，但是家庭消费兴起后，消费者会对一束花能开多久，颜色，寓意是否符合当下流行元素等问题具有更多考量。因此，也给具有良好育种选种技术、供应链管理能力及销售渠道搭建能力的企业将带来更好的发展环境。

2、行业壁垒

（1）技术壁垒

花卉行业是资金与技术密集型行业，特别是苗木的嫁接、杂交、繁育等技术直接影响着企业的市场规模、市场竞争率以及毛利率。提高相关技术需要企业投入足够的研发力度，包括资金、人才、物资以及时间，由于农业种子的特性，研发需要大量时间的实验分析与经验总结才能完成并达到理想的效果，其中诸多细节、外部因素的控制对最后技术成型的影响较大，具有较高的进入门槛。

（2）资金规模门槛

规模化生产的花卉苗木企业需要一定规模的生产基地，这不仅要求企业有足够实力租赁或直接收购符合条件的土地，同时也需要企业有能力配备配套的软件、硬件以及人力。同时，由于花卉苗木产品存在季节性与周期性的特点，企业需要保持充足的资金与存货满足生产与销售的要求。总体来说，花卉种植行业对企业进入有比较高的资金规模门槛。

同时，目前国际花卉乔木贸易中往往存在“绿色壁垒”，即进口国以保护自然资源、生态环境和人类健康为由，通过制定严格的环保技术标准或采用绿色环境标志、绿色包装制度、绿色卫生检疫制度和绿色补贴制度等，使得外国产品无法进口或进口时受到一定限制。从而达到保护本国产品和市场贸易的目的。由于发达国家的产品科技含量和公众的环境意识普遍较高，对环境标准的要求非常严格，不仅要求末端产品符合环保要求，而且规定从产品的研制、开发、生产、包装、运输、

使用、循环再利用等过程都有严格的环保要求。因此，许多凭经验"跟着感觉走"的中小型的花卉种植者更多参与的是纯种植和粗加工等低附加值的环节，缺乏资金投入到产品研发和企业发展，难以搭建起集选种、培育、加工、保鲜、物流、检疫、环保回收等多环节一体的商业体系。相反，具有充足资金优势的企业在应对层出不穷的贸易标准方面，更能得心应手。

（3）渠道壁垒

规模化的花卉苗木生产企业需要完善的采购和销售渠道，采购渠道的通畅与品质直接影响到企业花卉苗木产品的培育质量与未来销量，销售渠道的完善程度和覆盖范围直接影响到企业花卉苗木产品的销售速度与销售规模。成熟的采购和销售渠道也能够大幅度提高花卉苗木生产企业的资金周转率。建设并维护符合自身需求的采购和销售渠道需要前期投入大量资金且需要较为丰富的管理经验，新进企业很难短时间形成这种优势。

（4）知识产权壁垒

知识产权壁垒是困扰我国花卉企业参与国际贸易的切肤之痛。由于发达国家花卉产业在知识产权维护体系方面走在前列，构建出一系列以技术性贸易壁垒为核心，包括环境、知识产权以及植物检验检疫等壁垒在内的阻碍花卉产品自由流通的新型非关税壁垒体系和措施。早在 2003 年，日本就通过了《种苗法》修正案，以扩大处罚对象范围，提高处罚金额，强化对侵权行为的打击力度，其主要目的在于保护品种改良农户、企业的"培育者权利"，促进优良品种的开发，同时，防止优良品种流出海外，保护日本农业。日本种苗法将对违反知识产权保护规则进入市场的产品实行严厉惩罚，如未经缴纳专利费而擅自利用日本种源生产或改良花卉产品的，个人侵权者会被处以巨额罚金或多年有期徒刑。

由于我国对自有花卉品种的保护意识薄弱，许多本土名花都已被其他国家抢先取得“国际登录权”。在实践中，不少花卉企业由于不重视知识产权的管理和保护，导致企业无形资产的流失，被其他国家所设置的技术壁垒挡在了外面。另外，我国许多花卉生产者不重视国外新品种保护，盲目对新品种进行扩繁，缺乏交纳品种保护费的意识，当产品临近出口时才意识到进入出口国要出示合法使用新品种的证明，这往往意味着警告、补交专利权费等处罚。

目前国内花卉企业数量呈下降趋势，行业竞争日渐激烈且正逐步走向规范化和专业化。尤其是近年来国内出现了种植、销售规模较大的花卉种子相关企业，这些企业花卉产品种类丰富，拥有多个具备自主知识产权的花卉品种，在国际花卉贸易中具备较大优势。

3、行业的周期性、区域性和季节性特征

由于花卉种植受到气候、水文、土壤等自然条件的影响很大，存在一定的区域性。不同省份种植的花卉品种由于气候、土壤等因素影响，会有显著的区别，花卉行业及不同花卉品种存在一定的区域性特征。

目前，我国花卉消费存在一定的季节性，由于众多消费者尚未形成日常花卉消费习惯，各种节假日花卉的需求仍然相对较高，春秋两季由于气温较适宜及节假日较多，花卉消费量较多，是花卉消费旺季。

（七）发行人市场地位、竞争优势与劣势、行业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在同行业中的地位

成立至今，虹越花卉在产品供应端积累了丰富优质的资源。虹越花卉的海外合作资源遍布全球五大洲，与最优秀的园艺产品生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业界具有良好的商誉和较高的知名度。与国内同行业众多公司相比，公司的收入规模、国际信誉和品牌知名度都具有一定优势。

2、竞争优势与劣势

（1）竞争优势

1）技术与研发优势

公司的持续研发为公司行业的种植技术提供充足的技术支持。优秀的研发团队以及与大学合作的研究渠道为公司的种植技术持续处于行业具有较强的竞争优势提供保障。公司通过自主研发与产学研相结合，积累了包括容器苗培育技术在内的多项行业种植技术，这些技术符合花卉园艺行业发展方向，提升了公司的综合竞争实力。

2）产品优势

公司产品种类丰富，是行业内少数几家经营全品种花卉园艺产品的公司。同时凭借公司优秀的种植技术，确保了公司产品的质量优异以及成本可控。相比与行业内的其他花卉产品，公司产品具有较高稳定性，在业内树立了良好口碑。

3）渠道优势

公司每年有 80%左右的采购来自于海外供应商，海外供应商在行业内的龙头地位以及与公司的排他性合作使公司取得了一定的渠道优势。公司经过多年的经营积累，与多家国际知名厂商形成了战略合作的关系。与全球 25 个国家以及包括 David Austin Roses、Deroma、DLF、Dramm、Elho、Jan de Wit、Sakata、Takii 等全球知名园艺花卉品牌在内的近 200 个供应商建立了采购、技术合作关系。

4）品牌优势

公司秉承着“播种绿色，繁育华彩”的企业宗旨努力发展，先后获得“浙江省高新技术企业”、“浙江省农业龙头企业”、“浙江省林业龙头企业”、“全国十佳花木种植企业第一名”、“国际年度种植者第四名”以及“浙江省著名商标”等荣誉称号。多年积累的荣誉以及行业优秀的营销模式形成了公司独有的品牌优势。

5）管理优势

公司内部管理完善，核心技术团队稳定。公司的核心管理层具有丰富的管理经验，丰富的资本运营经验、技术研发从业经验以及市场开拓经验，保证了公司能够持续稳定发展，抵御多种市场风险。

6）地理优势

公司地处长三角经济圈的海宁市，地理位置优越。长三角经济圈经济发达、辐射广，公司经营区域对花卉园艺产品需求旺盛。同时，公司属地具备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为原材料采购以及产品运输创造了有利条件，降低了运输成本。

（2）竞争劣势

1）规模相对较小

花卉行业是资金与技术密集型行业，只有规模较大的企业才有资金不断在新品种研发、推广方面进行投入，加大自有花卉培育的供应比例，逐步建立企业的护城河。虽然公司的收入规模、国际信誉和品牌知名度都具有一定优势，但相较于国外知名园艺花卉公司，公司业务规模和体量较小，须进一步扩大市场规模。

2）融资渠道单一

为保持公司业务快速发展，在研发、培育和推广方面进行持续投入。目前公司资金主要来源于自身积累和银行贷款，融资渠道单一，公司的发展需要可持续的融资渠道以解决资金不足的问题。

3、发行人面临的机遇与挑战

（1）面临的机遇

2020 年，在国际形势严峻复杂和新冠肺炎疫情持续影响下，全球花卉生产、贸易秩序受到较大冲击，但我国迅速控制住了疫情，成为全球唯一实现经济正增长的主要经济体，同时我国花卉业在短暂停顿后也得到快速复苏，呈现出蓬勃向上的势头。

随着经济发展水平提高，以中国市场等为代表的亚太地区花卉消费稳步提升。参照花卉消费的特点，亚太地区对花卉需求逐渐旺盛，尤其中国花卉消费市场热度逐渐升高，开发潜力也越来越大，吸引了众多国外花卉企业到中国开辟市场。

（2）面临的挑战

近年来，我国花卉种植面积已经跃居世界第一位，并成为世界最大的花卉生产基地、重要的花卉消费国和花卉进出口贸易国。然而，目前我国花卉业的发展仍存在诸多问题。比如花卉的生产分散，造成中国花卉产品质量参差不齐，生产设施设备现代化程度与国际先进水平存在差距，相关技术和管理措施落实不够精准，制约了中国花卉企业走向国际市场。同时现代化的花卉流通体系尚未

建成，花损等指标一直远远高于欧洲发达国家，制约了花卉消费市场的扩张。

花卉新品种的选育环节具有典型的知识密集、技术密集和人才密集等特点，对育种专业人才的经验及研发能力要求较高。长期以来，我国的育种人才主要集中在各科研院校，商业化花卉新品种选育体系尚未建立，造成科研与生产、市场结合不紧密，花卉科技成果转化率较低，科研人才队伍不稳定，花卉产业发展的科技支撑较弱。

目前，我国花卉行业的知识产权问题日趋突出，尤其是盆栽花卉领域，各种无性繁殖品种的非法扩繁严重，并且在相当一段时间内无法杜绝。从总体发展趋势来讲，不尊重知识产权就无法从源头控制产品质量，不能从源头规范品质，也不利于行业的良性发展，尤其是不利于规范化有一定规模的企业做大做强，持续进行研发投入。

另外，新冠肺炎疫情影响下，各级政府部门在绿化项目的投入可能减少，对花卉产品的需求减少。

4、发行人与同行业可比公司在经营情况、市场地位、技术实力、衡量核心竞争力的关键业务数据、指标等方面的比较情况

目前，尚未有与公司业务完全相同的同行业的（拟）上市公司或挂牌企业，有部分公司的业务与公司业务存在一定的相似性，公司选取存在植物种植基地、植物新品种培育及推广的公司作为同行业可比公司

公司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的比较情况如下：

公司简称	主营业务	市场地位	技术实力	关键业务指标
寿仙谷（603896）	专业从事灵芝、铁皮石斛、西红花等名贵中药材的品种选育、栽培、加工和销售	公司经过十多年的发展，已在灵芝及铁皮石斛细分行业具备较强的市场竞争力和品牌知名度。公司通过选育优良品种，建立无污染种植基地，采用仿野生有机栽培模式，利用先进中药炮制技术及产品身份可追溯体系，形成了有效覆盖生 产全过程的产品质量控制体系。	经公司实验及生产经验积累，公司形成了一系列涵盖灵芝、铁皮石斛的育种、种植、炮制、深加工的核心技术。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75,999.03 万元，其中灵芝孢子粉产品收入 53,586.50 万元，铁皮石斛收入 12,272.99 万元.
秋乐种业（831087）	集玉米种子、小麦种子、花生种子等农作物种子的育种、扩繁、加工、推广、销售和技术服务于一体	公司是农业部首批 32 家“育繁推一体化”企业之一，是中国种子协会于 2019 年认定的中国种业信用骨干企业之一（认定有效期至 2022 年 12 月）。根据全国农业技术推广服务中心提供的 2020 年种子企业销售收入排名，公	2012 年，公司被我国农业部认定为首批 32 家“育繁推一体化”企业之一。公司自主培育并通过审定或登记植物新品种 18 项，其中以秋乐 368 玉米种、秋乐 618 玉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33,340.61 万元，其中玉米种子产品收入 21,502.73 万元，小麦种子收入 5,615.13 万元，花生种子收入 5,939.46 万元，其

		司 2020 年大田玉米商品种子销售收入排名位列行业 13 名，2020 年小麦商品种子销售收入排名位列行业 62 名。	米种、豫研 1501 玉米种等为代表的植物新品种的科技成果转化显著。	他种子收入 283.29 万元。
绿亨科技（870866）	主要从事农药产品和蔬菜种子的研发、生产和销售。农药产品主要包括杀菌剂、除草剂和杀虫剂，蔬菜种子产品主要包括茄果、瓜豆、叶菜和鲜食玉米类种子	经过多年发展，公司已初步构建涵盖种子、农药、肥料和助剂的农作物整体解决方案服务体系，在业内树立了较高的品牌知名度和影响力，是国家高新技术企业、中国农业技术推广协会副会长单位、中国种子协会蔬菜分会副会长单位、广东省重点农业龙头企业。	公司形成了完善的研发体系和多项核心技术： 1）农药制剂业务：共拥有农药专利 36 项，农药原药登记证 44 项，农药制剂登记证 99 项。 2）蔬菜种子业务：拥有种子专利 10 项，农作物审定品种 14 项，农作物登记品种 138 项，植物新品种权 19 项。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38,309.39 万元，其中农药制剂收入 24,271.47 万元，蔬菜种子收入 12,760.48 万元。
本公司	专业从事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	成立至今，虹越在产品供应端积累了丰富优质的资源。虹越的海外合作资源遍布全球五大洲，与最优秀的园艺产品生产商建立战略合作关系。在业界具有良好的商誉和较高的知名度。与国内同行业众多公司相比，公司的收入规模、国际信誉和品牌知名度都具有一定优势。	经过多年积累，公司在容器苗圃栽培养护技术、观赏植物新优品种选育技术、种植配套资材开发应用技术、观赏植物综合应用技术\花卉产品供应链集成技术等方面形成了专利及非专利技术。	2021 年主营业务收入为 68,791.98 万元，其中花卉种子种苗 46,209.65 万元、盆器资材 14,126.48 万元，花展服务及工程 8,455.86 万元。

三、 发行人主营业务情况

（一）发行人生产、销售情况和主要客户情况

1、主要产品销售情况

（1）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13,837.60	60.29%	46,209.65	67.17%	35,190.56	68.98%	40,254.39	71.58%
盆器资材	7,483.64	32.61%	14,126.48	20.54%	11,337.63	22.22%	11,216.98	19.95%
花展服务及工程	1,629.91	7.10%	8,455.86	12.29%	4,491.77	8.80%	4,764.61	8.47%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2）境内境外的销售金额及占比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存在产品用于销往到境外（主要销往美国、日本、瑞士等地）销售的情况，占比较小。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中境内销售占比分别为 97.06%、96.92%、94.95%、91.47%。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20,993.96	91.47%	65,315.85	94.95%	49,447.40	96.92%	54,584.29	97.06%
境外	1,957.19	8.53%	3,476.13	5.05%	1,572.57	3.08%	1,651.69	2.94%
合计	**22,951.15**	**100%**	**68,791.98**	**100%**	**51,019.97**	**100%**	**56,235.98**	**100%**

（3）按销售模式分类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划分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商品		**21,321.24**	**92.90%**	**60,336.12**	**87.71%**	**46,528.20**	**91.20%**	**51,471.37**	**91.53%**
其中：线上模式	直销	8,013.45	34.92%	14,319.09	20.81%	11,134.05	21.82%	8,539.25	15.19%
	经销	115.61	0.50%	148.67	0.22%	-	-	-	-
	代销	204.04	0.89%	286.91	0.42%	51.33	0.10%	-	-
	小计	**8,333.10**	**36.31%**	**14,754.67**	**21.45%**	**11,185.38**	**21.92%**	**8,539.25**	**15.19%**
线下模式	**直销**	**12,988.14**	**56.59%**	**45,581.45**	**66.26%**	**35,342.82**	**69.28%**	**42,932.12**	**76.34%**
花展服务及工程		**1,629.91**	**7.10%**	**8,455.86**	**12.29%**	**4,491.77**	**8.80%**	**4,764.61**	**8.47%**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2、发行人主要产品的产销情况

（1）主要产品的产能、产量和销量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的生产环节主要涉及盆器的生产，具体产能、产量及销售情况如下：

年份	盆器				
	产能（吨）	产量（吨）	销量（吨）	产能利用率	产销率
2022 年 1-6 月	1,174.54	647.94	690.89	55.17%	106.63%
2021 年度	2,279.90	1,878.73	1,792.80	82.40%	95.43%
2020 年度	2,230.47	1,485.61	1,384.85	66.61%	93.22%
2019 年度	2,230.47	1,577.75	1,977.98	70.74%	125.37%

（2）主要产品销售价格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销售数量与平均单价的情况如下：

收入分类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数量	平均单价	数量	平均单价	数量	平均单价	数量	平均单价
花卉	球块茎（元/	1,362.05	3.17	8,068.91	2.28	7,018.23	1.72	7,626.47	2.06

种子种苗	个）								
	景观花种（元/公斤）	5.89	56.95	12.23	62.34	12.23	67.09	14.23	71.54
	花坛花种（元/千粒）	19.95	66.24	83.78	50.53	54.71	60.74	93.06	51.10
	家庭园艺花种（元/件）	17.07	5.55	25.64	6.24	50.35	3.48	19.33	5.64
	草种（元/公斤）	52.67	44.46	284.39	35.19	288.85	20.12	251.78	20.63
	容器苗木（元/盆）	401.58	13.52	1,602.06	7.88	1,446.19	9.00	1,734.99	7.78
盆器资材	盆器饰品（元/件）	656.81	5.59	939.49	7.11	759.03	6.41	1,071.03	4.19
	介质肥料与药剂（元/件）	105.47	26.30	196.09	26.97	155.15	30.40	136.28	30.55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产品的平均单价有所波动，主要原因为公司产品品种众多，每年不同产品销售占比有所波动，造成公司主要产品价格波动；2020 年公司产品均价均低于报告期内其他年度，主要系 2020 年受疫情影响，国内花卉市场需求疲软，造成公司部分产品均价有所波动。

3、报告期内主要客户

（1）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按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比	是否新增客户
2022 年 1-6 月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495.65	6.52%	否
	2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03.77	5.68%	否
	3	巨星科技	268.72	1.17%	否
	4	辛秋菊	259.84	1.13%	否
	5	杭州芸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2.65	1.10%	是
	合计		**3,580.63**	**15.60%**	-
2021 年度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2,793.62	4.06%	否
	2	上海市崇明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5.38	2.94%	是
	3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1,411.77	2.05%	否
	4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21.43	1.92%	否
	5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71.27	1.56%	否
	合计		**8,623.47**	**12.54%**	-
2020 年度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886.35	3.70%	否
	2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32.09	2.22%	是
	3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063.48	2.08%	否
	4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985.60	1.93%	否
	5	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811.03	1.59%	否
	合计		**5,878.54**	**11.52%**	-

2019 年度	1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171.15	3.86%	否
	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909.68	3.40%	否
	3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52.22	2.40%	否
	4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188.88	2.11%	否
	5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841.34	1.50%	否
	合计		**7,463.28**	**13.27%**	-

注 1：巨星科技指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巨星科技；

注 2：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指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双石花木有限公司、兴国赛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上犹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雅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称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注 3：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指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济南远华园艺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注 4：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指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九龙湾花卉主题酒店有限公司、无锡鼎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三石园艺康养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7,463.28 万元、5,878.54 万元、8,623.47 万元和 3,580.6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27%、11.52%、12.54%、15.60%。2019-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的情况，不存在单一客户严重依赖性的情形；2022 年 1-6 月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占当期销售比例 6.52%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仅为半年收入，部分商品销售旺季在下半年，因此上半年收入金额相对较小，导致单个客户占比上升，不构成单一客户严重依赖。

（2）销售商品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按主营业务收入的销售商品前五名客户销售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比	是否新增客户
2022 年 1-6 月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495.65	6.52%	否
	2	巨星科技	268.72	1.17%	否
	3	辛秋菊	259.84	1.13%	否
	4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250.66	1.09%	否
	5	成都噜噜花园农业有限责任公司	243.56	1.06%	否
	合计		**2,518.43**	**10.97%**	-
2021 年度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2,793.62	4.06%	否
	2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71.27	1.56%	否
	3	陕西美恒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611.91	0.89%	否
	4	辛秋菊	605.50	0.88%	否
	5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567.81	0.83%	否
	合计		**5,650.11**	**8.21%**	-
2020 年度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063.48	2.08%	否
	2	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811.03	1.59%	否

	3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715.18	1.40%	否
	4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670.48	1.31%	否
	5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604.87	1.19%	否
	合计		**3,865.04**	**7.58%**	-
2019 年度	1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26.48	3.60%	否
	2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188.88	2.11%	否
	3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841.34	1.50%	否
	4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808.50	1.44%	否
	5	辛秋菊	768.70	1.37%	否
	合计		**5,633.99**	**10.02%**	-

注 1：巨星科技指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巨星科技

注 2：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指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双石花木有限公司、兴国赛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上犹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雅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称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注 3：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指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济南远华园艺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注 4：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指浙江焕新科技有限公司、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 5：仅包含销售商品业务收入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商品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5,633.99 万元、3,865.04 万元、5,650.11 万元和 2,518.4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0.02%、7.58%、8.21%和 10.97%。除 2022 年 1-6 月的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占比 6.52%系半年报数据导致比例较高外，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的情况，不存在单一客户严重依赖性的情形。

（3）花展服务及工程前五大客户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花展服务及工程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年度	序号	客户名称	收入	占比	是否新增客户
2022 年 1-6 月	1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03.77	5.68%	否
	2	杭州芸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1.79	1.10%	是
	3	深圳市绿化管理处（深圳市绿道网建设管理办公室）	37.60	0.16%	是
	4	杭州蔚来园林建设有限公司	24.86	0.11%	是
	5	温州市雁荡山旅游发展集团有限公司	6.01	0.03%	是
	合计		**1,624.03**	**7.08%**	-
2021 年度	1	上海市崇明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5.38	2.94%	否
	2	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384.61	2.01%	否
	3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03.77	1.90%	否
	4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673.78	0.98%	否
	5	芒市住建局	437.22	0.64%	是
	合计		**5,824.76**	**8.47%**	-
2020 年度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886.35	3.70%	否

	2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062.48	2.08%	是
	3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580.28	1.14%	否
	4	南京同力建设集团股份有限公司江宁分公司	209.17	0.41%	是
	5	苏州市植物园（苏州市上方山林场）	155.16	0.30%	否
	合计		**3,893.44**	**7.63%**	-
2019 年度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909.68	3.40%	否
	2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03.77	2.32%	否
	3	湖州莫干山高新技术产业开发区管理管委会	446.63	0.79%	否
	4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鹿山街道办事处	151.33	0.27%	否
	5	盐城大洋湾组团开发有限公司	135.30	0.24%	否
	合计		**3,946.71**	**7.02%**	-

注：仅包含上述客户花展服务及工程业务收入金额。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花展服务及工程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3,946.71 万元、3,893.44 万元、5,824.76 万元和 1,624.03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7.02%、7.63%、8.47%、7.08%。发行人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的情况，不存在单一客户严重依赖性的情形。

4、第三方回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第三方回款金额	**565.42**	**3,120.52**	**3,084.79**	**2,828.41**
其中：（1）客户为个体工商户、农户，由经营者本人支付货款，或通过家庭直系亲属支付货款	191.28	601.83	194.85	393.57
（2）客户为自然人控制的企业，该企业的法定代表人、实际控制人支付货款	110.50	632.42	357.50	314.61
（3）政府采购项目指定财政部门或专门部门统一付款	0.61	1,227.76	1,977.44	1,419.49
（4）客户所属集团通过集团财务公司或指定相关公司代客户统一对外付款	80.00	405.90	170.33	233.10
（5）其他：客户的员工、朋友、合作伙伴代付等	183.04	252.61	384.68	467.63
营业收入	**23,291.81**	**69,734.83**	**52,282.18**	**57,389.74**
第三方回款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2.43%**	**4.47%**	**5.90%**	**4.93%**

报告期内，公司第三方回款金额分别为 2,828.41 万元、3,084.79 万元、3,120.52 万元和 565.42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93%、5.90%、4.47%和 2.43%，发生额及占比均在报告期内呈下降趋势。主要是由于公司主要客户为事业单位、国企集团等，客户受政府财政部门、集团内的支付结算安排，由当地财政部门、总公司或其它分、子公司代为付款。第三方回款情形均具有商业实质，交易真实，符合行业特点，不存在虚构交易或虚构业务的情形。

针对第三方回款，公司将积极落实财务规范及第三方回款的监督管理工作，公司通过与客户积极沟通，加强回款控制、内控管理等方式整改。

（二）采购情况和主要供应商

1、发行人的采购情况

（1）主要原材料采购情况

公司所采购的主要原材料为塑料粒子、喷涂漆剂以及无纺布等，报告期内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万元/吨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采购金额	采购单价
塑料粒子	431.24	0.54	895.98	0.50	709.57	0.50	893.42	0.54
喷涂漆	66.48	1.98	187.13	1.99	89.83	2.24	137.94	2.22
无纺布	13.43	0.69	63.24	1.00	65.10	1.04	82.33	1.06
合计	**511.15**	-	**1,146.35**	-	**864.51**	-	**1,113.69**	-

报告期内，发行人主要原材料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1,113.69 万元、864.51 万元、1,146.35 万元和 511.15 万元，分别占当期采购总额的 3.28%、2.75%、2.78%和 3.25%，整体占比较低。其中无纺布 2022 年采购单价大幅下降，主要系更换原材料供应商，采购单价下降。

（2）花卉种子种苗采购情况

公司生产经营所需要的花卉种子种苗主要包括球块茎、种子以及容器苗木，报告期内具体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球块茎	**3,739.14**	**23.75%**	**12,580.64**	**30.55%**	**8,621.18**	**27.39%**	**10,923.08**	**32.19%**
种子	**5,413.91**	**34.38%**	**9,970.71**	**24.22%**	**8,194.20**	**26.03%**	**9,389.82**	**27.67%**
其中：草种	3,531.36	22.43%	5,934.49	14.41%	5,146.65	16.35%	4,500.63	13.26%
花种	1,882.55	11.96%	4,036.23	9.80%	3,047.54	9.68%	4,889.19	14.41%
容器苗木	**2,241.17**	**14.23%**	**6,014.51**	**14.61%**	**5,707.76**	**18.13%**	**5,247.02**	**15.46%**
合计	**11,394.22**	**72.36%**	**28,565.86**	**69.38%**	**22,523.14**	**71.55%**	**25,559.93**	**75.32%**

报告期内，公司花卉种子种苗的采购金额分别为 25,559.93 万元、22,523.14 万元、28,565.86 万元和 11,394.22 万元，占采购总额的比例呈上升趋势，与收入增长趋势基本一致。

（3）盆器资材采购情况

公司采购的盆器资材主要为各类进口及国产盆器饰品、介质肥料与药剂和各类园艺器具等，报告期内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类别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采购金额	采购占比
盆器饰品	1,008.39	6.40%	1,276.51	3.10%	1,065.08	3.38%	917.09	2.70%
介质肥料与药剂	1,679.23	10.66%	3,038.53	7.38%	2,207.58	7.01%	2,403.57	7.08%
园艺器具及	277.49	1.76%	1,488.58	3.62%	941.56	2.99%	839.77	2.47%

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合计	**2,965.10**	**18.83%**	**5,803.62**	**14.09%**	**4,214.22**	**13.39%**	**4,160.44**	**12.26%**

（4）主要能源采购情况

公司所需能源主要为电，报告期内公司能源具体采购情况如下表所示：

期间	能源	均价（元/度）	采购量（度）	金额（元）	占营业成本比重（%）
2022 年 1-6 月	电	0.95	1,262,055.00	1,202,683.70	0.75%
2021 年度	电	0.78	2,872,245.00	2,240,372.50	0.48%
2020 年度	电	0.83	1,990,155.00	1,645,980.83	0.43%
2019 年度	电	0.85	2,240,355.00	1,909,101.15	0.48%

注：上表统计口径为生产所消耗能源

报告期内，电费各期间占当期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0.48%、0.43%、0.48%以及 0.75%，所占比重相对较小，对公司的经营活动不存在重要影响。

（5）劳务外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服务采购涉及的岗位为辅助性、可替代性的非核心岗位，主要为产品的包装、搬运等，均不涉及公司的核心环节。

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费用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劳务外包	411.84	1,294.09	860.95	729.60

2、主要供应商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向前五名供应商的采购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期间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采购额	占比	是否为新增供应商
2022 年 1-6 月	1	Allstar Seed Company	狗牙根等草种	1,116.63	7.08%	否
	2	T.W.COMPANY LIMITED	百合种球等	999.00	6.34%	否
	3	Nuova Deroma S.r.L	帝罗马进口陶土花盆	735.71	4.67%	否
	4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等	706.23	4.48%	否
	5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百合种球等	628.97	3.99%	否
	合计		-	**4,186.55**	**26.56%**	-
2021 年度	1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等	2,876.05	6.98%	否
	2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百合种球等	2,072.38	5.03%	否
	3	T.W.COMPANY LIMITED	花卉种子	1,359.08	3.30%	否
	4	P.F.Oings B.V.	百合种球等	1,262.39	3.07%	否

	5	VWS export-import of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等	1,017.87	2.47%	否
	合计		-	**8,587.79**	**20.85%**	-
2020 年度	1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等	2,312.37	9.14%	否
	2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百合种球等	2,150.07	6.58%	否
	3	T.W. COMPANY LIMITED	花卉种子	1,347.80	4.32%	否
	4	P.F.Oings B.V.	百合种球等	1,263.15	4.01%	否
	5	Brett-young Seed Limited	黑麦草等草种	1,038.96	3.23%	否
	合计		-	**8,112.35**	**27.28%**	-
2019 年度	1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百合种球等	2,648.79	7.81%	否
	2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等	2,479.45	7.31%	否
	3	P.F.Oings B.V.	百合种球等	1,476.07	4.35%	否
	4	T.W. COMPANY LIMITED	花卉种子	1,135.00	3.34%	否
	5	Ernst Benary Samenzucht Gmbh	花卉种子	999.87	2.95%	否
	合计		-	**8,739.19**	**25.75%**	-

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总额 10%的情形。

（三）发行人主要关联方在前五名客户和供应商拥有权益情况

公司主要客户中，郭柏峰为赛石集团有限公司的实际控制人、潘胜阳曾担任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董事，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为子公司上海虹越原股东万国平近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80%的公司，除前述三家客户外，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主要关联方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股东在上述其他客户或供应商中未直接或间接拥有权益。

（四）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对持续经营有重要影响的合同的基本情况 本节所披露的重大合同指对报告期内公司及其子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交易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交易金额超过 1,000.00 万元的采购合同、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 1,000.00 万元借款合同及其他对公司及子公司生产经营活动、未来发展或财务状况具有重要影响 的框架协议或合同。

1、销售合同

（1）销售合同

公司与主要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多数是订单形式，金额较小、数量较多、产品基本相同，且具有连续性，因此将同一会计年度与同一客户发生的订单合并计算披露；由于合并计算后合同销售金额较大，因此将重大销售合同披露标准定为 1,000.00 万元以上。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客户销售金额大于 1,000.00 万元的销售合同列示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合同标的	合同金额	合同期限
1	AMES TRUE TEMPER	园艺资材	1,495.65	2022.1.1-2022.6.30

	SOUTHERN INC./GARANT GP.			
2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花卉苗木	1,071.27	2021.1.1-2021.12.31
3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园艺资材	1,495.65	2020.1.1-2020.12.31

（2）工程合同

报告期内，发行人已履行完毕或正在履行的重要工程及服务金额在 1,000 万以上（合并计算口径）的合同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客户名称	项目名称	合同金额（万元）	签订时间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南京市上秦淮文化旅游 PPP 项目星影广场中心湖景观工程（一区）	7,891.16	2018.12.05
		南京市上秦淮文化旅游 PPP 项目星影广场中心湖景观工程（一区）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合同 2	239.80	2019.06.25
		南京市上秦淮文化旅游 PPP 项目星影广场中心湖景观工程（一区）专业分包合同补充合同 3	2,026.55	2019.07.01
2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管理处（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2019 年深圳花展核心区布展	1,382.00	2019.01.18
		2020 年深圳花展核心区布展服务	1,382.00	2020.01.02
3	深圳市福田区城市管理和综合执法局	2020 年深圳迎春花市主会场花卉展示	800.49.	2019.12.11
		2021 年深圳迎春花市中心会场节庆活动项目	1,840.00	2020.12.08
4	上海市崇明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第十届中国上海花卉博览会	2,136.90	2020.11.06
5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回头潮景观公园一期工程 EPC 项目	1,137.54	2020.09.08
6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	2022 粤港澳大湾区深圳花展核心区布展合同	1,382.00	2021.12.10
7	武汉市绿化服务中心	2022 年湿地花园项目服务合同	2,726.15	2022.05.20

2、采购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要采购合同（1000.00 万元及以上）如下：

序号	供应商名称	采购内容	合同类型/金额	签订日期	履行期限	履行情况
1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球块茎	长期协议	2015.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2	P.F.Oings B.V.	球块茎	长期协议	2015.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3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球块茎	长期协议	2018.1.1	长期有效	正在履行
4	VWS export-import of flowerbulbs B.V.	百合种球	13.28 万欧元	2021.7.8	100%T/T 发票日后 90 天	履行完毕
5	Nuova Deroma S.r.L	陶土花盆	23.52 万欧元	2021.7.12	100%T/T 发票日后 90 天	履行完毕
6	Brett-young Seed Limited	黑麦草	17.59 万美元	2020.8.18	D/A 到货日后 60 天	履行完毕

7	Allstar Seed Company	狗牙根	23.28 万美元	2021.2.2	D/A 提单日后 90 天	履行完毕

3、借款合同

报告期内，公司已履行和正在履行的重要借款合同（1,000 万元及以上）如下：

年度	序号	借款银行	合同内容	借款金额（万元）	借款期限	是否履行完毕
2022 年 1-6 月	1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2.1.29-2023.1.28	否
2021 年度	1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1.6.17-2022.6.16	是
	2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1.9.7-2022.9.6	是
2020 年度	1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0.3.18-2021.3.17	是
	2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0.3.19-2021.3.18	是
	3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20.3.20-2021.3.21	是
	4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2,000	2020.4.13-2021.4.12	是
	5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2,000	2020.4.14-2021.4.13	是
	6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3,000	2020.6.18-2021.6.17	是
	7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3,000	2020.7.31-2021.7.30	是
	8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3,000	2020.9.8-2021.9.7	是
2019 年度	1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1.16-2020.1.15	是
	2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2.1-2020.1.31	是
	3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3.25-2020.3.24	是
	4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3.22-2020.3.21	是
	5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3.19-2020.3.18	是
	6	农业银行	流动贷款	1,000	2019.9.24-2020.9.23	是

四、 关键资源要素

（一）公司业务使用的核心技术情况

1、公司拥有的主要核心技术

（1）核心技术基本情况

技术类别	核心技术分项	技术来源	对应的专利/非专利技术	所处阶段	应用产品
容器苗圃栽培养护技术	容器苗圃栽培养护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建成铁线莲、月季、绣球、杜鹃、果树等众多专业容器苗圃。
	容器苗木整形修剪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小批量生产	艺术造型精品苗
	家庭果树盆栽带果生产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小批量生产	蓝莓、金桔、柑橘、无花果、葡萄、柠檬等
	多季开花杜鹃栽培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自有多季开花杜鹃品牌：安酷®杜鹃
	铁线莲容器苗培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发明专利 2012104705426	大批量生产	虹越铁线莲精品容器苗产品线

	绣球花序调蓝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小批量生产阶段	虹越绣球系列产品
观赏植物新优品种选育技术	观赏植物育种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植物新品种权	部分小批量生产、部分基础研究	已获得植物新品种权杜鹃新品种两个：“璎珞”“紫韵”；已提交多个新品种申请材料
	抗雨和渡夏无性系矮牵牛、天竺葵筛选测试技术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小批量生产	彩纳矮牵牛、天竺葵
	月季在长三角和两广地区的抗热和抗病性筛选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非专利技术	部分产品大批量生产	虹越月季精品容器苗产品线主要应用推广产品：“绝代佳人”系列月季，深圳红，湾曲之星，冰冠，蓝花诗人
	花坛花卉中国不同气候区域品种栽培应用适应性筛选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石竹卫星、矮牵牛虹彩、一串红火凤凰、三色堇自然、向日葵富阳、报春花妃纯、大花海棠显赫、美人蕉热带、四季海棠超奥、柳叶马鞭草诀窍等几十个特有品种
种植配套资材开发应用技术	家用花卉分种类种植配方土研发生产技术	原始创新	发明专利 2011101172266；2010102301433；2003101210973	大批量生产	花彩师及虹越相关品牌种植配方土系列：月季、铁线莲、杜鹃等 13 余种植物品种专业介质；育苗、盆栽、有机等 5 种通用种植配方土
	吹塑工艺特殊造型花盆研发生产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外观设计 2013304072397；2021301895876；2018301405080	大批量生产	嘉伯瑞米兰系列、莫奈系列、华锦仿藤编系统、铺石系列、吹塑加仑盆系列等、瓦坎达盆、星云盆、17.5 寸兰特斯盆、猫头鹰、老鹰等
	双储水保水自吸式多功能花盆的设计和生产技术	集成创新	外观设计 201730051538X；实用新型 2013207964494；实用新型 2018204965746	大批量生产	嘉伯瑞蓄水种植盆
	无纺材料用于大规格苗木种植容器的技术和工艺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华锦美植袋系列
观赏植物综合应用技术	观赏植物景观营造技术（花海）	集成创新及原创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百日草幻彩、波斯菊协奏曲等，土壤改良介质绿泉等
	公园绿地草坪道路系统营造技术	集成创新及原创创新	非专利技术	小批量	工程项目

	家庭园艺方向城市花展	集成创新	非专利技术	已成功输出到深圳、上海等城市	-
	百合郁金香在公园景区展览应用技术的研究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发明专利 2012102672112	-	布林迪西、眼线等 LA 百合及罗宾娜、奥特黄等 OT 百合。郁金香皇家系列、印记系列、长安系列、柔道系列等
花卉产品供应链集成技术	花卉新零售标准化包装储运技术	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非专利技术	大批量生产	虹越铁线莲、月季、绣球等
	花卉全渠道零售供应链软件系统技术研发和应用	原始创新、引进消化吸收再创新	非专利技术	目前虹越 APP 处于应用化阶段；虹越小程序商务版处于研发测试阶段；旺店通已在验收阶段；数据报表相关项目已在实际应用阶段。	虹越 APP、虹越小程序商务版、数据 BI 报表系统，旺店通 OMS/WMS，金蝶云星空业财结合

（2）核心技术在主营业务及产品中的应用

报告期内，公司收入主要为核心技术的产品收入，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核心技术产品收入	5,589.02	16,190.71	12,014.84	11,743.37
营业收入	23,291.81	69,734.83	52,282.18	57,389.74
占比	24.00%	23.22%	22.98%	20.46%

注：发行人核心技术运用于生产、销售等环节，核心技术产品收入仅包括下列直接运用核心技术产生的收入：苗圃产生的收入（不含一键代发）、盆器资材中自有产品及花展服务收入（不含融合工程收入）。

2、发行人所获重要奖项

经过多年的积累和发展，公司已具备较强的市场综合竞争力和较高的品牌美誉度。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获得各项荣誉近 30 项，主要荣誉情况如下：

序号	持有人	奖项/荣誉名称	颁发单位	获奖年份
1	发行人	第三批国家林业重点龙头企业	国家林业局	2017 年
2	发行人	2015 年国家林业标准化示范企业	国家林业局、国家标准化管理委员会	2016 年
3	发行人	国家级星创天地	科学技术办公厅	2017 年
4	发行人	首批浙江省级供应链创新与应用示范企业（终期考评优秀企业）	浙江省商务厅	2022 年
5	发行人	第九届中国花卉博览会参筹展工作先进集体	浙江省花卉协会	2018 年
6	发行人	浙江省民办农业技术推广平台优新花卉栽培	浙江省农业技术推广基金会	2018 年
7	发行人	浙江省园林艺术精品展先进集体	浙江省风景园林学会	2019 年
8	浙江丽彩	2019 上海（国际）花展金奖	上海市绿化和市容管理局、上海（国际）花展组委会	2019 年

9	发行人	嘉兴市“四新”经济示范企业	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	2017 年
10	发行人	嘉兴市产教融合型企业	嘉兴市发展和改革委员会、嘉兴市教育局	2020 年
11	发行人	国家 3A 级旅游景区	嘉兴市旅游景区质量等级评定委员会	2020 年
12	发行人	嘉兴市首届电子商务创业创新大赛一等奖（企业组）	嘉兴市商务局	2017 年
13	发行人	海宁市电子商务创业创新大赛创新组一等奖	海宁市电子商务工作领导小组	2018 年
14	发行人	海宁市中小学生研学实践教育基地	海宁市中小学生研学旅行工作协调小组	2020 年
15	发行人	海宁市现代农业产教融合联盟理事单位	-	2021 年
16	发行人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省（区、市）室内展品竞赛金奖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组织委员会	2019 年
17	发行人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省（区、市）室内展品竞赛银奖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组织委员会	2019 年
18	发行人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省（区、市）室内展品竞赛铜奖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组织委员会	2019 年
19	发行人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月季国际竞赛盆栽月季竞赛银奖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组织委员会	2019 年
20	发行人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月季国际竞赛盆栽月季竞赛铜奖	2019 年中国北京世界园艺博览会组织委员会	2019 年
21	发行人	2018 中国（萧山）花木节金奖产品	第十三届中国园林绿化产业交易会组委会	2018 年
22	浙江丽彩	2018 世界花园大会展区布置特等奖	世界花园大会组委会	2018 年
23	浙江丽彩	第十七届西博会首届国际花展金奖	第十七届西博会首届国际花展组委会	2015 年
24	浙江丽彩	第十七届西博会首届国际花展银奖	第十七届西博会首届国际花展组委会	2015 年
25	发行人	农民田间学校	浙江省农业广播电视学校	-
26	发行人	英才优聘伙伴计划成员单位	浙江农林大学	-

（二）业务许可资质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取得的生产经营主要资质许可如下：

1、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号	生产经营种类/范围	经营方式	发证部门	有效期至
虹越花卉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G33000020020018	一般林木种子，草种子，花卉种子，种球；林木苗木、花苗	批发、零售、进出口	国家林业局	2027 年 11 月 21 日
虹越花卉	草种生产许可证	（浙嘉海）草种生许字（2020）第 001 号	高羊茅（Festuca arundinacea）：缤狗、金冠、警长	-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3 年 6 月 27 日
虹越花卉	草种生产许可证	（浙嘉海）草种生许字（2020）第 002 号	多年生黑麦草（Lolium pperenne）：高原、舵手、旭日、凯利、银狐	-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3 年 6 月 27 日
虹越花卉	草种经营	（浙嘉海）草种经许字	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	批发、	浙江省农	2026 年

	许可证	（2021）第 001 号	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	零售	业农村厅	7 月 15 日
虹越花卉	草种经营许可证	（浙嘉海）草种经许字（2021）第 002 号	除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和常规原种种子意外的其他草种	批发、零售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7 月 15 日
虹越花卉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E（农）农种生许字（2021）第 0223 号	花卉、果树、中药材	进出口	中华人民共和国农业农村部	2026 年 2 月 9 日
虹越花卉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D（浙嘉海）农种生许字（2021）第 0001 号	花卉、果树、药用植物等非主要农作物种子	批发、零售、加工、包装	海宁市农业农村厅	2026 年 1 月 19 日
浙江金五月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33010420190001	普通造林木、经济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花卉、草种	生产、经营	杭州市规划与自然资源局江干分局	2026 年 6 月 7 日
浙江金五月	草种经营许可证	（江）草种经许字（2019）第 2 号	草种（除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原种种子）黑麦草、高羊茅、早熟禾、狗牙根、红三叶、白三叶、紫花苜蓿、紫云英、结缕草等主要草种	批发、零售	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26 日
海宁金五月	草种生产经营	浙嘉海草种经许字（2020）第 0002 号	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	批发、零售	浙江省农业农村厅	2025 年 7 月 16 日
海宁金五月	草种生产经营	浙嘉海草种经许字（2020）第 0003 号	除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以外其他草种	批发、零售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5 年 7 月 16 日
海宁金五月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	33048120200026	城镇绿化苗木、花卉	-	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5 年 8 月 18 日
海宁佳得	草种生产经营	浙嘉海草种经许字（2021）第 0004 号	除主要草种杂交种子及其亲本种子、常规原种种子以外其他草种	批发、零售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6 年 11 月 12 日
海宁佳得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	33048120220001	一般林木种子，草种子，花卉种子，种球；林木苗木、花苗、草苗	批发、零售	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7 年 2 月 14 日
浙江虹安	农作物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D（浙嘉海）农种生许字（2022）第 0001 号	花卉、果树、药用植物、蔬菜等非主要农作物种子	加工、包装、批发、零售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7 年 6 月 22 日
浙江虹安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33048120220004	一般林木种子，草种子，种球；林木苗木、花苗、草苗	批发、零售	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7 年 5 月 29 日
无锡虹越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国苏林种字 0419 号	花卉种子、造林苗木、城镇绿化苗木、花卉（详见允许生产经营林木种子目录）	批发、零售和进出口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 3 月 13 日

浙江丽彩	林木种子经营许可证	33011020190010	普种城镇绿化苗、花卉苗木	-	杭州余杭区林业水利局	2024 年 4 月 7 日
海宁花海	林草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33048120180029	林木苗木、花苗、草苗	批发、零售	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 5 月 9 日
海宁一花	林木种子生产经营许可证	33048120190008	城镇绿化苗木、花卉	-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3 月 18 日

2、农药经营许可证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号	生产经营种类/范围	发证部门	有效期至
虹越花卉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48120089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4 年 4 月 15 日
浙江金五月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10420023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杭州市江干区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4 年 5 月 26 日
浙江虹安	农药经营许可证	农药经许（浙）33048120002	农药（限制使用农药除外）	海宁市农业农村局	2023 年 1 月 30 日

3、其他资质证书

持证主体	证书名称	证号	生产经营种类/范围	发证部门	有效期至
虹越花卉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新出发字第 000042 号	图书、报刊零售	海宁市新闻出版局	2024 年 12 月 31 日
虹越花卉	食品经营许可证	JY13304810256557	预包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散装食品（含冷藏冷冻食品）销售；保健食品销售	海宁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2025 年 8 月 30 日
虹越花卉	增值电信业务经营许可证	浙 B2-20190976	信息服务业务（仅限互联网信息服务）不含信息搜索查询服务、信息社区服务、信息即时交互服务和信息保护和加工处理业务	浙江省通信管理局	2024 年 9 月 28 日
虹越花卉	国外引种试种苗圃资格证书	国浙圃 2021021	-	国家林业和草原局	2024 年 8 月 31 日
虹越花卉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备案表	3333610019	-	浙江省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虹越花卉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3961468	-	嘉兴海关驻海宁办事处	长期
虹越花卉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表	2798636	-	外经贸局	-
虹越花卉	排污许可证	91330000723629208E001X	-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5 年 8 月 10 日
虹越花卉	城镇污水排入排水管网许可证	浙海长排 2049 字第 0026 号	-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4 年 4 月 21 日
虹越花卉	污水入网证	海水证 2021 年第 ST1037 号	-	海宁市住房和城乡建设局	2023 年 4 月 23 日

浙江虹安	出版物经营许可证	嘉零字第 F20024 号	图书、报刊零售	嘉兴市新闻出版局	2026 年 12 月 31 日
浙江虹安	特种行业许可证	海公特旅字第 1800 号	住宿	海宁市公安局	-
浙江虹安	卫生许可证	浙卫公证字（2018）第 30481-000253 号	旅店	海宁市卫生和计划生育局	2026 年 11 月 6 日
浙江虹安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2802568	-	-	-
浙江虹安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13962658	-	嘉兴海关驻海宁办事处	长期
浙江虹安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307605771	-	嘉兴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浙江虹安	建设用地批准书	海宁市（2014）海土字第 139 号	-	海宁市国土资源局	2015 年 12 月
无锡虹越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331752	-	-	-
无锡虹越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208606449	-	无锡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杭州虹越	海关报关单位注册登记证书	3301910621	-	杭州海关	长期
杭州虹越	对外贸易经营者备案登记表	01416135	-	-	-
杭州虹越	自理报检企业备案登记证明书	3333609910	-	杭州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海宁华锦	出入境检验检疫报检企业登记备案表	160316111207000 00401	-	浙江出入境检验检疫局	-
海宁华锦	海关报关单位登记注册证书	3313962488	-	嘉兴海关驻海宁办事处	长期
海宁华锦	固定污染源排污登记	91330481MA28A 6XC7N001X	-	-	2025 年 8 月 11 日

4、取水许可证

发行人已经申请办理取水许可证，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已提交申请文件，取水许可证尚在办理过程中。

根据海宁市水利局于 2022 年 11 月 24 日出具的《证明》，发行人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1 月 24 日，在经营活动中未涉及水事违法行为，也未涉及水事行政处罚。同时，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已出具书面承诺：“如因发行人尚未办理完成取水许可证的瑕疵事项影响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生产经营，致使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本人承诺将足额补偿发行人因此发生的支出或所受损失，确保发行人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该瑕疵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

（三）特许经营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不存在特许经营权。

（四）主要固定资产、无形资产

1、主要固定资产

公司固定资产主要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等。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拥有的固定资产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原值	折旧	减值准备	净值	成新率
房屋及建筑物	88,882,021.00	20,194,671.85	-	68,687,349.15	77.28%
机器设备	11,820,873.70	6,205,353.22	-	5,615,520.48	47.51%
运输设备	9,793,260.98	7,707,502.27	-	2,085,758.71	21.30%
电子设备及其他	8,076,759.35	5,930,655.01	-	2,146,104.34	26.57%
合计	**118,572,915.03**	**40,038,182.35**	**-**	**78,534,732.68**	**66.23%**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的账面净值分别为 6,868.73 万元、561.55 万元、208.58 万元、214.61 万元，成新率分别为 77.28%、47.51%、21.30%、26.57%。

（1）自有房产

截至本招股书签署日，公司自有房产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房屋所有权证号/不动产权证号	所有权人	建筑面积（平方米）	坐落	规划用途	他项权利
1	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677 号	发行人	18,452.44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有[注 1]
2	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934 号	发行人	11,138.68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有[注 2]
3	浙（2022）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6673 号	发行人	5,949.72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第 1-168 号	工业用地/工业	无
4	余房权证南移字第 14281446 号	浙江丽彩	100.56	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美莱国际中心 1 幢 718 室	非住宅	无

注 1：2016 年 7 月 29 日，发行人作为抵押人与贷款人签署了编号为 33100620160030303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人民币 77,336,400 元，抵押担保范围为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等，抵押物为房地产一处，对应不动产权证书号为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677 号。2019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抵押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变更《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债权确定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原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续约号为 33100620160049057。2022 年 7 月 12 日，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抵押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变更《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债权确定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7 年 7 月 28 日，原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续约号为 33100620160049158。

注 2：2016 年 7 月 29 日，发行人作为抵押人与贷款人签署了编号为 33100620160030363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最高额担保债权的确定期间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19 年 7 月 28 日，担保债权最高余额为 46,683,600 元，抵押担保范围为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等，抵押物为房地产一处，对应不动产权证书号为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934 号。2019 年 7 月 18 日，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抵押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变更《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债权确定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2 年 7 月 28 日，原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续约号为 33100620160049058。2022 年 7 月 12 日，

发行人与贷款人签订《抵押变更协议》，协议约定变更《最高额抵押合同》的债权确定期限为 2016 年 7 月 29 日至 2027 年 7 月 28 日，原最高额抵押合同延期续约号为 33100620160049157。

（2）房屋租赁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年租金在 5 万元以上的主要租赁房屋情况如下：

序号	承租方	出租方	地址	租赁面积	租赁期限
1.	发行人	海宁市长安古镇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褚石村 24 组	3628.7 平方米	2018.4.1-2028.3.31
2.	浙江丽彩斗南分公司	云南云花联合运销股份有限公司	呈贡斗南云南花卉物流中心综合楼右侧 101、102	100 平方米	2022.1.1-2022.12.31
3.	华锦塑业	国美园艺	海宁市长安镇花卉园区金筑园	7200 平方米厂房和 1350 平方米办公室	2021.8.1-2023.7.31
4.	浙江丽彩	国美园艺	海宁市长安镇花卉园区金筑园 1 号	408 平方米	2021.8.1-2023.7.31

经核查，上述租赁房产中序号 1、2 处房产出租方未能提供房屋所有权证、房屋所有权人同意转租该等房产的证明或其他能证明出租方有权出租的文件。发行人及子公司租赁上述房屋主要用于办公、生产及提供住宿服务等用途，其中未取得产权证或转租授权手续的房屋并未涉及发行人主营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花展服务与工程业务，同时，根据发行人说明，如第三人提出异议导致无法继续承租，发行人可重新找到合适的其他租赁场所。因此，该等情形不会对发行人的持续经营造成重大不利影响。

除此之外，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已就发行人相关租赁资产出具承诺函，承诺“一、如虹越花卉及/或其子公司因其通过租赁等方式使用的土地、房产不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而被有关主管政府部门要求收回土地、房产或产生任何形式的处罚或承担任何形式的法律责任，或因土地使用、房产租赁瑕疵的整改致使发行人及/或其子公司遭受经济损失或其他负担，本人愿意承担公司及/或其子公司因此而导致、遭受、承担的任何损失、损害索赔、成本和费用，确保发行人业务经营持续正常进行，以减轻或消除瑕疵资产对发行人造成的不利影响。

二、如虹越花卉及/或其子公司因承租/出租房产未办理租赁备案登记受到相关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则就虹越花卉及/或其子公司应承担的罚款或损失，由本人全额承担，以确保虹越花卉及/或其子公司不会因此受到任何损失。”

2、主要无形资产情况

（1）土地使用权

序号	权利人	权证编号	坐落	用途	面积（平方米）	终止日期	他项权利
1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	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商服用地/商业	19,275.00	2052/7/1	有

	公司	第 0039677 号		服务			
2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浙（2017）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39934 号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	商服用地/商业服务			有
3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浙（2022）海宁市不动产权第 0006673 号	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第 1-168 号	工业用地/工业	9,164.00	2067/11/24	无
4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杭余出国用（2014）第 101-413 号	杭州市余杭区南苑街道美莱国际中心 1 幢 718 室	综合	9.90	2060/2/19	有[注 1]

注 1：2020 年 3 月 19 日，抵押人浙江丽彩与债权人（贷款人）签订了编号为 6441320200000058 的《最高额抵押合同》，合同约定抵押人所担保的主债权发生期间为 2020 年 3 月 19 日至 2025 年 3 月 18 日，担保的最高主债权额度为 260 万元人民币，抵押担保范围为合同项下借款本金、利息等，抵押物为房地产一处，对应房产证号为余房权证南移字第 14281446 号、对应土地权证号为杭余出国用（2014）第 101-413 号。

注 2：上述土地使用权均为出让取得。

（2）土地租赁

①土地租赁基本情况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及子公司对外承租土地的情况如下：

出租方	承租方	土地座落位置	面积（亩）	租期	土地性质	基本农田面积（亩）
海宁市长安古镇小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	褚石村 24 组	15.80	2017.1.1-2026.12.31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4 组	28.50		其他园地、农村道路	-
		褚石村 24 组	10.80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4 组	26.90		其他园地、设施农用地	-
		褚石村 24 组	9.10		其他园地、设施农用地	-
		褚石村 24 组	19.20		水田、坑塘水面	18.43
		褚石村 16 组	30.30		其他园地、设施农用地	-
		小计	140.60	-	-	-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虹安园艺	褚石村 21/22 组	95.00	2018.1.1-2027.12.31	其他园地、农村道路、沟渠	-
		褚石村 24 组	13.00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4 组	4.10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4 组	0.90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4 组	2.00		其他园地	-
		小计	115.00	-	-	-
长安镇褚石股份经济合作社	虹越花卉	褚石村 23 组	14.57	2020.3.1-2025.2.28	其他园地、设施农用地	-
		褚石村 23 组	5.41		设施农用地、水田、其他园地	1.49
		褚石村 23 组	7.87		其他园地	-
		褚石村 23 组	34.06		其他园地、水田、农村道路	12.95
		小计	61.91	-	-	-
海宁市长安古镇小城市建设有限	虹越花卉	褚石村 24 组	8.80	2018.4.1-2028.3.31	建设用地	-

公司						
长安镇人民政府	虹越花卉	褚石村 24 组	30.00	-	其他园地、沟渠、农村道路	-
长安镇褚石股份经济合作社	虹越花卉	褚石村 25 组	6.69	2021.1.1-2023.1.1	其他园地	-
海昌街道金利股份经济合作社	虹安园艺	海宁市西山路北侧、沪杭铁路南侧	16.00	2011.7.10-2028.7.9	建设用地	-
合计	-	-	**379.00**	-	-	**32.87**

②土地性质及使用情况

根据海宁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确定土地性质情况及发行人说明，并经项目组核查，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的农用地有园地、设施农用地和基本农田等，根据已正式启用的《自然资源部办公厅关于浙江等省（市）启用“三区三线”划定成果作为报批建设项目用地用海依据的函》，上述租赁土地中涉及基本农田面积 32.87 亩。

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目前使用的土地位于海宁市长安镇花卉主导产业示范区，该区域为各级政府批准的现代农业园区，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使用园区内土地用于园艺花卉的生产，符合《关于开展现代农业园区建设工作的意见》《海宁市长安省级现代农业综合区总体规划》《关于同意“家庭园艺产品生产展示基地建设项目”等立项（备案）的通知》《海宁市财政局海宁市农业农村局关于拨付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的通知》等相关政策规划，发行人及其子公司在长安镇使用的土地用以开展花卉种子种苗的培育、研究试验及生产展示等工作，符合浙江省、海宁市人民政府和各政府部门对农业生产经营的政策，响应了省市各级政府对海宁市长安花卉主导产业示范区的规划建设要求，一直以来也得到了省市各级政府的支持。

与占用基本农田相关的法律法规情况如下：

序号	法律法规名称	条款规定
1	《土地管理法》	第三十七条：……禁止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第七十五条：违反本法规定，占用耕地建窑、建坟或者擅自在耕地上建房、挖砂、采石、采矿、取土等，破坏种植条件的，或者因开发土地造成土地荒漠化、盐渍化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农业农村主管部门等按照职责责令限期改正或者治理，可以并处罚款；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2	《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	第五十一条：违反《土地管理法》第三十七条的规定，非法占用永久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或者挖塘养鱼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责令限期改正；逾期不改正的，按占用面积处耕地开垦费 2 倍以上 5 倍以下的罚款；破坏种植条件的，依照《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处罚。
		第五十五条：依照《土地管理法》第七十五条的规定处以罚款的，罚款额为耕地开垦费的 5 倍以上 10 倍以下；破坏黑土地等优质耕地的，从重处罚。
3	《基本农田保护条例》（2011 修订）	第十七条：……禁止任何单位和个人占用基本农田发展林果业和挖塘养鱼。
		第三十三条：违反本条例规定，占用基本农田建窑、建房、建坟、挖砂、采石、采矿、取土、堆放固体废弃物或者从事其他活动破坏基本农田，毁坏种植条件的，由县级以上人民政府土地行政主管部门责令改正或者治理，恢复原种植条件，处占用基本农田的耕地开垦费 1 倍以上 2 倍以下的罚款；

		构成犯罪的，依法追究刑事责任。

《土地管理法》《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实施条例》《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基本农田的法律规定中明确规定的占用基本农田情形，不包含种植花卉。在基本农田上，虹越花卉及子公司的业务主要系在土地上培育容器苗，不涉及对土壤的利用，未破坏耕作层土壤，不构成对所使用农用地的破坏，不会造成农用地生态利用难以恢复不再适合种植粮食等农作物的情形。

根据上述法律法规，县级以上人民政府自然资源主管部门系适格的执法主体，有权对行政相对人的违法行为作出行政处罚。海宁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为海宁市自然资源主管部门，有权对违反土地管理法律、法规的行为进行监督检查。海宁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海宁市综合行政执法局均开具证明，证明发行人报告期内未收到相关机构的行政处罚。且海宁市自然资源与规划局、海宁市农业农村局、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于 2022 年 9 月 30 日出具了《农用地确认函》，确认：（1）截至确认出具之日止，发行人及子公司使用的农用地有水田、其他园地、坑塘水面、农村道路和设施农用地等，根据最新一轮国土空间规划“三区三线”划定二上成果，其中涉及基本农田面积 32.87 亩；（2）虹越花卉及子公司在土地使用期限内使用上述相关农用地，该等使用具有稳定性，不会因土地性质而导致租赁等合同提前终止或土地被强制收回；（3）虹越花卉及子公司使用划入基本农田的地块应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基本农田保护条例》《自然资源部农业农村部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严格耕地用途管制有关问题的通知》（自然资发〔2021〕166 号）《浙江省基本农田保护条例》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每年至少种植一季粮食作物。未来发行人承诺将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土地管理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其他规范性文件的要求在基本农田内种植粮食作物，将不构成本次北交所申报的实质性障碍。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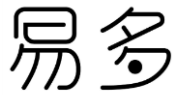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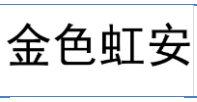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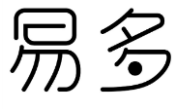
③土地流转的合法合规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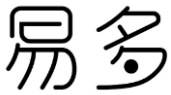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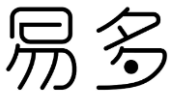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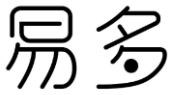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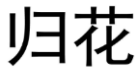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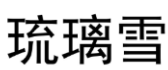
发行人已取得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海宁市长安镇褚石股份经济合作社、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村民委员会《关于土地使用事项的说明》，确认发行人的上述土地处理及流转事项已履行集体经济组织内部决策程序，未损害农村集体经济组织和其他第三方的合法权益，目相关款项均已支付完毕，各方就土地处理、土地承包经营权流转、土地委托流转及相关土地使用情况不存在任何争议。

（3）商标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现有已获批准注册的商标 208 项，均无他项权利，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商标名称	权利人	取得方式	注册地	注册号	使用类型	注册有效期
1.	嘉伦瑞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7167528	21	2022.01.14-2032.01.13
2.	易多梦幻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5754576	31	2021.12.21-2031.12.20

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88843	31	2021.10.21-2031.10.20
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79268	35	2021.10.21-2031.10.20
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77032	9	2022.01.07-2032.01.06
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76728	9	2022.01.21-2032.01.20
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57740	31	2022.01.07-2032.01.06
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55864	21	2021.10.21-2031.10.20
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53935	16	2021.10.21-2031.10.20
1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447833	31	2021.11.21-2031.11.20
1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2298	16	2021.12.28-2031.12.27
1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2276	35	2021.12.28-2031.12.27
1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2204	9	2021.12.28-2031.12.27
1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1644	31	2021.10.07-2031.10.06
1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1641	31	2021.10.07-2031.10.06
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1288	39	2021.10.21-2031.10.20
1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1236	9	2021.10.14-2031.10.23

1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27509	21	2021.12.28-2031.12.27
1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20178	21	2021.12.28-2031.12.27
2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13499	9	2021.12.21-2031.12.20
2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12776	35	2021.12.28-2031.12.27
2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4103614	38	2021.10.21-2031.10.20
2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3717383	22	2021.09.14-2031.09.13
2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3711087	17	2021.09.14-2031.09.13
25.	婆罗洲之香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3498139	31	2021.09.28-2031.09.27
2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3122591	31	2021.08.21-2031.08.20
2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53116065	31	2021.09.14-2031.09.13
2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48850167	31	2021.03.21-2031.03.20
29.	金色喷泉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48830554	31	2021.03.28-2031.03.27
3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48824045	31	2021.03.21-2031.03.20
3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45537513	31	2020.12.14-2030.12.13
3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44790728	41	2020.12.21-2030.12.20

33.	河本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6313488	31	2019.10.07-2029.10.06
34.	啤酒浪花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607540	31	2019.09.07-2029.09.06
35.	宝石蓝光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607537	31	2019.10.21-2029.10.20
36.	虹越橙果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604867	31	2019.10.21-2029.10.20
37.	诗人的妻子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603232	31	2019.09.14-2029.09.13
38.	超级佳人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9806	31	2019.09.07-2029.09.06
39.	美杜莎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9532	31	2019.10.14-2029.10.13
40.	啤酒泡泡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6627	31	2019.09.07-2029.09.06
41.	粉贝拉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6615	31	2019.09.28-2029.09.27
42.	粉嘟嘟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6597	31	2019.10.14-2029.10.13
43.	爱心无尽夏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5586312	31	2019.09.28-2029.09.27
44.	摇滚乐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8919	31	2019.07.28-2029.07.27
45.	夏日铃铛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8890	31	2019.07.28-2029.07.27
46.	冬宫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8829	31	2019.07.28-2029.07.27
47.	雪媚娘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6086	31	2019.07.28-2029.07.27
48.	樱桃唇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6059	31	2019.07.28-2029.07.27
49.	钻石翡翠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2241	31	2019.07.28-2029.07.27
50.	许愿星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2185	31	2019.07.28-2029.07.27
51.	蓝花诗人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40571	31	2019.07.28-2029.07.27
52.	泡泡糖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31293	31	2019.07.28-2029.07.27

53.	美人簪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30494	31	2019.07.28-2029.07.27
54.	猫痒痒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4928057	31	2019.07.21-2029.07.20
55.	扎染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709352	31	2019.06.07-2029.06.06
56.	夏日天堂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709350	31	2019.06.07-2029.06.06
57.	星光闪耀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704540	31	2019.06.07-2029.06.06
58.	午夜奇迹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700904	31	2019.06.07-2029.06.06
59.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682305	31	2019.06.21-2029.06.20
60.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677657	44	2019.05.21-2029.05.20
61.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672642	1	2019.05.14-2029.05.13
62.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3666143	35	2019.05.21-2029.05.20
63.	花手鞠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739518	31	2019.04.21-2029.04.20
64.	魔法粉贝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689108	31	2019.04.14-2029.04.13
65.	草莓冰淇淋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688480	31	2019.07.07-2029.07.06
66.	百变波波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686051	31	2019.04.14-2029.04.13
67.	抹茶冰淇淋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672309	31	2019.06.14-2029.06.13
68.	无敌贝贝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32671862	31	2019.04.14-2029.04.13
69.	安酷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8212797	31	2019.01.28-2029.01.27
70.	安酷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8209024	44	2018.11.28-2028.11.27
71.	绝代佳人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7174219	31	2019.01.28-2029.01.27

7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6576006	1	2018.10.07-2028.10.06
73.	虹越无尽夏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6306316	31	2018.08.28-2028.08.27
74.	虹越无尽夏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6305543	44	2018.08.28-2028.08.27
75.	无尽夏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6305534	31	2018.11.14-2028.11.13
7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2406353	44	2018.02.07-2028.02.06
7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2406299	44	2018.02.07-2028.02.06
7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3320	44	2017.08.14-2027.08.13
7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3283	35	2017.10.21-2027.10.20
80.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3162	1	2017.08.14-2027.08.13
8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3119	21	2017.08.14-2027.08.13
8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3059	8	2017.08.14-2027.08.13
8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2974	35	2017.08.14-2027.08.13
8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2966	31	2017.10.21-2027.10.20
8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20412851	44	2017.08.14-2027.08.13
8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9467041	9	2017.05.07-2027.05.06
8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9466750	35	2017.05.07-2027.05.06
8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9466602	44	2017.05.07-2027.05.06

89.	花卉小镇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9466481	35	2018.07.21-2028.07.20
90.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969	44	2017.05.21-2027.05.20
91.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949	31	2017.02.07-2027.02.06
92.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893	42	2017.02.07-2027.02.06
93.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863	38	2017.02.07-2027.02.06
94.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840	35	2017.02.07-2027.02.06
95.	绿植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743825	9	2017.02.07-2027.02.06
96.	园丁学院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8357476	41	2017.10.07-2027.10.06
97.	花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6115341	42	2016.03.14-2026.03.13
98.	GOLDMAY 金五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1115	31	2016.02.28-2026.02.27
99.	GOLDMAY 金五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1094	1	2016.03.21-2026.03.20
100.	绿3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1047	44	2015.09.07-2025.09.06
101.	葫芦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0988	31	2015.04.28-2025.04.27
102.	葫芦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0965	21	2015.04.28-2025.04.27
103.	葫芦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0955	8	2015.04.28-2025.04.27

104.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4170907	1	2015.04.28-2025.04.27
105.	够美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3570703	1	2015.02.07-2025.02.06
106.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856711	21	2013.07.28-2023.07.27
107.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856462	1	2013.07.28-2023.07.27
108.	雪瑞奇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641887	21	2013.05.21-2023.05.20
109.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641877	31	2013.05.21-2023.05.20
110.	丽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641850	31	2013.05.21-2023.05.20
111.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0641806	21	2013.06.21-2023.06.20
112.	蕾秀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9546577	1	2022.06.28-2032.06.27
113.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956045	11	2021.12.28-2031.12.27
114.	嘉伯瑞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732955	21	2021.10.21-2031.10.20
115.	虹越金筑园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278	44	2021.10.28-2031.10.27
116.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256	44	2021.10.28-2031.10.27
117.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124	42	2022.01.28-2032.01.27
118.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108	41	2021.09.28-2031.09.27
119.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073	35	2021.10.28-2031.10.27

120.	花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50009	35	2021.10.28-2031.10.27
121.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973	35	2022.01.28-2032.01.27
122.	LeiXiu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883	31	2021.10.07-2031.10.06
123.	蕾秀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831	31	2021.10.07-2031.10.06
124.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764	31	2021.10.07-2031.10.06
125.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701	31	2021.10.21-2031.10.20
126.	金筑园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49665	31	2021.10.07-2031.10.06
127.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3204	21	2021.09.21-2031.09.20
128.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3182	20	2021.09.21-2031.09.20
129.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3157	16	2021.09.21-2031.09.20
130.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3126	8	2021.12.07-2031.12.06
131.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3094	1	2021.09.21-2031.09.20
132.	花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0685	31	2021.10.07-2031.10.06
133.	花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630526	1	2021.09.14-2031.09.13
134.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459	44	2021.10.14-2031.10.13
13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443	44	2021.10.14-2031.10.13
13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436	31	2022.02.14-2032.02.13

13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418	35	2021.10.14-2031.10.13
138.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410	35	2021.12.21-2031.12.20
139.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399	35	2021.10.14-2031.10.13
140.	SOUTHLAND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594378	1	2014.03.21-2024.03.20
141.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456965	44	2021.11.21-2031.11.20
142.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456951	35	2021.11.21-2031.11.20
143.	花彩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456938	31	2021.10.07-2031.10.06
144.	虹安 HongAn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456930	31	2021.09.07-2031.09.06
14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7025	35	2021.06.21-2031.06.20
146.	虹安·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1154	35	2021.06.21-2031.06.20
147.	虹安·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1113	44	2021.06.21-2031.06.20
148.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1050	44	2021.06.21-2031.06.20
149.	虹越·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1040	31	2021.09.07-2031.09.06
150.	虹安·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251022	31	2021.09.07-2031.09.06
151.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8077723	8	2021.04.28-2031.04.27
152.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908427	43	2021.02.28-2031.02.27
153.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908415	39	2021.02.28-2031.02.27

154.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878023	44	2022.10.14-2032.10.13
155.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877994	31	2021.03.14-2031.03.13
156.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877973	21	2021.01.28-2031.01.27
157.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877935	1	2021.03.07-2031.03.06
158.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643449	31	2020.11.28-2030.11.27
159.	金五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618589	44	2020.12.21-2030.12.20
160.	金五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618578	31	2020.12.21-2030.12.20
161.	金五月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618569	21	2020.11.21-2030.11.20
162.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495	21	2021.02.07-2031.02.06
163.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403	6	2021.01.07-2031.01.06
164.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376	43	2020.10.28-2030.10.27
165.	蕾秀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363	21	2020.10.07-2030.10.06
166.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332	9	2021.01.07-2031.01.06

167.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421319	7	2020.09.28-2030.09.27
168.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133060	42	2020.11.14-2030.11.13
169.	园·艺·家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7133051	38	2020.09.21-2030.09.20
170.	园·艺·家 GardenMake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914081	16	2020.07.28-2030.07.27
171.	园·艺·家 GardenMake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914080	35	2020.08.07-2030.08.06
172.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844236	8	2020.07.14-2030.07.13
173.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844231	1	2020.06.21-2030.06.20
174.	HONG YUE 虹越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844224	44	2020.05.28-2030.05.27
175.	GOLDMAY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6844219	44	2020.05.28-2030.05.27
176.	GOLDMAY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6844209	1	2020.06.14-2030.06.13
177.	绿泉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393442	1	2020.03.28-2030.03.27
178.	君沐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6251512	11	2020.03.21-2030.03.20
179.	发发得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4944744	1	2019.09.07-2029.09.06
180.	e-Doer 易多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4889151	31	2018.06.14-2028.06.13

181.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4725129	17	2018.11.14-2028.11.13
182.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4492747	1	2018.05.14-2028.05.13
183.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4492745	35	2018.09.07-2028.09.06
184.		发行人	继受取得	中国	3266573	16	2014.02.28-2024.02.27
185.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790734	16	2022.06.21-2032.06.20
18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765898	16	2022.05.14-2032.05.13
187.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777481	7	2022.05.28-2032.05.27
188.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743726	31	2022.04.07-2032.04.06
189.		发行人	原始取得	中国	1945050	35	2022.09.07-2032.09.06
190.		浙江金五月	原始取得	中国	54134499	31	2021.10.21-2031.10.20
191.		浙江金五月	原始取得	中国	54106160	31	2021.10.14-2031.10.13

192.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7346836	28	2022.01.21-2032.01.20
193.	花叶奶茶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974067	31	2022.01.21-2032.01.20
194.	牛奶雪糕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965614	31	2022.01.21-2032.01.20
195.	锦衣翠玉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954014	31	2021.11.21-2031.11.20
196.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83207	8	2021.10.28-2031.10.27
197.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83196	7	2021.10.28-2031.10.27
198.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79000	11	2022.01.21-2032.01.20
199.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69118	6	2022.01.28-2032.01.27
200.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67074	21	2021.10.28-2031.10.27
201.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67064	20	2021.11.07-2031.11.06
202.	春高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60339	31	2021.11.07-2031.11.06
203.	虹运绵绵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60337	31	2021.10.21-2031.10.20
204.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59068	16	2021.10.28-2031.10.27
205.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50376	1	2022.01.28-2032.01.27
206.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中国	54546913	41	2021.10.28-2031.10.27

207.	阿弗雷	浙江丽彩	原始取得	中国	57736501	31	2022.01.21-2032.01.20
208.	虹运球	浙江丽彩	原始取得	中国	57727709	31	2022.01.21-2032.01.20

注：以上商标均不存在他项权利。

（4）专利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专利情况如下：

序号	专利号	专利名称	专利类型	专利权人	取得方式	申请日	有效期至	他项权利
1	201730051538X	种植套盆	外观设计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7.2.27	2027.2.27	无
2	2015102536836	一种白芨组培快繁培养基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5.5.15	2035.5.15	无
3	2013207964494	一种塑料花盆及其半成品	实用新型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3.12.3	2023.12.3	无
4	2013304072397	仿藤编花盆	外观设计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3.8.26	2023.8.26	无
5	2012102672112	一种百合专用栽培介质及百合栽培方法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2.7.31	2032.7.31	无
6	2011101172266	有机环保园艺用腐殖质的生产方法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1.5.9	2031.5.9	无
7	2010102301433	一种栽培介质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原始取得	2010.7.19	2030.7.19	无
8	2003101097487	利用山核桃壳制作的园林地表覆盖物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受让取得	2003.12.29	2023.12.29	无
9	2003101210973	利用山核桃壳生产的无土栽培基质	发明专利	发行人	受让取得	2003.12.29	2023.12.29	无
10	2021307885543	包装袋	外观设计	虹安园艺	原始取得	2021.11.29	2036.11.29	无
11	2014102330311	一种金线莲带芽茎段组织培养一步成苗的配方	发明专利	杭州虹越	原始取得	2014.5.29	2034.5.29	无
12	2012104705426	一种铁线莲扦插育苗的方法	发明专利	杭州虹越	受让取得	2012.11.20	2032.11.20	无
13	2021301895876	花盆（吹塑桃子）	外观设计	华锦塑业	原始取得	2021.4.6	2031.4.6	无
14	2018204965746	自吸水花盆	实用新型	华锦塑业	原始取得	2018.4.9	2028.4.9	无
15	2018301405080	花盆	外观设计	华锦塑业	原始取得	2018.4.9	2028.4.9	无

（4）计算机软件著作权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及子公司拥有的计算机软件著作权情况如下：

序号	登记号	软件名称	首次发表日期	著作权人	权利取得	他项权利
1	2017SR589807	虹越 app 软件 V2.02	2016.6.16	发行人	原始取得	无

2	2017SR560597	虹越 app[简称：虹越]1.996	2016.6.2	发行人	原始取得	无

（5）植物新品种权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发行人共拥有 2 项植物新品种权，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新品种名称	证书号	种属	申请人	申请日	生效日	有效期
1	璎珞	3131	杜鹃花属	发行人	2018.12.10	2021.10.21	20 年
2	紫韵	2465	杜鹃花属	发行人	2018.12.10	2020.7.29	20 年

（五）员工情况

1、员工人数情况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员工人数变化情况如下：

单位：人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员工人数	277	316	455	551

报告期内，公司员工减少较多，2022 年 6 月末员工人数较 2019 年末减少 274 人。各岗位报告期内员工人数变动情况如下：

分类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人数	变动人数	人数	变动人数	人数	变动人数	人数	变动人数
行政管理人员	27	-6	33	-11	44	-3	47	-
财务人员	16	-2	18	-2	20	-	20	-
销售人员	142	-	142	-77	219	-78	297	-
其中：								
实体门店销售人员	-	-	-	-46	46	-33	79	-
运营支持人员	89	5	84	-1	85	-45	130	-
线上销售人员	4	1	3	-10	13	2	11	-
线下渠道销售人员	49	-6	55	-16	71	1	70	-
研发技术人员	34	-9	43	-6	49	-2	51	-
其中：								
研发人员	23	-8	31	-2	33	-	33	-
其他	11	-1	12	-4	16	-2	18	-
生产人员	58	-22	80	-43	123	-13	136	-
总计	277	-39	316	-139	455	-96	551	-

2020 及 2021 年末，发行人员工人数大幅减少主要由销售人员、生产人员的减少引起。其中，销售人员减少的主要原因系：①2020 至 2021 年间，线下实体门店陆续关闭；②发行人将部分销售客服、支持人员转入生态化公司；③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子公司融合环境体系人员转出。生产人员减少主要是因为发行人将部分辅助性岗位外包给第三方劳务公司。

此外，报告期内研发人员变动的主要原因系发行人报告期内的子公司融合环境于 2021 年转出，其体系内的研发人员随着融合环境转出而减少。行政管理人员减少的主要原因系民宿人员、食堂人

员、维修工等人员优化。

2、员工构成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共有员工 277 人，具体构成如下：

（1）年龄分布

年龄	人数（人）	占比
18-30 岁	89	32.13%
31-45 岁	124	44.77%
46-60 岁	31	11.19%
60 岁以上	33	11.91%
合计	**277**	**100.00%**

（2）专业构成

专业结构	人数（人）	占比
行政管理人员	27	9.75%
生产人员	58	20.94%
销售人员	142	51.26%
技术人员	34	12.27%
财务人员	16	5.78%
合计	**277**	**100.00%**

（3）学历结构

学历	人数（人）	占比
硕士及以上	14	5.05%
本科	100	36.10%
专科	90	32.49%
专科以下	73	26.35%
合计	**277**	**100.00%**

3、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

（1）报告期内，公司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缴纳情况如下表所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社保缴纳金额	1,768,285.90	4,637,426.56	3,519,055.23	6,412,822.80
公积金缴纳金额	579,725.00	1,274,473.74	1,452,389.60	1,335,749.50
合计	**2,348,010.90**	**5,911,900.30**	**4,971,444.83**	**7,748,572.30**

（2）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社保参保人员统计情况如下：

时间	员工人数（人）	社保应缴人数（人）	社保实缴人数（人）	差异（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77	232	232	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6	241	241	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55	347	347	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51	436	436	0

各报告期末，社会保险参保人员差异原因统计如下表所示：

时间	员工人数（人）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部分人员未缴纳原因
2022 年 6 月 30 日	277	232	45	①43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③1 人为实习生转正次月缴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6	241	75	①74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55	347	108	①107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51	436	115	①106 人为退休返聘 ②4 人为兼职 ③3 人为新入职员工 ④2 人为月初离职员工

注：报告期内，发行人按规定为员工缴纳了社会保险，缴纳范围不包括部分当月新入职和月初离职的员工。

（3）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住房公积金缴纳人员统计情况如下：

时间	员工人数（人）	公积金应缴人数（人）	公积金实缴人数（人）	差异（人）
2022 年 6 月 30 日	277	232	232	0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6	190	190	0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55	254	254	0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51	306	306	0

各报告期末，住房公积金缴纳人员差异原因统计如下表所示：

时间	员工人数（人）	缴纳人数（人）	未缴纳人数（人）	部分人员未缴纳原因
2022 年 6 月 30 日	277	232	45	①43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③1 人为实习生转正次月缴纳
2021 年 12 月 31 日	316	190	126	①88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③37 人入职未满一年
2020 年 12 月 31 日	455	254	201	①144 人为退休返聘 ②1 人为兼职 ③56 人入职未满一年
2019 年 12 月 31 日	551	306	245	①129 人为退休返聘 ②2 人为兼职 ③2 人为新入职员工 ④2 人为当月离职员工 ⑤110 人为入职未满一年

注：住房公积金缴纳人员差异由公司缴纳政策导致：2022 年之前，公司存在部分员工自愿放弃缴纳住房公积金。

5、社会保险、住房公积金补缴影响

报告期内，预计补缴金额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具体测算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能的社保补缴	540,481.27	2,322,525.53	1,356,710.99	1,183,389.51
可能的公积金补缴	68,328.03	368,466.38	510,644.45	426,508.11
合计	**608,809.30**	**2,690,991.91**	**1,867,355.44**	**1,609,897.62**
利润总额	24,135,768.97	96,703,345.90	28,392,182.60	23,220,684.73
补缴金额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	2.52%	2.78%	6.58%	6.93%

注：2019 年的利润总额为剔除股份支付影响后的利润总额。

报告期内，公司可能补缴社保、公积金金额共计为 160.99 万元、186.74 万元、269.10 万元及 60.88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6.93%、6.58%、2.78%及 2.52%。由上表可知，公司报告期各期可能补缴的社保、公积金金额较低，占当期利润总额的比例较低，对发行人经营业绩影响较小，且报告期内该比例逐年下降。

发行人可能补缴金额相较于发行人利润总额较小，不会对发行人的生产经营产生重大影响。鉴于发行人申请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江胜德作为虹越花卉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就相关事项承诺如下：

“如应有权部门要求或决定，公司及其子公司需要为员工补缴社保、住房公积金或因未缴纳社保、住房公积金而承担罚款或损失，本人愿以连带责任的方式无条件代公司及其子公司承担上述所有补缴金额、承担任何罚款或损失赔偿责任，保证公司及其子公司不因此受到损失。本人承诺，若本人未能遵守、执行上述承诺，在违反相关承诺发生之日起五个工作日内，本人停止在公司处获得股东分红，同时所持有的公司股份不得转让，直至执行上述承诺完毕为止。”

6、核心技术人员情况

（1）核心技术人员的认定标准

公司核心技术人员须满足下列条件之一：①在某一类产品研发或培育、应用技术领域有一定研究成果，是该类产品业务技术的技术带头人，在同行中也具有一定的权威。对产品市场需求和行业竞争有充分的了解，能指导产品的研发、生产和推广以及应用。能输出专业技术培训的知识体系或提供售后应用遇到的技术问题解决方案具备。具备主持中大型植物景观营造项目的技术能力；②能主持或参与国家、省市各级科研项目完成相应研发任务，或作为主要发明人获得专利、新品种等自主知识产权成果。

（2）核心技术人员基本情况

序号	姓名	性别	出生年月	学历	职务	工作年限（年）
1	江胜德	男	1962-07-17	本科	董事长兼总经理	22
2	蔡向阳	男	1976-12-26	本科	副总经理	22
3	黄林芳	女	1976-02-16	本科	杭州虹越部门总监	22

4	陈明荣	男	1979-07-27	本科	金五月董事兼总经理	18
5	周法华	男	1978-11-09	本科	浙江丽彩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21
6	陈溪	女	1984-12-11	硕士	花彩育种中心副主任	10
7	林玉	女	1996-01-05	硕士	虹越花卉育种中心研发人员	2
8	孙磊	女	1982-09-17	本科	花园植物部总监	12

（3）核心技术人员简历

序号	姓名	取得的专业资质	重要科研成果及对公司研发的贡献	主要奖项和荣誉
1	江胜德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作为第一发明人获得专利 10 余项；主持国家级、省市级科研项目十余项；主编出版专业书籍近十本；建立了植物专用介质、肥料配方和家庭养花盆器研发生产体系，开发了数十个系列近千个品类	主持的项目获得省市级科技进步奖 3 项
2	蔡向阳	农艺师	主持省级多个省市级项目；公司多个核心项目开发的核心参与人；参与公司多本专业书籍的编撰工作	-
3	黄林芳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负责公司历年新品种试验展示会和城市花展应用研究，世界花园大会花展部分组织的主要负责人；深度参与杭州市重大科研项目《花卉智能化育种研究》；深度参与专业书籍《盆花花坛花》《穴盘种苗生产》等书的编撰工作	-
4	陈明荣	风景园林高级工程师	经过多年探索和实践经验，总结出一整套“公园绿地草坪道路系统营造技术体系”和“观赏植物景观营造技术（花海）技术体系”	2016 年获得 G20 峰会先进个人荣誉称号；项目被授予“G20 杭州峰会服务保障突出贡献奖”
5	周法华	-	参与球根宿根花卉的引种、培育、工程应用等工作	中国园艺学会球宿根花卉分会第五届理事会理事；2009 年度嘉兴市“金桥工程”奖
6	陈溪	-	发表论文《彩色马蹄莲胚拯救技术研究》《彩色马蹄莲 2n 配子育种技术初探》2 篇，参与 2 项发明专利“一种铁线莲扦插育苗的方法”、“一种金线莲带芽茎段组织培养一步成苗的配方”的核心技术研发工作，参与秋海棠墨美 1 号、墨美 3 号等新品种培育工作	-
7	林玉	-	参与公司杜鹃、秋海棠等育种项目，是秋海棠新品种“墨美 3 号”，杜鹃新品种“秋影”、“红宝石”、“红日”、 “秋韵”等品种的育种人之一	-
8	孙磊	-	参与多项选种育种、花展配置、编制《虹越植物大百科》等，并在园艺期	-

			刊发表技术文章	

1）江胜德

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四、发行人股东及实际控制人情况”“（一）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情况”之“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的基本情况”。

2）蔡向阳

简历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3、高级管理人员”。

3）黄林芳

黄林芳，1976 年 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大学蔬菜学专业。2000 年 11 月至 2013 年 8 月，于虹越有限担任花卉种子客服；2013 年 8 月至 2018 年 7 月，于虹越股份担任花卉种子客服；2018 年 8 月至今，于杭州虹越担任种子种苗部门总监。

4）陈明荣

陈明荣，1979 年 7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毕业于甘肃农业大学草业科学专业。2004 年 7 月至 2011 年 11 月，于虹越有限草业事业部担任草种贸易部门经理；2011 年 11 月至 2013 年 9 月，于杭州虹越担任总经理；2013 年 9 月至今，于浙江金五月担任总经理。

5）周法华

周法华，1978 年 1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本科学历，毕业于浙江林学院经济林专业。2001 年 7 月至 2002 年 2 月，于杭州市临安人长久食品有限公司担任基地技术员；2002 年 3 月加入虹越有限，历任苗圃技术员、种球项目部职员、客户经理、花卉事业部总经理；2011 年 11 月至今，任浙江丽彩副董事长兼总经理。

6）陈溪

陈溪，1984 年 12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云南农业大学园林植物与观赏园艺专业。2012 年 6 月至今，任公司花彩育种中心副主任。

7）林玉

林玉，1996 年 1 月出生，中国国籍，无境外永久居住权，硕士学历，毕业于中国农业大学观赏园艺专业。2020 年 7 月至今，任公司植物研究工程师。

8）孙磊

孙磊，2006 年本科毕业于北京林业大学草业科学专业。2011 年加入公司，担任虹越花园植物部总监。

（3）核心技术人员持有公司的股份情况

序号	姓名	持有发行人股（股）	持股比例（%）	持股方式
1	江胜德	12,666,025	21.8380	直接持股
2	蔡向阳	619,431	1.0680	直接持股
3	周法华	500,000	0.8621	直接持股

（4）核心技术人员的对外投资情况

序号	姓名	被投资企业	投资金额（元）	持股比例（%）	是否与发行人有业务往来
1	黄林芳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51,750.00	1.06	否
2	周法华	杭州恋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1,530,000.00	51.00	否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	17.85	有
		遂宁丰绿源创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	5.10	有

注：江胜德、蔡向阳的对外投资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三）对外投资情况”

（5）核心技术人员的兼职情况

序号	姓名	兼职企业	兼职职务	是否与发行人有业务往来
1	周法华	杭州恋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执行董事、总经理	否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监事	否

注：①上表不包括核心技术人员在发行人及其子公司的兼职情形；

②江胜德的兼职情况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之“（四）其他披露事项”；

③除上述披露情形外，公司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其他对外兼职的情况。

（6）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是否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公司的核心技术人员不存在侵犯第三方知识产权或商业秘密、违反与第三方的竞业限制约定或保密协议的情况。

（7）报告期内核心技术人员的主要变动情况及对发行人的影响

报告期内，发行人核心技术人员未发生变动情况，对发行人无影响。

（六）研发情况

1、研发项目情况

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公司正在研发的重大核心项目如下：

序号	主体	项目名称	所处阶段及进展	实际投入/预计经费（万元）
1	发行人	耐高温高湿草本花卉新品种的引选示	预计 2023 年完成。示范自主培育和国外引进草本花卉新品种 100 个以上，筛选适合	30.00

		范（浙江省农业农村厅花卉创新团队项目，2021-2023）	浙江夏季高温高湿条件的新品种 25 个以上；对筛选出的新品种进行栽培技术集成示范，推广面积 700 亩；建立示范基地 10000 平方米，举办培训班 3 期。	
2	发行人	铁线莲种质创新及花色形成机制研究（2021-2025，国家十四五育种专项农林大横向合作项目）	预计 2025 年完成。申请林木良种审定 3 项以上，新品种 1 项；繁殖并推广新优品种种苗 2 万株以上。	4.00
3	虹安园艺	观叶植物新优品种选育及栽培示范（秋海棠等）	预计 2023 年完成。通过杂交育种，筛选一批适应性强、叶片色彩鲜艳的秋海棠品种；新品种的栽培繁殖体系：确定新品的筛选标准，以商业化育种推广为基础条件，研究秋海棠快速繁殖的栽培条件等技术措施；继续申报秋海棠新品种 3-5 项。	80.00
4	虹安园艺	新优花灌木新品种引选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绣球杜鹃月季等）	预计 2025 年完成。如杜鹃拟筛选出复花能力好、常绿、成型快速、花色奇特、抗性强等特点的新品种申报植物新品种权 30 项以上，以期通过杂交育种获得新一代。	150.00
5	虹安园艺	球宿根花卉新品种选育扩繁技术研究	预计 2025 年完成。总结新品种快速繁殖技术，在介质、水肥、病虫害方面建立完整的繁殖技术体系标准，并发布企业标准 1 项；筛选出颜色清雅、开花量大、复花性好、抗性强、常绿、成型的新品种，以期通过杂交育种获得新一代；建立朱顶红新品的组培快繁体系。	120.00
6	虹安园艺	矮牵牛天竺葵等无性系草花引种试验及推广	预计 2023 年完成。精选优秀草花新品种，打造一个全新的植物品牌。	60.00
7	华锦塑业	基于用户体验的自动浇水花盆设计	预计 2022 年末完成。通过引流灌溉技术的应用，在无人照顾的情况下能有效的实现自动浇水、使水分慢慢渗透到植物根部的效果。	55.00
8	华锦塑业	宜人性花盆的造型开发设计	预计 2023 年末完成。采用仿生原理和曲线元素设计，赋予花盆美感。	50.00
9	华锦塑业	新型园艺花盆的设计与开发	预计 2024 年末完成。技术：结合塑料多层共挤技术、吹塑成型技术和涂装技术，选取耐用包税、易分解环保的花盆。	42.00
10	华锦塑业	基于透气透水的控根加仑盆的设计与研究	预计 2025 年末完成。设计透气透水结构花盆。	30.00
11	海宁花海	重瓣百合种球引进试验与推广项目	预计 2023 年完成。引种筛选出适合国内大面积推广的重瓣百合新优品种 5-10 个；建立试验种植示范区，总结出适宜在国内种植的技术模式及培训推广。	20.00
12	海宁花海	郁金香箱式延迟栽培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项目	预计 2023 年完成。引进郁金香种球 50 个品种，筛选出最为适宜的优质品种 10 个；培育郁金香切花 160 万株；总结关键性生产技术规范及标准化示范。	300.00
13	浙江金五月	结缕草草坪杂草化	预计 2023 年完成。通过本项目，筛选出适	50.00

		学防除研究与示范	用于常见杂草的除草剂，从而应用推广于园林养护、基地生产。	
14	海宁佳得	籽播花海景观建植技术研究与推广	预计 2023 年完成。根据常用一年生籽播花海品种，从整地、播种、养护管理等方面，总结探讨籽播花海建植技术要点。	30.00

2、报告期内研发投入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的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研发费用	1,138,865.84	1,624,446.44	3,905,660.22	8,411,294.65
营业收入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1	573,897,420.32
研发投入占比	0.49%	0.23%	0.75%	1.47%

3、合作研发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与浙江农林大学、浙江大学、杭州职业技术学院等高校建立产学研合作，并与美国农业部的 Pounders 博士在花园植物育种方面开展全面合作，充分利用公司和合作对象的人才、基地、科研资源，针对育种、介质研制等领域开展合作。合作研发协议的主要情况如下：

（1）公司与浙江农林大学风景园林与建筑学院签订 2021 至 2025 年的《铁线莲种质创新及花色形成机制研究技术合作协议书》，合作研究“铁线莲种质创新及花色形成机制”。

（2）公司与浙江大学分别签订 2019、2020、2022 年《技术开发（委托）合同》，合作研发“园艺作物新型高效肥和介质”、“园艺植物专用介质与缓释肥”、“园艺作物缓释肥和基质”等项目。

（3）公司与杭州职业技术学院签订 2021 至 2023 年的《项目合作协议》，共同研究开发杭州市科技局项目“多季开花杜鹃的杂交育种和快繁技术研究”。

（4）公司与 Pounders 博士签订 2018 至 2027 年的《合作协议》，项目合作的前期重点为常绿杜鹃的品种选育，后期将包含其他双方感兴趣的花园植物种类，包括宿根秋海棠等。

五、 境外经营情况

截至本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未在境外拥有资产，除向境外供应商采购以及向境外客户销售外，不存在境外经营情况。

六、 业务活动合规情况

报告期内 2021 年度中，发行人在抖音平台存在部分已下单未发货情形，涉及订单金额人民币 500 万元，该金额占当期销售收入比例 0.71%。上述行为通过虚构交易获得了不真实的商品销量，

对消费者存在一定误导，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电子商务法》第十七条和《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八条，但由于金额占销售收入比重较低且未计入销售收入，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反不正当竞争法》第二十五条关于“经营者违反本法规定从事不正当竞争，有主动消除或者减轻违法行为危害后果等法定情形的，依法从轻或者减轻行政处罚；违法行为轻微并及时纠正，没有造成危害后果的，不予行政处罚”的规定，因此发行人由于报告期内该笔虚构交易情形被市场监管部门和电商平台处罚的风险较小。

如果未来电商销售过程中发行人出现类似违反电商销售相关法规或电商平台交易规则的情形，由此可能被市场监管部门行政处罚，或被电商平台采取责令整改、关闭店铺等措施，则存在对公司的线上业务运营和经营业绩造成不利影响的风险。

七、 其他事项

（一）劳务外包情况

1、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劳务外包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将诸如包装、安保等简单、重复、非核心劳务作业外包给第三方劳务供应商的情况。报告期内，公司劳务外包金额情况列示如下：

会计期间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	2020 年	2019 年
劳务外包金额（万元）	411.84	1,294.09	860.95	729.60

2、劳务外包的规范性

劳务外包不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劳动合同法》上规定的用工形式，通常而言，劳务外包是指企业将其部分业务或职能工作发包给相关机构，由相关机构自行安排人员按照企业的要求完成相应的业务或职能工作内容，在法律属性上属于《中华人民共和国合同法》及《中华人民共和国民法典》中的承揽法律关系，系发包方与承揽方之间根据自愿、公平、诚信原则缔结的一种合同关系。 劳务外包中的承揽方是否需要相应资质，法律并未有统一要求，应当根据国家或行业监管部门对所承揽的具体事务是否需要具备相应资质、许可的规定而定。报告期内，发行人的劳务承包方主要为发行人提供包装、安保等服务，具有较高的可替代性且为辅助性、非核心业务岗位，此类业务无需具备特定的专业资质，且发行人合作的江西众成人力资源有限公司、江西联智外包服务有限公司等，其承接发行人劳务外包业务属于在其工商核准的经营范围内开展业务。经查询上述劳务承包方所在地的工商、税务、劳动保障等主管部门官方网站、国家企业信用信息公示系统、企查查等网站，报告期内，发行人合作的劳务外包公司向发行人提供劳务外包服务相关经营不存在因违反法律法规而受到工商、税务、劳动保障等主管部门行政处罚的情形，未发现涉及劳务外包的争议、纠纷与诉讼。根据海宁市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于出具的关于发行人及其子（分）公司的劳动情况证明并经网络

核查，发行人及其子公司自 2019 年 1 月 1 日（或实际设立之日）至该证明出具之日严格遵守有关劳动及社会保障方面的法律、法规，不存在因违反国家劳动法律法规而遭受行政处罚的情形。

（二）劳务派遣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存在劳务派遣用工的情形。劳务派遣用工主要涉及搬运、包装等临时性、辅助性或者替代性的工作岗位。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劳务派遣人员数量及占公司用工总数的比例如下：

项目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劳务派遣人数	6	14	76	144
正式员工人数	277	316	455	551
劳务派遣占比	2.12%	4.24%	14.31%	20.72%

根据《劳务派遣暂行规定》第四条：用工单位应当严格控制劳务派遣用工数量，使用的被派遣劳动者数量不得超过其用工总量的 10%。

报告期内发行人的上述劳务派遣用工方式未完全符合相关规定，但已采取相应措施逐步整改规范，截至报告期末，发行人劳务派遣人数占比 2.12%，符合相关法律法规要求的比例要求。根据发行人说明、发行人及其子公司所在地人力资源和社会保障局、住房公积金主管部门、劳动人事争议仲裁委员会等相关部门出具证明，并经网络核查，报告期内发行人及其子公司不存在因劳务派遣而受到行政处罚的情形，也不存在未了结的劳动争议仲裁案件。

第六节　公司治理

一、 公司治理概况

报告期内，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全国中小企业股份转让系统挂牌公司治理规则》《非上市公众公司监督管理办法》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范性文件要求，制定了《公司章程》，建立并逐步完善了由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和管理层组成的公司治理结构，形成了权力机构、决策机构、监督机构和管理层之间相互协调和制衡的治理机制。公司制定和完善了相关内部控制制度，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独立董事、董事会秘书制度和董事会各专门委员会制度逐步完善，为公司的高效、规范运行提供了制度保证，公司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及管理层均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行使职权和履行义务。

公司对股东大会、董事会、监事会的职权进行了规范，制订了《股东大会议事规则》《董事会议事规则》《监事会议事规则》等管理制度以及对外投资、对外担保、关联交易、利润分配等方面的内控制度，并能够有效执行上述制度。

报告期内，公司治理情况良好，不存在重大缺陷。

（一）公司股东大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及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公司章程》《股东大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股东大会制度，股东大会为公司最高权力机构。其中《公司章程》中规定了股东大会的职责、权限及股东大会会议的基本制度；《股东大会议事规则》针对股东大会的召开程序制定了详细规则。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5 次股东大会，主要对《公司章程》的修订、董事与监事的任免、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利润分配、关联交易、对外担保等进行了审议并作出了有效决议。上述历次股东大会的召集、提案、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和会议记录等均符合相关规定，会议的召开及决议内容均合法有效，不存在股东违反《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相关制度要求行使职权的行为。

（二）董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董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董事会制度。公司设董事会，对股东大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由 5 名董事组成，公司董事会设董事长 1 名，以董事会全体董事的过半数选举产生。董事由股东大会选举或更换，每届任期三年，董事任期届满，可连选连任。目前，公司董事职责由江胜德、潘胜阳、江至询、顾蕾、姚世忠 5 名组成。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共召开 23 次会议。公司历次董事会的召集、出席、议事、表决、决议及会议记录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董事会议事规则》的要求规范运作，对高级管理人员的聘任、公司财务预决算、利润分配、股东大会的召开、《公司章程》及其他主要管理制度的制订和修改、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的决策和募集资金投向等重大事宜作出了有效决议。

（三）监事会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法》《公司章程》及有关规定，公司制定了《监事会议事规则》，建立了较为完善的监事会制度。监事会是公司的监督机构，负责监督检查公司的财务状况，并对公司董事、总经理及其他高级管理人员执行职务情况进行监督，维护公司和股东及员工的利益。公司监事会由 3 名监事组成，监事会设主席 1 名。目前公司监事职责由郭兰、曹青丹、严晓春组成。其中郭兰为职工代表监事，第三届监事会成员任职期限为 2020 年 3 月 2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报告期内，公司共召开 14 次监事会，历次监事会在召集方式、议事程序、表决方式和决议内容等方面均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及《监事会议事规则》的规定召开。公司监事会除审议日常事项外，在检查公司的财务，对董事、高级管理人员执行公司职务的行为进行监督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四）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1、独立董事制度的建立情况

公司根据《公司法》等相关法律、行政法规、规范性文件及《公司章程》，建立了规范的《独立董事制度》，对独立董事的任职资格、选举与罢免程序、职权范围等内容进行了规定。公司现有独立董事 2 名，分别是顾蕾、姚世忠，其中姚世忠为符合中国证监会及北交所要求的会计专业人士。公司于 2022 年 10 月 31 日召开 2022 年第三次临时股东大会进行董事选举，上述独立董事的任职期限为 2022 年 10 月 31 日至 2023 年 3 月 20 日。

2、独立董事实际发挥作用情况

公司独立董事自任职以来，按照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独立董事制度》的有关规定，勤勉尽职地履行职权。自任职以来，公司独立董事出席了公司全部董事会会议，仔细审阅公司年度报告、审计报告等有关文件资料。公司独立董事积极参与公司决策，对公司的发展提出了许多意见和建议，并对需要独立董事发表意见的事项进行了认真的审议并发表独立意见，对公司法人治理结构的完善和规范运作发挥了积极的作用。

（五）董事会秘书制度的建立、健全及运行情况

根据《公司章程》的有关规定，公司设董事会秘书 1 名，对董事会负责。公司董事会秘书由沈培志担任。董事会秘书是公司的高级管理人员，承担有关法律、行政法规及《公司章程》对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所要求的义务，享有相应的工作职权，并获取相应的报酬。

报告期内，公司董事会秘书严格按照《公司法》《公司章程》相关要求认真履行职责，在与中介机构配合、与监管部门协调沟通、完善公司治理结构、制定公司重大经营决策等方面发挥了重要作用。

二、 特别表决权

发行人不存在特别表决权股份或类似安排。

三、 内部控制情况

（一）公司管理层对内部控制的自我评价

公司董事会于 2022 年 12 月 13 日出具《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认为“根据《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本公司内部控制于 2022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是有效的”。

（二）注册会计师对内部控制制度的鉴证意见

中汇会计师对公司董事会出具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自我评价报告》进行鉴证，并于 2022 年 12 月 12 日出具《关于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内部控制的鉴证报告》，认为：“虹越花卉按照《企业内部控制基本规范》及相关规定于 2021 年 6 月 30 日在所有重大方面保持了有效的内部控制。”

四、 违法违规情况

发行人在 2020 年 7 月因未能于 2019 年 8 月 31 日前披露 2019 年半年度报告而构成信息披露违规被全国股转公司给予纪律处分和自律监管措施。

2020 年 9 月，发行人子公司华锦塑业因未按照规定组织上岗前职业健康检查的行为违反了《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三十五条第一款，“对从事接触职业病危害的作业的劳动者，用人单位应当按照国务院卫生行政部门的规定组织上岗前、在岗期间和离岗时的职业健康检查，并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职业健康检查费用由用人单位承担”的规定，海宁市卫生健康局依据《中华人民共和国职业病防治法》第七十一条第四项“用人单位违反本法规定，有下列行为之一的，由卫生行政部门责令限期改正，给予警告，可以并处五万元以上十万元以下的罚款：（四）未按照规定组织职业健康检查、建立职业健康监护档案或者未将检查结果书面告知劳动者的”的规定，以海卫职罚简[2020]011 号《当场行政处罚决定书》对华锦塑业作出警告的行政处罚。

除上述情况外，发行人及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均严格按照法律、法规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开展经营管理活动。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贪污、贿赂、侵占财产、挪用财产或者破坏社会主义市场经济秩序的刑事犯罪；不存在欺诈发行、重大信息披露违法或者其他涉及国家安全、公共安全、 生态安全、生产安全、公众健康安全等领域的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被中国证监会及派出机构采取行政处罚，上述情况对发行人本次发行上市构成实质性障碍。

报告期内，发行人不存在因涉嫌犯罪正被司法机关立案侦查或涉嫌违法违规正被中国证监会及其派出机构立案调查，尚未有明确结论意见的情形。

五、 资金占用及资产转移等情况

（一）资金占用情况

公司已建立严格的资金管理制度，报告期内，不存在资金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以借款、代偿债务、代垫款项或其他方式占用的情况，固定资产、无形资产等资产不存在被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转移的情况。

（二）对外担保情况

报告期内，不存在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其他企业进行违规担保的情形，也不存在其他对外担保的情形。

六、 同业竞争情况

（一）关于同业竞争情况的说明

公司的控股股东为江胜德，公司实际控制人为江胜德、盛苏芳及江至询。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实际控制人、控股股东控制的其他企业的基本情况如下：

序号	关联方名称	经营范围	是否构成同业竞争或重大影响
1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农业园艺服务；五金产品制造；五金产品零售；五金产品批发；日用陶瓷制品制造；农业机械制造；农业机械销售；软木制品销售；日用木制品制造；日用木制品销售；金属材料制造；金属工具制造；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销售；金属链条及其他金属制品制造；家具零配件生产；家具零配件销售；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制造（象牙及其制品除外）；工艺美术品及礼仪用品销售（象牙及其制品除外）；食品经营（仅销售预包装食品）	不构成
2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农业项目投资及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温室工程投资及技术信息咨询	不构成
3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品牌管理；市场营销策划；知识产权服务；商标代理；版权代理；会议及展览服务；广告发布（非广播电台、电视台、报刊出版单位）；广告制作；广告设计、代理；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网络技术服务；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	不构成

4	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食品销售（仅销售预包装食品）；农副产品销售；食用农产品零售；食用农产品批发；初级农产品收购（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	不构成
5	嘉兴虹成农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农业项目投资咨询、农业技术咨询、园林绿化工程咨询	不构成

虹越花卉主营业务为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企业主营业务与本公司关联度较低，其中国美园艺主营自有房屋租赁，此外无其他经营业务；海宁多彩、彩纳、印彩坊及嘉兴虹成经营范围，与发行人主营业务基本不存在重合。综合上述，实际控制人、一致行动人及其控制的企业与本公司不存在同业竞争。

（二）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

为避免未来可能出现同业竞争的情况，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盛苏芳及江至询，已向公司出具避免同业竞争的承诺函，其主要内容参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 发行人基本情况”之“九、重要承诺”之“（一）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承诺情况”。

七、 关联方、关联关系和关联交易情况

（一）关联方及关联关系

根据《公司法》《企业会计准则第 36 号——关联方披露》等法律、法规及规范性文件的有关规定，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的关联方及关联关系如下：

1、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江胜德	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之一
2	盛苏芳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3	江至询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之一

2、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的其他股东

无。

3、发行人控股、参股公司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2	杭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3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持股 51%，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4	青州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丽彩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控股公司，2022 年 7 月成立
5	海宁花海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丽彩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控股公司

6	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丽彩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控股公司
7	无锡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8	浙江金五月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持股 51%，发行人控股子公司
9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金五月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控股公司
10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浙江金五月持股 100%，发行人间接控股公司
11	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12	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
13	云南虹越种苗有限公司	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2 年 9 月成立
14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持股 30%

4、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控制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1 年 7 月 28 日发生股权转让，其中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持股 80%，实际控制人江至询持股 20%
2	印彩坊（杭州）食品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持股 6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实际控制人盛苏芳持股 40%并担任监事
3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持股 4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	海宁多彩农业投资咨询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持股 56.36%，实际控制人江至询的配偶张璐璐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5	嘉兴虹成农业投资咨询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实际控制人江至询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5、其他关联方

（1）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

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第四节发行人基本情况”之“八、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情况”。

（2）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

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包括其配偶、父母、年满 18 周岁的子女及其配偶、兄弟姐妹及其配偶，配偶的父母、兄弟姐妹，子女配偶的父母。

（3）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持股 5%以上的自然人股东、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其关系密切的家庭成员控制、共同控制或施加重要影响的其他企业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华云阁家居有限公司	江胜德的弟弟江胜华持股 80%并担任监事
2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江胜德的妹妹的配偶程万里担任总经理
3	海宁青木园艺有限公司	江胜德的妹妹的配偶程万里担任监事
4	临安市楠源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江胜德的妹妹的配偶程万里担任总经理
5	杭州市临安区清凉峰镇顺溪股份经济合作社	江胜德的妹妹的配偶程万里担任法定代表人

6	海宁国程园艺有限公司	江胜德的妹妹的配偶程万里担任总经理
7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程万里的子女程洁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江娅青担任监事
8	海宁云橙园艺有限公司	程万里的子女程洁持股 70%并担任执行董事
9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程万里的子女程远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75%、程洁持股 25%
10	杭州朴树造园有限公司	程万里的子女程远担任监事并持股 30%
11	海宁简一园艺有限公司	程万里的近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70%
12	郭柏峰	报告期内持有本公司 5%以上股份
13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郭柏峰持股 90.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14	杭州三石资本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持股 90.00%并担任执行董事
15	杭州三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柏峰持股 99.92%
16	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长兼总经理，沈培志担任监事
17	庆云赛石花都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长
18	青岛赛石花都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长兼经理，沈培志担任董事
19	杭州城西花鸟工艺品市场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长
20	德宏华江投资发展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副董事长
21	浙江赛石旅业集团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22	济南赛石农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23	浙江三石园艺康养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4	山东赛石商业地产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25	无锡鼎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26	杭州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27	衢州赛石旅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28	浙江花市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29	杭州晨德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0	杭州三祺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1	杭州花自在文化发展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
32	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	2022 年 7 月 13 日前，郭柏峰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3	德宏华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
34	德宏华江城市建设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董事
35	杭州园林苗圃有限公司	郭柏峰担任监事
36	山东赛石地产集团有限公司	郭柏松担任执行董事
37	杭州和谐建设有限公司	郭柏峰的弟弟郭柏松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8	山东巨有置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的弟弟郭柏松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39	临沂途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郭柏峰的弟弟郭柏松持股 95%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0	杭州怡采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郭柏峰的弟弟郭柏松曾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41	德宏华江置业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2	无锡九龙湾花都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3	无锡九龙湾花卉主题酒店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100%
44	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0%
45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持股 71%
46	云南德宏三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浙江融合全资子公司
47	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浙江融合持股 51%

48	昌邑北方花木城市场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49	沂水中和花都市场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0	昌邑赛石置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1	沂水中和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2	高唐赛石置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3	高唐县赛石物业服务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4	德宏华泽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5	济南赛石玫瑰园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6	济南新石园艺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7	济南润石建设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8	济南润石农业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59	德宏华江建材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60	德宏华江旅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61	德宏华江翡华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62	德宏欣荣商贸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63	内江华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控制公司的子公司
64	德宏华江现代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德宏华江旅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65	上海诏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德宏华江旅游综合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66	德宏达昂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	上海诏云企业管理咨询有限公司持股 66.66%
67	德宏乐家房地产中介有限公司	德宏华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68	德宏欣盛商贸有限公司	德宏华江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持股 100%
69	济南拔槊泉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郭柏峰实际控制企业
70	浙江理工建筑设计研究有限公司	方瑛的配偶姚安海担任董事
71	杭州余杭叮叮奶茶店	方瑛的近亲属控制
72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董事
73	新疆赛石建设工程有限公司、上犹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江西大余赛石生态旅游有限公司、龙南赛石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泾源县泾华旅游运营管理有限公司、郯城法雅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泾源县法雅文化旅游发展有限公司、山东龙泽生态环境开发有限公司、淮南市法雅旅游文化发展有限公司、武汉绿沃园林绿化养护有限公司、武汉法雅生态修复有限公司、武汉金福雅苗木有限公司、武汉法雅旅游文化有限公司、五莲县法雅林业发展有限公司、潍坊市弘丰农业科技发展有限公司、齐河赛石置业有限公司、翼城赛石生态园林建设有限公司、滨州赛石园艺有限公司、紫阳赛石花囿酒店有限公司、鹿寨赛石生态园林建设有限责任公司、博兴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石屏县昕禾麻业发展有限责任公司、黎城赛石美景建设有限公司、菏泽赛石文化旅游有限公司、兴国赛石花囿酒店有限公司、单县赛恒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兴国赛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齐河赛石园林绿化有限公司、彬州新润生态园林绿化有限公司、乌苏赛石兴融园林建设有限公司、崇义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衢州赛石田园发展有限公司、诸城市信卓赛石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沂水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绍兴	杭州赛石园林控制的企业

	唯宏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无锡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江西石城旅游有限公司、沂水县龙湾新区开发建设有限公司、高唐花朝园旅游开发有限公司、陕西沁园春生态环境有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杭州赛石苗圃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法雅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高唐县赛石现代渔业养殖有限公司、江西石城双石旅游置业有限公司、江西双石温泉酒店有限公司、江西双石花木有限公司、江西赛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浙江智旅旅游集团有限公司、兴国红天诚生态建设有限公司、武汉茂美文化旅游有限公司、武汉园艺家生态旅游发展有限公司、武汉金银湖露营庄园运营管理有限公司等	
74	浙江德晨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董事
75	海南美晨生态发展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董事
76	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77	浙江乡悦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董事
78	杭州赛淘电子商务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79	昌邑赛石容器花木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0	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1	杭州临安赛石花朝园艺有限公司	潘胜阳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2	杭州萧山宁围建华园艺场	潘胜阳的父亲潘乃根担任经营者
83	杭州净元健康管理咨询有限公司	潘胜阳的配偶滕晓利担任监事，潘胜阳的配偶的姐姐滕萍萍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84	杭州怡藤投资有限公司	潘胜阳的配偶滕晓利担任监事，潘胜阳的配偶的姐姐滕萍萍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2021 年 12 月注销
85	北京精耕天下农业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董事长
86	浙江宁聚工贸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98%
87	北京水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96%
88	西藏水平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北京水平投资管理有限公司担任基金管理人
89	西藏同门缘创业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姚世忠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并持股 5%
90	北京嘉维新能源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执行董事并持股 30%
91	北京宁聚贸易有限公司	姚世忠实际控制的企业
92	牡丹江水平科技投资基金（有限合伙）	姚世忠担任执行事务合伙人
93	浙江中泓新材料科技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董事
94	北京美伦美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姚世忠担任董事
95	海宁喜朵餐饮服务有限公司	郭兰的姐姐郭英持股 10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郭兰的姐姐郭英的配偶罗成东担任监事
96	鸿川餐饮管理（绍兴）有限公司	郭兰的哥哥的配偶倪红梅担任执行董事兼经理
97	鸿川科技（海南）集团有限公司	郭兰的哥哥的配偶倪红梅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
98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曹青丹的配偶俞啸锋持股 90%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曹青丹的配偶的母亲王葆玲担任监事

（4）根据实质重于形式原则认定的其他与上市公司有特殊关系，可能或者已经造成上市公司对其利益倾斜的自然人或法人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陈明荣	核心技术人员、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浙江金五月之股东
2	周法华	核心技术人员、发行人重要子公司浙江丽彩之股东

6、报告期内曾经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常熟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6 月注销
2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嘉兴秀洲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3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镇海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0 年 3 月注销
4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台州黄岩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6 月注销
5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临安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6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长兴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7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余杭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8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南浔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0 年 4 月注销
9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绍兴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10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德清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4 月注销
11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金筑园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4 月注销
12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13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嘉兴分公司	虹安园艺分公司，2021 年 5 月注销
14	无锡虹越花卉有限公司胡埭分公司	无锡虹越分公司，2022 年 6 月注销
15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2 年 4 月注销
16	海宁幻紫园艺有限公司	原发行人控股子公司，2022 年 10 月注销
17	杭州花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0 年 9 月注销
18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原发行人全资子公司，2021 年 12 月注销
19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扬州分公司	苏州虹越分公司，2021 年 11 月注销
20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杭州虹越子公司，2022 年 12 月注销
21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杭州虹越子公司，2022 年 12 月注销
22	杭州兴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浙江融合全资子公司，2021 年 3 月 23 日注销
23	台州圣普华花卉有限公司	蔡向阳曾担任副董事长，2019 年 12 月 16 日注销
24	杭州堂庭芝坞酒店管理有限公司	2021 年 10 月 26 日前赛石集团持股 90%
25	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	2014 年 10 月至 2020 年 9 月，郭柏峰直接及通过其控制的赛石集团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期间郭柏峰曾任公司董事
26	杭州五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柏峰担任法定代表人，曾持股 55.63%，2021 年 1 月注销
27	杭州八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柏峰曾持股 46.40%，2021 年 1 月注销
28	杭州六石股权投资管理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郭柏峰曾持股 41.09%，2021 年 1 月注销
29	浙江睿驰建设有限公司	杭州和谐建设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2020 年 3 月注销
30	江西双石物业管理有限公司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曾间接持股 70%
31	保瑞地产（山东）有限公司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
32	乌苏市赛石生态园艺有限公司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曾持股 100%，

		2021 年 4 月注销
33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2022 年 4 月 13 日前法定代表人为孙磊，投资人为孙磊、周法华、张少华、陈明荣、刘常春。
34	万国平	2020 年 10 月之前为上海虹越之股东，并曾在上海虹越任职
35	李熙莉	2016 年 8 月至 2021 年 11 月曾担任发行人副总经理，2020 年 3 月至 2021 年 11 月担任发行人董事
36	郑丽莉	发行人原控股子公司浙江融合之股东

7、比照关联方披露的关联方

序号	关联方名称	关联关系
1	杭州恋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周法华持股 51%并担任执行董事兼总经理，周法华之配偶胡银春持股 20%
2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周法华担任监事，杭州恋花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持股 35%
3	海宁芍药园艺有限公司	周法华之配偶胡银春持股 20%
4	江山市凤林法明松木壳加工厂	周法华之弟周法明为经营者
5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虹越原股东万国平近亲属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80%
6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发行人子公司上海虹越原股东万国平担任法定代表人并持股 80%

（二）关联交易

报告期内关联交易情况汇总如下：

项目	交易类别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 年度 1-6 月/2022.6.30	2021 年度 /2021.12.31	2020 年度 /2020.12.31	2019 年度 /2019.12.31
经常性关联交易	关联采购	原材料、商品及服务	1,384.72	1,737.52	968.58	549.48
	关联销售	商品及服务	258.86	1,858.82	1,269.86	2,642.86
	关联租赁	承租[注]	121.10	100.91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0.72	597.01	390.56	539.91
偶发性关联交易	采购	买断门店资产				132.50
	销售	卖断部分库存		192.19		806.47
		转让资产		29.51		5.77
	股权交易	收购股权			165.98	
		转让股权		2,568.70		390.00
	关联担保	接受担保	1,380.01	2,314.48	451.67	1,368.01
		提供担保				
	关联资金拆借	资金拆入		94.11	1,000.00	200.00
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应收项目	866.07	749.86	2,338.35	4,015.04
		应付项目	508.29	285.17	1,221.88	141.83

注：关联租赁交易金额统计口径为租赁协议约定的不含税年租金

1、经常性关联交易

（1）购买商品、接受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注]	花卉苗木	1.37	1.78	21.97	5.50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注]	工程服务			4.72	0.26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介质肥药	143.59	148.65		
海宁简一园艺有限公司	介质肥料	152.17			
杭州朴树造园有限公司	花卉苗木	31.21	180.51	43.20	286.12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松鳞介质、覆盖物	174.68	385.97		
海宁云橙园艺有限公司	劳务费	47.15	18.81		
海宁青木园艺有限公司	介质肥药	9.71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代运营服务、食品等	76.24	83.66	2.19	
海宁国程园艺有限公司	劳务费	39.67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53.37		31.27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花卉苗木	187.13	129.76	20.49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花卉苗木	439.78	759.08	789.71	82.43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水电费	25.05			
彩纳（杭州）品牌运营有限公司	服务费		9.90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园艺资材	0.73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				15.50
江山市凤林法明松木壳加工厂	松鳞介质、覆盖物	2.86	2.86	4.86	9.55
程永华	松鳞介质、覆盖物		16.54	50.18	150.12
合计	**-**	**1,384.72**	**1,737.52**	**968.58**	**549.48**
占营业成本比例	**-**	**8.59%**	**3.68%**	**2.53%**	**1.39%**

注：赛石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合并披露为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及其控制的子公司合并披露为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下文披露口径一致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关联方采购金额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1.39%、2.53%、3.68%和 8.59%，采购内容主要为松鳞覆盖物、花卉苗木及服务费等，均为正常经营业务往来，不存在依赖关联方供应渠道的情形。

（2）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的关联交易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金额（万元）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园艺资材、花卉种子种苗、工程服务	91.25	1,411.77	15.48	20.97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	园艺资材、花卉种	2.83	76.06	985.60	2,171.15

有限公司	子种苗、工程服务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园艺资材、花卉种子种苗	14.22	3.85	58.15	1.22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花卉种子种苗、园艺资材、租赁收入	26.30	58.41	80.59	378.23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花卉种子种苗、园艺资材、进口代理费	18.20	32.71		
杭州朴树造园有限公司	花卉苗木、租金	27.73	41.79	16.42	55.49
海宁简一园艺有限公司	介质肥料	14.48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花卉种子种苗	5.97	4.88	1.66	
海宁云橙园艺有限公司	园艺资材	40.63	46.75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园艺资材	2.81	2.60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花卉种子种苗、园艺资材	9.19	4.54		
海宁青木园艺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1.84			
临沂途源建设工程有限公司	花卉种子种苗	0.68	1.47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工程服务、租金收入		0.44	79.02	11.22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种苗苗木	0.03	3.36	12.53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技术服务费	0.84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球块茎、种子		36.33	15.02	
海宁芍药园艺有限公司	球块茎、种子		130.36		
陈明荣	花卉种子种苗			0.16	
俞啸锋	花卉种子种苗、园艺资材		3.37	1.10	4.59
江胜华	租金收入、园艺资材		0.12	4.03	
程万里	花卉种子种苗	1.86		0.11	
合计	**-**	**258.86**	**1,858.82**	**1,269.86**	**2,642.86**
占营业收入比例	**-**	**1.11%**	**2.67%**	**2.43%**	**4.61%**

报告期各期，公司向关联方销售金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4.61%、2.43%、2.67%和 1.11%，整体比例较低，对公司经营独立性不存在重大影响。

1）与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发生关联交易的情况说明

公司向杭州赛石园林、赛石集团关联销售的金额较大，报告期内向杭州赛石园林销售金额分别

为 2,171.15 万元、985.60 万元、76.06 万元和 2.83 万元，采购金额分别为 0.26 万元、4.72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报告期内向赛石集团销售金额分别为 20.97 万元、15.48 万元、1,411.77 万元和 91.25 万元，采购金额分别为 5.50 万元、21.97 万元、1.78 万元和 1.37 万元。

①交易背景

杭州赛石园林于 2001 年 7 月 26 日成立，目前为创业板上市公司山东美晨生态环境股份有限公司（股票代码：300237）全资子公司，主营业务涉及市政园林、地产园林、PPP 项目、EPC 总承包、文化旅游、苗木生产以及规划设计等多个业务板块。2020 年 3 月 31 日以前，由郭柏峰一直担任杭州赛石园林董事长的职务。

赛石集团成立于 2014 年 10 月 28 日，实际控制人为郭柏峰。赛石集团系杭州赛石园林同美晨生态并购重组后设立，赛石集团体系主要是经营美晨生态除园林工程设计与施工以外的业务板块，包括酒店、公园与房地产开发等项目。

从业务类型来看，美晨生态体系包含杭州赛石园林在内，在市政园林领域同虹越花卉主营业务存在一定的关联性和互补性，市政园林工程业务会涉及到采购本公司的主要产品，如花卉种子种苗及部分园艺资材；赛石集团体系内经营的酒店、公园及房地产开发业务，其中的绿化、景观工程也会涉及到应用本公司产品的情况。通过充分利用本公司在容器化花卉种植、花卉布展、花园中心建设运营领域的专业经验，结合杭州赛石园林、赛石集团在园林景观设计、施工及地产项目开发、建设的有利资源，有利于实现充分协同和优势互补。

基于郭柏峰财务投资者的身份及其与杭州赛石园林、赛石集团的职务和股权联系，公司在报告期内与杭州赛石园林、赛石集团发生了较多业务合作，但整体交易金额占主营业务收入的比例较低，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独立性和经营状况产生重大影响。

②交易公允性

公司向杭州赛石园林、赛石集团销售的产品主要用于各类市政园林、景观工程、花园综合体等项目，报告期内各项目综合毛利率与其他非关联工程项目的平均毛利率接近，交易定价具有公允性，不存在不正当的利益输送情形。

（3）关联方租赁

单位：万元

出租方	关联关系	租赁标的	租赁期间	年租金（含税）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江胜德持股 80%，实际控制人江至询持股 20%	海宁市长安镇花卉园区金筑园 1 号办公楼及厂房	2021-8-1 至 2024-12-31	254.30

报告期内，公司向关联方国美园艺租赁办公楼、厂房及仓库用于日常生产经营活动，其中办公楼租赁单价为 27.66 元（含税）/平/月，厂房租赁单价为 17.75 元（含税）/平/月，协议租赁价格参考当地市场价格确定，租赁价格相对公允。

（4）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关键管理人员薪酬	240.72	597.01	390.56	539.91

2、偶发性关联交易

（1）出售或采购商品、服务以外的其他资产情况

关联方名称	交易内容	交易时间	交易金额（万元）	审议程序
台州圣普华花卉有限公司	采购资产	2019 年 1 月	132.50	2020 年 4 月 27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次会议决议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上海虹越库存材料	2019 年 3 月	276.35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转让资产	2019 年 3 月	5.77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销售上海虹越库存材料	2019 年 3 月	530.12	
	转让应收账款	2020 年 7 月	72.28	2022 年 12 月 28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二十次会议决议
周法华	转让浙江丽彩 16%股权	2019 年 6 月	260.00	2019 年第二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陈明荣	转让浙江金五月 16%股权	2019 年 6 月	130.00	
万国平	收购上海虹越 40%股权	2020 年 10 月	165.98	2020 年 10 月 20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五次会议决议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销售虹越股份临安分公司库存材料	2021 年 2 月	192.19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转让资产	2021 年 3 月	29.51	
江胜德、江至询	转让国美园艺 100%股权	2021 年 7 月	2,058.70	2021 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转让浙江融合环境 51%股权	2021 年 12 月	510.00	2021 年 12 月 24 日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决议

（2）关联方担保

1）关联方为公司提供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是否履行完毕
1	江胜德、盛苏芳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900.00	2019-11-20 至 2020-11-19	是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保证/抵押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保证			
2	江胜德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201.08	2019-11-27 至 2020-2-25	是
3	江胜德	虹越花卉股	保证	266.93	2019-11-29 至	是

		份有限公司			2020-2-27	
4	江胜德、盛苏芳/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抵押	121.46	2020-12-31 至 2021-3-31	是
				175.58	2020-12-30 至 2021-3-30	是
				42.48	2020-12-29 至 2021-3-29	是
				17.97	2020-12-31 至 2021-3-31	是
				94.18	2020-12-24 至 2021-3-24	是
5	江胜德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1,000.00	2021-9-7 至 2022-9-6	是
				101.09	2021-9-16 至 2022-3-15	是
				92.04	2021-9-22 至 2022-3-21	是
				79.82	2021-9-28 至 2022-3-25	是
				129.28	2021-10-11 至 2022-4-8	是
				80.26	2021-10-15 至 2022-4-13	是
				293.28	2021-11-8 至 2022-5-6	是
				538.71	2021-12-27 至 2022-6-24	是
6	江胜德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保证	800.00	2022-1-29 至 2023-1-28	否
				392.44	2022-5-31 至 2022-11-25	是
				85.39	2022-6-6 至 2022-12-2	是
				102.17	2022-6-29 至 2022-12-26	是

2）公司为关联方提供担保

序号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式	担保金额（万元）	担保期间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出具之日是否履行完毕
1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金五月生态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	2019-12-11 至 2020-12-10	是
2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浙江金五月生态发展科技有限公司	保证	300.00	2020-9-3 至 2021-2-28	是

（3）关联方资金拆借

1）资金拆入

单位：万元

关联方名称	会计期间	期初余额	资金拆入	资金归还	利息	期末余额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2020 年度		1,000.00			1,000.00

	2021 年度	1,000.00		1,000.00		
郑丽莉	2019 年度	168.00[注]	200.00	367.00		1.00
	2020 年度	1.00				1.00
	2021 年度			1.00[注]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2021 年度		94.11	67.37		26.74
	2022 年 1-6 月	26.74		26.74		

注：2019 年对郑丽莉其他应付款期初余额 168.00 万元系收购浙江融合股权后转入；2021 年对郑丽莉资金归还 1.00 万元系转让浙江融合股权后转出

2020 年 3 月，公司向赛石集团控制的子公司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拆入资金 1,000.00 万元，款项性质为设立控股子公司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的投资款，该笔资金拆入未约定利息，并于 2021 年 3 月归还。

公司向郑丽莉和国美园艺拆入资金主要用于补充日常运营资金周转，未约定利息。

2）资金拆出

报告期内不存在关联方资金拆出的情况。

3、关联方往来款项余额

（1）应收项目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应收账款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68.60	16.25	99.29	8.17	289.59	14.48	1,812.04	95.12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21.61	1.08	2.93	0.15	1.46	0.07	160.26	8.01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479.25	45.40	417.94	20.90	6.84	0.34		
	杭州朴树造园有限公司	27.16	1.36	21.79	1.09	16.03	0.80	37.13	1.86
	浙江焕新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43	1.62	5.43	1.41	5.43	0.49	5.60	0.28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3.05	0.65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0.46	0.02			5.39	0.27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14.15	0.71	100.94	5.05				
	海宁简一园艺有限公司	126.40	6.32						
	海宁云橙园艺有限公司	23.86	1.19	24.87	1.24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0.65	0.03	7.68	0.38				

	海宁芍药园艺有限公司	30.90	3.09	30.90	1.54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14.57	0.73	16.39	0.82				
预付款项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23.89		17.89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2.63							
其他应收款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2.73	0.27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1.22	0.04	1.08	0.05				
	程万里					0.55	0.03		
其他流动资产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25.28							
其他非流动资产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2,000.00		2,000.00	
合计		**866.07**	**77.84**	**749.86**	**41.07**	**2,338.35**	**17.13**	**4,015.04**	**105.27**

（2）应付项目

单位：万元

科目	关联方名称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应付账款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1.37			
	杭州朴树造园有限公司		60.61	10.13	43.12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291.52	62.92	125.97	76.80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11.66	47.38	20.49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26.45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13.80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0.24	1.44	7.48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0.00	63.18		
	海宁简一园艺有限公司	102.65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15.06	0.48		
	海宁国程园艺有限公司	28.10			
	海宁青木园艺有限公司	8.00			
	程永华			0.78	
预收款项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16.90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及其子公司				0.26
合同负债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1.07	12.95	
	海宁市优福农业科技有限公司	3.53	3.53	15.50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0.86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0.79			
	海宁山里客食品贸易有限公司	1.97	4.04		
	海宁元木园艺有限公司	1.10			
	杭州大鱼景观设计有限公司	1.95			
	温州花芯农业有限公司			0.02	
	杭州虹远园艺有限公司	30.05			
	程万里	0.30			

其他应付款	程万里				3.51
	郑丽莉			1.00	1.00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26.74		
	万国平			0.24	0.24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1,000.00	
合计		**508.29**	**285.17**	**1,221.88**	**141.83**

4、关联交易的相关决策程序及信息披露义务履行情况

公司的《公司章程》《关联交易管理制度》等公司内部管理制度已对公司关联交易的决策权限、决策程序、回避制度作出详细规定。报告期内，公司发生的关联交易已经公司董事会和股东大会事前审议或补充追认审议，已履行相关信息披露义务，不存在损害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八、 其他事项

无。

第七节　财务会计信息

一、 发行人最近三年及一期的财务报表

（一）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96,895,144.30	83,127,331.95	77,508,793.24	81,638,624.89
结算备付金				
拆出资金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25,000,000.00	27,800,000.00	1,5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200,000.00	3,551,044.23	4,523,688.93
应收账款	69,266,400.41	96,869,137.17	104,066,602.67	140,084,547.58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15,399,702.15	11,337,755.09	11,648,473.82	7,931,026.11
应收保费				
应收分保账款				
应收分保合同准备金				
其他应收款	6,959,659.45	18,083,023.84	4,012,931.99	3,546,253.62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144,454,859.13	113,203,759.08	100,407,895.77	101,083,165.61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1,946,045.11	1,379,687.84	1,958,446.46	1,650,048.60
流动资产合计	**349,921,810.55**	**349,200,694.97**	**330,954,188.18**	**341,957,355.34**
非流动资产：				
发放贷款及垫款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2,463,960.90	2,237,968.23	623,585.02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240,486.11	20,190,486.11	40,380,972.22	
投资性房地产	11,346,773.02	9,833,199.17	9,951,680.55	9,091,064.25
固定资产	78,534,732.68	88,625,961.49	106,960,989.87	127,242,438.14
在建工程	1,750,141.72		22,699.81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8,726,753.24	11,346,152.23		
无形资产	18,553,033.10	14,741,107.02	16,104,018.40	16,861,415.90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9,021,154.89	22,638,933.15	31,220,704.41	35,927,117.45
递延所得税资产	14,900,319.80	15,809,054.04	21,126,452.31	18,682,790.46
其他非流动资产	1,425,326.10	1,358,940.05	21,589,644.87	20,546,84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186,962,681.56**	**186,781,801.49**	**247,980,747.46**	**228,351,670.20**
资产总计	**536,884,492.11**	**535,982,496.46**	**578,934,935.64**	**570,309,025.54**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9,500,068.67	32,744,825.56	39,110,690.15	92,653,498.79
向中央银行借款				
拆入资金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75,365,133.23	49,729,245.20	73,335,304.39	65,443,006.45
预收款项				20,553,333.19
合同负债	44,407,438.31	22,945,262.11	40,327,231.73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吸收存款及同业存放				
代理买卖证券款				
代理承销证券款				
应付职工薪酬	24,315,024.52	24,978,962.76	17,653,282.18	25,907,019.90
应交税费	9,641,180.08	15,475,098.88	8,575,175.90	7,956,582.22
其他应付款	15,190,602.95	2,986,852.21	16,542,933.28	7,748,342.37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675,347.45		5,161,081.72	6,164,498.24
应付手续费及佣金				
应付分保账款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294,359.26	2,860,511.38		
其他流动负债	2,613,167.83	1,743,567.69	2,685,697.77	241,329.90
流动负债合计	**194,326,974.85**	**153,464,325.79**	**198,230,315.40**	**220,503,112.82**
非流动负债：				
保险合同准备金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5,773,350.04	7,538,827.58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4,520,200.06	5,176,352.08	4,222,066.56	2,877,616.86
递延收益	10,097,888.34	11,816,991.56	13,083,877.75	13,736,493.68
递延所得税负债	772,458.84	837,554.01	967,744.35	1,097,934.69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21,163,897.28**	**25,369,725.23**	**18,273,688.66**	**17,712,045.23**
负债合计	**215,490,872.13**	**178,834,051.02**	**216,504,004.06**	**238,215,158.05**
所有者权益（或股东权益）：				
股本	58,0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151,454,371.67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83,297.11	19,083,297.11	14,770,988.94	12,945,595.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64,059,930.20	89,058,710.94	95,347,488.67	85,154,600.77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292,632,532.89	317,631,313.63	319,607,783.19	307,554,567.89
少数股东权益	28,761,087.09	39,517,131.81	42,823,148.39	24,539,299.60
所有者权益合计	**321,393,619.98**	**357,148,445.44**	**362,430,931.58**	**332,093,867.49**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总计	**536,884,492.11**	**535,982,496.46**	**578,934,935.64**	**570,309,025.54**

法定代表人：江胜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瑛

（二）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流动资产：				
货币资金	25,667,275.11	38,625,961.49	41,844,234.21	35,189,151.29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0	25,000,000.00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			
衍生金融资产				
应收票据		100,000.00	681,109.38	1,519,263.40
应收账款	9,062,173.55	18,598,161.62	17,420,006.65	29,160,528.11
应收款项融资				
预付款项	9,735,932.54	6,362,235.29	11,358,809.87	7,554,263.76
其他应收款	111,924,115.06	97,243,470.84	55,256,019.16	103,032,517.48
其中：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14,233,524.89		10,478,559.86	11,983,684.64
买入返售金融资产				
存货	20,140,838.75	29,754,469.34	71,331,308.10	76,546,293.33
合同资产				
持有待售资产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资产				
其他流动资产	894,603.02	31,165.73	762,098.14	288,673.83
流动资产合计	**192,424,938.03**	**215,715,464.31**	**198,653,585.51**	**253,290,691.20**

非流动资产：				
债权投资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	-			
其他债权投资				
持有至到期投资	-			
长期应收款				
长期股权投资	53,333,852.32	53,107,859.65	62,593,476.44	65,310,103.16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30,240,486.11	20,190,486.11	40,380,972.22	
投资性房地产	11,346,773.02	9,833,199.17	9,951,680.55	9,091,064.25
固定资产	69,851,845.88	75,381,282.83	81,608,292.54	87,712,285.14
在建工程	33,600.00			
生产性生物资产				
油气资产				
使用权资产	3,467,054.29	3,904,875.04		
无形资产	18,553,033.10	14,741,107.02	14,574,523.81	15,289,635.99
开发支出				
商誉				
长期待摊费用	13,894,372.87	16,530,250.22	22,094,350.91	23,474,209.46
递延所得税资产	6,642,237.43	4,710,674.31	11,396,631.94	11,297,766.82
其他非流动资产	906,990.10	1,121,740.05	21,457,724.87	20,546,844.00
非流动资产合计	**208,270,245.12**	**199,521,474.40**	**264,057,653.28**	**232,721,908.82**
资产总计	**400,695,183.15**	**415,236,938.71**	**462,711,238.79**	**486,012,600.02**
流动负债：				
短期借款	13,800,068.67	23,144,825.56	30,610,690.15	78,653,498.79
交易性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			
衍生金融负债				
应付票据				
应付账款	37,992,633.89	24,422,847.35	34,189,292.50	39,214,432.65
预收款项				14,303,713.66
卖出回购金融资产款				
应付职工薪酬	7,956,107.59	6,912,992.44	8,023,397.04	12,846,334.06
应交税费	604,520.14	1,223,129.83	812,756.08	960,693.15
其他应付款	9,092,614.84	7,342,122.97	5,426,851.31	5,505,162.74
其中：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合同负债	27,538,087.03	16,499,371.39	34,918,772.23	
持有待售负债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278,366.73	611,415.17		
其他流动负债	2,064,532.59	1,484,943.36	2,448,115.49	241,329.90
流动负债合计	**100,326,931.48**	**81,641,648.07**	**116,429,874.80**	**151,725,164.95**
非流动负债：				
长期借款				
应付债券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租赁负债	2,567,006.98	3,265,121.14		

长期应付款				
长期应付职工薪酬				
预计负债				
递延收益	10,097,888.34	10,565,026.45	11,639,302.68	12,099,308.65
递延所得税负债				
其他非流动负债				
非流动负债合计	**12,664,895.32**	**13,830,147.59**	**11,639,302.68**	**12,099,308.65**
负债合计	**112,991,826.80**	**95,471,795.66**	**128,069,177.48**	**163,824,473.60**
所有者权益：				
股本	58,0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0
其他权益工具				
其中：优先股				
永续债				
资本公积	164,489,896.63	164,489,896.63	164,489,896.63	164,489,896.63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19,083,297.11	19,083,297.11	14,770,988.94	12,945,595.45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46,130,162.61	78,191,949.31	97,381,175.74	86,752,634.34
所有者权益合计	**287,703,356.35**	**319,765,143.05**	**334,642,061.31**	**322,188,126.42**
负债和所有者权益合计	**400,695,183.15**	**415,236,938.71**	**462,711,238.79**	**486,012,600.02**

（三） 合并利润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总收入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2**	**573,897,420.32**
其中：营业收入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2	573,897,420.32
利息收入				
已赚保费				
手续费及佣金收入				
二、营业总成本	**211,672,951.36**	**605,918,820.73**	**488,258,009.15**	**573,064,025.03**
其中：营业成本	161,198,341.22	471,639,929.02	383,363,486.33	395,821,030.28
利息支出				
手续费及佣金支出				
退保金				
赔付支出净额				
提取保险责任准备金净额				
保单红利支出				
分保费用				
税金及附加	884,081.92	1,936,793.11	2,149,733.22	2,049,766.13
销售费用	34,140,916.19	94,615,605.85	72,554,026.21	103,637,258.73
管理费用	15,697,069.30	37,053,081.11	25,170,271.94	57,503,953.57
研发费用	1,138,865.84	1,624,446.44	3,905,660.22	8,411,294.65
财务费用	-1,386,323.11	-951,034.80	1,114,831.23	5,640,721.67

其中：利息费用	654,695.58	1,664,941.60	2,308,490.14	4,434,145.11
利息收入	478,949.46	823,409.27	811,986.22	639,075.57
加：其他收益	2,055,371.66	5,568,539.48	5,682,768.61	7,314,802.3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768,778.63	14,677,873.61	749,639.67	-433,008.90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992.67	144,383.21	-6,414.98	-3,904.03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853,876.20	-9,321,353.40	-2,723,178.29	-5,303,009.31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43,266.57	-1,654,310.92	-7,230,316.10	-3,487,252.1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539,010.15	-702,073.90	-1,433,704.13	-320,440.19
三、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24,340,850.98**	**99,998,190.08**	**29,608,990.33**	**-1,395,512.94**
加：营业外收入	108,364.73	513,766.26	522,239.33	615,533.83
减：营业外支出	313,446.74	3,808,610.44	1,739,047.06	108,988.32
四、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24,135,768.97**	**96,703,345.90**	**28,392,182.60**	**-888,967.43**
减：所得税费用	5,615,246.98	19,054,242.33	3,422,865.97	779,456.81
五、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20,521.99**	**77,649,103.57**	**24,969,316.63**	**-1,668,424.24**
其中：被合并方在合并前实现的净利润				
（一）按经营持续性分类：				
1.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8,520,521.99	77,649,103.57	24,969,316.63	-1,668,424.24
2.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二）按所有权归属分类：				
1.少数股东损益（净亏损以“-”号填列）	2,919,302.73	21,625,573.13	7,151,035.24	-4,915,284.94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六、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1.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2.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七、综合收益总额	**18,520,521.99**	**77,649,103.57**	**24,969,316.63**	**-1,668,424.24**
（一）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综合收益总额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二）归属于少数股东的综合收益总额	2,919,302.73	21,625,573.13	7,151,035.24	-4,915,284.94
八、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法定代表人：江胜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瑛

（四） 母公司利润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营业收入	**86,882,905.11**	**488,447,109.38**	**369,838,595.51**	**391,485,301.51**
减：营业成本	79,282,260.11	390,910,227.49	274,780,615.09	294,474,795.39
税金及附加	587,846.78	1,434,809.78	1,197,584.91	929,962.01
销售费用	11,587,133.03	64,915,330.22	69,170,544.04	57,300,232.34
管理费用	6,774,747.75	13,753,997.92	10,960,622.08	15,940,095.68
研发费用	31,325.56	578,696.12	2,438,293.54	5,850,973.43
财务费用	-472,206.30	-869,474.15	2,009,679.95	5,958,282.09
其中：利息费用	403,086.98	1,094,872.79	2,050,295.69	4,434,145.11
利息收入	149,432.60	1,064,315.36	196,981.64	99,262.46
加：其他收益	633,339.38	5,279,524.06	4,400,168.19	6,024,653.85
投资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15,002,303.52	27,981,159.89	6,333,624.92	56,242,578.52
其中：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投资收益	225,992.67	144,383.21	-6,414.98	0.00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汇兑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净敞口套期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信用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745,147.15	-941,524.78	437,585.93	-978,425.98
资产减值损失（损失以“-”号填列）	1,524,685.01	362,722.43	-2,533,623.08	-2,411,624.58
资产处置收益（损失以“-”号填列）	-299,362.89	22,383.80	-9,379.37	-5,210.25
二、营业利润（亏损以“－”号填列）	**6,697,910.35**	**50,427,787.40**	**17,909,632.49**	**69,902,932.13**
加：营业外收入	0.00	465,903.85	312,188.72	305,939.82
减：营业外支出	91,260.17	1,079,142.37	66,751.44	76,675.60
三、利润总额（亏损总额以“－”号填列）	**6,606,650.18**	**49,814,548.88**	**18,155,069.77**	**70,132,196.35**
减：所得税费用	-1,931,563.12	6,691,467.14	-98,865.12	-1,678,030.87
四、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8,213.30	43,123,081.74	18,253,934.89	71,810,227.22
（一）持续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8,538,213.30	43,123,081.74	18,253,934.89	71,810,227.22
（二）终止经营净利润（净亏损以“－”号填列）				
五、其他综合收益的税后净额				
（一）不能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				
2.权益法下不能转损益的其他				

综合收益				
3.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4.企业自身信用风险公允价值变动				
5.其他				
（二）将重分类进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1.权益法下可转损益的其他综合收益				
2.其他债权投资公允价值变动				
3.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公允价值变动损益	-			
4.金融资产重分类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额				
5.持有至到期投资重分类为可供出售金融资产损益	-			
6.其他债权投资信用减值准备				
7.现金流量套期储备				
8.外币财务报表折算差额				
9.其他				
六、综合收益总额	**8,538,213.30**	**43,123,081.74**	**18,253,934.89**	**71,810,227.22**
七、每股收益：				
（一）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二）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五） 合并现金流量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现金	292,171,259.82	685,255,862.80	601,842,133.92	559,451,000.21
客户存款和同业存放款项净增加额				
向中央银行借款净增加额				
收到原保险合同保费取得的现金				
收到再保险业务现金净额				
保户储金及投资款净增加额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			
收取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拆入资金净增加额				
回购业务资金净增加额				
代理买卖证券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7,688.07	1,127,350.30	460,125.72	1,067,942.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3,788.65	10,637,173.99	9,474,497.42	18,839,168.70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862,736.54**	**697,020,387.09**	**611,776,757.06**	**579,358,111.66**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880,143.89	481,982,179.43	373,447,371.75	394,224,376.35
客户贷款及垫款净增加额				
存放中央银行和同业款项净增加额				
支付原保险合同赔付款项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				
拆出资金净增加额				
支付利息、手续费及佣金的现金				
支付保单红利的现金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76,185.63	58,700,590.65	62,314,401.28	57,336,481.60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3,093.44	16,455,539.66	13,137,778.69	11,864,830.95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13,961.27	89,244,080.98	51,389,084.01	71,779,639.82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93,384.23**	**646,382,390.72**	**500,288,635.72**	**535,205,328.72**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9,352.31**	**50,637,996.37**	**111,488,121.34**	**44,152,782.94**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000.00	1,950,620.15	756,054.65	261,904.01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5,277.58	2,539,886.00	2,417,310.78	1,207,586.51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274,927.56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2,785.96	138,290,486.11	406,750,000.00	53,895,166.71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08,063.54**	**167,055,919.82**	**409,923,365.43**	**55,364,657.2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4,661.72	9,409,030.57	9,903,834.44	34,987,700.33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0,000.00	2,289,788.26	
质押贷款净增加额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0,000.00	99,600,000.00	473,380,972.22	54,000,0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4,661.72**	**110,479,030.57**	**485,574,594.92**	**88,987,700.33**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598.18**	**56,576,889.25**	**-75,651,229.49**	**-33,623,043.10**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其中：子公司吸收少数股东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0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00,068.67	45,744,825.56	277,329,249.28	81,653,498.79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14,120.07	37,212,831.94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00,068.67**	**45,744,825.56**	**312,443,369.35**	**118,866,330.7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280,439.35	52,110,690.15	319,872,057.92	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069,668.71	72,913,785.71	10,984,370.94	15,373,187.79
其中：子公司支付给少数股东的股利、利润		8,567,492.88	2,875,880.80	11,626,210.74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041.30	23,399,965.98	11,000,000.00	35,084,120.07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64,149.36**	**148,424,441.84**	**341,856,428.86**	**124,457,307.86**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4,080.69**	**-102,679,616.28**	**-29,413,059.51**	**-5,590,977.13**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773,596.31**	**120,598.76**	**14,856.08**	**259,843.6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2,602,269.75**	**4,655,868.10**	**6,438,688.42**	**5,198,606.33**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81,971,661.35	77,315,793.24	70,877,104.82	65,678,498.49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94,573,931.10**	**81,971,661.35**	**77,315,793.24**	**70,877,104.82**

法定代表人：江胜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瑛

（六） 母公司现金流量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一、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110,186,681.52	490,062,118.62	426,642,434.04	380,921,402.54
收到的税费返还	37,864.10		144,681.89	257,088.75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3,934,567.56	10,193,400.84	6,088,632.73	12,340,697.29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24,159,113.18**	**500,255,519.46**	**432,875,748.66**	**393,519,188.58**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53,330,014.45	336,327,849.38	261,692,522.45	329,574,034.87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7,068,346.00	26,717,800.55	29,106,904.51	21,097,476.93
支付的各项税费	1,442,697.87	6,179,201.24	3,979,727.96	580,506.50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207,666.90	88,193,542.14	80,354,508.50	46,484,648.14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76,048,725.22**	**457,418,393.31**	**375,133,663.42**	**397,736,666.44**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8,110,387.96**	**42,837,126.15**	**57,742,085.24**	**-4,217,477.86**
二、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20,000,000.00	25,687,000.00		3,900,000.00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542,785.96	22,447,449.58	8,043,071.68	63,680,684.36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1,153,673.42	1,508,828.72	86,088.92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3,801,270.97	100,147,631.69	435,545,340.38	49,196,556.57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5,497,730.35**	**149,790,909.99**	**443,674,500.98**	**116,777,240.93**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179,647.45	2,986,881.66	10,235,412.79	31,307,252.18
投资支付的现金	10,000,000.00	1,470,000.00	1,567,830.60	5,100,000.00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36,036,806.13	127,134,589.56	431,440,905.54	100,260,896.19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50,216,453.58**	**131,591,471.22**	**443,244,148.93**	**136,668,148.3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4,718,723.23**	**18,199,438.77**	**430,352.05**	**-19,890,907.44**
三、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15,800,068.67	33,144,825.56	264,329,249.28	69,000,000.00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4,001,716.76	5,393,517.83	4,173,666.41	35,998,488.33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19,801,785.43**	**38,538,343.39**	**268,502,915.69**	**104,998,488.3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24,980,439.35	39,927,445.23	311,630,277.42	74,000,0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0,922,751.47	58,919,920.05	7,850,295.69	3,746,977.05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1,411,299.59	4,799,505.33	361,047.67	3,094,820.14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67,314,490.41**	**103,646,870.61**	**319,841,620.78**	**80,841,797.19**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47,512,704.98**	**-65,108,527.22**	**-51,338,705.09**	**24,156,691.14**
四、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	**28,009.73**	**-40,078.03**	**5,750.72**	
五、现金及现金等价物净增加额	**-14,093,030.52**	**-4,112,040.33**	**6,839,482.92**	**48,305.84**
加：期初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37,570,193.88	41,682,234.21	34,842,751.29	34,794,445.45
六、期末现金及现金等价物余额	**23,477,163.36**	**37,570,193.88**	**41,682,234.21**	**34,842,751.29**

（七） 合并股东权益变动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9,083,297.11		89,058,710.94	39,517,131.81	357,148,445.4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9,083,297.11		89,058,710.94	39,517,131.81	357,148,445.4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998,780.74	-10,756,044.72	-35,754,825.46
（一）综合收益总额											15,601,219.26	2,919,302.73	18,520,521.9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600,000.00	-13,675,347.45	-54,275,347.45
1．提取盈余公积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00,000.00	-13,675,347.45	-54,275,347.45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9,083,297.11		64,059,930.20	28,761,087.09	321,393,619.98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4,770,988.94		95,347,488.67	42,823,148.39	362,430,931.5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4,770,988.94		95,347,488.67	42,823,148.39	362,430,931.5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2,308.17		-6,288,777.73	-3,306,016.58	-5,282,486.14
（一）综合收益总额											56,023,530.44	21,625,573.13	77,649,103.57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6,364,096.83	-16,364,096.83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9,800,000.00	-9,8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6,564,096.83	-6,564,096.83
（三）利润分配									4,312,308.17		-62,312,308.17	-8,567,492.88	-66,567,492.88
1．提取盈余公积									4,312,308.17		-4,312,308.17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000,000.00	-8,567,492.88	-66,567,492.8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9,083,297.11		89,058,710.94	39,517,131.81	357,148,445.44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54,371.67				12,945,595.45		85,154,600.77	24,539,299.60	332,093,867.49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51,454,371.67				12,945,595.45		85,154,600.77	24,539,299.60	332,093,867.49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4,933.91				1,825,393.49		10,192,887.90	18,283,848.79	30,337,064.0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7,818,281.39	7,151,035.24	24,969,316.63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34,933.91							13,005,277.83	13,040,211.74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14,700,000.00	14,700,000.00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34,933.91							-1,694,722.17	-1,659,788.26
（三）利润分配									1,825,393.49		-7,625,393.49	-1,872,464.28	-7,672,464.28
1．提取盈余公积									1,825,393.49		-1,825,393.49	0.00	0.00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00,000.00	-1,872,464.28	-7,672,464.28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89,305.58				14,770,988.94		95,347,488.67	42,823,148.39	362,430,931.58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											少数股东权益	所有者权益合计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39,355,791.70				5,764,572.73		89,088,762.79	17,091,353.56	309,300,480.78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39,355,791.70				5,764,572.73		89,088,762.79	17,091,353.56	309,300,480.78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2,098,579.97				7,181,022.72		-3,934,162.02	7,447,946.04	22,793,386.71
（一）综合收益总额											3,246,860.70	-4,915,284.94	-1,668,424.2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2,098,579.97							19,508,285.12	31,606,865.09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12,295,922.60							11,813,729.56	24,109,652.16
4．其他					-197,342.63							7,694,555.56	7,497,212.93
（三）利润分配									7,181,022.72		-7,181,022.72	-7,145,054.14	-7,145,054.14
1．提取盈余公积									7,181,022.72		-7,181,022.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7,145,054.14	-7,145,054.14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51,454,371.67				12,945,595.45		85,154,600.77	24,539,299.60	332,093,867.49

法定代表人：江胜德 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方瑛 会计机构负责人：方瑛

（八） 母公司股东权益变动表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9,083,297.11		78,191,949.31	319,765,143.05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9,083,297.11		78,191,949.31	319,765,143.05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32,061,786.70	-32,061,786.70
（一）综合收益总额											8,538,213.30	8,538,213.30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0,600,000.00	-40,6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0,600,000.00	-40,6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9,083,297.11		46,130,162.61	287,703,356.35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4,770,988.94		97,381,175.74	334,642,061.31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4,770,988.94		97,381,175.74	334,642,061.31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4,312,308.17		-19,189,226.43	-14,876,918.26
（一）综合收益总额											43,123,081.74	43,123,081.74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4,312,308.17		-62,312,308.17	-58,0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4,312,308.17		-4,312,308.17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000,000.00	-58,0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9,083,297.11		78,191,949.31	319,765,143.05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2,945,595.45		86,752,634.34	322,188,126.42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2,945,595.45		86,752,634.34	322,188,126.42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1,825,393.49		10,628,541.40	12,453,934.89
（一）综合收益总额											18,253,934.89	18,253,934.89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1,825,393.49		-7,625,393.49	-5,800,000.00
1．提取盈余公积									1,825,393.49		-1,825,393.49	
2.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5,800,000.00	-5,800,000.00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其他												
（五）专项储备												
1．本期提取												
2．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4,770,988.94		97,381,175.74	334,642,061.31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度										
	股本	其他权益工具			资本公积	减：库存股	其他综合收益	专项储备	盈余公积	一般风险准备	未分配利润	所有者权益合计
		优先股	永续债	其他								
一、上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40,380,244.47				5,764,572.73		22,123,429.84	226,268,247.04
加：会计政策变更												
前期差错更正												
其他												
二、本年期初余额	58,000,000.00				140,380,244.47				5,764,572.73		22,123,429.84	226,268,247.04
三、本期增减变动金额（减少以“－”号填列）					24,109,652.16				7,181,022.72		64,629,204.50	95,919,879.38
（一）综合收益总额											71,810,227.22	71,810,227.22
（二）所有者投入和减少资本					24,109,652.16							24,109,652.16
1．股东投入的普通股												
2．其他权益工具持有者投入资本												
3．股份支付计入所有者权益的金额					24,109,652.16							24,109,652.16
4．其他												
（三）利润分配									7,181,022.72		-7,181,022.72	
1．提取盈余公积									7,181,022.72		-7,181,022.72	
2．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3．对所有者（或股东）的分配												
4．其他												
（四）所有者权益内部结转												
1．资本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2．盈余公积转增资本（或股本）												
3．盈余公积弥补亏损												
4．设定受益计划变动额结转留存收益												

5. 其他综合收益结转留存收益												
6. 其他												
（五）专项储备												
1. 本期提取												
2. 本期使用												
（六）其他												
四、本年期末余额	58,000,000.00				164,489,896.63				12,945,595.45		86,752,634.34	322,188,126.42

二、 审计意见

2022 年 1 月—6 月	是否审计 √是 □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2]7821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12 月 12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平、刘超
2021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2]3060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2 年 4 月 25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平、陆加龙
2020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1]3315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1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平、陆加龙
2019 年度	
审计意见	无保留意见
审计报告中的特别段落	无
审计报告编号	中汇会审[2020]2216 号
审计机构名称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审计机构地址	浙江省杭州市新业路 8 号 UDC 时代大厦 A 座 6 楼
审计报告日期	2020 年 4 月 27 日
注册会计师姓名	黄平、陆加龙

三、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准及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一） 财务报表的编制基础

本公司以持续经营为基础，根据实际发生的交易和事项，按照财政部颁布的《企业会计准则——基本准则》和各项具体会计准则、企业会计准则应用指南、企业会计准则解释及其他相关规定（以下合称“企业会计准则”），以及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公开发行证券的公司信息披露编报规则第 15 号——财务报告的一般规定》（2014 年修订）的披露规定编制财务报表。

（二） 合并财务报表范围及变化情况

1、报告期内财务报表合并范围

序号	公司名称	是否纳入合并财务报表范围			
		2022 年 6 月末	2021 年末	2020 年末	2019 年末
1	浙江金五月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2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尚未设立
3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4	浙江虹安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5	海宁幻紫园艺有限公司	是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6	无锡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7	杭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8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9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10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1	海宁花海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2	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3	上海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4	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	是	是	是	是
15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已注销	是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16	杭州花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否	否	已注销	是
17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否	已注销	是	是
18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否	已转让	是	是
19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已转让	是	是
20	杭州兴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否	已注销	是	是
21	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否	已转让	是	尚未设立
22	云南德宏三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否	已转让	尚未设立	尚未设立

2、合并范围的变更

（1）2019 年度

1）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

被购买方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购买	2019 年 1 月 31 日
杭州兴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现金购买	2019 年 1 月 31 日

（2）2020 年度

1）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0 年 1 月 6 日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0 年 3 月 19 日

2）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杭州花印文化传媒有限公司	注销	2020 年 9 月 24 日

（3）2021 年度

1）处置子公司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比例	股权处置方式	丧失控制权时点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100.00%	转让	2021 年 7 月 31 日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51.00%	转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6.01%	转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云南德宏三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51.00%	转让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1 年 3 月 31 日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0 年 3 月 19 日
云南德宏三树工程管理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1 年 4 月 22 日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1 年 7 月 30 日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1 年 11 月 17 日

3）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杭州兴胜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注销	2021 年 1 月 22 日
苏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注销	2021 年 12 月 14 日

（4）2022 年 1-6 月

1）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增加

公司名称	股权取得方式	股权取得时点
海宁幻紫园艺有限公司	新设立	2022 年 1 月 6 日

2）其他原因引起的合并范围减少

公司名称	股权处置方式	股权处置时点
虹越花卉（山东）有限公司	注销	2022 年 4 月 29 日

四、 会计政策、估计

（一）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具体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提示：

□适用 √不适用

1. 遵循企业会计准则的声明

公司所编制的财务报表符合企业会计准则的要求，真实、完整地反映了报告期公司的财务状况、经营成果、现金流量等有关信息。

2. 会计期间

本公司会计年度为公历年度，即每年 1 月 1 日起至 12 月 31 日止。

3. 营业周期

正常营业周期是指本公司从购买用于加工的资产起至实现现金或现金等价物的期间。本公司以 12 个月作为一个营业周期，并以其作为资产和负债的流动性划分标准。

4. 记账本位币

本公司采用人民币为记账本位币。

5. 同一控制下和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 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均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且该控制并非暂时性的，为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合并方的资产、负债，除因会计政策不同而进行的调整以外，按照合并日被合并方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计量。公司取得的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与支付的合并对价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面值总额）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合并前持有投资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与合并中取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方在取得被合并方控制权之前持有的长期股权投资，在取得原股权之日与合并方与被合并方同处于同一方最终控制之日孰晚日起至合并日之间已确认有关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应分别冲减比较报表期间的期初留存收益或当期损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2） 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参与合并的企业在合并前后不受同一方或相同的多方最终控制的，为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

并。

公司在购买日对合并成本大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差额，确认为商誉；对于合并成本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首先对取得的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及或有负债的公允价值以及合并成本的计量进行复核，经复核后合并成本仍小于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如果在购买日或合并当期期末，因各种因素影响无法合理确定作为合并对价付出的各项资产的公允价值，或合并中取得被购买方各项可辨认资产、负债的公允价值，合并当期期末，公司以暂时确定的价值为基础对企业合并进行核算。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内取得进一步的信息表明需对原暂时确定的价值进行调整的，则视同在购买日发生，进行追溯调整，同时对以暂时性价值为基础提供的比较报表信息进行相关的调整；自购买日算起 12 个月以后对企业合并成本或合并中取得的可辨认资产、负债价值的调整，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8 号——会计政策、会计估计变更和会计差错更正》的原则进行处理。

公司在企业合并中取得的被购买方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在购买日不符合递延所得税资产确认条件的，不予以确认。购买日后 12 个月内，如取得新的或进一步的信息表明购买日的相关情况已经存在，预期被购买方在购买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带来的经济利益能够实现的，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同时减少商誉，商誉不足冲减的，差额部分确认为当期损益；除上述情况以外，确认与企业合并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资产，计入当期损益。

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多次交易的条款、条件以及经济影响符合以下一种或多种情况，通常表明应将多次交易事项作为一揽子交易进行会计处理：1）这些交易是同时或者在考虑了彼此影响的情况下订立的；2）这些交易整体才能达成一项完整的商业结果；3）一项交易的发生取决于其他至少一项交易的发生；4）一项交易单独看是不经济的，但是和其他交易一并考虑时是经济的。

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财务报表中，对于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按照该股权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计量，公允价值与其账面价值的差额计入当期投资收益；购买日之前已经持有的被购买方的股权涉及其他综合收益、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转为购买日当期收益，由于被投资方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变动而产生的其他综合收益除外。

6. 合并财务报表的编制方法

√适用 □不适用

（1）合并范围

合并财务报表的合并范围以控制为基础确定。控制是指本公司拥有对被投资方的权力，通过参与被投资方的相关活动而享有可变回报，并且有能力运用对被投资方的权力影响该回报金额。合并范围包括本公司及全部子公司。子公司，是指被本公司控制的主体（含企业、被投资单位中可分割的部分、结构化主体等）。

（2）合并报表的编制方法

本公司以自身和各子公司的财务报表为基础，根据其他有关资料，编制合并报表。本公司编制合并财务报表，将整个企业集团视为一个会计主体，依据相关企业会计准则的确定、计量和列报要求，按照统一的会计政策，反映本公司整体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合并财务报表时抵销本公司与各子公司、各子公司相互之间发生的内部交易和往来对合并资产负债表、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合并所有者权益变动表的影响。

在报告期内因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的子公司以及业务，视同该子公司以及业务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纳入本公司的合并范围，将其自同受最终控制方控制之日起的经营成果、现金流量分别纳入合并利润表、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在报告期内，同时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的期初数，同时对比较报表的相关项目进行调整，视同合并后的报表主体自最终控制方开始控制时点起一直存在。

本期若因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增加子公司的，则不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期初数；以购买日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为基础对其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将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自购买日至期末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

子公司少数股东应占的权益、损益和当期综合收益中分别在合并资产负债表中所有者权益项目下、合并利润表中净利润项目和综合收益总额项下单独列示。子公司少数股东分担的当期亏损超过了少数股东在该子公司期初所有者权益中所享有份额而形成的余额，冲减少数股东权益。

（3）购买少数股东股权及不丧失控制权的部分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公司因购买少数股权新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与按照新增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以及在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因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股权投资而取得的处置价款与处置长期股权投资相对应享有子公司自购买日或合并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份额之间的差额，均调整合并资产负债表中的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资本公积中的股本溢价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

（4）丧失控制权的处置子公司股权

本期本公司处置子公司，则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收入、费用、利润纳入合并利润表；该子公司期初至处置日的现金流量纳入合并现金流量表。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时，对于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投资，本公司按照其在丧失控制权日的公允价值进行重新

计量。处置股权取得的对价与剩余股权公允价值之和，减去按原持股比例计算应享有原有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的份额与商誉之和，形成的差额计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投资收益。与原有子公司股权投资相关的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采用被购买方直接处置相关资产和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即除了在该原有子公司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外净负债或者净资产导致的变动以外，其余一并转入当期投资收益。其后，对该部分剩余股权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 号——长期股权投资》或《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等相关规定进行后续计量。

（5）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至丧失控制权的处理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需区分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

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的各项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但是，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额，在合并财务报表中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在丧失控制权时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对其中的每一项交易视情况分别按照“不丧失控制权的情况下部分处置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和“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的控制权”适用的原则进行会计处理，即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处置投资对应的享有该子公司自购买日开始持续计算的净资产账面价值份额之间的差额，作为权益性交易计入“资本公积-股本溢价”。在丧失控制权时不得转入丧失控制权当期的损益。

7. 合营安排分类及共同经营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8. 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确定标准

在编制现金流量表时，将本公司库存现金及可以随时用于支付的存款确认为现金。现金等价物是指企业持有的期限短（一般是指从购买日起 3 个月内到期）、流动性强、易于转换为已知金额现金、价值变动风险很小的投资。

9. 外币业务和外币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 外币业务

√适用 □不适用

（1）外币交易业务

对发生的外币业务，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通常指中国人民银行公布的当日外汇牌价的中间价，下同）折合记账本位币记账。但公司发生的外币兑换业务或涉及外币兑换的交易事项，按照实际采用的汇率折算为记账本位币金额。

（2）外币货币性项目和非货币性项目的折算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对于外币货币性项目采用资产负债表日即期汇率折算，由此产生的汇兑差额，除：1）属于与购建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相关的外币专门借款产生的汇兑差额按照借款费用资本化的原则处理；2）用于境外经营净投资有效套期的套期工具的汇兑差额（该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直至净投资被处置才被确认为当期损益）；3）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外币货币性项目除摊余成本之外的其他账面余额变动产生的汇兑差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之外，均计入当期损益。

以历史成本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仍采用交易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的记账本位币金额计量。以公允价值计量的外币非货币性项目，采用公允价值确定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折算后的记账本位币金额与原记账本位币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现金流量表采用现金流量发生日的即期汇率折算。汇率变动对现金的影响额作为调节项目，在现金流量表中单独列示“汇率变动对现金及现金等价物的影响”项目反映。

（2） 外币财务报表折算

□适用 √不适用

10. 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金融工具是指形成一方的金融资产并形成其他方的金融负债或权益工具的合同。金融工具包括金融资产、金融负债和权益工具。

（1）金融工具的分类、确认依据和计量方法

1）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确认和初始计量

本公司成为金融工具合同的一方时，确认一项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对于以常规方式购买金融资产的，本公司在交易日确认将收到的资产和为此将承担的负债。

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时以公允价值计量。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的交易费用直接计入当期损益，对于其他类别的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相关交易费用计入初始确认金额。对于初始确认时不具有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账款，按照本节

之“38.收入、成本”的收入确认方法确定的交易价格进行初始计量。

2）金融资产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根据管理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和金融资产的合同现金流量特征将金融资产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和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①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

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是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所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或确认减值时，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应当以该金融资产的初始确认金额经下列调整后的结果确定：

a.扣除已偿还的本金；

b.加上或减去采用实际利率法将该初始确认金额与到期日金额之间的差额进行摊销形成的累计摊销额；

c.扣除累计计提的损失准备。

实际利率法，是指计算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摊余成本以及将利息收入或利息费用分摊计入各会计期间的方法。实际利率，是指将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在预计存续期的估计未来现金流量，折现为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或该金融负债摊余成本所使用的利率。在确定实际利率时，本公司在考虑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所有合同条款（如提前还款、展期、看涨期权或其他类似期权等）的基础上估计预期现金流量，但不考虑预期信用损失。

本公司根据金融资产账面余额乘以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利息收入，但下列情况除外：

a.对于购入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自初始确认起，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经信用调整的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

b.对于购入或源生的未发生信用减值、但在后续期间成为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按照该金融资产的摊余成本和实际利率计算确定其利息收入。若该金融工具在后续期间因其信用风险有所改善而不再存在信用减值，并且这一改善在客观上可与应用上述规定之后发生的某一事件相联系，应转按实际利率乘以该金融资产账面余额来计算确定利息收入。

②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是指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金融资产：

a.本公司管理该金融资产的业务模式既以收取合同现金流量为目标又以出售该金融资产为目标；

b.该金融资产的合同条款规定，在特定日期产生的现金流量，仅为对本金和以未偿付本金金额为基础的利息的支付。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采用实际利率法计算的利息、减值损失或利得及汇兑损益计入当期损益，其他利得或损失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当期损益。

对于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本公司可在初始确认时将其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金融资产。该指定基于单项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投资的基础上作出，且相关投资从工具发行者的角度符合权益工具的定义。此类投资在初始指定后，除了获得的股利（属于投资成本收回部分的除外）计入当期损益外，其他相关的利得或损失（包括汇兑损益）均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③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除上述①、②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时，如果能够消除或显著减少会计错配，可以将金融资产不可撤销地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本公司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确认的或有对价构成金融资产的，该金融资产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该类金融资产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3）金融负债的分类和后续计量

本公司将金融负债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财务担保合同及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①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包括交易性金融负债（含属于金融负债的衍生工具）和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中，本公司作为购买方确认的或有对价形成金融负债的，该金融负债应当按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

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进行会计处理。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以公允价值进行后续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计入当期损益。

因公司自身信用风险变动引起的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负债的公允价值变动金额计入其他综合收益，除非该处理会造成或扩大损益中的会计错配。该金融负债的其他公允价值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终止确认时，将之前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利得或损失从其他综合收益中转出，计入留存收益。

②金融资产转移不符合终止确认条件或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所形成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按照金融资产转移的会计政策确定的方法进行计量。

③财务担保合同

财务担保合同，是指当特定债务人到期不能按照最初或修改后的债务工具条款偿付债务时，要求本公司向蒙受损失的合同持有人赔付特定金额的合同。

不属于上述①或②情形的财务担保合同，在初始确认后按照下列两项金额之中的较高者进行后续计量：

a.按照本附注三（九）5 金融工具的减值方法确定的损失准备金额；

b.初始确认金额扣除按照本附注三（二十五）的收入确认方法所确定的累计摊销额后的余额。

④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除上述①、②、③情形外，本公司将其余所有的金融负债分类为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负债。

该类金融负债在初始确认后采用实际利率法以摊余成本计量，产生的利得或损失在终止确认或在按照实际利率法摊销时计入当期损益。

4）权益工具

权益工具是指能证明拥有本公司在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的合同。本公司发行（含再融资）、回购、出售或注销权益工具作为权益的变动处理。与权益性交易相关的交易费用从权益中扣减。本公司对权益工具持有方的各种分配（不包括股票股利），减少股东权益。本公司不确认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变动额。

金融负债与权益工具的区分：

金融负债，是指符合下列条件之一的负债：

①向其他方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合同义务。

②在潜在不利条件下，与其他方交换金融资产或金融负债的合同义务。

③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非衍生工具合同，且企业根据该合同将交付可变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

④将来须用或可用企业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的衍生工具合同，但以固定数量的自身权益工具交换固定金额的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衍生工具合同除外。

如果本公司不能无条件地避免以交付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来履行一项合同义务，则该合同义务符合金融负债的定义。如果一项金融工具须用或可用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进行结算，需要考虑用于结算该工具的本公司自身权益工具，是作为现金或其他金融资产的替代品，还是为了使该工具持有方享有在发行方扣除所有负债后的资产中的剩余权益。如果是前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金融负债；如果是后者，该工具是本公司的权益工具。

（2）金融资产转移的确认依据及计量方法

金融资产转移，是指本公司将金融资产（或其现金流量）让与或交付该金融资产发行方以外的另一方。金融资产终止确认，是指本公司将之前确认的金融资产从其资产负债表中予以转出。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金融资产，本公司予以终止确认：

1）收取该金融资产现金流量的合同权利终止；

2）该金融资产已转移，且将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转移给转入方；

3）该金融资产已转移，虽然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但是放弃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

若本公司既没有转移也没有保留金融资产所有权上几乎所有的风险和报酬，且保留了对该金融资产的控制的，则按照继续涉入被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继续确认有关金融资产，并相应确认有关负债。继续涉入所转移金融资产的程度，是指该金融资产价值变动使企业面临的风险水平。

金融资产整体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被转移金融资产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因转移金融资产而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

金融资产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将所转移金融资产整体的账面价值，在终止确认部分和未终止确认部分之间，按照各自的相对公允价值进行分摊，并将下列两项金额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终止确认部分在终止确认日的账面价值；

2）终止确认部分收到的对价，与原直接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公允价值变动累计额中对应终止确认部分的金额之和。对于本公司指定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非交易性权益工具，整体或部分转移满足终止确认条件的，按上述方法计算的差额计入留存收益。

（3）金融负债终止确认条件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现时义务已经解除的，本公司终止确认该金融负债（或该部分金融负债）。本公司（借入方）与借出方之间签订协议，以承担新金融负债方式替换原金融负债，且新金融负债与原金融负债的合同条款实质上不同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本公司对原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的合同条款做出实质性修改的，终止确认原金融负债，同时按照修改后的条款确认一项新金融负债。

金融负债（或其一部分）终止确认的，本公司将其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回购金融负债一部分的，按照继续确认部分和终止确认部分在回购日各自的公允价值占整体公允价值的比例，对该金融负债整体的账面价值进行分配。分配给终止确认部分的账面价值与支付的对价（包括转出的非现金资产或承担的负债）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4）金融工具公允价值的确定

公允价值是指市场参与者在计量日发生的有序交易中，出售一项资产所能收到或者转移一项负债所需支付的价格。本公司以公允价值计量相关资产或负债，假定出售资产或者转移负债的有序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主要市场进行；不存在主要市场的，本公司假定该交易在相关资产或负债的最有利市场进行。主要市场（或最有利市场）是本公司在计量日能够进入的交易市场。

本公司采用在当前情况下适用并且有足够可利用数据和其他信息支持的估值技术，考虑市场参与者将该资产用于最佳用途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或者将该资产出售给能够用于最佳用途的其他市场参与者产生经济利益的能力，优先使用相关可观察输入值，只有在可观察输入值无法取得或取得不切实可行的情况下，才使用不可观察输入值。

在财务报表中以公允价值计量或披露的资产和负债，根据对公允价值计量整体而言具有重要意义的最低层次输入值，确定所属的公允价值层次：第一层次输入值，是在计量日能够取得的相同资产或负债在活跃市场上未经调整的报价；第二层次输入值，是除第一层次输入值外相关资产或负债直接或间接可观察的输入值，包括：活跃市场中有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非活跃市场中相同或类似资产或负债的报价；除报价以外的其他可观察输入值，如在正常报价间隔期间可观察的利益和收益率曲线等；第三层次输入值，是相关资产或负债的不可观察输入值，包括不能直接观察或无法由可观察市场数据验证的利率、股票波动率、企业合并中承担的弃置义务的未来现金流量、使用自身数据做出的财务预测等。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对在财务报表中确认的持续以公允价值计量的

资产和负债进行重新评估，以确定是否在公允价值计量层次之间发生转换。

（5）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以预期信用损失为基础，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合同资产、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租赁应收款以及本附注（1）3）③所述的财务担保合同进行减值处理并确认损失准备。预期信用损失，是指以发生违约的风险为权重的金融工具信用损失的加权平均值。信用损失，是指本公司按照原实际利率折现的、根据合同应收的所有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所有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即全部现金短缺的现值。

对于购买或源生的已发生信用减值的金融资产，公司在资产负债表日仅将自初始确认后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累计变动确认为损失准备。

对于由《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规范的交易形成的不含重大融资成分的应收款项或合同资产，本公司运用简化计量方法，按照相当于整个存续期内的预期信用损失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除上述计量方法以外的金融工具，本公司按照一般方法计量损失准备，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评估其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经显著增加。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已显著增加，公司按照整个存续期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如果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未显著增加，公司按照该金融工具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的金额计量损失准备。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金融工具整个预计存续期内所有可能发生的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未来 12 个月内预期信用损失，是指因资产负债表日后 12 个月内（若金融工具的预计存续期少于 12 个月，则为预计存续期）可能发生的金融工具违约事件而导致的预期信用损失，是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的一部分。

本公司考虑所有合理且有依据的信息，包括前瞻性信息，通过比较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发生违约的风险与在初始确认日发生违约的风险，确定金融工具预计存续期内发生违约风险的相对变化，以评估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是否已显著增加。对于在单项工具层面无法以合理成本获得关于信用风险显著增加的充分证据的金融工具，本公司以组合为基础考虑评估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若本公司判断金融工具在资产负债表日只具有较低的信用风险，则假定该金融工具的信用风险自初始确认后并未显著增加。

本公司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重新计量预期信用损失，由此形成的损失准备的增加或转回金额，作为减值损失或利得计入当期损益。对于以摊余成本计量的金融资产，损失准备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对于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债务工具投资，公司在其他综合收益中确认其损失准备，不抵减该金融资产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的账面价值。

（6）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抵销

当本公司具有抵销已确认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的法定权利，且目前可执行该种法定权利，同时

本公司计划以净额结算或同时变现该金融资产和清偿该金融负债时，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以相互抵销后的金额在资产负债表内列示。除此以外，金融资产和金融负债在资产负债表内分别列示，不予相互抵销。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及确定依据

详见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12.应收账款”。

1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本节“10.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票据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00%

12. 应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本节之“四、会计政策、估计”之“10.金融工具”所述的简化计量方法确定应收账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应收账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账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见“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说明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预期信用损失（坏账计提）比例及确定依据

公司与可比公司的信用减值损失比例如下：

2022 年 1-6 月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寿仙谷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秋乐种业	4.00%	12.00%	30.00%	50.00%	82.00%	100.00%
绿亨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虹越花卉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2021 年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寿仙谷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秋乐种业	4.00%	16.00%	39.00%	76.00%	100.00%	100.00%
绿亨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虹越花卉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2020 年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寿仙谷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秋乐种业	3.00%	12.00%	30.00%	67.00%	100.00%	100.00%
绿亨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虹越花卉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2019 年						
公司名称	1 年以内（含 1 年）	1 至 2 年（含 2 年）	2 至 3 年（含 3 年）	3 至 4 年（含 4 年）	4 至 5 年（含 5 年）	5 年以上
寿仙谷	5.00%	10.00%	20.00%	50.00%	80.00%	100.00%
秋乐种业	3.00%	19.00%	37.00%	93.00%	100.00%	100.00%
绿亨科技	5.00%	10.00%	30.00%	50.00%	70.00%	100.00%
虹越花卉	5.00%	10.00%	30.00%	50.00%	80.00%	100.00%

通过对比，公司应收账款坏账准备计提比例符合公司实际情况，且与其他可比公司相同或相近，与同行业可比公司不存在显著差异，坏账准备计提政策谨慎合理。

13.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1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按照本节之“10.金融工具”所述的一般方法确定其他应收款的预期信用损失并进行会计处理。在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的现值计量其他应收款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其他应收款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本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其他应收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方法
账龄组合	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	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以及

	征的其他应收款	对未来经济状况的预测，通过违约风险敞口和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计算预期信用损失
关联方组合	应收关联方款项，关联方单位财务状况良好，无显著回收风险	不计提

其中账龄组合的账龄与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率对照如下：

项目	预期信用损失率（%）
1 年以内（含 1 年）	5.00
1 至 2 年（含 2 年）	10.00
2 至 3 年（含 3 年）	30.00
3 至 4 年（含 4 年）	50.00
4 至 5 年（含 5 年）	80.00
5 年以上	100.00

15. 存货

√适用 □不适用

（1） 存货的分类

存货包括在日常活动中持有以备出售的产成品或商品、消耗性生物资产、处在生产过程中的在产品、在生产过程或提供劳务过程中耗用的材料和物料和在途物资等。

（2） 发出存货的计价方法

企业发出存货的成本计量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

（3） 存货可变现净值的确定依据

资产负债表日，存货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本期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其中：

1）产成品、商品和用于出售的材料等直接用于出售的商品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该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

2）需要经过加工的材料存货，在正常生产经营过程中以所生产的产成品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和相关税费后的金额确定其可变现净值；资产负债表日，

同一项存货中一部分有合同价格约定、其他部分不存在合同价格的，分别确定其可变现净值，并与其对应的成本进行比较，分别确定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的金额。

期末按照单个存货项目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但对于数量繁多、单价较低的存货，按照存货类别计提存货跌价准备；与在同一地区生产和销售的产品系列相关、具有相同或者类似最终用途或目的，且难以与其他项目分开计量的存货，则合并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后，如果以前减记存货价值的影响因素已经消失，导致存货的可变现净值高于其账面价值的，在原已计提的存货跌价准备金额内予以转回，转回的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4） 存货的盘存制度

公司存货的盘存制度为永续盘存制。

（5） 低值易耗品和包装物的摊销方法

按照一次转销法进行摊销。

16.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7. 合同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合同成本的确认条件

合同成本包括合同取得成本及合同履约成本。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增量成本预期能够收回的，作为合同取得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公司为取得合同发生的、除预期能够收回的增量成本之外的其他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明确由客户承担的除外。

公司为履行合同发生的成本，不属于除收入准则外的其他企业会计准则规范范围且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作为合同履约成本确认为一项资产：

1）该成本与一份当前或预期取得的合同直接相关，包括直接人工、直接材料、制造费用或（类似费用）、明确由客户承担的成本以及仅因该合同而发生的其他成本；

2）该成本增加了公司未来用于履行履约义务的资源；

3）该成本预期能够收回。

（2）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摊销

合同取得成本确认的资产与和合同履约成本确认的资产（以下简称“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采用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或服务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进行摊销，计入当期损益。摊销期限不超过一年则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3）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

在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时，公司首先对按照其他企业会计准则确认的、与合同有关的其他资产确定减值损失；然后确定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的减值损失。与合同成本有关的资产，其账面价值高于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的，超出部分计提减值准备，并确认为资产减值损失。

计提减值准备后，如果以前期间减值的因素发生变化，使得公司因转让与该资产相关的商品预期能够取得的剩余对价与为转让该相关商品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的差额高于该资产账面价值的，转回原已计提的资产减值准备，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转回后的资产账面价值不超过假定不计提减值准备情况下该资产在转回日的账面价值。

18. 持有待售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9.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0.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21.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22.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本部分所指的长期股权投资是指本公司对被投资单位具有控制、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的长期股权投资，包括对子公司、合营企业和联营企业的权益性投资。

（1）共同控制和重大影响的判断标准

共同控制，是指按照相关约定对某项安排所共有的控制，并且该安排的相关活动必须经过分享控制权的参与方一致同意后才能决策。本公司与其他合营方一同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且对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享有权利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的合营企业。判断是否存在共同控制时，不考虑享有的保护性权利。

重大影响，是指对一个企业的财务和经营决策有参与决策的权力，但并不能够控制或者与其他方一起共同控制这些政策的制定。本公司能够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的，被投资单位为本公司联营企业。在确定能否对被投资单位施加重大影响时，考虑投资方直接或间接持有被投资单位的表决权股份以及投资方及其他方持有的当期可执行潜在表决权在假定转换为对被投资方单位的股权后产生的影响，包括被投资单位发行的当期可转换的认股权证、股份期权及可转换公司债券等的影响。

（2）长期股权投资的投资成本的确定

1）同一控制下的合并形成的，合并方以支付现金、转让非现金资产、承担债务或发行权益性证券作为合并对价的，在合并日按取得被合并方所有者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支付的现金、转让的非现金资产、所承担债务账面价值或发行股份的面值总额之间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取得同一控制下被合并方的股权，最终形成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的，应分别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进行处理：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在合并日按照应享有被合并方股东权益在最终控制方合并财务报表中的账面价值的份额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初始投资成本与达到合并前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合并日进一步取得股份新支付对价的账面价值之和的差额，调整资本公积；资本公积不足冲减的，调整留存收益。合并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

2）非同一控制下的企业合并形成的，公司按照购买日确定的合并成本作为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合并成本为购买日购买方为取得对被购买方的控制权而付出的资产、发生或承担的负债以及发行的权益性证券的公允价值。购买方为企业合并而发生的审计、法律服务、评估咨询等中介费用以及其他相关管理费用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购买方作为合并对价发行的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交易费用，计入权益性证券或债务性证券的初始确认金额。本公司将合并协议约定的或有对价作为企业合并转移对价的一部分，按照其在购买日的公允价值计入企业合并成本。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实现的非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判断该多次交易是否属于“一揽子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取得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不属于“一揽子交易”的，按照原持有被购买方的股权投资账面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采用权益法核算的，相关其他综合收益暂不进行会计处理；原持有股权投资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除企业合并形成的长期股权投资外的其他股权投资，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以支付现金取得的，按照实际支付的购买价款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以发行权益性证券取得的，按照发行权益性

证券的公允价值作为其初始投资成本，与发行权益性证券直接相关的费用，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37号——金融工具列报》的有关规定确定；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有商业实质和换入资产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长期股权投资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确定其初始投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加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通过债务重组取得的长期股权投资，其初始投资成本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为基础确定。与取得长期股权投资直接相关的费用、税金及其他必要支出也计入投资成本。

对于因追加投资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重大影响或实施共同控制但不构成控制的，长期股权投资成本为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确定的原持有股权投资的公允价值加上新增投资成本之和，作为改按权益法核算的初始投资成本。原持有的股权投资分类为其他权益工具投资的，其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以及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累计公允价值变动应当直接转入留存收益。

（3）长期股权投资的后续计量及损益确认方法

1）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公司对子公司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法核算。除取得投资时实际支付的价款或对价中包含的已宣告但尚未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外，公司按照享有被投资单位宣告发放的现金股利或利润确认当期投资收益。

2）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

对联营企业和合营企业的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权益法核算。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大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不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小于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份额的，其差额应当计入当期损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成本。取得长期股权投资后，被投资单位采用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与公司不一致的，按照公司的会计政策及会计期间对被投资单位的财务报表进行调整，并据以确认投资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等。按照应享有或应分担的被投资单位实现的净损益和其他综合收益的份额，分别确认投资收益和其他综合收益，同时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在确认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净损益的份额时，以取得投资时被投资单位各项可辨认资产等的公允价值为基础，对被投资单位的净利润进行调整后确认。按照被投资单位宣告分派的利润或现金股利计算应享有的部分，相应减少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对于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所有者权益的其他变动，调整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并计入所有者权益。公司与联营企业、合营企业之间发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益按照享有的比例计算归属于公司的部分，予以抵销，在此基础上确认投资收益。与被投资单位发

生的未实现内部交易损失，属于资产减值损失的，全额确认。

在公司确认应分担被投资单位发生亏损时，按照以下顺序进行处理：首先，冲减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其次，长期股权投资的账面价值不足以冲减的，以其他实质上构成对被投资单位净投资的长期权益账面价值为限继续确认投资损失、冲减长期应收项目的账面价值。经过上述处理，按照投资合同或协议约定企业仍承担额外义务的，按预计承担的义务确认预计负债，计入当期投资损失。被投资单位以后期间实现净利润的，本公司在收益弥补未确认的亏损分担额后，恢复确认收益分享额。

在持有投资期间，被投资单位编制合并财务报表的，以合并财务报表中的净利润、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中归属于被投资单位的金额为基础进行核算。

对于本公司向合营企业与联营企业投出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投资方因此取得长期股权投资但未取得控制权的，以投出业务的公允价值作为新增长期股权投资的初始投资成本，初始投资成本与投出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向合营企业或者联营企业出售的资产构成业务的，取得的对价与业务的账面价值之差，全额计入当期损益。本公司自联营及合营企业购入的资产构成业务的，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0 号——企业合并》的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全额确认与交易相关的利得或损失。

（4）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其账面价值与实际取得价款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

1）权益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仍采用权益法核算的，在处置该项投资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按相应比例对原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部分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单位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入当期损益。

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等原因丧失了对投资单位的共同控制或者重大影响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改按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其在丧失共同控制或重大影响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原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在终止确认权益法核算时采用与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会计处理。因被投资方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而确认的所有者权益，在终止采用权益法核算时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2）成本法核算下的长期股权投资的处置

采用成本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处置后剩余股权仍采用成本法核算的，其在取得对被投资单位的控制之前因采用权益法核算或者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准则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采用与

被投资单位直接处置相关资产或者负债相同的基础进行处理，并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被投资单位净资产中除净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净利润分配以外的其他所有者权益变动按比例结转当期损益。

因其他投资方增资而导致本公司持股比例下降、从而丧失控制权但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按照新的持股比例确认本公司应享有的被投资单位因增资扩股而增加净资产的份额，与应结转持股比例下降部分所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原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然后，按照新的持股比例视同自取得投资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

公司因处置部分股权投资或其他原因丧失了对原有子公司控制权的，处置后的剩余股权能够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权益法核算，并对该剩余股权视同自取得时即采用权益法核算进行调整，购买日之前持有的股权投资因采用权益法核算而确认的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按比例结转；处置后的剩余股权不能对被投资单位实施共同控制或施加重大影响的，改按《企业会计准则第 22 号——金融工具确认和计量》的有关规定进行会计处理，其在丧失控制之日的公允价值与账面价值间的差额计入当期损益，其他综合收益和其他所有者权益全部结转为当期损益。

本公司通过多次交易分步处置对子公司股权投资直至丧失控制权，如果上述交易属于一揽子交易的，将各项交易作为一项处置子公司股权投资并丧失控制权的交易进行会计处理，在丧失控制权之前每一次处置价款与所处置的股权对应的长期股权投资账面价值之间的差额，先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到丧失控制权时再一并转入丧失控制权的当期损益。

23. 投资性房地产

√适用 □不适用

投资性房地产，是指为赚取租金或资本增值，或两者兼有而持有的房地产，包括已出租的建筑物。

投资性房地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与投资性房地产有关的后续支出，如果与该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且其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投资性房地产成本。否则，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公司采用成本模式对投资性房地产进行后续计量。

24.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固定资产确认条件

固定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予以确认：

1）与该固定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企业；

2）该固定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与固定资产有关的后续支出，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计入固定资产成本；不符合上述确认条件的，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 固定资产分类及折旧方法

类别	折旧方法	折旧年限（年）	残值率（%）	年折旧率（%）
房屋及建筑物	平均年限法	10-40	5.00	2.38-9.50
机器设备	平均年限法	5-10	5.00	9.50-19.00
电子设备	平均年限法	3-5	5.00	19.00-31.67
运输设备	平均年限法	5	5.00	19.00

（3） 融资租入固定资产的认定依据、计价和折旧方法（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1）符合资本化条件的固定资产装修费用，在两次装修期间与固定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间内，采用年限平均法单独计提折旧。

2）已计提减值准备的固定资产，还应扣除已计提的固定资产减值准备累计金额计算折旧率。

3）公司至少年度终了对固定资产的使用寿命、预计净残值和折旧方法进行复核，如发生改变则作为会计估计变更处理。

25.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在建工程同时满足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则予以确认。在建工程按建造该项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所发生的实际成本计量。

（2）在建工程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时，按工程实际成本转入固定资产。已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但尚未办理竣工结算的，先按估计价值转入固定资产，待办理竣工决算后再按实际成本调整原暂估价值，但不再调整原已计提的折旧。

26. 借款费用

√适用 □不适用

借款费用，包括借款利息、折价或者溢价的摊销、辅助费用以及因外币借款而发生的汇兑差额等。

（1）借款费用资本化的确认原则

公司发生的借款费用，可直接归属于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的，予以资本化，计入相关资产成本；其他借款费用，在发生时根据其发生额确认为费用，计入当期损益。

（2）借款费用资本化期间

1）当同时满足下列条件时，开始资本化：①资产支出已经发生；②借款费用已经发生；③为使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可销售状态所必要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已经开始。

2）暂停资本化：若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在购建或者生产过程中发生非正常中断，并且中断时间连续超过 3 个月，暂停借款费用的资本化；中断期间发生的借款费用确认为当期费用，直至资产的购建或者生产活动重新开始。该项中断如是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或者可销售状态必要的程序，则借款费用继续资本化。

3）停止资本化：当所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时，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当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的资产中部分项目分别完工且可单独使用时，该部分资产借款费用停止资本化。购建或者生产的资产的各部分分别完工，但必须等到整体完工后才可使用或者对外销售的，在该资产整体完工时停止借款费用资本化。

（3）借款费用资本化率及资本化金额的计算方法

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而借入专门借款的，以专门借款当期实际发生的利息费用（包括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的折价或溢价的摊销），减去将尚未动用的借款资金存入银行取得的利息收入或进行暂时性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后的金额，确定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为购建或者生产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占用了一般借款的，根据累计资产支出超过专门借款的资产支出加权平均数乘以占用一般借款的资本化率（加权平均利率），计算确定一般借款应予资本化的利息金额。在资本化期间内，每一会计期间的利息资本化金额不超过当期相关借款实际发生的利息金额。外币专门借款本金及利息的汇兑差额，在资本化期间内予以资本化。专门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所购建或生产的符合资本化条件的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前发生的，予以资本化；在达到预定可使用或者可销售状态之后发生的，计入当期损益。一般借款发生的辅助费用，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借款存在折价或者溢价的，按照实际利率法确定每一会计期间应摊销的折价或者溢价金额，调整每期利息金额。

27. 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消耗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消耗性生物资产的确认标准及分类

消耗性生物资产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才能予以确认：

1）企业因过去的交易或者事项而拥有或者控制该消耗性生物资产；2）与该消耗性生物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或服务潜能很可能流入企业；3）该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成本能够可靠地计量。

（2）消耗性生物资产按照成本计量。

（3）收获或出售消耗性生物资产，采用加权平均法结转成本。

（4）消耗性生物资产减值测试及减值准备计提方法

资产负债表日，以成本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生物资产，当有确凿证据表明由于遭受自然灾害、病虫害、动物疫病侵袭或市场需求变化等原因，使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照单个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可变现净值低于账面价值的差额，计提消耗性生物资产跌价准备。

（2） 生产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公益性生物资产

□适用 √不适用

28. 使用权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本之“41.租赁”相关说明。

29. 无形资产与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1） 计价方法、使用寿命、减值测试

√适用 □不适用

1）无形资产的初始计量

无形资产按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外购无形资产的成本，包括购买价、相关税费以及直接归属于该项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其他支出。购买无形资产的价款超过正常信用条件延期支付，实质上具有融资性质的，无形资产的成本以购买价款的现值为基础确定。债务重组取得债务人用以抵债的无形资产，以放弃债权的公允价值和可直接归属于使该资产达到预定用途所发生的税金等其他成本为基础确定其入账价值。在非货币性资产交换具备商业实质且换入或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能够可靠计量的前提下，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换入的无形资产以换出资产的公允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除非有确凿证据表明换入资产的公允价值更可靠；不满足上述前提的非货币性资产交换，以换出资产的账面价值和应支付的相关税费作为换入无形资产的成本，不确认损益。

与无形资产有关的支出，如果相关的经济利益很可能流入本公司且成本能可靠地计量，则计入无形资产成本。除此之外的其他项目的支出，在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取得的土地使用权通常作为无形资产核算。自行开发构建厂房等建筑物，相关的土地使用权支出和建筑物建造成本分别作为无形资产和固定资产核算。如为外购的房屋及建筑物，则将有关价款在土地使用权和建筑物之间分配，难以合理分配的，全部作为固定资产处理。

2）无形资产使用寿命及摊销

根据无形资产的合同性权利或其他法定权利、同行业情况、历史经验、相关专家论证等综合因素判断，能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作为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无法合理确定无形资产为公司带来经济利益期限的，视为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

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估计其使用寿命时通常考虑以下因素：①运用该资产生产的产品通常的寿命周期、可获得的类似资产使用寿命的信息；②技术、工艺等方面的现阶段情况及对未来发展趋势的估计；③以该资产生产的产品或提供劳务的市场需求情况；④现在或潜在的竞争者预期采取的行动；⑤为维持该资产带来经济利益能力的预期维护支出，以及公司预计支付有关支出的能力；⑥对该资产控制期限的相关法律规定或类似限制，如特许使用期、租赁期等；⑦与公司持有其他资产使用寿命的关联性等。

3）无形资产的减值测试

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在使用寿命内按照与该项无形资产有关的经济利益的预期实现方式系统合理地摊销，无法可靠确定预期实现方式的，采用直线法摊销。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不予摊销，但每年均对该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进行复核，并进行减值测试。

本公司于每年年度终了，对使用寿命有限的无形资产的使用寿命及摊销方法进行复核，与以前估计不同的，调整原先估计数，并按会计估计变更处理；预计某项无形资产已经不能给企业带来未来经济利益的，将该项无形资产的账面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

各类无形资产的摊销方法、使用寿命和预计净残值如下：

类别	摊销方法	使用寿命（年）	残值率（%）
土地使用权	年限平均法	40-50	0.00
专利权	年限平均法	10	0.00
非专利技术			
软件	年限平均法	3-5	0.00

（2） 内部研究开发支出会计政策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的支出，区分为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划分研究阶段和开发阶段的标准：为获取新的技术和知识等进行的有计划的调查阶段，应确定为研究阶段，该阶段具有计划性和探索性等特点；在进行商业性生产或使用前，将研究成果或其他知识应用于某项计划或设计，以生产出新的或具有实质性改进的材料、装置、产品等阶段，应确定为开发阶段，该阶段具有针对性和形成成果的可能性较大等特点。

内部研究开发项目研究阶段的支出，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内部研究开发项目开发阶段的支出，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为无形资产：

1）完成该无形资产以使其能够使用或出售在技术上具有可行性；

2）具有完成该无形资产并使用或出售的意图；

3）无形资产产生经济利益的方式，包括能够证明运用该无形资产生产的产品存在市场或无形资产自身存在市场，无形资产将在内部使用的，可证明其有用性；

4）有足够的技术、财务资源和其他资源支持，以完成该无形资产的开发，并有能力使用或出售该无形资产；

5）归属于该无形资产开发阶段的支出能够可靠地计量。

如不满足上述条件的，于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无法区分研究阶段支出和开发阶段支出的，将发生的研发支出全部计入当期损益。

30. 长期资产减值

√适用 □不适用

长期股权投资、采用成本模式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和生产性生物资产、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油气资产、无形资产、商誉等长期资产，存在下列迹象的，表明资产可能发生了减值：

（1）资产的市价当期大幅度下跌，其跌幅明显高于因时间的推移或者正常使用而预计的下跌；

（2）企业经营所处的经济、技术或者法律等环境以及资产所处的市场在当期或者将在近期发

生重大变化，从而对企业产生不利影响；

（3）市场利率或者其他市场投资报酬率在当期已经提高，从而影响企业计算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的折现率，导致资产可收回金额大幅度降低；

（4）有证据表明资产已经陈旧过时或者其实体已经损坏；

（5）资产已经或者将被闲置、终止使用或者计划提前处置；

（6）企业内部报告的证据表明资产的经济绩效已经低于或者将低于预期，如资产所创造的净现金流量或者实现的营业利润（或者亏损）远远低于（或者高于）预计金额等；

（7）其他表明资产可能已经发生减值的迹象。

上述长期资产于资产负债日存在减值迹象的，应当进行减值测试。减值测试结果表明资产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按其差额计提减值准备并计入减值损失。可收回金额为资产的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与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两者之间的较高者；处置费用包括与资产处置有关的法律费用、相关税费、搬运费以及为使资产达到可销售状态所发生的直接费用；资产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按照资产在持续使用过程中和最终处置时所产生的预计未来现金流量，选择恰当的折现率对其进行折现后的金额加以确定。

资产减值准备按单项资产为基础计算并确认，如果难以对单项资产的可收回金额进行估计的，以资产组所属的资产组确定资产组的可收回金额。资产组是能够独立产生现金流入的最小资产组合。

在财务报表中单独列示的商誉，在进行减值测试时，将商誉的账面价值分摊至预期从企业合并的协同效应收益中受益的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测试结果表明包含分摊的商誉的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可收回金额低于其账面价值的，确认相应的减值损失。减值损失金额先抵减分摊至该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的商誉的账面价值，再根据资产组或者资产组组合中除商誉以外的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所占比重，按比例抵减其他各项资产的账面价值。

商誉和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至少在每年年终终了进行减值测试。

上述资产减值损失一经确认，在以后期间不予转回。

31. 长期待摊费用

√适用 □不适用

长期待摊费用按实际支出入账，在受益期或规定的期限内平均摊销。如果长期待摊的费用项目不能使以后会计期间受益，则将尚未摊销的该项目的摊余价值全部转入当期损益。其中：

预付经营租入固定资产的租金，按租赁合同规定的期限平均摊销。

经营租赁方式租入的固定资产改良支出，按剩余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尚可使用年限两者中较短的期限平均摊销。

32.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根据履行履约义务与客户付款之间的关系在资产负债表中列示合同资产或合同负债。公司已收或应收客户对价而应向客户转让商品或提供服务的义务列示为合同负债。

33. 职工薪酬

（1） 短期薪酬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在职工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将实际发生的职工工资、奖金、按规定的基准和比例为职工缴纳的医疗保险费、工伤保险费和生育保险费等社会保险费和住房公积金，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职工福利费为非货币性福利的，如能够可靠计量的，按照公允价值计量。如果该负债预期在职工提供相关服务的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内不能完全支付，且财务影响重大的，则该负债将以折现后的金额计量。

（2） 离职后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离职后福利计划包括设定提存计划和设定受益计划。其中，设定提存计划，是指向独立的基金缴存固定费用后，企业不再承担进一步支付义务的离职后福利计划；设定受益计划，是指除设定提存计划以外的离职后福利计划。

本公司按当期政府的相关规定为职工缴纳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在职工为本公司提供服务的会计期间，根据设定提存计划计算的应缴存金额确认为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除基本养老保险外，本公司还依据国家企业年金制度的相关政策建立了企业年金缴纳制度（补充养老保险）。本公司按职工工资总额的一定比例向当地社会保险机构缴费，相应支出计入当期损益或者相关资产成本。

（3） 辞退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在本公司不能单方面撤回因解除劳动关系计划或者裁减建议所提供的辞退福利时，和本公司确

认与涉及支付辞退福利的重组相关的成本或费用时两者孰早日，确认辞退福利产生的职工薪酬负债，并计入当期损益。但辞退福利预期在年度报告期结束后十二个月不能完全支付的，按照其他长期职工薪酬处理。

职工内部退休计划采用与上述辞退福利相同的原则处理。本公司将自职工停止提供服务日至正常退休日的期间拟支付的内退人员工资和缴纳的社会保险费等，在符合预计负债确认条件时，计入当期损益（辞退福利）。正式退休日期之后的经济补偿（如正常养老退休金），按照离职后福利处理。

（4） 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的会计处理方法

√适用 □不适用

本公司向职工提供的其他长期职工福利，符合设定提存计划的，按照设定提存计划进行会计处理，除此之外按照设定受益计划进行会计处理。但相关职工薪酬成本中“重新计量设定受益计划净负债或净资产所产生的变动”部分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34. 租赁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具体见本之“41.租赁”相关说明。

35. 预计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因对外提供担保、诉讼事项、产品质量保证、亏损合同等或有事项形成的义务成为本公司承担的现时义务，履行该义务很可能导致经济利益流出本公司，且该义务的金额能够可靠的计量时，本公司将该项义务确认为预计负债。

（2）本公司按照履行相关现时义务所需支出的最佳估计数对预计负债进行初始计量，并在资产负债表日对预计负债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

36. 股份支付

√适用 □不适用

公司的股份支付是为了获取职工或其他方提供服务而授予权益工具或者承担以权益工具为基础确定的负债的交易。本公司的股份支付分为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和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

（1）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权益结算的股份支付换取职工提供服务的，以授予职工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量。对于授予

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授予日按照权益工具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根据对可行权权益工具数量的最佳估计，按照授予日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资本公积。

在等待期内，如果取消了授予的权益工具，则本公司对取消所授予的权益性工具作为加速行权处理，将剩余等待期内应确认的金额立即计入当期损益，同时确认资本公积。但是，如果授予新的权益工具，并在新权益工具授予日认定所授予的新权益工具是用于替代被取消的权益工具的，则以与处理原权益工具条款和条件修改相同的方式，对所授予的替代权益工具进行处理。

（2）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及权益工具

以现金结算的股份支付，按照本公司承担的以股份或其他权益工具为基础计算确定的负债的公允价值计量。授予后立即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本公司在授予日按照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相应增加负债。对于授予后完成等待期内的服务或达到规定业绩条件才可行权的股份支付交易，在等待期内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以对可行权情况的最佳估计为基础，按照本公司承担负债的公允价值，将当期取得的服务计入相关成本或费用，并相应计入负债。在相关负债结算前的每个资产负债表日以及结算日，对负债的公允价值重新计量，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

37. 优先股、永续债等其他金融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8. 收入、成本

√适用 □不适用

（1）收入的总确认原则

新收入准则下，公司以控制权转移作为收入确认时点的判断标准。公司在履行了合同中的履约义务，即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确认收入。

满足下列条件之一的，公司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履约义务；否则，属于在某一时点履行履约义务：1）客户在公司履约的同时即取得并消耗公司履约所带来的经济利益；2）客户能够控制公司履约过程中在建的商品；3）公司履约过程中所产出的商品具有不可替代用途，且公司在整个合同期间内有权就累计至今已完成的履约部分收取款项。

对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该段时间内按照履约进度确认收入，但是，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的除外。当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对于在某一时点履行的履约义务，公司在客户取得相关商品控制权时点确认收入。在判断客户

是否已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公司考虑下列迹象：1）公司就该商品享有现时收款权利，即客户就该商品负有现时付款义务；2）公司已将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拥有该商品的法定所有权；3）公司已将该商品实物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实物占有该商品；4）公司已将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转移给客户，即客户已取得该商品所有权上的主要风险和报酬；5）客户已接受该商品；6）其他表明客户已取得商品控制权的迹象。

合同中包含两项或多项履约义务的，公司在合同开始日，按照各单项履约义务所承诺商品的单独售价的相对比例，将交易价格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按照分摊至各单项履约义务的交易价格计量收入。交易价格，是公司因向客户转让商品而预期有权收取的对价金额。公司代第三方收取的款项以及公司预期将退还给客户的款项，作为负债进行会计处理，不计入交易价格。合同中存在可变对价的，公司按照期望值或最可能发生金额确定可变对价的最佳估计数，但包含可变对价的交易价格，不超过在相关不确定性消除时累计已确认收入极可能不会发生重大转回的金额。合同中存在重大融资成分的，公司按照假定客户在取得商品控制权时即以现金支付的应付金额确定交易价格。该交易价格与合同对价之间的差额，在合同期间内采用实际利率法摊销。合同开始日，公司预计客户取得商品控制权与客户支付价款间隔不超过一年的，不考虑合同中存在的重大融资成分。

（2）本公司收入的具体确认原则

本公司主要从事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服务与工程三大分支产品体系。主要业务模式包括：①线下销售业务；②线上销售业务；③园艺景观工程业务；④展会综合服务。

①线下销售业务

内销业务：对于内销业务，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需求进行备货，由客户自提或将产品运送至客户指定场地，取得经客户确认的送货单据后，公司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对于外销业务：产品主要为盆器等园艺资材产品。公司出口销售价格按与客户签订的销售合同或订单确定，公司根据合同约定销售出库并完成报关后，确认销售商品收入的实现。

对于线下门店业务：消费者在门店选购商品，公司在与消费者结算完毕，钱货两讫后确认收入；

②线上销售业务

公司的线上业务分为线上 B2C 模式、B2B2C 模式。

对于 B2C 模式，消费者在第三方电商平台或公司自有平台下单购买商品，公司将商品发货到消费者指定的收货地址，根据电商平台确认收货规则采取不同的收入确认方式：1）对于电商平台设置有确认收货选项的，消费者收货后在电商平台点击“确认收货”或电商平台自，动确认收货后，公司于电商平台账户收到款项时，按收取的全部款项扣除售后退款、赔款等确认销售收入；2）对于电商平台未设置确认收货选项的，公司综合考虑商品的一般物流时间，在商品发出后 7 天确认收

入。

对于 B2B2C 模式，消费者在电商平台下单后，电商平台客户根据消费者订单信息向公司发出订单需求，公司将商品直接发送至消费者指定的收货地址。公司每月根据电商平台客户供应链管理系统中达到完成状态的订单与电商客户平台对账，根据电商平台客户确认的对账单确认收入。

③园艺景观工程业务

园艺景观工程业务主要属于在某一时段内履行的履约义务，按照履约进度，在合同履约期内确认收入，公司采用产出法确认收入，即按照由业主方或监理方现场确认的工程量确认单确定项目完成的工程量，并结合项目清单中的综合单价进行收入确认；当无项目清单时，工程量由业主方或监理方现场确认，综合单价通过市场价格指导信息等组价方式得出，进而确认相关收入。当公司无法获得确定履约进度所需的可靠消息时即履约进度不能合理确定时，公司已经发生的成本预计能够得到补偿的，应当按照已经发生的成本金额确认收入，直到履约进度能够合理确定为止。

④展会综合服务

公司根据与客户签订的合同，在约定时间内对展会项目进行综合性布展服务，服务内容包括设计、施工布置等整体服务。展会综合服务要求需在展会前按约完成全部服务内容，若未整体完成从而导致展会无法如期举办，会给客户造成重大损失，客户无法在合同履行过程中取得几乎全部经济利益。公司在客户确认竣工验收时点或展会举报时点确认服务收入。

39. 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1）政府补助的分类

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从政府无偿取得货币性资产或非货币性资产。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和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本公司取得的、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政府补助，包括购买固定资产或无形资产的财政拨款、固定资产专门借款的财政贴息等；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是指除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之外的政府补助。对于同时包含与资产相关部分和与收益相关部分的政府补助，区分不同部分分别进行会计处理；难以区分的，整体归类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本公司在进行政府补助分类时采取的具体标准为：

1）政府补助文件规定的补助对象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或者补助对象的支出主要用于购建或以其他方式形成长期资产的，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2）根据政府补助文件获得的政府补助全部或者主要用于补偿以后期间或已发生的费用或损失

的政府补助，划分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3）若政府文件未明确规定补助对象，则采用以下方式将该政府补助款划分为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或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①政府文件明确了补助所针对的特定项目的，根据该特定项目的预算中将形成资产的支出金额和计入费用的支出金额的相对比例进行划分，对该划分比例需在每个资产负债表日进行复核，必要时进行变更；②政府文件中对用途仅作一般性表述，没有指明特定项目的，作为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政府补助的确认时点

本公司对于政府补助通常在实际收到时，按照实收金额予以确认和计量。但对于期末有确凿证据表明能够符合财政扶持政策规定的相关条件预计能够收到财政扶持资金，按照应收的金额计量。按照应收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应同时符合以下条件：

1）所依据的是当地财政部门正式发布并按照《政府信息公开条例》的规定予以主动公开的财政扶持项目及其财政资金管理办法，且该管理办法应当是普惠性的（任何符合规定条件的企业均可申请），而不是专门针对特定企业制定的；

2）应收补助款的金额已经过有权政府部门发文确认，或者可根据正式发布的财政资金管理办法的有关规定自行合理测算，且预计其金额不存在重大不确定性；

3）相关的补助款批文中已明确承诺了拨付期限，且该款项的拨付是有相应财政预算作为保障的，因而可以合理保证其可在规定期限内收到；

4）根据本公司和该补助事项的具体情况，应满足的其他相关条件（如有）。

（3）政府补助的会计处理

政府补助为货币性资产的，按收到或应收的金额计量；为非货币性资产的，按公允价值计量；非货币性资产公允价值不能可靠取得的，按名义金额计量。按照名义金额计量的政府补助，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对政府补助采用的是总额法，具体会计处理如下：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确认为递延收益，在相关资产使用寿命内按照合理、系统的方法分期计入当期损益；相关资产在使用寿命结束前被出售、转让、报废或发生毁损的，将相关递延收益余额转入资产处置当期的损益。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用于补偿本公司以后期间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确认为递延收益，并在确认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期间，计入当期损益；用于补偿企业已发生的相关成本费用或损失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本公司取得的政策性优惠贷款贴息，区分以下两种情况，分别进行会计处理：

1）财政将贴息资金拨付给贷款银行，由贷款银行以政策性优惠利率向企业提供贷款的，本公司以实际收到的借款金额作为借款的入账价值，按照借款本金和该政策性优惠利率计算相关借款费用。

2）财政将贴息资金直接拨付给本公司的，本公司将对应的贴息冲减相关借款费用。

已确认的政府补助需要退回的，在需要退回的当期分以下情况进行会计处理：

1）初始确认时冲减相关资产账面价值的，调整资产账面价值；

2）存在相关递延收益的，冲减相关递延收益账面余额，超出部分计入当期损益；

3）属于其他情况的，直接计入当期损益。

政府补助计入不同损益项目的区分原则为：与本公司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按照经济业务实质，计入其他收益或冲减相关成本费用；与本公司日常活动无关的政府补助，计入营业外收支。

40. 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递延所得税资产和递延所得税负债的确认和计量

本公司根据资产、负债于资产负债日的账面价值与计税基础之间的暂时性差异，采用资产负债表债务法确认递延所得税。公司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作为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但不包括下列情况产生的所得税：1）企业合并；2）直接在所有者权益中确认的交易或者事项。

对于可抵扣暂时性差异、能够结转以后年度的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公司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可抵扣亏损和税款抵减的未来应纳税所得额为限，确认由此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资产，除非该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同时满足下列条件的，确认相应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转回，且未来很可能获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

各项应纳税暂时性差异均确认相关的递延所得税负债，除非该应纳税暂时性差异是在以下交易中产生的：

1）商誉的初始确认，或者具有以下特征的交易中产生的资产或负债的初始确认：该交易不是企业合并，并且交易发生时既不影响会计利润也不影响应纳税所得额；

2）对于与子公司、合营企业及联营企业投资相关的应纳税暂时性差异，该暂时性差异转回的

时间能够控制并且该暂时性差异在可预见的未来很可能不会转回。

根据资产、负债的账面价值与其计税基础之间的差额（未作为资产和负债确认的项目按照税法规定可以确定其计税基础的，该计税基础与其账面数之间的差额），按照预期收回该资产或清偿该负债期间的适用税率计算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或递延所得税负债。

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以很可能取得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应纳税所得额为限。资产负债表日，有确凿证据表明未来期间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来抵扣可抵扣暂时性差异的，确认以前会计期间未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对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进行复核，如果未来期间很可能无法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用以抵扣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利益，则减记递延所得税资产的账面价值。在很可能获得足够的应纳税所得额时，转回减记的金额。

（2）当拥有以净额结算的法定权利，且意图以净额结算或取得资产、清偿负债同时进行时，本公司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当拥有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及当期所得税负债的法定权利，且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是与同一税收征管部门对同一纳税主体征收的所得税相关或者是对不同的纳税主体相关，但在未来每一具有重要性的递延所得税资产及负债转回的期间内，涉及的纳税主体意图以净额结算当期所得税资产和负债或是同时取得资产、清偿负债时，本公司递延所得税资产及递延所得税负债以抵销后的净额列报。

41. 租赁

√适用 □不适用

租赁，是指在一定期间内，出租人将资产的使用权让与承租人以获取对价的合同。

在合同开始日，本公司评估合同是否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如果合同中一方让渡了在一定期间内控制一项或多项已识别资产使用的权利以换取对价，则该合同为租赁或者包含租赁。

合同中同时包含多项单独租赁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合同予以分拆，并分别各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合同中同时包含租赁和非租赁部分的，承租人和出租人将租赁和非租赁部分进行分拆。

（1）承租人

1）使用权资产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使用权资产。使用权资产按照成本进行初始计量，包括：租赁负债的初始计量金额；在租赁期开始日或之前支付的租赁付款额（扣除已享受的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发生的初始直接费用；为拆卸及移除租赁资产、复原租赁资产所在场地或将租赁资产恢复至租赁条款约定状态预计将发生的成本。

本公司使用直线法对使用权资产计提折旧。对能够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本公司在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内计提折旧。无法合理确定租赁期届满时能够取得租赁资产所有权的，租赁资产在租赁期与租赁资产剩余使用寿命两者孰短的期间内计提折旧。

2）租赁负债

在租赁期开始日，本公司对除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以外的租赁确认租赁负债。租赁负债按照尚未支付的租赁付款额的现值进行初始计量。租赁付款额包括：固定付款额及实质固定付款额，存在租赁激励的，扣除租赁激励相关金额；取决于指数或比率的可变租赁付款额，该款项在初始计量时根据租赁期开始日的指数或比率确定；购买选择权的行权价格，前提是公司合理确定将行使该选择权；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需支付的款项，前提是租赁期反映出公司将行使终止租赁选择权；根据公司提供的担保余值预计应支付的款项。本公司采用租赁内含利率作为折现率。无法确定租赁内含利率的，采用本公司的增量借款利率作为折现率。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租赁负债在租赁期内各期间的利息费用，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未纳入租赁负债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

在租赁期开始日后，发生下列情形的，本公司按照变动后租赁付款额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债：本公司对购买选择权、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评估结果发生变化，或续租选择权或终止租赁选择权的实际行使情况与原评估结果不一致；根据担保余值预计的应付金额发生变动；用于确定租赁付款额的指数或比率发生变动。在对租赁负债进行重新计量时，本公司相应调整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使用权资产账面价值已调减至零，但租赁负债仍需进一步调减的，本公司将剩余金额计入当期损益。

3）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

本公司选择对短期租赁和低价值资产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并将相关的租赁付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计入当期损益或相关资产成本。短期租赁，是指在租赁期开始日，租赁期不超过 12 个月且不包含购买选择权的租赁。低价值资产租赁，是指单项租赁资产为全新资产时价值较低的租赁。公司转租或预期转租租赁资产的，原租赁不属于低价值资产租赁。

4）租赁变更

租赁发生变更且同时符合下列条件的，公司将该租赁变更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该租赁变更通过增加一项或多项租赁资产的使用权而扩大了租赁范围；增加的对价与租赁范围扩大部分的单独价格按该合同情况调整后的金额相当。

租赁变更未作为一项单独租赁进行会计处理的，在租赁变更生效日，公司重新分摊变更后合同的对价，重新确定租赁期，并按照变更后租赁付款额和修订后的折现率计算的现值重新计量租赁负

债。

（2）出租人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将租赁分为融资租赁和经营租赁。融资租赁，是指无论所有权最终是否转移，但实质上转移了与租赁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几乎全部风险和报酬的租赁。经营租赁，是指除融资租赁以外的其他租赁。

本公司作为转租出租人时，基于原租赁产生的使用权资产对转租赁进行分类。如果原租赁为短期租赁且本公司选择对原租赁不确认使用权资产和租赁负债，本公司将该转租赁分类为经营租赁。

1）经营租赁会计处理

经营租赁的租赁收款额在租赁期内各个期间按照直线法确认为租金收入。本公司将发生的与经营租赁有关的初始直接费用予以资本化，在租赁期内按照与租金收入确认相同的基础分摊计入当期损益。未计入租赁收款额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2）融资租赁会计处理

在租赁开始日，本公司对融资租赁确认应收融资租赁款，并终止确认融资租赁资产。本公司对应收融资租赁款进行初始计量时，将租赁投资净额作为应收融资租赁款的入账价值。租赁投资净额为未担保余值和租赁期开始日尚未收到的租赁收款额按照租赁内含利率折现的现值之和。

本公司按照固定的周期性利率计算并确认租赁期内各个期间的利息收入。应收融资租赁款的终止确认和减值按照本节之“10.金融工具”进行会计处理。未纳入租赁投资净额计量的可变租赁付款额在实际发生时计入当期损益。

42. 所得税

√适用 □不适用

所得税费用包括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除确认为其他综合收益或直接计入股东权益的交易和事项相关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计入其他综合收益或股东权益，以及企业合并产生的递延所得税调整商誉的账面价值外，其余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费用或收益计入当期损益。

43. 与财务会计信息相关的重大事项或重要性水平的判断标准

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利润总额*5%

实际执行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财务报表整体重要性水平*50%

44. 重大会计判断和估计

本公司在运用会计政策过程中，由于经营活动内在的不确定性，本公司需要对无法准确计量的报表项目的账面价值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是基于本公司管理层过去的历史经验，并在考虑其他相关因素的基础上做出的。这些判断、估计和假设会影响收入、费用、资产和负债的报告金额以及资产负债表日或有负债的披露。然而，这些估计的不确定性所导致的实际结果可能与本公司管理层当前的估计存在差异，进而造成对未来受影响的资产或负债的账面金额进行重大调整。本公司对前述判断、估计和假设在持续经营的基础上进行定期复核，会计估计的变更仅影响变更当期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予以确认；既影响变更当期又影响未来期间的，其影响数在变更当期和未来期间予以确认。于资产负债表日，本公司需对财务报表项目金额进行判断、估计和假设的重要领域如下：

（1）租赁的分类

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本公司作为出租人时，根据《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2018 修订）》的规定，将租赁归类为经营租赁和融资租赁，在进行归类时，管理层需要对是否已将与租出资产所有权有关的全部风险和报酬实质上转移给承租人作出分析和判断。

（2）金融工具的减值

本公司采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对以摊余成本计量的应收款项及债权投资、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其他综合收益的应收款项融资及其他债权投资等的减值进行评估。运用预期信用损失模型涉及管理层的重大判断和估计。预期信用损失计量的关键参数包括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和违约风险敞口。本公司考虑历史统计数据的定量分析及前瞻性信息，建立违约概率、违约损失率及违约风险敞口模型。实际的金融工具减值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金融工具的账面价值及信用减值损失的计提或转回。

（3）存货跌价准备

本公司根据存货会计政策，按照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计量，对成本高于可变现净值及陈旧和滞销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存货减值至可变现净值是基于评估存货的可售性及其可变现净值。鉴定存货减值要求管理层在取得确凿证据，并且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等因素的基础上作出判断和估计。实际的结果与原先估计的差异将在估计被改变的期间影响存货的账面价值及存货跌价准备的计提或转回。

（4）非金融非流动资产减值

本公司于资产负债表日对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判断是否存在可能发生减值的迹象。对使用寿命不确定的无形资产，除每年进行的减值测试外，当其存在减值迹象时，也进行减值测试。

其他除金融资产之外的非流动资产，当存在迹象表明其账面金额不可收回时，进行减值测试。

当资产或资产组的账面价值高于可收回金额，即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和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中的较高者，表明发生了减值。

公允价值减去处置费用后的净额，参考公平交易中类似资产的销售协议价格或可观察到的市场价格，减去可直接归属于该资产处置的增量成本确定。在预计未来现金流量现值时，需要对该资产（或资产组）的产量、售价、相关经营成本以及计算现值时使用的折现率等作出重大判断。本公司在估计可收回金额时会采用所有能够获得的相关资料，包括根据合理和可支持的假设所作出有关产量、售价和相关经营成本的预测。

本公司至少每年评估商誉是否发生减值，要求对分配了商誉的资产组的使用价值进行估计。估计使用价值时，本公司需要估计未来来自资产组的现金流量，同时选择恰当的折现率计算未来现金流量的现值。

（5）折旧和摊销

本公司对投资性房地产、固定资产和无形资产在考虑其残值后，在使用寿命内按直线法计提折旧和摊销。本公司定期复核使用寿命，以决定将计入每个报告期的折旧和摊销费用数额。使用寿命是本公司根据对同类资产的以往经验并结合预期的技术更新而确定的。如果以前的估计发生重大变化，则会在未来期间对折旧和摊销费用进行调整。

（6）递延所得税资产

在很有可能有足够的应纳税利润来抵扣亏损的限度内，本公司就所有未利用的税务亏损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这需要本公司管理层运用大量的判断来估计未来应纳税利润发生的时间和金额，结合纳税筹划策略，以决定应确认的递延所得税资产的金额。

（7）所得税

本公司在正常的经营活动中，有部分交易其最终的税务处理和计算存在一定的不确定性。部分项目是否能够在税前列支需要税收主管机关的审批。如果这些税务事项的最终认定结果同最初估计的金额存在差异，则该差异将对其最终认定期间的当期所得税和递延所得税产生影响。

45. 其他重要的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

□适用 √不适用

（二） 会计政策和会计估计分析

□适用 √不适用

五、 分部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六、 非经常性损益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非流动性资产处置损益	-766,588.23	8,369,311.90	-2,846,936.85	-1,014,799.04
越权审批，或无正式批准文件，或偶发性的税收返还、减免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但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密切相关，符合国家政策规定、按照一定标准定额或定量持续享受的政府补助除外	1,972,582.59	5,477,279.78	5,570,062.73	7,314,802.35
计入当期损益的对非金融企业收取的资金占用费				
企业取得子公司、联营企业及合营企业的投资成本小于取得投资时应享有被投资单位可辨认净资产公允价值产生的收益				
非货币性资产交换损益				
委托他人投资或管理资产的损益				
因不可抗力因素，如遭受自然灾害而计提的各项资产减值准备				
债务重组损益				
企业重组费用，如安置职工的支出、整合费用等				
交易价格显失公允的交易产生的超过公允价值部分的损益				
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产生的子公司期初至合并日的当期净损益				
与公司正常经营业务无关的或有事项产生的损益				
除同公司正常经营业务相关的有效套期保值业务外，持有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产生的公允价值变动损益，以及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交易性金融负债和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542,785.96	1,950,620.15	756,054.65	261,904.01
单独进行减值测试的应收款项减值准备转回	17,273.60	9,773.60	100,000.00	
对外委托贷款取得的损益				
采用公允价值模式进行后续计量的投资性房地产公允价值变动产生的损益				
根据税收、会计等法律、法规的				

要求对当期损益进行一次性调整对当期损益的影响				
受托经营取得的托管费收入				
除上述各项之外的其他营业外收入和支出	22,496.07	216,640.27	196,424.99	509,895.48
其他符合非经常性损益定义的损益项目	82,789.07	91,259.70	112,705.88	-24,109,652.16
小计	1,871,339.06	16,114,885.40	3,888,311.40	-17,037,849.36
减：所得税影响数	461,065.76	4,146,254.60	1,126,218.14	1,754,127.47
少数股东权益影响额	411,619.97	483,324.78	567,284.76	-11,530,974.94
合计	998,653.33	11,485,306.02	2,194,808.50	-7,261,001.89
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998,653.33**	**11,485,306.02**	**2,194,808.50**	**-7,261,001.8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	**14,602,565.93**	**44,538,224.42**	**15,623,472.89**	**10,507,862.59**
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	**6.40%**	**20.50%**	**12.32%**	**-223.63%**

非经常性损益分析：

报告期内，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分别为-726.10 万元、219.48 万元、1,148.53 万元和 99.87 万元，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净额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23.63%、12.32%、20.50%和 6.40%。2019 年度该比例较为异常，系公司计提大额股份支付，导致当年度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低；2021 年度该比例偏高，主要系公司处置子公司国美园艺及融合环境，产生较大金额的投资收益所致。

随着公司经营情况的改善，非经常性损益占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的比例呈现下降趋势并维持在较低的水平，预计不会对公司的经营稳定性及未来的持续盈利能力构成重大影响。

七、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 12 月 31 日/2021 年度	2020 年 12 月 31 日/2020 年度	2019 年 12 月 31 日/2019 年度
资产总计(元)	536,884,492.11	535,982,496.46	578,934,935.64	570,309,025.54
股东权益合计(元)	321,393,619.98	357,148,445.44	362,430,931.58	332,093,867.4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股东权益(元)	292,632,532.89	317,631,313.63	319,607,783.19	307,554,567.89
每股净资产（元/股）	5.54	6.16	6.25	5.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元/股)	5.05	5.48	5.51	5.30
资产负债率（合并）（%）	40.14%	33.37%	37.40%	41.77%
资产负债率（母公司）（%）	28.20%	22.99%	27.68%	33.71%
营业收入(元)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2	573,897,420.32

毛利率（%）	30.79%	32.37%	26.67%	31.03%
净利润(元)	18,520,521.99	77,649,103.57	24,969,316.63	-1,668,424.24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元)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7,110,248.69	65,680,472.77	22,207,223.37	17,123,552.59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元)	14,602,565.93	44,538,224.42	15,623,472.89	10,507,862.59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元)	34,407,682.61	118,704,380.78	51,203,402.04	24,277,307.58
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	4.90%	17.85%	5.68%	1.08%
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净资产收益率（%）	4.58%	14.19%	4.98%	3.50%
基本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稀释每股收益（元/股）	0.27	0.97	0.31	0.06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68,569,352.31	50,637,996.37	111,488,121.34	44,152,782.94
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元)	1.18	0.87	1.92	0.76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9%	0.23%	0.75%	1.47%
应收账款周转率	2.80	6.94	4.28	4.47
存货周转率	1.25	4.42	3.81	3.80
流动比率	1.80	2.28	1.67	1.55
速动比率	0.97	1.45	1.09	1.05

主要会计数据及财务指标计算公式及变动简要分析：

主要财务指标计算说明：

（1）每股净资产＝期末股东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2）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每股净资产=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期末股本总额

（3）资产负债率=负债总额÷资产总额

（4）毛利率=（营业收入－营业成本）÷营业收入

（5）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净利润-非经常性损益净额

（6）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非经常性损益

（7）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润总额＋利息支出＋折旧费＋无形资产摊销＋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8）加权平均净资产收益率=P/（E0＋NP÷2＋Ei×Mi÷M0－Ej×Mj÷M0±Ek×Mk÷M0）

其中：P 分别对应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公司普通股

股东的净利润；N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E0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期初净资产；Ei 为报告期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新增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Ej 为报告期回购或现金分红等减少的、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资产；M0 为报告期月份数；Mi 为新增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净资产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Ek 为因其他交易或事项引起的净资产增减变动；Mk 为发生其他净资产增减变动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9）基本每股收益=P÷S，S=S0＋S1＋Si×Mi÷M0－Sj×Mj÷M0－Sk

其中：P 为归属于公司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或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归属于普通股股东的净利润；S 为发行在外的普通股加权平均数；S0 为期初股份总数；S1 为报告期因公积金转增股本或股票股利分配等增加股份数；Si 为报告期因发行新股或债转股等增加股份数；Sj 为报告期因回购等减少股份数；Sk 为报告期缩股数；M0 报告期月份数；Mi 为增加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Mj 为减少股份下一月份起至报告期期末的月份数。

（10）每股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期末股本总额

（11）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研发费用÷营业收入

（12）应收账款周转率＝营业收入÷平均应收账款账面价值

（13）存货周转率＝营业成本÷平均存货账面价值

（14）流动比率＝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15）速动比率＝（流动资产-存货净额-预付账款-其他流动资产）÷流动负债

八、 盈利预测

□适用 √不适用

第八节　管理层讨论与分析

一、 经营核心因素

（一）影响公司经营业绩的主要因素

1、影响收入的主要因素

公司专业从事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推广和销售。经过二十余年的深耕发展，公司形成了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和花展服务及工程三大业务板块，“虹越”也成为国内花卉产业具备行业知名度的代表品牌。

公司受益于国家政策对花卉产业的大力支持，随着我国居民消费水平不断提高和花卉消费理念的普及，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呈现持续增长趋势。总体来看，国家政策导向、下游消费市场的需求规模、行业内的竞争状况、花卉新品种的推广能力、公司品牌的市场认可度、市场开拓能力以及主要产品的产能等是影响公司收入的主要因素。

2、影响成本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包括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和运输包装费用，其中各期材料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例分别为 88.63%、89.34%、82.65%、79.82%和 80.81%，是最主要的成本构成要素。公司的球块茎、种苗苗木等在种植培育过程中需投入养护成本，相关的成本投入会受到气候环境因素影响。此外，公司每年从境外进口的种子、盆器等商品占采购总额的比例超过 50%，如汇率发生较大波动则会对公司采购成本产生较为明显的影响。因此，自然环境、市场供应情况、汇率波动等因素影响原材料采购价格，进而会导致产品毛利率的波动。

3、影响费用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主要包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研发费用和财务费用，公司期间费用合计占当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3%、19.65%、18.98%和 21.29%。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的变动主要受销售费用、管理费用和研发费用的影响，具体影响因素详见本章节“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4、影响利润的主要因素

报告期内，影响公司利润的主要因素除了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及期间费用外，还包括公司享受的企业所得税、增值税税收优惠政策以及政府补助，如未来国家调整相关政策，将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较大影响。

（二）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或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的财务或非财务指标

1、财务指标

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毛利率等财务指标对公司具有核心意义，其变动对业绩变动具有较强预示作用。主营业务收入增长率反映了公司核心业务规模的增长情况，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章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毛利率反映了公司主营业务的市场竞争力和获利能力，公司主营业务毛利率变动分析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章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三）毛利率分析”。

2、非财务指标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种子法》，主要农作物品种在推广、销售前应当进行审定，部分非主要农作物在推广前应当进行登记。因此，公司推广的新优花卉品种情况会对公司经营业绩产生影响。

二、 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

（一） 应收款项

1. 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1） 应收票据分类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400,000.00	4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151,044.23	4,073,688.93
合计		**200,000.00**	**3,551,044.23**	**4,523,688.93**

（2）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质押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已背书或贴现且在资产负债表日尚未到期的应收票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	-
商业承兑汇票	-	-
合计	-	-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报告期期末终止确认金额	报告期期末未终止确认金额
银行承兑汇票		
商业承兑汇票		241,329.90
合计		**241,329.90**

（4）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因出票人未履约而将其转应收账款的票据

□适用 √不适用

（5）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	-	-	-	-
合计	-	-	-	-	-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合计	**200,000.00**	**100.00%**			**200,000.00**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3,716,888.66	100.00%	165,844.43	4.46%	3,551,044.2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10.76%			40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3,316,888.66	89.24%	165,844.43	5.00%	3,151,044.23
合计	**3,716,888.66**	**100.00%**	**165,844.43**	**4.46%**	**3,551,044.23**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票据	4,738,093.62	100.00%	214,404.69	4.53%	4,523,688.93
其中：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	9.50%			450,000.00
商业承兑汇票	4,288,093.62	90.50%	214,404.69	5.00%	4,073,688.93
合计	**4,738,093.62**	**100.00%**	**214,404.69**	**4.53%**	**4,523,688.93**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合计	-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	-	5.00%
银行承兑汇票	200,000.00	-	-
合计	**200,000.00**	-	-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3,316,888.66	165,844.43	5.00%

银行承兑汇票	400,000.00		
合计	**3,716,888.66**	**165,844.43**	**5.0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商业承兑汇票	4,288,093.62	214,404.69	5.00%
银行承兑汇票	450,000.00		
合计	**4,738,093.62**	**214,404.69**	**5.00**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公司按应收取的合同现金流量与预期收取的现金流量之间的差额现值计量应收票据的信用损失，当单项应收票据无法以合理成本评估预期信用损失的信息时，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应收票据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在组合基础上估计预期信用损失，确定组合的依据如下：

组合名称	确定组合的依据	计提比例
银行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低的银行	不计提
商业承兑汇票组合	承兑人为信用风险较高的企业	5.00%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6） 报告期内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合计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65,844.43		165,844.43		0.00
合计	**165,844.43**		**165,844.43**		**0.00**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404.69	-48,560.26			165,844.43
合计	**214,404.69**	**-48,560.26**			**165,844.43**

单位：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214,404.69			214,404.69
合计		**214,404.69**			**214,404.69**

（7）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应收票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应收款项融资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账龄分类披露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55,242,551.24	88,629,755.76	82,159,976.32	108,927,379.32
1 至 2 年	9,926,302.91	5,117,446.75	13,521,048.48	30,146,654.39
2 至 3 年	4,984,335.75	6,538,554.95	12,499,771.53	12,598,439.15
3 至 4 年	10,435,437.38	9,620,051.72	10,834,301.23	1,261,538.04
4 至 5 年	8,420,291.36	8,844,661.55	702,978.54	942,627.11
5 年以上	3,955,588.72	2,133,516.97	1,466,233.68	1,180,873.28
合计	**92,964,507.36**	**120,883,987.70**	**121,184,309.78**	**155,057,511.30**

（2）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44,320.11	9.08%	8,444,320.11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4,520,187.25	90.92%	15,253,786.84	18.05%	69,266,400.41
其中：账龄组合	84,520,187.25	90.92%	15,253,786.84	18.05%	69,266,400.41

合计	**92,964,507.36**	**100.00%**	**23,698,106.95**	**25.49%**	**69,266,400.41**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270,627.94	6.84%	8,270,627.94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2,613,359.76	93.16%	15,744,222.60	13.98%	96,869,137.17
其中：账龄组合	112,613,359.76	93.16%	15,744,222.60	13.98%	96,869,137.17
合计	**120,883,987.70**	**100.00%**	**24,014,850.54**	**19.87%**	**96,869,137.17**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428,390.65	1.18%	1,428,390.6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19,755,919.13	98.82%	15,689,316.46	13.10%	104,066,602.67
其中:：账龄组合	119,755,919.13	98.82%	15,689,316.46	13.10%	104,066,602.67
合计	**121,184,309.78**	**100.00%**	**17,117,707.11**	**14.13%**	**104,066,602.67**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807,925.15	0.52%	807,925.15	100.00%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应收账款	154,249,586.15	99.48%	14,165,038.57	9.18%	140,084,547.58
其中：账龄组合	154,249,586.15	99.48%	14,165,038.57	9.18%	140,084,547.58
合计	**155,057,511.30**	**100.00%**	**14,972,963.72**	**9.66%**	**140,084,547.58**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6,299.66	126,29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物美亿商超市有限公司	7,705.39	7,705.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铭灿	829,340.10	829,34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彭勇	573,920.10	573,92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王道新	34,922.02	34,922.02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长兴丰采园艺有限公司	156,043.75	156,043.7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东方百合组培研发有限公司	493,653.27	493,653.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傅增茂	233,248.00	233,24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叶盛立	1,250,389.67	1,250,389.6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国梦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283.19	2,023,28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平市延平区旺宝百合花专业合作社	487,217.50	487,21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树忠	449,352.00	449,35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鹿山街道办事处	993,398.91	993,398.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国利	548,353.50	548,35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严波	237,193.05	237,193.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444,320.11**	**8,444,320.11**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叶盛立	1,260,163.27	1,260,163.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傅增茂	233,248.00	233,24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陈铭灿	829,340.10	829,34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严波	244,693.05	244,693.05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刘国利	548,353.50	548,353.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贵州国梦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023,283.19	2,023,283.1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张树忠	449,352.00	449,352.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彭勇	573,920.10	573,92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绍兴东方百合组培研发有限公司	493,653.27	493,653.27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平市延平区旺宝百合花专业合作社	487,217.50	487,21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杭州市富阳区人	993,398.91	993,398.91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民政府鹿山街道办事处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6,299.66	126,29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物美亿商超市有限公司	7,705.39	7,705.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270,627.94**	**8,270,627.94**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彭勇	573,920.10	573,92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傅增茂	233,248.00	233,248.0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南平市延平区旺宝百合花专业合作社	487,217.50	487,217.5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6,299.66	126,29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物美亿商超市有限公司	7,705.39	7,705.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1,428,390.65**	**1,428,390.65**	**100.00%**	-

单位：元

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计提理由
彭勇	673,920.10	673,920.10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锦州世园建设管理有限公司	126,299.66	126,299.66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浙江物美亿商超市有限公司	7,705.39	7,705.39	100.00%	预计无法收回
合计	**807,925.15**	**807,925.15**	**100.00%**	-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说明：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单项计提坏账准备金额占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分别为：0.52%、1.18%、6.84%和 9.08%，2021 年及 2022 年上半年由于受新冠疫情的影响，下游客户（包括种植农户等）经营受到的冲击较大，出现资金紧张、经营困难的情况，出于谨慎性考虑，对可收回性存在较大不确定性的客户的应收账款计提单项坏账。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54,838,546.24	2,741,927.58	5.00%
1-2 年	9,744,407.39	974,440.73	10.00%

2-3 年	3,948,202.50	1,184,460.75	30.00%
3-4 年	9,607,549.83	4,803,774.92	50.00%
4-5 年	4,161,492.14	3,329,193.71	80.00%
5 年以上	2,219,989.15	2,219,989.15	100.00%
合计	**84,520,187.25**	**15,253,786.84**	**18.05%**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8,182,414.16	4,409,120.71	5.00%
1-2 年	4,846,315.23	484,631.56	10.00%
2-3 年	5,137,943.20	1,541,382.96	30.00%
3-4 年	8,178,520.26	4,089,260.13	50.00%
4-5 年	5,241,698.36	4,193,358.69	80.00%
5 年以上	1,026,468.55	1,026,468.55	100.00%
合计	**112,613,359.76**	**15,744,222.60**	**13.9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82,159,976.32	4,108,000.74	5.00%
1-2 年	13,473,048.48	1,347,302.95	10.00%
2-3 年	12,458,531.53	3,737,559.46	30.00%
3-4 年	10,108,545.73	5,054,272.87	50.00%
4-5 年	568,183.15	454,546.52	80.00%
5 年以上	987,633.92	987,633.92	100.00%
合计	**119,755,919.13**	**15,689,316.46**	**13.10%**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1 年以内	108,927,379.32	5,446,368.98	5.00%
1-2 年	30,146,654.40	3,014,665.43	10.00%
2-3 年	12,503,909.15	3,751,172.80	30.00%
3-4 年	1,126,742.65	563,371.33	50.00%
4-5 年	777,203.01	621,762.41	80.00%
5 年以上	767,697.62	767,697.62	100.00%
合计	**154,249,586.15**	**14,165,038.57**	**9.18%**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根据信用风险特征将应收账款划分为若干组合，参考历史信用损失经验，结合当前状况并考虑前瞻性信息，按账龄划分的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的应收账款。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3） 报告期计提、收回或转回的坏账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270,627.94	190,965.77	17,273.60		8,444,320.11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744,222.60	-490,435.75			15,253,786.84
合计	**24,014,850.54**	**-299,469.98**	**17,273.60**		**23,698,106.95**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合并转出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428,390.65	6,852,010.89	9,773.60			8,270,627.94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5,689,316.46	1,754,662.28		1,699,756.14		15,744,222.60
合计	**17,117,707.11**	**8,606,673.17**	**9,773.60**	**1,699,756.14**		**24,014,850.54**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807,925.15	720,465.50	100,000.00		1,428,390.6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14,165,038.57	1,868,303.32		344,025.43	15,689,316.46
合计	**14,972,963.72**	**2,588,768.82**	**100,000.00**	**344,025.43**	**17,117,707.11**

单位：元

类别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收回或转回	核销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134,005.05	673,920.10			807,925.15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9,368,350.04	4,393,740.81	402,947.71		14,165,038.57
合计	**9,502,355.09**	**5,067,660.91**	**402,947.71**		**14,972,963.72**

其中报告期坏账准备收回或转回金额重要的：

□适用 √不适用

其他说明：

无。

（4） 本期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核销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实际核销的应收账款			344,025.43	

其中重要的应收账款核销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收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5,735,375.18	6.17%	3,616,524.56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4,792,545.02	5.16%	239,627.25
蒋国姣	4,391,765.51	4.72%	1,975,380.62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3,204,367.66	3.45%	160,218.38
新湖集团	2,640,157.50	2.84%	132,007.88
合计	**20,764,210.87**	**22.34%**	**6,123,758.69**

注 1：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指陈文豪、昆明虹彩虹越花卉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虹越花卉种苗经营部，合并披露为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注 2：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指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九龙湾花卉主题酒店有限公司、杭州斯坦博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三石园艺康养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赛石集团；

注 3：新湖集团指南通新湖置业有限公司、上海中瀚置业有限公司、平阳伟成置业有限公司、苏州新湖置业有限公司、温岭锦辉置业有限公司、上海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衢州新湖房地产开发有限公司、杭州新湖美丽洲置业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新湖集团。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4,458,488.00	11.96%	722,924.40
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5,728,072.18	4.74%	3,616,159.41
蒋国姣	4,656,872.92	3.85%	1,979,789.78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4,179,449.99	3.46%	208,972.50
乐清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3,770,072.75	3.12%	188,503.64
合计	**32,792,955.84**	**27.13%**	**6,716,349.73**

注 1：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指陈文豪、昆明虹彩虹越花卉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虹越花卉种苗经营部，合并披露为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注 2：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指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九龙湾花卉主题酒店有限公司、无锡鼎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三石园艺康养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4,878,582.41	12.28%	743,929.12
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6,322,672.18	5.22%	2,519,837.20
蒋国姣	5,399,759.10	4.46%	1,271,281.05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3,770,930.37	3.11%	398,510.3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2,950,050.83	2.43%	147,502.54
合计	**33,321,994.89**	**27.50%**	**5,081,060.22**

注 1：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指陈文豪、昆明虹彩虹越花卉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虹越花卉种苗经营部，合并披露为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注 2：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指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源怡花卉有限公司、上海莘绿园艺专业合作社、上海源怡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	占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18,120,449.72	11.69%	951,191.69
德清联创科技新城建设有限公司	12,131,181.20	7.82%	1,213,118.12
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6,907,113.08	4.45%	1,409,524.81
蒋国姣及其经营单位	6,278,139.10	4.05%	524,087.24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4,479,398.90	2.89%	317,753.70
合计	**47,916,282.00**	**30.90%**	**4,415,675.56**

注 1：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指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双石花木有限公司、兴国赛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上犹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雅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注 2：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指陈文豪、昆明虹彩虹越花卉有限公司、昆明市盘龙区虹越花卉种苗经营部，合并披露为陈文豪及其经营单位；

注 3：蒋国姣及其经营单位指蒋国姣及蒋国姣丈夫陈华达；

注 4：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指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源怡花卉有限公司、上海莘绿园艺专业合作社、上海源怡生态科技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其他说明：

报告期内，前五大客户应收账款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比例分别为：30.90%、

27.50%、27.13%、22.34%，相对稳定并有逐年下降的趋势；报告期各期内，单一客户的应收账款期末余额占当期应收账款期末余额比例超过 10%的共有三家，其中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在 2021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4,458,488.00 元，占当期末应收账款余额合计数的 11.96%，占比较高，主要是由于当期销售额大幅上涨，与其当期的营业收入金额匹配；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2020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为 14,878,582.41 元、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019 年 12 月 31 日应收账款余额 18,120,449.72 元，占当期应收账款余额比例均超过 10%，占比较高，均为工程客户，应收账款对应工程项目收入，因此期限较长、金额较大，符合商业逻辑。

（6） 报告期各期末信用期内外的应收账款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信用期内应收账款	5,524.26	59.42%	8,862.98	73.32%	8,216.00	67.80%	10,892.74	70.25%
信用期外应收账款	3,772.20	40.58%	3,225.42	26.68%	3,902.43	32.20%	4,613.01	29.75%
应收账款余额合计	9,296.45	100.00%	12,088.40	100.00%	12,118.43	100.00%	15,505.75	100.00%

（7） 应收账款期后回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期末应收账款余额	9,296.45	-	12,088.40	-	12,118.43	-	15,505.75	-
期后回款金额	2,833.28	30.48%	8,911.54	73.72%	8,883.23	73.30%	11,580.44	74.68%

注：期后回款金额的统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

（8） 因金融资产转移而终止确认的应收账款

□适用 √不适用

（9） 转移应收账款且继续涉入形成的资产、负债金额

□适用 √不适用

（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应收款项总体分析

（1）应收账款变动情况

报告期内，应收账款净额占总资产、收入的比例情况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账款账面余额	92,964,507.36	120,883,987.70	121,184,309.78	155,057,511.30
减：坏账准备	23,698,106.95	24,014,850.54	17,117,707.11	14,972,963.72
应收账款净额	69 266.400.41	96,869,137.17	104,066,602.67	140,084,547.58
营业收入	232,918,052.57	697,348,335.94	522,821,789.71	573,897,420.32
应收账款净额/收入	29.74%	13.89%	19.90%	24.41%
总资产	536.884 492.11	535 982 496.46	578 934 935.64	570 309 025.54
应收账款净额/总资产	12.90%	18.07%	17.98%	24.56%

报告期内，发行人应收账款主要系公司向下游客户销售种子、种球、园林景观工程设计所形成，因种植农户、客户存在资金周转紧张情况，导致公司账龄 3 年以上的应收账款余额较大。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净额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24.41%、19.90%、13.89%和 29.74%，2019 年、2020 年、2021 年末应收账款余额占营业收入比重呈现出逐年下降的趋势，2022 年 6 月 30 日应收账款占收入比例较大主要是因为受 2022 年上半年新冠疫情的影响，同期收入略有下降，且部分种植农户、客户资金周转紧张，短时间内还款能力下降，导致该项比例明显上升。

（2）应收账款质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收账款的账龄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账龄	2022-6-31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账面余额	占比
1 年以内	5,524.26	59.42%	8,862.98	73.32%	8,216.00	67.80%	10,892.74	70.25%
1-2 年	992.63	10.68%	511.74	4.23%	1,352.10	11.16%	3,014.67	19.44%
2-3 年	498.43	5.36%	653.86	5.41%	1,249.98	10.31%	1,259.84	8.13%
3-4 年	1,043.54	11.23%	962.01	7.96%	1,083.43	8.94%	126.15	0.81%
4-5 年	842.03	9.06%	884.47	7.32%	70.30	0.58%	94.26	0.61%
5 年以上	395.56	4.25%	213.35	1.76%	146.62	1.21%	118.09	0.76%
合计	**9,296.45**	**100.00%**	**12,088.40**	**100.00%**	**12,118.43**	**100.00%**	**15,505.75**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发行人应收账款账龄主要集中在 1 年以内，应收账款质量较高，发行人账龄结

构较为合理。

（3）现金收款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业务收到的现金	20.46	63.85	125.01	327.75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17.13	68,525.59	60,184.21	55,945.10
比例	**0.07%**	**0.09%**	**0.21%**	**0.59%**

报告期内，各期收到的现金回款金额分别为 327.75 万元、125.01 万元、63.85 万元、20.46 万元，占当期销售商品及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金额比例分别为 0.59%、0.21%、0.09%、0.07%，其中，2019 年度及 2020 年度收到的现金回款金额较大主要是由于线下门店收现情况较多，至 2020 年末，线下门店已陆续关闭，公司逐步加强对现金收款的管控，至 2022 年上半年，现金收款已明显减少，金额很小。

（二） 存货

1. 存货

（1） 存货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946,261.62	38,455.97	1,907,805.65
在产品	228,597.01		228,597.01
库存商品	85,300,417.68	2,106,886.50	83,193,531.18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28,994,237.62	809,546.55	28,184,691.07
发出商品	2,373,615.42		2,373,615.4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途物资	28,566,618.80		28,566,618.80
合计	**147,409,748.15**	**2,954,889.02**	**144,454,859.13**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590,534.60	41,949.12	1,548,585.48
在产品	297,056.03	6,639.92	290,416.11
库存商品	71,378,126.85	2,353,380.24	69,024,746.61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35,325,420.98	1,238,843.39	34,086,577.59
发出商品	479,546.63		479,546.6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途物资	7,773,886.66		7,773,886.66
合计	**116,844,571.75**	**3,640,812.67**	**113,203,759.08**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686,299.84	12,276.51	1,674,023.33
在产品	543,438.58	5,481.15	537,957.43
库存商品	50,232,639.42	1,701,497.17	48,531,142.25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41,727,822.74	2,891,058.94	38,836,763.80
发出商品	1,057,919.00		1,057,919.00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3,292,569.59		3,292,569.59
在途物资	6,477,520.37		6,477,520.37
合计	**105,018,209.54**	**4,610,313.77**	**100,407,895.77**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存货跌价准备或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原材料	1,803,875.35	3,192.07	1,800,683.28
在产品	356,070.10	1,943.39	354,126.71
库存商品	51,502,638.46	1,545,181.54	49,957,456.92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45,605,524.66	1,577,874.93	44,027,649.73
发出商品	1,105,247.62		1,105,247.62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177,238.54		177,238.54
在途物资	3,677,569.07	16,806.26	3,660,762.81
合计	**104,228,163.80**	**3,144,998.19**	**101,083,165.61**

（2）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2 年 6 月 30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41,949.12			3,493.15		38,455.97
在产品	6,639.92			6,639.92		0.00
库存商品	2,353,380.24	177,044.29		423,538.03		2,106,886.50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1,238,843.39	-133,777.72		295,519.12		809,546.55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3,640,812.67**	**43,266.57**		**729,190.22**		**2,954,889.0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12,276.51	35,489.07		5,816.46		41,949.12
在产品	5,481.15	3,413.79		2,255.02		6,639.92
库存商品	1,701,497.17	1,706,341.98		1,054,458.91		2,353,380.2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2,891,058.94	-90,933.92		1,561,281.63		1,238,843.39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合计	**4,610,313.77**	**1,654,310.92**		**2,623,812.02**		**3,640,812.67**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92.07	9,753.14		668.70		12,276.51
在产品	1,943.39	3,537.76				5,481.15
库存商品	1,545,181.54	711,768.82		555,453.19		1,701,497.17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1,577,874.93	1,931,592.33		618,408.32		2,891,058.94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途物资	16,806.26			16,806.26		
合计	**3,144,998.19**	**2,656,652.05**		**1,191,336.47**		**4,610,313.77**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减少金额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计提	其他	转回或转销	其他	
原材料		3,192.07				3,192.07
在产品		1,943.39				1,943.39
库存商品	642,150.63	1,027,392.17		124,361.26		1,545,181.54
周转材料						
消耗性生物资产	680,779.72	1,081,956.24		184,861.03		1,577,874.93
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						
合同履约成本						
在途物资		16,806.26				16,806.26
合计	**1,322,930.35**	**2,131,290.13**		**309,222.29**		**3,144,998.19**

存货跌价准备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准备的说明

1、总体原则

公司资产负债表日存货计价采用成本与可变现净值孰低法计量。存货可变现净值是按存货的估计售价减去至完工时估计将要发生的成本、估计的销售费用以及相关税费后的金额。在确定存货的可变现净值时，以取得的确凿证据为基础，同时考虑持有存货的目的以及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的影响，除有明确证据表明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异常外，期末存货项目的可变现净值以资产负债表日市场价格为基础确定。

2、具体原则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主要为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其中库存商品主要为球块茎、种子和盆器资材，消耗性生物资产全部为容器苗木。

库存商品中的球块茎、种子类产品具有生物活性特征，其品质受到贮存条件和保管期限的影响，储存时间过长可能导致产品的活性和发芽率下降，因此除了测算存货可变现净值，还需要综合考虑球块茎、种子的库龄情况对其经济价值以及存货跌价准备计提的影响。

针对消耗性生物资产，公司聘请专门的外部评估机构对其可变现净值进行评估。评估机构在了解消耗性生物资产实际状况的基础上，对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近期销售价格进行调查，并采用逆减法进行评估，按正常销售价格（不含增值税）扣减销售费用计算相关存货的可变现净值。公司在评估机构的评估工作基础上，对单项存货账面价值低于评估可变现净值的存货计提存货跌价准备。

（3） 存货期末余额含有借款费用资本化金额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4）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完工未结算资产情况（尚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5） 合同履约成本本期摊销金额的说明（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存货账面价值分别为 10,108.32 万元、10,040.79 万元、11,320.38 万元和 14,445.49 万元，占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9.56%、30.34%、32.42%和 41.28%。公司存货中占比较高的为库存商品和消耗性生物资产，其中库存商品主要为球块茎、种子和盆器资材类产品，消耗性生物资产为容器苗木。其中 2022 年 6 月底存货账面价值增长较大，主要系在途物资余额增长较大，该时点处于公司球块茎产品的采购周期内，供应商发货量大进而导致在途物资增加。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存货总体分析

（1）存货结构分析

1）原材料

报告期各期，公司原材料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塑料粒子	145.64	74.83%	93.59	58.84%	95.87	56.85%	126.83	70.31%
包装辅料	30.76	15.81%	43.99	27.65%	48.43	28.72%	39.48	21.89%
喷涂漆	18.22	9.36%	21.47	13.50%	24.33	14.43%	14.08	7.80%
合计	**194.63**	**100.00%**	**159.05**	**100.00%**	**168.63**	**100.00%**	**180.39**	**100.00%**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原材料余额分别为 180.39 万元、168.63 万元、159.05 万元和 194.63 万元，原材料余额保持稳定。公司原材料中占比较高的为塑料粒子及包装辅料，报告期各期末占原材料余额的比例在 85%-90%左右，其中塑料粒子是生产塑料盆器的主要原材料，公司备货量较多；包装辅料主要为无纺布及各类园艺产品包装物。

2）库存商品

报告期各期，公司库存商品结构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5,850.85**	**68.59%**	**4,270.59**	**59.83%**	**2,513.03**	**50.03%**	**2,647.14**	**51.40%**
其中：球块茎	1,531.27	17.95%	1,464.80	20.52%	669.24	13.32%	837.63	16.26%
种子	4,319.58	50.64%	2,805.79	39.31%	1,843.79	36.71%	1,809.51	35.13%
盆器资材	**2,679.19**	**31.41%**	**2,867.22**	**40.17%**	**2,510.23**	**49.97%**	**2,503.12**	**48.60%**
其中：盆器饰品	1,781.68	20.89%	1,639.84	22.97%	1,170.47	23.30%	1,155.09	22.43%
介质肥料与药剂	596.85	7.00%	703.80	9.86%	954.19	19.00%	996.79	19.35%
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300.67	3.52%	523.59	7.34%	385.57	7.68%	351.24	6.82%
合计	**8,530.04**	**100.00%**	**7,137.81**	**100.00%**	**5,023.26**	**100.00%**	**5,150.26**	**100.00%**

公司库存商品主要为花卉种子种苗和盆器资材，其中花卉种子种苗大类中结存比例较高的为球

块茎和种子，报告期各期合计占库存商品的比例分别为 51.40%、50.03%、59.83%和 68.59%；园艺资材中结存比例较高的为盆器饰品、介质肥料与药剂，报告期各期合计占库存商品的比例分别为 41.78%、42.30%、32.83%和 27.88%。

报告期各期末，球块茎结存金额分别为 837.63 万元、669.24 万元、1,464.80 万元和 1,531.27 万元，占库存商品总额的比例整体呈上升趋势。2020 年受“新冠疫情”的宏观影响，行业整体收入下滑，公司球块茎业务也因此有所萎缩；2021 年起国民经济逐步恢复，球块茎市场业务量增长较快，公司凭借多年积累的供应渠道优势，加大了球块茎产品的备货；2022 年上半年，公司所在的海宁地区再次受疫情反复的影响，导致部分存货延迟发货。综上所述，公司球块茎结存金额变动情况与相应的业务收入变动趋势基本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种子结存金额分别为 1,809.51 万元、1,843.79 万元、2,805.79 万元和 4,319.58 万元。公司种子类产品分为草种和花卉种子，其中草种各期末结存金额分别为 540.74 万元、808.78 万元、1,695.64 万元和 3,020.09 万元，结存金额有较大幅度的增长。2020 年年初“新冠疫情”爆发，得益于国内有力的防控政策，疫情得到有效控制，国内草种行业受到的冲击和影响相对较小，公司草种业务经营状况也较为稳定；2020 年下半年，由于海外各国疫情蔓延，草种类产品的主要出口国相继采取了管控措施，国内草种产品的进口采购业务受阻，同行业企业普遍存在备货不足的情况，市场库存量已无法满足市场需求，国内市场供需关系紧张，在此背景下，公司销售的各类草种品种如狗牙根、黑麦草、羊茅等价格普涨，2021 年草种业务收入同比增幅超过 70%。为缓解草种市场供应紧缺，2021 年下半年起公司加大了对草种产品的订货量，随着 2021 年底进口草种陆续报关到库，结存金额保持高位。根据草种的生长特性，每年 3-4 月及 8-9 月为草种产品的传统销售旺季，但由于海宁地区在 2022 年上半年受“新冠疫情”影响较严重，当地的物流运输一度停滞，公司草种产品发货存在困难，导致草种的库存存在一定的积压。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花种结存金额分别为 1,268.78 万元、1,035.01 万元、1,110.15 万元和 1,299.50 万元，结存金额相对稳定，与对应的销售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盆器饰品结存金额分别为 1,155.09 万元、1,170.47 万元、1,639.84 万元和 1,781.68 万元，整体呈现增长趋势。公司期末库存除了进口红陶盆器、彩釉盆器等，也包括自主生产的注塑、吹塑加仑盆及向国内其他供应商采购的各类盆器。公司代理进口的盆器品牌主要为“帝罗马”系列、“爱好”环保系列、ArtStone 系列等，2021 年下半年境外主要盆器供应商受疫情影响普遍发货延迟，公司 2021 年下半年的采购订单集中于 2022 年上半年报关交付，由于库存增长超过了销售增长，导致盆器产品期末结存金额较高。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介质肥料与药剂结存金额分别为 996.79 万元、954.19 万元、703.80 万元和 596.85 万元，结存金额及占比不断下降。报告期内，公司介质肥料产品逐步通过 OEM 代工的模式进行成品采购及销售，库存金额逐年下降。

3）消耗性生物资产

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主要核算苗圃生产的各类容器苗木，消耗性生物资产的构成为：容器苗木直接采购成本、分摊至各品种苗木的养护成本。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月季	410.57	14.16%	389.28	11.02%	464.80	11.14%	547.32	12.00%
铁线莲	209.46	7.22%	324.27	9.18%	382.83	9.17%	714.24	15.66%
枫树	207.49	7.16%	189.33	5.36%	255.74	6.13%	110.07	2.41%
杜鹃	199.94	6.90%	225.20	6.37%	246.72	5.91%	261.82	5.74%
虹安果树	184.88	6.38%	297.90	8.43%	294.09	7.05%	304.70	6.68%
油橄榄	168.08	5.80%	169.42	4.80%	219.08	5.25%	252.17	5.53%
女贞	113.72	3.92%	120.30	3.41%	129.10	3.09%	144.92	3.18%
冬青	89.91	3.10%	98.73	2.79%	78.73	1.89%	94.51	2.07%
绣球	82.84	2.86%	176.58	5.00%	203.56	4.88%	197.52	4.33%
芍药	55.42	1.91%	55.41	1.57%	45.36	1.09%	46.38	1.02%
风车茉莉	46.94	1.62%	63.55	1.80%	34.87	0.84%	74.08	1.62%
玉簪	34.19	1.18%	36.74	1.04%	54.38	1.30%	71.41	1.57%
紫藤	38.07	1.31%	42.17	1.19%	35.47	0.85%	59.68	1.31%
木槿	11.26	0.39%	24.96	0.71%	34.48	0.83%	50.87	1.12%
其他	1,046.65	36.10%	1,318.67	37.33%	1,693.57	40.59%	1,630.86	35.76%
合计	**2,899.42**	**100.00%**	**3,532.54**	**100.00%**	**4,172.78**	**100.00%**	**4,560.55**	**100.00%**

根据上表，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消耗性生物资产的账面余额分别为 4,560.55 万元、4,172.78 万元、3,532.54 万元和 2,899.42 万元，占存货余额的比例分别为 43.76%、39.73%、30.23%和 19.67%，其中 2022 年 6 月底结存比例较低，主要系上半年为容器苗木销售旺季，出库量较多导致结存金额下降。

4）合同履约成本

合同履约成本主要为公司花卉布展、景观工程业务中，尚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商品、人工费及劳务费等，该部分确认为合同履约成本。

5）发出商品

公司发出商品是指已出库但尚未经客户签收的存货。

6）在途物资

公司在途物资是指供应商完成出库或出口国报关后至公司入库前这一阶段的存货。报告期各期

末，公司在途物资主要为进口的球块茎、花卉种子、进口盆器等产品。

（2）存货库龄结构及期后结转情况

2022 年 6 月末，公司存货库龄结构情况如下：

单位：元；%

时点	库龄	账面余额	占比	期后结转金额[注]	结转比例
2022.6.30	1 年以内	131,969,300.57	89.53%	67,361,702.36	51.04%
	1-2 年	5,990,576.22	4.06%	1,432,653.00	23.92%
	2-3 年	5,274,233.52	3.58%	714,668.25	13.55%
	3 年以上	4,175,637.84	2.83%	639,961.49	15.33%
	合计	**147,409,748.15**	**100.00%**	**70,148,985.09**	**47.59%**

注：期后截止时点为 2022 年 9 月 30 日

根据上表，公司存货库龄在 2 年以内的比例分别为 93.59%，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期末结存存货结转比例为 47.59%，与公司存货整体周转情况相符。

（3）存货周转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与可比公司对比情况如下：

单位：次

公司名称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0.39	1.27	1.01	0.75
秋乐种业	1.04	2.12	1.36	1.58
绿亨科技	1.91	1.98	2.03	1.80
虹越花卉	1.25	4.42	3.81	3.80

根据上表，与同行业可比公司相比，本公司存货周转率较高，主要系公司产品结构及经营模式的差异所致。报告期内，公司存货周转率整体呈现上升趋势，主要系公司线上零售业务发展较快，产品周转速度加快，但 2022 年上半年公司受疫情影响，导致物流受阻，公司存货周转率有所下降。

（三）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 交易性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分类为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其中：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	15,000,000.00

其中：	
理财产品	15,000,000.00
合计	**15,0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交易性金融资产的余额分别为 150.00 万元、2,780.00 万元、2,500.00 万元和 1,500.00 万元，均为公司购买的银行理财产品。公司在保障日常经营资金需求的前提下，利用闲置自有资金购买风险较低、流动性好的理财产品，有利于提高资金的使用效率与效益。

2. 衍生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3. 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债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5. 长期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6. 长期股权投资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期初余额	2022 年 1 月—6 月								期末余额	减值准备期末余额
		追加投资	减少投资	权益法下确认的投资损益	其他综合收益调整	其他权益变动	宣告发放现金股利或利润	计提减值准备	其他		
一、合营企业											
小计											
二、联营企业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2,237,968.23			225,992.67						2,463,960.90	
小计	2,237,968.23			225,992.67						2,463,960.90	
合计	**2,237,968.23**			**225,992.67**						**2,463,960.9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均为按权益法进行后续计量的对参股公司的股权投资，各项投资账面价值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元

被投资单位	持股比例	2022-0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坂田花彩园艺（嘉兴）有限公司	30.00%	2,463,960.90	2,237,968.23	623,585.02	0.00
合计		**2,463,960.90**	**2,237,968.23**	**623,585.02**	**0.00**

注：持股比例指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含子公司）对该等参股公司的持股比例。

2021 年末公司长期股权投资较 2019 年末的变动，主要系公司对参股公司追加投资 147 万元所致。截至报告期末，上述长期股权投资不存在减值迹象，未计提减值损失。

7.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

□适用 √不适用

8. 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指定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预期持有 1 年以上]	30,240,486.11
其中：可转让存单	30,240,486.11
合计	**30,240,486.1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其他非流动金融资产的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4,038.10 万元、2,019.05 万元和 3,024.05 万元，均为公司向银行购买的大额可转让存单，且预期持有期限在一年以上。

9. 其他财务性投资

□适用 √不适用

10.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1. 金融资产、财务性投资总体分析

公司专注于主营核心业务的经营，购买理财产品的目的系充分利用闲置资金以取得合理的投资收益，公司秉持稳健的投资理念，报告期各期末持有的理财产品及大额可转让存单均风险较低，预计不存在较大的投资风险。

（四）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

1. 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固定资产	78,534,732.68	88,625,961.49	106,960,989.87	127,242,438.14
固定资产清理				
合计	**78,534,732.68**	**88,625,961.49**	**106,960,989.87**	**127,242,438.14**

（2） 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4,441,580.54	12,414,711.56	9,804,055.18	8,637,485.97	135,297,833.25
2.本期增加金额	1,236,269.62	349,562.03		100,730.91	1,686,562.56
（1）购置		349,562.03		100,730.91	450,292.94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36,269.62				1,236,269.62
3.本期减少金额	16,795,829.16	943,399.89	10,794.20	661,457.53	18,411,480.78
（1）处置或报废	13,551,780.00	943,399.89	10,794.20	661,457.53	15,167,431.62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244,049.16				3,244,049.16
4.期末余额	88,882,021.00	11,820,873.70	9,793,260.98	8,076,759.35	118,572,915.03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7,425,632.95	6,063,663.67	7,299,499.28	5,883,075.86	46,671,871.76
2.本期增加金额	2,316,676.71	712,510.94	418,257.48	613,441.36	4,060,886.49
（1）计提	2,113,329.47	712,510.94	418,257.48	613,441.36	3,857,539.25
（2）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203,347.24				203,347.24
3.本期减少金额	9,547,637.81	570,821.39	10,254.49	565,862.21	10,694,575.90
（1）处置或报废	9,011,502.65	570,821.39	10,254.49	565,862.21	10,158,440.74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536,135.16				536,135.16
4.期末余额	20,194,671.85	6,205,353.22	7,707,502.27	5,930,655.01	40,038,182.35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68,687,349.15	5,615,520.48	2,085,758.71	2,146,104.34	78,534,732.68
2.期初账面价值	77,015,947.59	6,351,047.89	2,504,555.90	2,754,410.11	88,625,961.49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设备及其他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9,201,132.00	18,087,319.22	10,525,307.84	15,392,751.99	173,206,511.05
2.本期增加金额	1,275,009.62	1,852,924.35	1,001,287.61	856,352.72	4,985,574.30
（1）购置		1,852,924.35	1,001,287.61	856,352.72	3,710,564.68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4）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275,009.62				1,275,009.62
3.本期减少金额	26,034,561.08	7,525,532.01	1,722,540.27	7,611,618.74	42,894,252.10
（1）处置或报废	13,840,422.33	7,103,620.79	1,459,233.74	7,443,224.27	29,846,501.13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439,603.44				1,439,603.44
（3）合并范围内转出减少	10,754,535.31	421,911.22	263,306.53	168,394.47	11,608,147.53
4.期末余额	104,441,580.54	12,414,711.56	9,804,055.18	8,637,485.97	135,297,833.2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33,437,550.82	9,365,096.95	7,782,019.01	11,087,190.35	61,671,857.13
2.本期增加金额	5,390,442.01	1,631,617.39	1,001,500.33	1,605,528.21	9,629,087.94
（1）计提	5,204,788.28	1,631,617.39	1,001,500.33	1,605,528.21	9,443,434.21
（2）本期投资性房地产转入	185,653.73				185,653.73
3.本期减少金额	11,402,359.88	4,933,050.67	1,484,020.06	6,809,642.70	24,629,073.31
（1）处置或报废	7,966,198.47	4,928,329.09	1,393,980.49	6,697,746.72	20,986,254.77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200,635.80				200,635.80
（3）合并范围内转出减少	3,235,525.61	4,721.58	90,039.57	111,895.98	3,442,182.74
4.期末余额	27,425,632.95	6,063,663.67	7,299,499.28	5,883,075.86	46,671,871.76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1）处置或报废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77,015,947.59	6,351,047.89	2,504,555.90	2,754,410.11	88,625,961.49
2.期初账面价值	91,597,278.06	8,523,823.36	2,733,580.54	4,106,307.91	106,960,989.87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6,444,644.48	19,115,204.89	10,962,380.14	16,358,054.84	182,880,284.35
2.本期增加金额		612,555.73	827,875.89	741,844.37	2,182,275.99
（1）购置		612,555.73	827,875.89	741,844.37	2,182,275.99
（2）在建工程转入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7,243,512.48	1,640,441.40	1,264,948.19	1,707,147.22	11,856,049.29
（1）处置或报废	5,968,502.86	1,640,441.40	1,264,948.19	1,707,147.22	10,581,039.67
（2）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275,009.62				1,275,009.62
4.期末余额	129,201,132.00	18,087,319.22	10,525,307.84	15,392,751.99	173,206,511.0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8,797,459.13	8,648,870.45	7,972,205.96	10,219,310.67	55,637,846.21
2.本期增加金额	7,046,158.45	1,702,841.86	1,024,922.87	1,876,159.68	11,650,082.86
（1）计提	7,046,158.45	1,702,841.86	1,024,922.87	1,876,159.68	11,650,082.86
3.本期减少金额	2,406,066.76	986,615.36	1,215,109.82	1,008,280.00	5,616,071.94
（1）处置或报废	2,250,504.42	986,615.36	1,215,109.82	1,008,280.00	5,460,509.60
（2）本期转入投资性房地产	155,562.34				155,562.34
4.期末余额	33,437,550.82	9,365,096.95	7,782,019.01	11,087,190.35	61,671,857.13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1）计提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4,166,303.12	198,398.91	9,708.29	199,253.73	4,573,664.05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91,597,278.06	8,523,823.36	2,733,580.54	4,106,307.91	106,960,989.87
2.期初账面价值	107,647,185.35	10,466,334.44	2,990,174.18	6,138,744.17	127,242,438.14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机器设备	运输设备	电子及其他设备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28,445,692.20	19,260,895.66	10,494,160.25	15,608,269.70	173,809,017.81

2.本期增加金额	18,747,485.83	1,031,620.88	528,466.19	853,281.50	21,160,854.40
（1）购置	1,140,007.37	1,031,620.88	528,466.19	759,801.50	3,459,895.94
（2）在建工程转入	17,607,478.46				17,607,478.46
（3）企业合并增加				93,480.00	93,480.00
3.本期减少金额	10,748,533.55	1,177,311.65	60,246.30	103,496.36	12,089,587.86
（1）处置或报废	581,842.56	1,177,311.65	60,246.30	103,496.36	1,922,896.87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0,166,690.99				10,166,690.99
4.期末余额	136,444,644.48	19,115,204.89	10,962,380.14	16,358,054.84	182,880,284.3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2,810,649.22	6,540,626.70	7,063,693.86	8,058,960.52	44,473,930.30
2.本期增加金额	7,076,645.58	2,223,704.99	1,042,849.48	2,199,439.04	12,542,639.09
（1）计提	7,076,645.58	2,223,704.99	1,042,849.48	2,185,351.82	12,528,551.87
（2）企业合并增加				14,087.22	14,087.22
3.本期减少金额	1,089,835.67	115,461.24	134,337.38	39,088.89	1,378,723.18
（1）处置或报废	173,388.96	115,461.24	134,337.38	39,088.89	462,276.47
（2）本期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916,446.71				916,446.71
4.期末余额	28,797,459.13	8,648,870.45	7,972,205.96	10,219,310.67	55,637,846.21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或报废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07,647,185.35	10,466,334.44	2,990,174.18	6,138,744.17	127,242,438.14
2.期初账面价值	105,635,042.98	12,720,268.96	3,430,466.39	7,549,309.18	129,335,087.51

（3） 暂时闲置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通过融资租赁租入的固定资产情况（未执行新租赁准则）

□适用 √不适用

（5） 通过经营租赁租出的固定资产

□适用 √不适用

（6） 未办妥产权证书的固定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7） 固定资产清理

□适用 √不适用

（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固定资产包括房屋及建筑物、机器设备、运输设备、电子设备及其他办公设备。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固定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2,724.24 万元、10,696.10 万元、8,862.60 万元、7,853.47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固定资产规模整体呈下降趋势，其中，2020 年固定资产原值下降主要原因是大量关闭旗下门店处置了固定资产共计 1,058.10 万元，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27.50 万元，合计共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1,185.60 万元；2021 年固定资产原值大幅下降主要系发行人转出子公司海宁国美、浙江融合等，共处置固定资产 2,984.65 万元，转出固定资产 1,160.81 万元，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143.96 万元，合计共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3,790.87 万元；2022 年 6 月 30 日固定资产账面原值减少，主要原因是处置了子公司花海园艺旗下部分房屋建筑物，以及母公司虹越股份处置硖石店温室，合计 1,516.74 万元，转出至投资性房地产 324.40 万元，合计共减少固定资产原值 1,841.14 万元。

2. 在建工程

√适用 □不适用

（1） 分类列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在建工程	1,750,141.72	-	22,699.81	-
工程物资	-	-	-	-
合计	**1,750,141.72**	**-**	**22,699.81**	**-**

（2） 在建工程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花卉城西面种植大棚工程	1,716,541.72	-	1,716,541.72
零星改造工程	33,600.00	-	33,600.00
合计	**1,750,141.72**	**-**	**1,750,141.72**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	-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杭州供销西湖农业产业园	22,699.81	-	22,699.81
合计	**22,699.81**	-	**22,699.81**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合计	-	-	-

其他说明：

无。

（3） 重要在建工程项目报告期变动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1 月—6 月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花卉城西面种植大棚工程	1,182,475.02	-	1,716,541.72	-	-	1,716,541.72	145.17%	91.27%	-	-	-	自有资金
合计	**1,182,475.02**	-	**1,716,541.72**	-	-	**1,716,541.72**	-	-	-	-	-	-

单位：元

2021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20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单位：元

2019 年度												
项目名称	预算数	期初余额	本期增加金额	本期转入固定资产金额	本期其他减少金额	期末余额	工程累计投入占预算比例（%）	工程进度	利息资本化累计金额	其中：本期利息资本化金额	本期利息资本化率（%）	资金来源
合计	-	-	-	-	-	-	-	-	-	-	-	-

其他说明：

无。

（4） 报告期计提在建工程减值准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5） 工程物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期末，在建工程余额分别为 0.00 万元、2.27 万元、0.00 万元、175.01 万元。

2020 年末，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杭州斯坦博主体下的杭州供销西湖农业产业园，后因杭州斯坦博转出公司合并范围，该项目随之转出。

2022 年中，公司的在建工程主要是花卉城西面种植大棚工程和其他零星改造工程。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固定资产、在建工程总体分析

（1）固定资产

报告期内，为应对疫情对线下门店经营的负面影响，稳定生产经营、提高资产的有效利用率，公司将多数线下门店直接关闭或是转让给前员工/第三方独立运营。与门店关闭有关的资产已在各期末对应计提减值；除此之外，公司其他固定资产运转状况良好，未发现由于市价持续下跌或技术陈旧、损坏、长期闲置等原因导致其可收回金额低于账面价值的减值情况。

（2）在建工程

公司主要在建工程系与主营业务相关的种植基地和配套项目，投入使用后有利于公司扩大生产规模、提高经营效率。公司在建工程资金来源为自有资金，不存在利息资本化情况。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在建工程无减值迹象。

（五）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

1. 无形资产

√适用 □不适用

（1） 无形资产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2022 年 6 月 30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品种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8,488,500.00	50,000.00	2,003,600.00	2,318,864.26	22,860,964.26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4,171,500.00			160,566.04	4,332,066.04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2,660,000.00	50,000.00	2,003,600.00	2,479,430.30	27,193,030.30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500,126.91	16,666.67	2,003,600.00	1,599,463.66	8,119,857.2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77,456.26	5,000.00		237,683.70	520,139.96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777,583.17	21,666.67	2,003,600.00	1,837,147.36	8,639,997.20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7,882,416.83	28,333.33		642,282.94	18,553,033.10
2.期初账面价值	13,988,373.13	33,333.33		719,400.56	14,741,107.02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品种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93,194.40	50,000.00	2,003,600.00	1,580,956.44	24,327,750.84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744,014.02	744,014.02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内转让减少	2,204,694.40			6,106.20	2,210,800.60
4.期末余额	18,488,500.00	50,000.00	2,003,600.00	2,318,864.26	22,860,964.26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717,904.16	11,666.67	2,003,600.00	1,490,561.61	8,223,732.4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489,673.10	5,000.00		112,192.65	606,865.75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2）合并范围内转出减少	707,450.35			3,290.60	710,740.95
4.期末余额	4,500,126.91	16,666.67	2,003,600.00	1,599,463.66	8,119,857.2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3,988,373.13	33,333.33		719,400.56	14,741,107.02
2.期初账面价值	15,975,290.24	38,333.33		90,394.83	16,104,018.40

单位：元

2020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品种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93,194.40	50,000.00	2,003,600.00	1,574,850.24	24,321,644.64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6,106.20	6,106.20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693,194.40	50,000.00	2,003,600.00	1,580,956.44	24,327,750.8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4,208,616.36	6,666.67	2,003,600.00	1,241,345.71	7,460,228.74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509,287.80	5,000.00		249,215.90	763,503.70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717,904.12	11,666.67	2,003,600.00	1,490,561.61	8,223,732.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5,975,290.24	38,333.33		90,394.83	16,104,018.40
2.期初账面价值	16,484,578.04	43,333.33		333,504.53	16,861,415.90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土地使用权**	**品种权**	**专利权**	**非专利技术**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20,693,194.40	50,000.00	2,003,600.00	1,512,781.27	24,259,575.67
2.本期增加金额					
（1）购置				62,068.97	62,068.97
（2）内部研发					
（3）企业合并增加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20,693,194.40	50,000.00	2,003,600.00	1,574,850.24	24,321,644.64
二、累计摊销					
1.期初余额	3,699,328.56	1,666.67	2,003,600.00	964,386.19	6,668,981.4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509,287.80	5,000.00		276,959.52	791,247.32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4,208,616.36	6,666.67	2,003,600.00	1,241,345.71	7,460,228.7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3.本期减少金额					
（1）处置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6,484,578.04	43,333.33		333,504.53	16,861,415.90
2.期初账面价值	16,993,865.84	48,333.33		548,395.08	17,590,594.25

其他说明：

无。

（2） 报告期末尚未办妥产权证的土地使用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2. 开发支出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披露事项

无。

4. 无形资产、开发支出总体分析

公司的无形资产主要包括土地使用权、品种权、专利权和软件。报告期各期末，公司无形资产账面价值分别为 1,686.14 万元、1,610.40 万元、1,474.11 万元、1,855.30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结构相对稳定，其中 2021 年无形资产减少主要系发行人转让子公司海宁国美、浙江融合，导致相应主体旗下的土地使用权和软件减少共 221.08 万元；2022 年上半年公司办妥金筑园 1-168 号地块的土地使用权相关手续，导致无形资产原值增加 417.15 万元。

报告期内，公司无形资产不存在减值情况。

（六） 商誉

√适用 □不适用

1. 商誉

（1） 商誉账面原值

□适用 √不适用

（2） 商誉减值准备

□适用 √不适用

（3） 商誉所在资产组或资产组组合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主营业务为提供园林景观工程、设计等服务，将其认定为一个单独的资产组，该资产组由长期资产与营运资金构成。

（4） 说明商誉减值测试过程、关键参数

√适用 □不适用

公司期末对与商誉相关的各资产组进行了减值测试，首先将该商誉及归属于少数股东的商誉包括在内，调整各资产组的账面价值，然后将调整后的各资产组账面价值与其可回收金额进行比较，以确定各资产组（包括商誉）是否发生了减值。本公司采用预计未来现金流现值的方法计算资产组的可回收金额。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因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经营情况不佳，未来盈利能力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财务报表谨慎性考虑，于 2019 年末对当期收购融合环境形成的商誉 1,355,962.05 元全额计提了减值准备。

2. 其他披露事项

无。

3. 商誉总体分析

无。

（七） 主要债项

1. 短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1） 短期借款分类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质押借款	
抵押借款	
保证借款	
信用借款	5,700,000.00
进口押汇	5,800,068.67
抵押并保证借款	8,000,000.00
合计	**19,500,068.67**

短期借款分类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短期借款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质押借款				11,000,000.00
抵押借款		1,500,000.00	21,500,000.00	60,000,000.00
保证借款		1,000,000.00	3,000,000.00	3,000,000.00
信用借款	5,700,000.00	7,100,000.00	4,000,000.00	1,000,000.00
进口押汇	5,800,068.67	13,144,825.56	10,610,690.15	8,653,498.79
抵押并保证借款	8,000,000.00	10,000,000.00		9,000,000.00
合计	**19,500,068.67**	**32,744,825.56**	**39,110,690.15**	**92,653,498.79**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分别为 9,265.35 万元、3,911.07 万元、3,274.48 万元和 1,950.01 万元，主要用途为日常运营资金周转，报告期内计提的借款利息支出均为费用化处理。

（2） 已逾期未偿还的短期借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2 年 6 月末，公司短期借款余额为 1,950.01 万元，具体借款明细如下：

借款银行	贷款余额（万元）	利率%	借款期限	担保方式	保证人或抵押物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长安支行	800.00	4.35%	2022/1/29-2023/1/28	抵押/保证	江胜德/海宁市长安镇褚石村金筑园 2 号（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证明第 0030411 号、浙（2019）海宁市不动产证明第 0030404 号）
中国农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海宁长安支行	234.90	2.90%	2022/5/31-2022/12/1	进口押汇	
	83.72	2.90%	2022/5/31-2022/12/1	进口押汇	
	73.83	2.90%	2022/6/1-2022/12/1	进口押汇	
	85.39	2.90%	2022/6/6-2022/12/6	进口押汇	
	70.71	2.50%	2022/6/29-2022/12/29	进口押汇	
	31.46	2.50%	2022/6/29-2022/12/29	进口押汇	
浙江海宁农村商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490.00	5.22%	2022/3/28-2023/3/27	信用	无
	10.00	5.00%	2021/9/14-2022/9/10	信用	无
	10.00	5.22%	2021/11/5-2022/11/4	信用	无
浙江海宁德商村镇银行股份有限公司长安支行	10.00	5.00%	2022/3/28-2023/3/27	信用	无
交通银行股份有限公司嘉兴海宁长安支行	50.00	4.35%	2022/6/23-2022/7/4	信用	无

2. 交易性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3. 衍生金融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合同负债（已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货款及工程款	44,407,438.31
合计	**44,407,438.31**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变动金额	变动原因
第十届中国上海花卉博览会	10,400,000.00	2020 年新增的工程项目的预收款
2020 年深圳花展核心区布展服务	8,196,250.86	2020 年新增的工程项目的预收款
2021 年深圳迎春花市中心会场庆祝活动项目	5,519,910.02	2020 年新增的工程项目的预收款
湿地花园项目特优苗木采购	8,088,395.00	2022 年新增的采购预收款
武汉湿地公园项目	13,630,750.00	2022 年新增的工程项目的预收款
合计	**45,835,305.88**	-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各期末合同负债（预收款项）的余额分别为：20,553,333.19 元、40,327,231.73 元、22,945,262.11 元、44,407,438.31 元，其中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2 年 6 月 30 日期末余额金额变动较大的主要原因为收到部分大额工程项目的预收款项，具体金额如上表列示；其中，2021 年度合同负债金额大幅下降主要是由于主要经营工程项目的子公司浙江融合转出所致；2022 年 6 月 30 日合同负债金额较上年末大幅上涨主要是由于新增了武汉湿地公园项目，该项目合同总金额 27,261,500.00 元。

5. 长期借款

□适用 √不适用

6. 其他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其他流动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短期应付债券	
应付退货款	
待转销项税	2,613,167.83
合计	**2,613,167.83**

（2） 短期应付债券的增减变动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已通过票据背书支付但未终止确认的应付账款				24.13
待转销项税	261.32	174.36	268.57	
合计	**261.32**	**174.36**	**268.57**	**24.13**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负债余额分别为 24.13 万元、268.57 万元、174.36 万元和 261.32 万元，主要为待转销的销项税额。

7. 其他非流动负债

□适用 √不适用

8. 应付债券

□适用 √不适用

9. 主要债项、期末偿债能力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偿债能力的主要财务指标如下：

项目	2022.6.30/2022年1-6月	2021.12.31/2021年度	2020.12.31/2020年度	2019.12.31/2019年度
流动比率（倍）	1.80	2.28	1.67	1.55
速动比率（倍）	0.97	1.45	1.09	1.05
合并资产负债率（%）	40.14%	33.37%	37.40%	41.77%
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万元）	3,440.77	11,870.44	5,120.34	2,427.73
利息保障倍数（倍）	37.87	59.08	13.30	0.80

报告期内，公司流动比率分别为 1.55、1.67、2.28 和 1.80，速动比率分别为 1.05、1.09、1.45 和 0.97，合并资产负债率分别为 41.77%、37.40%、33.37%和 40.14%，随着公司短期借款余额的不断下降，公司流动比率、速动比率及资产负债率指标不断改善，公司偿债能力不断提高。

报告期内公司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分别为 2,427.73 万元、5,120.34 万元、11,870.44 万元和 3,440.77 万元，利息保障倍数分别为 0.80、13.30、59.08 和 37.87。公司通过组织模式变革和销售模式的创新，使得公司销售规模不断扩大，且盈利能力不断增强，大大提高了公司抵抗风险的能力。

综合上述，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状况良好，盈利能力增强，息税折旧摊销前利润、利息保障倍数呈上升趋势，流动比率、速动比率以及资产负债率等指标均维持在较好水平，公司持续增长的经营效益及所处行业良好的发展前景均保证了公司较强的偿债能力。报告期内，公司资金来源主要依靠自身经营积累和银行借款融资，公司尚需积极拓展其他融资渠道以支持公司快速发展，本次发行后，公司将获得长期发展资金，有助于公司扩大经营规模，优化资本结构。

（八） 股东权益

1. 股本

单位：元

	2021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2年6月30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0,000.00						58,000,000.00

单位：元

	2020年12月31日	本期变动					2021年12月31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0,000.00						58,000,000.00

单位：元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0,000.00						58,000,000.00

单位：元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发行新股	送股	公积金转股	其他	小计	
股份总数	58,000,000.00						58,000,0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股本总数未发生增减变动。

2. 其他权益工具

□适用 √不适用

3. 资本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1,489,305.58**			**151,489,305.58**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51,454,371.67	34,933.91		151,489,305.58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51,454,371.67**	**34,933.91**		**151,489,305.58**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资本溢价（股本溢价）	139,355,791.70	12,295,922.60	197,342.63	151,454,371.67
其他资本公积				
合计	**139,355,791.70**	**12,295,922.60**	**197,342.63**	**151,454,371.67**

其他说明，包括本期增减变动情况、变动原因说明：

√适用 □不适用

2019 年 7 月，本公司与浙江丽彩少数股东周法华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以总价 260.00 万元向周法华出售公司持有的浙江丽彩 16.00%的股权，公司持股比例由 67.00%变更为 51.00%，处置对价与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相应增加股本溢价 69,644.55 元；浙江金五月少数股东陈明荣以总价 130.00 万元购买公司持有的浙江金五月 16.00%的股权，公司持股比例由 67.00%变更为 51.00%，处置对价与处置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相应减少股本溢价 266,987.18 元。

2020 年 10 月，本公司与上海虹越少数股东万国平签署股权转让协议书，以总价 165.98 万元向万国平购买其持有的上海虹越 40.00%的股权，公司持股比例由 60.00%变更为 100.00%，购买对价与购买的股权比例计算的子公司净资产份额的差异相应增加股本溢价 34,933.91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资本公积变动系对子公司的所有者权益份额发生变化导致。

4. 库存股

□适用 √不适用

5. 其他综合收益

□适用 √不适用

6. 专项储备

□适用 √不适用

7. 盈余公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9,083,297.11			19,083,297.11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9,083,297.11**			**19,083,297.11**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4,770,988.94	4,312,308.17		19,083,297.11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4,770,988.94**	**4,312,308.17**		**19,083,297.11**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12,945,595.45	1,825,393.49		14,770,988.94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12,945,595.45**	**1,825,393.49**		**14,770,988.94**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法定盈余公积	5,764,572.73	7,181,022.72		12,945,595.45
任意盈余公积				
合计	**5,764,572.73**	**7,181,022.72**		**12,945,595.4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法定盈余公积根据公司章程规定，以母公司实现净利润的 10%提取。

8. 未分配利润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调整前上期末未分配利润	98,654,652.33	109,614,423.14	95,999,707.42	89,088,762.79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合计数	-9,595,941.39	-14,266,934.47	-10,845,106.65	
调整后期初未分配利润	89,058,710.94	95,347,488.67	85,154,600.77	89,088,762.79
加：本期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5,601,219.26	56,023,530.44	17,818,281.39	3,246,860.70
减：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4,312,308.17	1,825,393.49	7,181,022.72
提取任意盈余公积				
提取一般风险准备				
应付普通股股利	40,600,000.00	58,000,000.00	5,800,000.00	
转作股本的普通股股利				
期末未分配利润	**64,059,930.20**	**89,058,710.94**	**95,347,488.67**	**85,154,600.77**

调整期初未分配利润明细：

√适用 □不适用

（1）由于《企业会计准则》及其相关新规定进行追溯调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10,845,106.65 元、-14,266,934.47 元和-9,595,941.39 元。

（2）由于会计政策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3）由于重大会计差错更正，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4）由于同一控制下企业合并导致的合并范围变更，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5）其他调整合计影响期初未分配利润 0.00 元。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未分配利润变动主要为分配普通股股利所致。

9.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0. 股东权益总体分析

报告期各期末，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金额分别为 30,755.46 万元、31,960.78 万元、31,763.13 万元和 29,263.25 万元，报告期内所有者权益变动系公司实现盈利及利润分配所致。

（九）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分析

1. 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库存现金		6,365.00	37,586.57	131,473.49
银行存款	89,840,977.67	77,133,615.73	74,795,165.27	78,551,306.50
其他货币资金	7,054,166.63	5,987,351.22	2,676,041.40	2,955,844.90
合计	**96,895,144.30**	**83,127,331.95**	**77,508,793.24**	**81,638,624.89**
其中：存放在境外的款项总额				

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定期存单质押				10,000,000.00
信用证保证金	1,517,600.00	510,360.00	152,000.00	336,400.00
保函保证金	622,616.75	489,310.60	30,000.00	
第三方支付平台保证金	50,000.00	105,000.00		
线上店铺开立保证金	100,000.00	50,000.00	10,000.00	10,000.00
资产池保证金				414,120.07
其他	30,996.45	1,000.00	1,000.00	1,000.00
合计	**2,321,213.20**	**1,155,670.60**	**193,000.00**	**10,761,520.0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货币资金余额分别为 8,163.86 万元、7,750.88 万元、8,312.73 万元和 9,689.51 万元，主要由库存现金、银行存款和其他货币资金构成。其中 2019 年库存现金比例较高，主要系线下门店现金交易占比较高，现金交易情况说明见本节之“二、资产负债等财务状况分析”之“（一）应收款项”之“5.应收款项总体分析”之“（3）现金收款情况”，2020 年公司加强了现金管控，要求线下门店所有销售均通过支付平台扫码收银，进而降低了现金收款的比例，库存现金余额逐年降低。

报告期内，公司使用受到限制的货币资金主要为定期存单质押、信用证保证金和承兑汇票保证金。

2. 预付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付款项按账龄列示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金额	占比（%）
1 年以内	12,848,936.71	83.44	10,599,624.99	93.49	10,973,716.63	94.21	6,902,366.13	87.03%
1 至 2 年	2,501,276.60	16.24	416,976.09	3.68	478,410.15	4.11	788,083.37	9.94
2 至 3 年	18,931.45	0.12	150,745.63	1.33	47,982.47	0.41	80,547.10	1.02
3 年以上	30,557.39	0.20	170,408.38	1.50%	148,364.57	1.27	160,029.51	2.02
合计	**15,399,702.15**	**100.00**	**11,337,755.09**	**100.00**	**11,648,473.82**	**100.00**	**7,931,026.11**	**100.00**

账龄超过 1 年且金额重要的预付款项未及时结算的原因：

□适用 √不适用

（2） 按预付对象归集的报告期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预付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Hadeco（Pty）Ltd	3,815,391.39	24.78%
北京沂禾景观艺术有限公司	1,911,287.17	12.41%
上海海关	1,199,465.39	7.79%
Boots Flowerbulbs B.V.	828,041.26	5.38%
上海卫世供应链科技有限公司	764,792.22	4.97%
合计	**8,518,977.43**	**55.3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上海海关	2,313,820.30	20.41%
Deutsche Saatveredelung AG.	1,484,202.60	13.09%
广东现代金穗种业有限公司	498,104.60	4.39%
Boots Flowerbulbs B.V.	407,175.06	3.59%
Speedling Operating	367,877.89	3.24%
合计	**5,071,180.45**	**44.72%**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Greenseasons B.V	1,524,282.35	13.09%
华垦国际贸易有限公司	1,116,885.82	9.59%
Speedling Operating	1,029,801.79	8.84%
南京虹彩花卉有限公司	750,000.00	6.44%
Denkers Shipping B.V.	528,520.23	4.54%
合计	**4,949,490.19**	**42.50%**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占预付账款期末余额比例（%）
Greenseasons B.V	1,848,713.55	23.31%
Kébol Plants B.V	854,140.36	10.77%
SAKATA SEED CORPORATION	630,795.69	7.95%
昆明世壮进出口有限公司	517,800.00	6.53%
N.V.JULES.BLOCK	408,657.64	5.15%
合计	**4,260,107.24**	**53.71%**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预付款项主要为原材料采购预付货款及相关税款，为保障货物的稳定供应，公司与境外供应商通常约定预付部分或全部货款。

报告期各期末预付款项余额分别为 793.10 万元、1,164.85 万元、1,133.78 万元、1,539.97 万元，占同期流动资产的比例分别为 2.32%、3.52%、3.25%和 4.40%。报告期内，公司预付款项逐年增加，主要系公司经营规模季节性变化及国外供货紧缺程度不一，预付原材料采购款增加所致。

3. 合同资产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收利息				

应收股利				
其他应收款	6,959,659.45	18,083,023.84	4,012,931.99	3,546,253.62
合计	**6,959,659.45**	**18,083,023.84**	**4,012,931.99**	**3,546,253.62**

（1） 按坏账计提方法分类披露

单位：元

类别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8,014,253.86	100.00%	1,054,594.41	13.16%	6,959,659.45
其中：					
账龄组合	8,014,253.86	100.00%	1,054,594.41	13.16%	6,959,659.45
合计	**8,014,253.86**	**100.00%**	**1,054,594.41**	**13.16%**	**6,959,659.45**

单位：元

类别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19,674,750.87	100.00%	1,591,727.03	8.09%	18,083,023.84
其中：					
账龄组合	19,674,750.87	100.00%	1,591,727.03	8.09%	18,083,023.84
合计	**19,674,750.87**	**100.00%**	**1,591,727.03**	**8.09%**	**18,083,023.84**

单位：元

类别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4,714,708.21	100.00%	701,776.22	14.88%	4,012,931.99
其中：					
账龄组合	4,714,708.21	100.00%	701,776.22	14.88%	4,012,931.99
合计	**4,714,708.21**	**100.00%**	**701,776.22**	**14.88%**	**4,012,931.99**

单位：元

类别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账面价值
	金额	比例（%）	金额	计提比例（%）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其中：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的其他应收款	3,965,060.12	100.00%	418,806.50	10.56%	3,546,253.62
其中：					
账龄组合	3,965,060.12	100.00%	418,806.50	10.56%	3,546,253.62
合计	**3,965,060.12**	**100.00%**	**418,806.50**	**10.56%**	**3,546,253.62**

1） 按单项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2） 按组合计提坏账准备：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8,014,253.86	1,054,594.41	13.16%
合计	**8,014,253.86**	**1,054,594.41**	**13.16%**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19,674,750.87	1,591,727.03	8.09%
合计	**19,674,750.87**	**1,591,727.03**	**8.09%**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4,714,708.21	701,776.22	14.88%
合计	**4,714,708.21**	**701,776.22**	**14.88%**

单位：元

组合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坏账准备	计提比例（%）
账龄组合	3,965,060.12	418,806.50	10.56%
合计	**3,965,060.12**	**418,806.50**	**10.56%**

确定组合依据的说明：

相同账龄的其他应收账款具有类似信用风险特征，公司依据账龄确定账龄组合，在组合基础上

计提坏账准备。

3） 如按预期信用损失一般模型计提坏账准备，请按下表披露坏账准备的相关信息：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坏账准备	第一阶段	第二阶段	第三阶段	合计
	未来 12 个月预期信用损失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未发生信用减值）	整个存续期预期信用损失（已发生信用减值）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	1,591,727.03			1,591,727.03
2022 年 1 月 1 日余额在本期				
--转入第二阶段				
--转入第三阶段				
--转回第二阶段				
--转回第一阶段				
本期计提	-537,132.62			-537,132.62
本期转回				
本期转销				
本期核销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余额	**1,054,594.41**			**1,054,594.41**

对报告期发生损失准备变动的应收账款账面余额显著变动的情况说明：

□适用 √不适用

报告期坏账准备计提金额以及评估金融工具信用风险是否显著增加的依据：

□适用 √不适用

（2） 应收利息

1） 应收利息分类

□适用 √不适用

2） 重要逾期利息

□适用 √不适用

（3） 应收股利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款项性质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保证金及押金	3,433,291.29	16,275,102.70	2,754,749.55	2,570,819.69
备用金	943,090.00	477,280.86	11,500.84	56,516.00
往来款	1,652,934.27	1,921,574.49	1,032,147.00	606,658.78
出口退税	169,469.96	259,892.96	63,219.80	158,381.06
长期资产处置款	1,536,420.00			
其他	279,048.34	740,899.86	853,091.02	572,684.59
合计	**8,014,253.86**	**19,674,750.87**	**4,714,708.21**	**3,965,060.12**

2） 按账龄披露的其他应收款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 年以内	6,531,829.29	17,813,008.85	2,629,452.79	2,307,410.70
1 至 2 年	386,189.60	605,646.33	834,796.53	1,239,240.75
2 至 3 年	333,098.53	398,701.29	893,277.75	311,681.15
3 至 4 年	249,303.29	588,713.25	262,681.14	40,000.00
4 至 5 年	245,152.00	210,681.15	35,000.00	3,599.99
5 年以上	268,681.15	58,000.00	59,500.00	63,127.53
合计	**8,014,253.86**	**19,674,750.87**	**4,714,708.21**	**3,965,060.12**

3） 报告期内实际核销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按欠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其他应收款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款项性质	2022 年 6 月 30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重庆天木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648,328.37	1 年以内	20.57%	82,416.42
海宁春泥花植园艺有限公司	长期资产处置款	1,539,258.50	1 年以内	19.21%	76,962.93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保证金	808,839.50	1 年以内	10.09%	40,441.98
天猫商城	保证金	400,000.00	[注]	4.99%	110,500.00
乐清市市政公用工程建设中心	保证金	373,000.00	1 年以内	4.65%	18,650.00
合计	-	**4,769,426.37**	-	**59.51%**	**328,971.33**

注：其中 1 年以内 230,000.00 元，1-2 年 60,000.00 元，2-3 年 10,000.00 元，4-5 年 50,000.00 元，5 年以上 50,000.00 元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上海海关	保证金	9,609,527.71	1 年以内	48.84%	480,476.39
杭州海关	保证金	2,266,415.50	1 年以内	11.52%	113,320.78

重庆天木农业开发有限公司	往来款	1,573,407.34	1 年以内	8.00%	78,670.37
宁波海关	保证金	814,830.48	1 年以内	4.14%	40,741.52
武汉市园林和林业局	保证金	808,839.50	1 年以内	4.11%	40,441.98
合计	-	**15,073,020.53**	-	**76.61%**	**753,651.04**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华绚园艺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3,561.25	2-3 年	11.53%	163,068.38
上海卉彩园艺有限公司	往来款	488,585.75	1 年以内	10.36%	24,429.29
天猫商城	保证金	460,000.00	[注]	9.76%	73,000.00
上海海关	保证金	365,665.53	1 年以内	7.76%	18,283.28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保证金	231,868.46	1 年以内	4.92%	11,593.42
合计	-	**2,089,680.99**	-	**44.33%**	**290,374.37**

注：其中 1 年以内 60,000.00 元，1-2 年 300,000.00 元，2-3 年 50,000.00 元，3-4 年 50,000.00 元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款项性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龄	占其他应收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坏账准备期末余额
苏州华绚园艺有限公司	往来款	543,561.25	1-2 年	13.71%	54,356.13
天猫商城	保证金	400,000.00	3 年以内 [注 1]	10.09%	35,000.00
杭州市富阳区人民政府鹿山街道办事处	保证金	333,075.00	2 年以内 [注 2]	8.40%	28,183.75
海宁市长安镇人民政府	保证金	268,083.29	1 年以内	6.76%	13,404.16
上海海关	保证金	264,485.53	1 年以内	6.67%	13,224.28
合计	-	**1,809,205.07**	-	**45.63%**	**144,168.32**

注 1：其中 1 年 300,000.00 元，1-2 年 50,000.00 元，2-3 年 50,000.00

注 2：其中 1 年 102,475.00 元，1-2 年 230,600.00 元

5） 涉及政府补助的其他应收款

□适用 √不适用

（5）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其他应收款账面余额分别为 396.51 万元、471.47 万元、1,967.48 万元和 801.43 万元，主要为投标保证金、海关进口保证金、其他往来款项等。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资金被控股

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控制的企业违规占用的情况。

2021 年末，公司其他应收款余额大幅增长，主要系海关进口保证金余额增幅较大。公司部分进口的种子种苗等需要通过海关完成货物交割，2021 年 4 月 21 日财政部发布了“关于十四五期间种子种源进口税收政策的通知”（财关税〔2021〕29 号），“通知”中阐述了“十四五”期间种子种源可以享受的税收优惠政策，但未同步发布具体的实施细则。基于以上政策背景，在具体的实施细则出台前，各企业普遍采用先向海关缴纳保证金（与进口税金等额）的形式清关，进口保证金的作用是在政策不明确的情况下，如后续存在部分进口货物不享受免税优惠政策的情况，则相应保证金直接抵减应向海关缴纳的税金。2021 年 12 月 22 号海关总署关税征管司发布了“关于执行十四五期间种子种源进口税收政策有关问题的通知”（税管函〔2021〕148 号），“通知”明确了保证金退还的相关规定，公司根据该“通知”向各个口岸提交了“退保”申请，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向上海海关、杭州海关及宁波海关支付的进口保证金已全部退还。

公司与重庆天木农业开发有限公司的往来款项，系根据双方签订的产品供应链协议相关条款约定，由公司预先支付部分货款，用以补充重庆天木在生产过程中的运营资金缺口，同时协议也约定由重庆天木承担该笔预付货款的资金使用费。重庆天木与本公司合作过程中，交付的达标产品可冲抵公司等额的预付货款，同时结算冲抵货款对应的资金使用费。

5. 应付票据

□适用 √不适用

6. 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账款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1 年以内	69,424,749.48
1-2 年	4,625,164.14
2-3 年	11,240.49
3 年以上	1,303,979.12
合计	**75,365,133.23**

（2） 按收款方归集的期末余额前五名的应付账款情况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应付账款	占应付账款期末余额合计数的比例（%）	款项性质
T. W. COMPANY LIMITED	7,396,273.96	9.81%	货款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6,110,803.14	8.11%	货款

Zonen B.V.			
P.F.Onings B.V.	4,372,661.09	5.80%	货款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3,696,171.79	4.90%	货款
无锡绣球园艺有限公司	2,915,180.89	3.87%	货款
合计	**24,491,090.87**	**32.50%**	-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应付账款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的应付账款主要是与供应商间的货物往来款。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分别为 6,544.30 万元、7,333.53 万元、4,972.92 万元和 7,536.51 万元，占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29.68%、36.99%、32.40%和 38.78%。

2021 年末应付账款余额减少，主要系发行人转让了应付账款余额占比较高的融合环境及其子公司。而 2022 年 6 月 30 日应付账款余额有所回升，主要是公司进货的季节性差异所致。

公司应付账款余额变动与公司实际情况相符，具有合理性。

7. 预收款项

√适用 □不适用

（1） 预收款项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预收货款	0.00
合计	**0.00**

（2）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预收款项情况

□适用 √不适用

（3） 期末建造合同形成的已结算未完工项目情况（未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适用）

□适用 √不适用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末，公司预收款项余额为 2,055.33 万元，2020 年 1 月 1 日起因执行新收入准则，公司预收货款在“合同负债”及“其他流动负债”科目下核算。

8. 应付职工薪酬

√适用 □不适用

（1） 应付职工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1、短期薪酬	24,770,744.42	21,357,030.15	21,922,326.29	24,205,448.28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08,218.34	1,083,556.99	1,182,199.09	109,576.24
3、辞退福利		6,000.00	6,00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4,978,962.76**	**22,446,587.13**	**23,110,525.37**	**24,315,024.52**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17,557,104.43	62,794,527.05	55,580,887.06	24,770,744.42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96,177.75	2,781,909.30	2,669,868.71	208,218.34
3、辞退福利		743,770.00	743,77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7,653,282.18**	**66,320,206.35**	**58,994,525.77**	**24,978,962.76**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25,615,635.20	51,168,355.16	59,226,885.93	17,557,104.43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91,384.70	1,339,808.41	1,535,015.36	96,177.75
3、辞退福利		18,600.00	18,600.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25,907,019.90**	**52,526,763.57**	**60,780,501.29**	**17,653,282.18**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短期薪酬	15,263,560.95	65,512,243.02	55,160,168.77	25,615,635.20
2、离职后福利-设定提存计划	240,839.18	3,583,942.64	3,533,397.12	291,384.70
3、辞退福利		32,675.00	32,675.00	
4、一年内到期的其他福利				
合计	**15,504,400.13**	**69,128,860.66**	**58,726,240.89**	**25,907,019.90**

（2） 短期薪酬列示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4,509,407.39	19,400,831.43	19,821,647.37	24,088,591.45
2、职工福利费		468,625.21	456,891.95	11,733.26
3、社会保险费	144,422.83	684,728.91	760,011.17	69,140.57
其中：医疗保险费	138,719.63	659,770.34	731,227.49	67,262.48
工伤保险费	5,115.11	24,958.57	28,195.59	1,878.09

生育保险费	588.09		588.09	
4、住房公积金	31,227.00	579,725.00	574,969.00	35,98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85,687.20	223,119.60	308,806.8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4,770,744.42**	**21,357,030.15**	**21,922,326.29**	**24,205,448.28**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7,192,384.40	58,375,646.45	51,058,623.46	24,509,407.39
2、职工福利费		1,168,926.13	1,168,926.13	
3、社会保险费	204,334.01	1,855,517.26	1,915,428.44	144,422.83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1,714.94	1,780,124.42	1,843,119.73	138,719.63
工伤保险费	2,308.87	67,649.83	64,843.59	5,115.11
生育保险费	310.20	7,743.01	7,465.12	588.09
4、住房公积金	45,915.00	1,274,473.74	1,289,161.74	31,227.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114,471.02	119,963.47	148,747.29	85,687.20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7,557,104.43**	**62,794,527.05**	**55,580,887.06**	**24,770,744.42**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25,066,670.75	45,328,690.29	53,202,976.64	17,192,384.40
2、职工福利费		2,033,416.80	2,033,416.80	
3、社会保险费	311,502.54	2,179,246.82	2,286,415.35	204,334.01
其中：医疗保险费	281,183.01	2,118,243.67	2,197,711.74	201,714.94
工伤保险费	18,155.05	48,435.58	64,281.76	2,308.87
生育保险费	12,164.48	12,567.57	24,421.85	310.20
4、住房公积金	29,193.00	1,452,389.60	1,435,667.60	45,915.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208,268.91	174,611.65	268,409.54	114,471.02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25,615,635.20**	**51,168,355.16**	**59,226,885.93**	**17,557,104.43**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工资、奖金、津贴和补贴	14,944,099.08	59,637,743.63	49,515,171.96	25,066,670.75
2、职工福利费		1,358,361.49	1,358,361.49	
3、社会保险费	237,902.87	2,883,797.36	2,810,197.69	311,502.54
其中：医疗保险费	203,644.90	2,622,360.74	2,544,822.63	281,183.01
工伤保险费	24,594.02	111,009.20	117,448.17	18,155.05
生育保险费	9,663.95	150,427.42	147,926.89	12,164.48

4、住房公积金	15,031.00	1,335,749.50	1,321,587.50	29,193.00
5、工会经费和职工教育经费	66,528.00	296,591.04	154,850.13	208,268.91
6、短期带薪缺勤				
7、短期利润分享计划				
合计	**15,263,560.95**	**65,512,243.02**	**55,160,168.77**	**25,615,635.20**

（3） 设定提存计划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2 年 6 月 30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01,623.72	1,050,754.04	1,146,552.19	105,825.57
2、失业保险费	6,594.62	32,802.95	35,646.90	3,750.6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08,218.34**	**1,083,556.99**	**1,182,199.09**	**109,576.24**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1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92,679.28	2,692,545.66	2,583,601.22	201,623.72
2、失业保险费	3,498.47	89,363.64	86,267.49	6,594.62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96,177.75**	**2,781,909.30**	**2,669,868.71**	**208,218.34**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20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80,499.65	1,264,638.09	1,452,458.46	92,679.28
2、失业保险费	10,885.05	75,170.32	82,556.90	3,498.47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91,384.70**	**1,339,808.41**	**1,535,015.36**	**96,177.75**

单位：元

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	本期减少	2019 年 12 月 31 日
1、基本养老保险	232,079.60	3,462,632.73	3,414,212.68	280,499.65
2、失业保险费	8,759.58	121,309.91	119,184.44	10,885.05
3、企业年金缴费				
合计	**240,839.18**	**3,583,942.64**	**3,533,397.12**	**291,384.70**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应付职工薪酬期末余额分别为 2,590.70 万元、1,765.33 万元、2,497.90 万元和 2,431.50 万元。2020 年公司基本养老保险和失业保险费计提金额较其他年度显著较低，主要系 2020 年受“新冠疫情”的影响，当年度自 2 月份开始，政府相关部门免征了养老保险、失业保险等的单位缴费部分。

9.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付利息				
应付股利	13,675,347.45		5,161,081.72	6,164,498.24
其他应付款	1,515,255.50	2,986,852.21	11,381,851.56	1,583,844.13
合计	**15,190,602.95**	**2,986,852.21**	**16,542,933.28**	**7,748,342.37**

（1） 应付利息

□适用 √不适用

（2） 应付股利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普通股股利	13,675,347.45		5,161,081.72	6,164,498.24
合计	**13,675,347.45**		**5,161,081.72**	**6,164,498.24**

其他说明：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 按款项性质列示其他应付款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押金保证金	858,513.17	866,620.58	877,176.67	856,547.58
暂借款			10,010,000.00	10,000.00
代扣款项	494,534.17	1,645,864.54	282,880.88	499,754.54
费用款	100.00	267,352.71		
其他	162,108.16	207,014.38	211,794.01	217,542.01
合计	**1,515,255.50**	**2,986,852.21**	**11,381,851.56**	**1,583,844.13**

2） 其他应付款账龄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账龄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1 年以内	623,738.61	41.17%	2,106,913.42	70.54%	10,585,637.15	93.00%	927,995.02	58.59%
1-2 年	179,007.20	11.81%	169,535.46	5.68%	268,737.22	2.37%	93,344.22	5.89%
2-3 年	15,969.00	1.05%	242,862.64	8.13%	1,482.50	0.01%	32,043.20	2.03%
3 年以上	696,540.69	45.97%	467,540.69	15.65%	525,994.69	4.62%	530,461.69	33.49%
合计	**1,515,255.50**	**100.00%**	**2,986,852.21**	**100.00%**	**11,381,851.56**	**100.00%**	**1,583,844.13**	**100.00%**

3） 账龄超过 1 年的重要其他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应付款金额前五名单位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单位名称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海宁市社保基金	非关联方	代收款	180,031.88	2 年以内	11.88%
浙江浪豪酒店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4,000.00	3-4 年	8.18%
王仁达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00,000.00	1 年以内	6.60%
江燕	非关联方	代收款	83,409.40	1 年以内	5.50%
上海卉彩园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收款	50,864.54	1 年以内	3.36%
合计	-	-	**538,305.82**	-	**35.53%**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上海卉彩园艺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代收款	501,002.45	1 年以内	16.77%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同一实际控制人	费用款	267,352.71	3 年以内	8.95%
海宁市海昌虹宁园艺经营部	非关联方	代收款	150,739.97	1 年以内	5.05%
海宁市社保基金	非关联方	代收款	150,265.18	1 年以内	5.03%
杭州丰平园艺有限责任公司	非关联方	代收款	127,249.29	1 年以内	4.26%
合计	-	-	**1,196,609.60**	-	**40.06%**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	赛石集团子公司	借款	10,000,000.00	1 年以内	87.86%
屠其敏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4,000.00	1-2 年	1.09%
海宁市社保基金	非关联方	代收款	96,455.09	2 年以内	0.85%
江燕	非关联方	代收款	72,604.78	1 年以内	0.64%
魏荣华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5,000.00	1 年以内	0.57%
合计	-	-	**10,358,059.87**	-	**91.01%**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名称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本公司关系	款项性质	金额	账龄	占其他应付款总额的比例（%）

海宁市社保基金	非关联方	代收款	216,149.24	2 年以内	13.65%
江燕	非关联方	代收款	183,601.93	2 年以内	11.59%
屠其敏	非关联方	保证金	124,000.00	1 年以内	7.83%
杭州荣璐装饰工程有限公司	非关联方	保证金	61,000.40	1 年以内	3.85%
徐方明	非关联方	保证金	50,000.00	1 年以内	3.16%
合计	-	-	**634,751.57**	-	**40.08%**

（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应付款的余额分别为 774.83 万元、1,654.29 万元、298.69 万元和 1,519.06 万元，占各期流动负债的比例分别为 3.51%、8.35%、1.95%和 7.82%，其中占比较高的主要为应付普通股股利，整体风险较低。

10. 合同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合同负债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预收货款	44,407,438.31	22,945,262.11	40,327,231.73	
合计	**44,407,438.31**	**22,945,262.11**	**40,327,231.73**	

（2） 报告期内账面价值发生重大变动的金额和原因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2 年 6 月末，合同负债期末余额为 44,407,438.31 元，主要为预收武汉花展工程款，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该项目尚未完成。

11. 长期应付款

□适用 √不适用

12. 递延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政府补助	10,097,888.34	11,816,991.56	13,083,877.75	13,736,493.68
合计	**10,097,888.34**	**11,816,991.56**	**13,083,877.75**	**13,736,493.68**

涉及政府补助的项目：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2 年 6 月 30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3,668,666.31			291,248.08			3,377,418.23	与资产相关	是
2017 年度农业投入建设项目补助	1,251,965.11			1,251,965.11				与资产相关	是
2019 年度农业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307,135.14			76,783.78			230,351.36	与资产相关	是
花卉城办公楼贴息补助	3,043,000.00			44,750.00			2,998,25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基础设施补助	2,400,000.00			37,500.00			2,362,5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大棚拆迁补助	1,146,225.00			16,856.25			1,129,368.75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1,816,991.56**			**1,719,103.22**			**10,097,888.34**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1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4,251,162.48			582,496.17			3,668,666.31	与资产相关	是
2017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1,444,575.07			192,609.96			1,251,965.11	与资产相关	是
2019 年度农业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460,702.70			153,567.56			307,135.14	与资产相关	是
药用花卉建设项目	140,000.00			140,000.00			0.00	与资产相关	是
花卉城贴息补助	3,132,500.00			89,500.00			3,043,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基础设施补助	2,475,000.00			75,000.00			2,40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大棚拆迁补助	1,179,937.50			33,712.50			1,146,225.0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3,083,877.75**			**1,266,886.19**			**11,816,991.56**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20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花卉城贴息补助	3,222,000.00			89,500.00			3,132,5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基础设施补助	2,550,000.00			75,000.00			2,475,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7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1,637,185.03			192,609.96			1,444,575.07	与资产相关	是
大棚拆迁补助	1,213,650.00			33,712.50			1,179,937.50	与资产相关	是
药用花卉建设项目	280,000.00			140,000.00			14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4,833,658.65			582,496.17			4,251,162.48	与资产相关	是
2019 年度农业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473,500.00		12,797.30			460,702.70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13,736,493.68**	**473,500.00**		**1,126,115.93**			**13,083,877.75**	-	-

单位：元

补助项目	2018 年 12 月 31 日	本期增加补助金额	本期计入营业外收入金额	本期计入其他收益金额	本期冲减成本费用金额	其他变动	2019 年 12 月 31 日	与资产/收益相关	是否为与企业日常活动相关的政府补助
花卉城贴息补助	3,311,500.00			89,500.00			3,222,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基础设施补助	2,625,000.00			75,000.00			2,55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7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1,829,795.00			192,609.97			1,637,185.03	与资产相关	是
大棚拆迁补助	1,247,362.50			33,712.50			1,213,650.00	与资产相关	是
药用花卉建设项目	420,000.00			140,000.00			280,000.00	与资产相关	是
温室大棚改造补助	194,734.16			194,734.16			0.00	与资产相关	是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4,882,200.00		48,541.35			4,833,658.65	与资产相关	是
合计	**9,628,391.66**	**4,882,200.00**		**774,097.98**			**13,736,493.68**	-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末，公司递延收益余额分别为 1,373.65 万元、1,308.39 万元、1,181.70 万元和 1,009.79 万元，均为与公司日常经营相关的政府补助。

13. 递延所得税资产/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1）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24,721,001.60	6,180,250.43	25,414,608.01	6,353,651.99
存货跌价准备	2,954,889.02	738,722.26	3,640,812.67	910,203.17
预计负债	4,520,200.06	1,130,050.02	5,176,352.08	1,294,088.0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110,589.40	27,647.35	221,178.80	55,294.70
未抵扣亏损	16,822,513.93	4,205,628.48	16,675,483.46	4,168,870.87
政府补助	10,097,888.34	2,524,472.09	11,816,991.56	2,954,247.89
使用权资产折旧计提	374,196.65	93,549.17	290,789.60	72,697.40
合计	**59,601,279.00**	**14,900,319.80**	**63,236,216.18**	**15,809,054.04**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可抵扣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资产
坏账准备	17,778,672.86	4,365,669.55	15,335,920.72	3,833,980.22
存货跌价准备	4,610,313.77	1,152,578.44	3,144,998.19	786,249.55
预计负债	4,222,066.56	1,055,516.65	2,877,616.86	719,404.2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442,357.60	110,589.40	663,536.40	165,884.10
未抵扣亏损	41,948,513.88	10,027,712.82	38,972,595.78	9,743,148.95
政府补助	13,083,877.75	3,270,969.44	13,736,493.68	3,434,123.42
长期资产减值损失	4,573,664.05	1,143,416.01		
合计	**86,659,466.47**	**21,126,452.31**	**74,731,161.63**	**18,682,790.46**

（2） 未经抵销的递延所得税负债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3,089,835.36	772,458.84	3,350,216.04	837,554.01
合计	**3,089,835.36**	**772,458.84**	**3,350,216.04**	**837,554.01**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应纳税暂时性差异	递延所得税负债
固定资产折旧计提	3,870,977.40	967,744.35	4,391,738.76	1,097,934.69
合计	**3,870,977.40**	**967,744.35**	**4,391,738.76**	**1,097,934.69**

（3） 报告期各期末以抵销后净额列示的递延所得税资产或负债

□适用 √不适用

（4）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明细

□适用 √不适用

（5） 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将于以下年度到期

□适用 √不适用

（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14. 其他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待抵扣进项税	1,267,159.67	1,275,089.13	1,260,418.30	594,692.42
预缴税金	51,007.59	104,598.71	347,220.58	427,653.46
待摊费用	627,877.85		350,807.58	627,702.72
合计	**1,946,045.11**	**1,379,687.84**	**1,958,446.46**	**1,650,048.6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165.00 万元、195.84 万元、137.97 万元和 194.60 万元，主要由待抵扣进项税、预交税金和待摊费用构成。

15. 其他非流动资产

√适用 □不适用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6 月 30 日			2021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工程设备款	1,425,326.10		1,425,326.10	1,358,940.05		1,358,940.05

合计	**1,425,326.10**		**1,425,326.10**	**1,358,940.05**		**1,358,940.05**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			2019 年 12 月 31 日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账面余额	减值准备	账面价值
预付房产购置款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20,000,000.00
预付工程设备款	1,589,644.87		1,589,644.87	546,844.00		546,844.00
合计	**21,589,644.87**		**21,589,644.87**	**20,546,844.00**		**20,546,844.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非流动资产余额分别为 2,054.68 万元、2,158.96 万元、135.89 万元和 142.53 万元，主要为预付工程设备款和房产购置款。其中预付房产购置款的业务背景如下：

2019 年，公司基于战略发展需要，拟在山东区域开设花园中心和区域配送中心。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 11 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八次会议，审议通过了《购买山东沂水县鑫华西路中和花都市场商品房暨关联交易的议案》，公司拟用自有资金购买赛石集团全资子公司山东赛石地产集团有限公司开发的中和花都院内 4 号楼商品房，建筑面积约 3,492.16 平方米，预计总价为人民币 2,828.65 万元，公司于 2019 年 12 月预付该房产购置款 2,000.00 万元。

2020 年，由于项目工期较为仓促，同时后期加建部分商铺导致工期拖延，并由此涉及到城市空间规划审批等事项，最终山东赛石没有按期办妥相关手续以达到交付条件。截至 2021 年末，山东赛石已取得土地使用权证、建筑施工许可证、工程竣工验收备案证明文件，但是预售许可证、消防验收合格证尚未取得，因此没有能够按协议完成交付。经友好协商，虹越花卉与山东赛石取消该房产购买协议，山东赛石于 2021 年 6 月退回购置款 2,000.00 万元。

16. 其他披露事项

无。

17. 其他资产负债科目总体分析

（1）投资性房地产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明细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账面原值	13,614,073.97	11,606,294.43	11,441,700.61	10,166,690.99

累计折旧/摊销	2,267,300.95	1,773,095.26	1,490,020.06	1,075,626.74
账面价值	11,346,773.02	9,833,199.17	9,951,680.55	9,091,064.25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性房地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909.11万元、995.17万元、983.32万元和1,134.68万元，均为经营出租的房屋及建筑物。

（2）预计负债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6.30	2021.12.31	2020.12.31	2019.12.31	形成原因
质量保证金	446.78	506.01	390.21	287.76	按照产品预计赔付率计提
养护成本	5.24	11.62	31.99		按预计养护支出比例计提
合计	**452.02**	**517.64**	**422.21**	**287.76**	

报告期内，公司预计负债的余额分别为287.76万元、422.21万元、517.64万元和452.02万元，主要为质量保证金及养护成本。其中质量保证金系公司对球块茎销售业务收入的预计质量赔付计提了预计负债，预计负债的具体确认方式如下：

公司按照历史赔付率综合判断一般赔付率约在 2%左右。每年末公司根据当年的赔付率情况以及当年度球块茎销售收入测算预计负债金额。若当年赔付率在2%以下，公司按2%比率为基础计算；若当年赔付率超过2%，公司则按照当年实际赔付比例计算期末预计负债。

（2）使用权资产

公司于2021年1月1日起执行2018年12月发布了修订后的《企业会计准则第21号——租赁》，公司确认租赁期限在1年以上的房屋及建筑物、土地使用权为使用权资产。

单位：元

项目	2022年6月30日	2021年12月31日	2020年12月31日	2019年12月31日
使用权资产	8,726,753.24	11,346,152.23	-	-

报告期内，公司各报告期末使用权资产的账面价值分别为0万元、0万元、1,134.62万元、872.68万元。具体明细及变动如下：

单位：元

2022年6月30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3,280,217.75	13,280,217.75
2.本期增加金额		
（1）租赁		
3.本期减少金额	1,371,986.07	1,371,986.07
4.期末余额	11,908,231.68	11,908,231.68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1,934,065.52	1,934,065.52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1,507,368.17	1,507,368.17
3.本期减少金额	259,955.25	259,955.25
4.期末余额	3,181,478.44	3,181,478.44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8,726,753.24	8,726,753.24
2.期初账面价值	11,346,152.23	11,346,152.23

单位：元

2021 年 12 月 31 日		
项目	房屋及建筑物	合计
一、账面原值：		
1.期初余额	10,611,266.14	10,611,266.14
2.本期增加金额		
（1）租赁	6,194,553.36	6,194,553.36
3.本期减少金额	3,525,601.75	3,525,601.75
4.期末余额	13,280,217.75	13,280,217.75
二、累计折旧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1）计提	2,333,190.25	2,333,190.25
3.本期减少金额	399,124.73	399,124.73
4.期末余额	1,934,065.52	1,934,065.52
三、减值准备		
1.期初余额		
2.本期增加金额		
3.本期减少金额		
4.期末余额		
四、账面价值		
1.期末账面价值	11,346,152.23	11,346,152.23
2.期初账面价值	10,611,266.14	10,611,266.14

三、 盈利情况分析

（一） 营业收入分析

1. 营业收入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收入	22,951.15	98.54%	68,791.98	98.65%	51,019.97	97.59%	56,235.98	97.99%
其他业务收入	340.65	1.46%	942.85	1.35%	1,262.21	2.41%	1,153.76	2.01%
合计	**23,291.81**	**100.00%**	**69,734.83**	**100.00%**	**52,282.18**	**100.00%**	**57,389.7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收入分别为 57,389.74 万元、52,282.18 万元、69,734.83 万元和 23,291.81 万元，呈逐步增长态势。其中主营业务收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99%、97.59%、98.65%和 98.54%，为营业收入的主要组成部分；公司其他业务收入主要为服务费、租金及物业收入等，对经营业绩影响很小。

2. 主营业务收入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13,837.60	60.29%	46,209.65	67.17%	35,190.56	68.98%	40,254.39	71.58%
盆器资材	7,483.64	32.61%	14,126.48	20.54%	11,337.63	22.22%	11,216.98	19.95%
花展服务及工程	1,629.91	7.10%	8,455.86	12.29%	4,491.77	8.80%	4,764.61	8.47%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可分为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花展服务及工程三大板块，其收入主要来源于花卉种子种苗和盆器资材，合计占比分别为 91.53%、91.20%、87.71%和 92.90%，报告期内主营业务收入结构保持相对稳定，2021 年度占比相对较低主要是由于 2021 年疫情形势缓和，花展服务及工程收入上升所致。

（1）花卉种子种苗

花卉种子种苗板块可分为球块茎、种子、容器苗木三大类，报告期内收入总体呈增长趋势，具体构成及变化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球块茎	4,313.71	31.17%	18,427.94	39.88%	12,042.99	34.22%	15,681.55	38.96%

种子	4,093.94	29.59%	15,164.29	32.82%	10,130.42	28.79%	11,076.61	27.52%
其中：花种	1,752.44	12.66%	5,156.04	11.16%	4,318.24	12.27%	5,882.84	14.62%
草种	2,341.50	16.93%	10,008.25	21.66%	5,812.18	16.52%	5,193.76	12.90%
容器苗木	5,429.95	39.24%	12,617.42	27.30%	13,017.15	36.99%	13,496.23	33.52%
合计	**13,837.60**	**100.00%**	**46,209.65**	**100.00%**	**35,190.56**	**100.00%**	**40,254.39**	**100.00%**

1）球块茎

报告期内，公司球块茎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4,313.71	18,427.94	12,042.99	15,681.55
销售数量（万个）	1,362.05	8,068.91	7,018.22	7,626.47
平均单价（元/个）	3.17	2.28	1.72	2.06

报告期内球块茎板块收入分别为 15,681.55 万元、12,042.99 万元、18,427.94 万元和 4,313.71 万元，总体呈逐步增长趋势。球块茎板块的主要收入来源于百合、郁金香和朱顶红，报告期内合计占比分别为 80.05%、85.29%、84.94%和 85.80%，其中百合、郁金香主要面向鲜切花市场及公园展览项目，朱顶红主要面向终端消费者。2020 年球块茎收入同比下降 23.20%，主要系鲜切花市场及公园展览项目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百合、郁金香等球块茎产品需求下滑，销量下降，且均价存在较大幅度下跌，从而导致销售收入下降。2021 年球块茎收入同比增长 53.02%，主要系国内疫情控制较好，鲜切花市场逐步恢复，球块茎收入止跌回暖，百合、郁金香下游市场需求提振，销量不断增长，价格回升，叠加 2021 年终端消费者对花卉园艺产品需求的增加，使得朱顶红销售量大幅度增长，从而带动销售收入的增长。

2）种子

①草种

报告期内，公司草种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2,341.50	10,008.25	5,812.18	5,193.76
销售数量（万公斤）	52.67	284.39	288.85	251.78
平均单价（元/公斤）	44.45	35.19	20.12	20.63

报告期内草种板块收入分别为 5,193.76 万元、5,812.18 万元、10,008.25 万元和 2,341.50 万元，草种板块的主要收入来源于黑麦草、狗牙根和羊茅，报告期内三类草种合计占比分别为 91.41%、88.95%、91.23%和 83.52%，品类集中度高。2020 年收入同比增长 11.91%，主要系黑麦草、狗牙根销量增长，均价趋稳，使得销售收入增长。2021 年收入实现迅猛增长，同比增长 72.19%，其主要系 2021 年境外供应商（美国、加拿大、新西兰地区为主）受疫情影响较为严重，导致国内市场供应紧缩，黑麦草、狗牙根、羊茅等市场价格大幅度上涨，从而销售收入实现快速增长。

②花种

报告期内，公司花种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品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花坛花种	销售金额（万元）	1,321.80	4,233.31	3,322.59	4,755.81
	销售数量（万千粒）	19.95	83.78	54.71	93.06
	平均单价（元/千粒）	66.24	50.53	60.74	51.10
景观花种	销售金额（万元）	335.98	762.65	820.30	1,017.95
	销售数量（万公斤）	5.89	12.23	12.23	14.23
	平均单价（元/公斤）	56.95	62.34	67.09	71.54
家庭园艺花种	销售金额（万元）	94.66	160.08	175.35	109.08
	销售数量（万件）	17.07	25.64	50.35	19.33
	平均单价（元/件）	5.55	6.24	3.48	5.64

报告期内花种板块收入分别为 5,882.84 万元、4,318.24 万元、5,156.04 万元和 1,752.44 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性。该板块花种品类众多，价格差异较大，总的可分为花坛花种、景观花种、家庭园艺花种三大类，其主要收入来源于花坛花种，占各期花种总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0.84%、76.94%、82.10%和 75.43%，收入结构保持相对稳定。2020 年花种收入较 2019 年同比下降 26.60%，主要系草花、盆花、切花生产者以及花卉种苗生产商等下游客户受全国范围内疫情影响较为严重，大多数品类销量有所下降使得销售收入下降。2021 年较 2020 年同比增长 19.40%，收入有所回升，主要系疫情形势持续好转，叠加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花卉博览会等花卉园艺活动的开展拉动了花种的需求，使得大多数品类销量增长，价格趋稳，销售收入有所恢复。

3）容器苗木

报告期内，公司容器苗木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5,429.95	12,617.42	13,017.15	13,496.23
销售数量（万盆）	401.58	1,602.06	1,446.19	1,734.99
平均单价（元/盆）	13.52	7.88	9.00	7.78

报告期内，容器苗木板块收入分别为 13,496.23 万元、13,017.15 万元、12,617.42 万元和 5,429.95 万元，呈小幅度下降趋势。容器苗木品类众多，收入占比较为均匀，占比相对较高的品类主要有月季、绣球、铁线莲、虹安果树、杜鹃、盆栽百合、盆栽郁金香、桑蓓斯、枫树、女贞，报告期内合计占比为 53.07%、56.71%、57.42%和 63.76%。2020 年该板块销售收入同比下降 3.55%，主要系疫情影响，大多数品种销量有所下滑，导致销售收入有所下降。2021 年该板块收入同比下降 3.07%，主要系公司铁线莲、月季等产品多为国外进口，国外供应商尚未在中国对铁线莲、月季等产品采取品种保护措施，部分国内园艺生产者采取扩繁等手段繁育上述品种，造成市场竞争激烈，价格有所下滑，且均价下降幅度大多超过销量增长幅度，导致销售收入有所下降。

（2）盆器资材

盆器资材板块可分为盆器饰品、介质肥料与药剂、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三大类，报告期内收入总体呈逐步增长趋势，具体构成及变化分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盆器饰品	3,670.15	49.04%	6,678.55	47.28%	4,867.10	42.93%	4,486.96	40.00%
介质肥料与药剂	2,774.05	37.07%	5,287.66	37.43%	4,716.15	41.60%	4,163.34	37.12%
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1,039.44	13.89%	2,160.27	15.29%	1,754.38	15.47%	2,566.68	22.88%
合计	**7,483.64**	**100.00%**	**14,126.48**	**100.00%**	**11,337.63**	**100.00%**	**11,216.98**	**100.00%**

1）盆器饰品

报告期内，公司盆器饰品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3,670.15	6,678.55	4,867.10	4,486.96
销售数量（万件）	656.81	939.49	759.03	1,071.03
平均单价（元/件）	5.59	7.11	6.41	4.19

报告期内盆器饰品板块收入分别为 4,486.96 万元、4,867.10 万元、6,678.55 万元和 3,670.15 万元，总体呈持续增长态势，盆器饰品板块主要收入来源于自产盆器和进口盆器两大类，报告期内合计占比分别为 91.76%、94.46%、94.62%和 96.90%。2020 年盆器板块收入同比增长 8.47%，其主要系进口盆器中均价较高的帝罗马进口陶土花盆、爱好进口塑料花盆两类盆器销量大幅度增长，使得销售收入增加。2021 年盆器板块收入同比增长 37.22%，主要系自产盆器销售额的大幅度增长，使得销售收入增加。一方面是因为国外花卉园艺消费群体的不断扩大，需求持续旺盛，使得外销盆器的销量大幅度增长，从而带动收入的增长；另一方面是因为公司自主开发盆器品类不断丰富，市场不断开拓，带动销量与收入增长。

2）介质肥料与药剂

报告期内，公司介质肥料与药剂销量、单价变动情况如下：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金额（万元）	2,774.05	5,287.66	4,716.15	4,163.34
销售数量（万件）	105.47	196.09	155.15	136.28
平均单价（元/件）	26.30	26.97	30.40	30.55

报告期内，介质肥料与药剂板块收入分别为 4,163.34 万元、4,716.15 万元、5,287.66 万元和人 2,774.05 万元，呈持续增长态势，其主要来源于自主品牌介质肥料与药剂、进口品牌介质肥料与药剂和国产品牌介质肥料与药剂，报告期内合计占比分别为 97.05%、96.49%、92.46%和 96.51%。2020 年该板块收入同比增长 13.28%，主要系自主品牌花彩师介质、花彩师肥料价格、销量均有所上涨，同时自主品牌松鳞销量增长较快，带动销售收入的增长。2021 年该板块收入同比增长 12.12%，主要系自主品牌花彩师肥料、美乐棵国产介质肥料、艾柯特进口肥料和爱贝施进口调蓝剂销量快速增长所致。

3）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报告期内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板块收入分别为 2,566.68 万元、1,754.38 万元、2,160.27 万元和 1,039.44 万元，存在一定的波动性。该板块产品品类众多，分别占主营收入的 4.56%、3.44%、3.14%和 4.53%，收入金额和收入占比均较低，对主营业务影响较小。

（3）花展服务及工程

报告期间，公司花展服务及工程收入分别为 4,764.61 万元、4,491.77 万元、8,455.86 万元和 1,629.91 万元，分别占主营业务收入的 8.47%、8.80%、12.29%和 7.10%。2020 年该部分收入同比下降 5.73%，主要系疫情影响，导致收入有所下降。2021 年该部分收入同比增长 88.25%，主要系国内疫情形势好转，花展服务及工程项目有所增加，从而带动收入增长。

3.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区域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境内	20,993.96	91.47%	65,315.85	94.95%	49,447.40	96.92%	54,584.29	97.06%
境外	1,957.19	8.53%	3,476.13	5.05%	1,572.57	3.08%	1,651.69	2.94%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产品主要以内销为主，外销为辅。报告期内内销收入占比分别为 97.06%、96.92%、94.95%和 91.47%，为公司产品主要的销售区域；随着境外市场的不断开拓，国外销路逐步打开，报告期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2.94%、3.08%、5.05%和 8.53%，呈持续增长态势。

4. 主营业务收入按销售模式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销售商品	**21,321.24**	**92.90%**	**60,336.12**	**87.71%**	**46,528.20**	**91.20%**	**51,471.37**	**91.53%**
其中：线上模式	8,333.10	36.31%	14,754.67	21.45%	11,185.38	21.92%	8,539.25	15.19%
线下模式	12,988.14	56.59%	45,581.45	66.26%	35,342.82	69.28%	42,932.12	76.34%
花展服务及工程	**1,629.91**	**7.10%**	**8,455.86**	**12.29%**	**4,491.77**	**8.80%**	**4,764.61**	**8.47%**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按照销售模式分类可分为销售商品和花展服务及工程两大类，主要收入来源为销售商品，报告期内收入占比分别为 91.53%、91.20%、87.71%和 92.90%，收入结构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销售商品板块收入分别为 51,471.37 万元、46,528.20 万元、60,336.12 万元和 21,321.24 万元，总体呈逐步增长趋势。公司为满足不同客户群体的消费需求，不断探索新的销售模式，具体收入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线上销售	**8,333.10**	**39.08%**	**14,754.67**	**24.45%**	**11,185.38**	**24.04%**	**8,539.25**	**16.59%**
其中：直销	8,013.45	37.58%	14,319.09	23.73%	11,134.05	23.93%	8,539.25	16.59%
经销	115.61	0.54%	148.67	0.25%				
代销	204.04	0.96%	286.91	0.47%	51.33	0.11%		
线下销售	**12,988.14**	**60.92%**	**45,581.45**	**75.55%**	**35,342.82**	**75.96%**	**42,932.12**	**83.41%**
其中：直销	12,988.14	60.92%	45,581.45	75.55%	35,342.82	75.96%	42,932.12	83.41%
合计	**21,321.24**	**100.00%**	**60,336.12**	**100.00%**	**46,528.20**	**100.00%**	**51,471.37**	**100.00%**

公司在销售商品过程中采用线下、线上相结合的销售模式，其中线下销售采用直销模式，线上销售采用直销、经销、代销三种模式。报告期内，线上销售占比逐步提升，占整个销售商品板块的比例分别为 16.59%、24.04%、24.45%和 39.08%，主要系在国内电商平台快速发展的大背景下，公司逐步打造线上销售网络，多线布局，通过各大网络平台销售花卉园艺相关产品，推动线上渠道销售收入不断增长。其中线上直销渠道主要通过虹越 APP、群接龙、天猫旗舰店、天猫虹越家具专营店、elho 旗舰店、淘宝官方店、京东旗舰店、抖音旗舰店等进行销售，线上经销渠道主要是公司授权南京君家怡智能科技有限公司销售公司产品，线上代销渠道主要通过天猫超市销售公司产品。

5. 主营业务收入按季度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第一季度	11,128.39	48.49%	13,503.51	19.63%	9,898.15	19.40%	10,460.53	18.60%
第二季度	11,822.76	51.51%	15,899.73	23.11%	11,561.70	22.66%	11,416.52	20.30%
第三季度	-	0.00%	15,096.45	21.95%	12,165.94	23.85%	11,644.95	20.71%
第四季度	-	0.00%	24,292.30	35.31%	17,394.18	34.09%	22,713.99	40.39%

合计	22,951.15	100.00%	68,791.98	100.00%	51,019.97	100.00%	56,235.98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销售收入存在较为显著的季节性特征，报告期内，公司第四季度的销售收入明显高于其他季度，报告期内各期占比分别为 40.39%、34.09%和 35.31%，主要系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销售旺季主要集中在第四季度，从而带动四季度销售收入的增长。

6. 前五名客户情况

单位：万元

2022 年 1 月—6 月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495.65	6.52%	否
2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03.77	5.68%	否
3	巨星科技	268.72	1.17%	否
4	辛秋菊	259.84	1.13%	否
5	杭州芸径农业发展有限公司	252.65	1.10%	否
合计		**3,580.63**	**15.60%**	-
2021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2,793.62	4.06%	否
2	上海市崇明区绿化和市容管理局	2,025.38	2.94%	否
3	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1,411.77	2.05%	否
4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21.43	1.92%	否
5	杭州聚星园林工程设备有限公司	1,071.27	1.56%	否
合计		**8,623.47**	**12.54%**	-
2020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886.35	3.70%	否
2	海宁长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	1,132.09	2.22%	否
3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063.48	2.08%	否
4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985.60	1.93%	否
5	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811.03	1.59%	否
合计		**5,878.54**	**11.52%**	-
2019 年度				
序号	客户	销售金额	年度销售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2,171.15	3.86%	是
2	中国建筑第二工程局有限公司南京分公司	1,909.68	3.40%	否
3	深圳市仙湖植物园（深圳市园林研究中心）	1,352.22	2.40%	否
4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	1,188.88	2.11%	否
5	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841.34	1.50%	否
合计		**7,463.28**	**13.27%**	-

注 1：巨星科技指杭州联和工具制造有限公司、浙江巨星工具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巨星科技；

注 2：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指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江西双石花木有限公司、兴国赛石生态环境工程有限公司、无锡赛石容器苗木有限公司、上犹赛石生态建设有限公司、山东中和园艺有限公司、杭州园林景观设计有限公司、杭州市园林工程有限公司、杭州赛石生态农业有限公司、法雅生态环境集团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杭州赛石园林集团有限公司；

注 3：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指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济南远华园艺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昌邑远华园艺有限公司；

注 4：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指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上海源怡花卉有限公司、上海莘绿园艺专业合作社、上海源怡生态科技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上海源怡种苗股份有限公司；

注 5：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指赛石集团有限公司、无锡九龙湾花卉主题酒店有限公司、无锡鼎石生态农业发展有限公司、济南赛石旅游开发有限公司、山东赛石花都商业发展有限公司、杭州花朝旅游开发有限公司、浙江三石园艺康养有限公司，合并披露为赛石集团有限公司。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前五名客户销售金额分别为 7,463.28 万元、5,878.54 万元、8,623.47 万元和 3,580.64 万元，占当期主营业务收入的比重分别为 13.27%、11.52%、12.54%、15.60%。报告期内 2019-2021 年度，公司不存在向单个客户销售比例超过总额 5%的情况，不存在单一客户严重依赖性的情形；2022 年 1-6 月 AMES TRUE TEMPER SOUTHERN INC./GARANT GP.占当期销售比例 6.52%主要是由于销售收入仅为半年收入，部分商品销售旺季在下半年，因此上半年收入金额相对较小，导致单个客户占比上升，不构成单一客户严重依赖。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收入总体分析

公司主营业务主要涉及花卉种子种苗、盆器资材、花展服务及工程三大板块，其收入主要来源于花卉种子种苗和盆器资材，占各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比例分别为 91.53%、91.20%、87.71%和 92.90%，且报告期内维持相对稳定。公司以线下直销为主，线下直销收入占各期主营业务销售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83.41%、76.07%、75.55%、60.92%。从销售区域来看，公司产品销售主要面向国内

市场，并不断开拓国外市场。从销售季节看，第四季度为郁金香、朱顶红等球块茎产品的销售旺季，收入占比较高。

（二） 营业成本分析

1. 成本归集、分配、结转方法

公司以实际成本按月度加权平均法进行成本核算，按照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进行成本归集和分配，公司在确认销售收入的同时，将已经销售的存货按加权平均法结转为当期营业成本。公司按照不同业务板块的成本核算方法如下：

（1）盆器资材

盆器的主要生产过程包括注塑、吹塑、喷涂等环节，成本归集如下：

1）直接材料

原材料采购入库时根据实际采购成本入账，原材料发出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各生产车间按照生产计划领用原材料，领用的原材料按车间分别归集。

2）直接人工

车间生产人员的工资、奖金、社会保险费等按车间进行归集，计入各车间的直接人工。

3）制造费用

车间辅助生产人员的薪酬、劳务费、固定资产折旧、水电能耗、厂房租金等费用在发生时按照车间分别进行归集。

公司根据 BOM 计算完工入库产品的定额成本，直接材料成本根据各产品的定额材料成本分配，吹塑、注塑环节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根据各产品的实际材料成本分配，喷涂环节的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根据加工完成后产品的实际材料成本分配直接人工和制造费用。公司产品加工完成后，按分配的成本转入库存商品，产品销售时采用月末一次加权平均法结转对应的成本。

（2）花卉种子种苗

公司花卉种子种苗业务发生的成本包括直接成本和养护成本。其中直接成本为球块茎、种子、容器苗木的采购成本；养护成本是指为保证容器苗木的正常生长而发生的管理维护费用，包括人工费、材料费、农药水肥、设施费、试验费及其他应分摊的间接费用等。

每月末，公司将养护成本按照容器苗木的直接成本的比例进行分摊，计入相应品种、规格的结存成本中。

花卉种子种苗产品出库后，按照对应的直接成本及分摊的养护成本进行成本结转。

（3）花展服务与工程

公司工程类业务将投入的材料、人工劳务及其他费用等按照项目进行归集，财务部门将月末尚未确认收入的发出存货确认未结转的合同履约成本，将已确认收入的发出存货进行结转并确认主营业务成本。

2. 营业成本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成本	16,053.57	99.59%	46,862.82	99.36%	37,884.70	98.82%	39,054.94	98.67%
其他业务成本	66.26	0.41%	301.17	0.64%	451.65	1.18%	527.16	1.33%
合计	**16,119.83**	**100.00%**	**47,163.99**	**100.00%**	**38,336.35**	**100.00%**	**39,582.10**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分别为 39,054.94 万元、37,884.70 万元、46,862.82 万元和 16,053.57 万元，主营业务成本占营业成本的比重均达到 98%以上，公司主营业务突出，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趋势一致。

3. 主营业务成本构成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直接材料	12,972.50	80.81%	37,407.35	79.82%	31,311.34	82.65%	34,613.33	88.63%
直接人工	465.78	2.90%	1,133.28	2.42%	392.45	1.04%	649.45	1.66%
制造费用	1,201.21	7.48%	5,506.07	11.75%	3,664.60	9.67%	3,792.16	9.71%
运输费	1,414.07	8.81%	2,816.12	6.01%	2,516.31	6.64%		
合计	**16,053.57**	**100.00%**	**46,862.82**	**100.00%**	**37,884.70**	**100.00%**	**39,054.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中占比较高的为材料成本，报告期各期直接材料的比例分别为 88.63%、82.65%、79.82%和 80.81%。

4. 主营业务成本按产品或服务分类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9,970.70**	**62.11%**	**30,399.76**	**64.87%**	**26,676.69**	**70.42%**	**27,789.10**	**71.15%**
其中：球块茎	3,065.72	19.10%	12,888.80	27.50%	9,665.51	25.51%	11,318.72	28.98%
种子	3,429.03	21.36%	9,771.35	20.85%	8,750.52	23.10%	9,708.88	24.86%
容器苗木	3,475.96	21.65%	7,739.62	16.52%	8,260.65	21.80%	6,761.50	17.31%
盆器资材：	**4,742.99**	**29.54%**	**9,760.44**	**20.83%**	**7,134.43**	**18.83%**	**6,973.85**	**17.86%**
其中：盆器饰品	2,272.03	14.15%	4,412.98	9.42%	3,025.14	7.99%	2,582.73	6.61%
介质肥料与药剂	1,733.85	10.80%	3,718.08	7.93%	3,051.70	8.06%	2,492.33	6.38%
园艺器具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737.11	4.59%	1,629.37	3.48%	1,057.59	2.79%	1,898.78	4.86%
花展服务及工程	**1,339.88**	**8.35%**	**6,702.62**	**14.30%**	**4,073.59**	**10.75%**	**4,291.99**	**10.99%**
合计	**16,053.57**	**100.00%**	**46,862.82**	**100.00%**	**37,884.70**	**100.00%**	**39,054.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占比与对应类别收入占比变动趋势基本匹配，其中盆器资材业务的成本占比逐年增加，主要是盆器饰品和介质肥料与药剂板块近年来业务量扩张，导致对应的成本增加。

5. 主营业务成本按销售区域分类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内销	14,686.28	91.48%	44,419.20	94.79%	36,886.81	97.37%	38,204.53	97.82%
外销	1,367.29	8.52%	2,443.62	5.21%	997.89	2.63%	850.41	2.18%
合计	**16,053.57**	**100.00%**	**46,862.82**	**100.00%**	**37,884.70**	**100.00%**	**39,054.9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成本主要来源于内销业务，其中外销业务的营业成本呈现逐年上升的

趋势。2020 年起，国外尤其是北美地区受疫情影响较严重，初期的限制措施如“居家办公”等反而促进了家庭园艺消费的逆势增长，在此背景下出口销售额不断扩大，相应的营业成本也逐年提高。

6. 前五名供应商情况

单位：元

2022 年 1 月—6 月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Allstar Seed Company	11,166,340.00	7.08%	否
2	T.W.COMPANY LIMITED	9,990,040.89	6.34%	否
3	Nuova Deroma S.r.L	7,357,095.16	4.67%	否
4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7,062,297.72	4.48%	否
5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6,289,747.60	3.99%	否
合计		**41,865,521.37**	**26.56%**	-
2021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28,760,544.87	6.98%	否
2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20,723,796.51	5.03%	否
3	T.W.COMPANY LIMITED	13,590,848.88	3.30%	否
4	P.F.Oings B.V.	12,623,938.51	3.07%	否
5	VWS export-import of flowerbulbs B.V.	10,178,730.22	2.47%	否
合计		**85,877,858.99**	**20.85%**	-
2020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23,123,745.79	9.14%	否
2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21,500,697.87	6.58%	否
3	T.W.COMPANY LIMITED	13,477,979.50	4.32%	否
4	P.F.Oings B.V.	12,631,493.58	4.01%	否
5	Brett-young Seed Limited	10,389,555.23	3.23%	否
合计		**81,123,471.97**	**27.28%**	-
2019 年度				
序号	供应商	采购金额	年度采购额占比（%）	是否存在关联关系
1	Bloembollenbedrijf Jan de Wit en Zonen B.V.	26,487,915.18	7.81%	否
2	Van Zanten Flowerbulbs B.V.	24,794,492.08	7.31%	否
3	P.F.Oings B.V.	14,760,742.63	4.35%	否
4	T.W.COMPANY LIMITED	11,350,011.53	3.34%	否
5	Ernst Benary Samenzucht Gmbh	9,998,690.62	2.95%	否
合计		**87,391,852.04**	**25.75%**	-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前五大供应商均为境外客商，公司不存在向单个供应商的采购比例超过采购总额 50%的情形。报告期内，公司与上述供应商之间不存在关联关系。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及持有公司 5%以上股份的股东，在上述供应商中未占有权益。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营业成本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成本中主营业务成本占比较高，主营业务成本与主营业务收入变动基本保持一致；主营业务成本由直接材料、直接人工、制造费用、运输包装费构成，其中，直接材料是影响主营业务成本最主要的因素。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供应商采购金额占比均不超过 10%，采购集中度较低，不存在依赖单一供应商的情形。

（三） 毛利率分析

1. 毛利按产品或服务分类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主营业务毛利	6,897.59	96.17%	21,929.16	97.16%	13,135.26	94.19%	17,181.04	96.48%
其他业务毛利	274.38	3.83%	641.68	2.84%	810.57	5.81%	626.60	3.52%
合计	**7,171.97**	**100.00%**	**22,570.84**	**100.00%**	**13,945.83**	**100.00%**	**17,807.64**	**1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7,181.04 万元、13,135.26 万元、21,929.16 万元和 6,897.59 万元，占整体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6.48%、94.19%、97.16%和 96.17%，主营业务对公司的营业毛利贡献突出。

公司主营业务分产品类别的毛利构成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花卉种子种苗：	**3,866.90**	**56.06%**	**15,809.89**	**72.10%**	**8,513.88**	**64.82%**	**12,465.28**	**72.55%**
其中：球块茎	1,247.99	18.09%	5,539.15	25.26%	2,377.47	18.10%	4,362.83	25.39%
种子	664.91	9.64%	5,392.94	24.59%	1,379.90	10.51%	1,367.72	7.96%
容器苗木	1,953.99	28.33%	4,877.80	22.24%	4,756.50	36.21%	6,734.73	39.20%
盆器资材：	**2,740.66**	**39.73%**	**4,366.04**	**19.91%**	**4,203.21**	**32.00%**	**4,243.13**	**24.70%**
其中：盆器饰品	1,398.13	20.27%	2,265.56	10.33%	1,841.96	14.02%	1,904.23	11.08%
介质肥料与药剂	1,040.20	15.08%	1,569.58	7.16%	1,664.45	12.67%	1,671.01	9.73%
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302.33	4.38%	530.89	2.42%	696.79	5.30%	667.89	3.89%
花展服务及工程	**290.04**	**4.20%**	**1,753.23**	**7.99%**	**418.18**	**3.18%**	**472.62**	**2.75%**
合计	**6,897.59**	**100.00%**	**21,929.16**	**100.00%**	**13,135.26**	**100.00%**	**17,181.04**	**100.00%**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毛利主要来源于花卉种子种苗和盆器资材业务，两项业务合计毛利占主营业务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7.25%、96.82%、92.01%和 95.79%。

2. 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花卉种子种苗：	**27.94%**	**60.29%**	**34.21%**	**67.17%**	**24.19%**	**68.97%**	**30.97%**	**71.58%**
球块茎	28.93%	18.80%	30.06%	26.79%	19.74%	23.60%	27.82%	27.88%
种子	16.24%	17.84%	35.56%	22.05%	13.62%	19.86%	12.35%	19.70%
容器苗木	35.99%	23.65%	38.66%	18.33%	36.54%	25.51%	49.90%	24.00%
盆器资材：	**36.62%**	**32.61%**	**30.91%**	**20.54%**	**37.07%**	**22.22%**	**37.83%**	**19.95%**
盆器饰品	38.09%	15.99%	33.92%	9.71%	37.85%	9.54%	42.44%	7.98%
介质肥料与药剂	37.50%	12.09%	29.68%	7.69%	35.29%	9.24%	40.14%	7.40%
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29.09%	4.53%	24.58%	3.14%	39.72%	3.44%	26.02%	4.57%
花展服务及工程	**17.79%**	**7.10%**	**20.73%**	**12.29%**	**9.31%**	**8.80%**	**9.92%**	**8.4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公司 2019 年主营业务成本不包括运费等相关履约成本，为考虑可比性，以下对具体产品的毛

利率分析将考虑 2019 年运费相关成本的可比口径统计后进行。

（1）花卉种子种苗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花卉种子种苗毛利率分别为 30.97%、24.19%、34.21%和 27.94%，整体毛利率呈现一定的波动。

1）球块茎

报告期内，球块茎产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个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平均单价	3.17	2.28	1.72	2.06	2.06
平均成本	2.25	1.60	1.38	1.48	1.55
毛利率	28.93%	30.06%	19.74%	27.82%	24.66%

报告期内，公司球块茎产品毛利率波动较大，球块茎业务的销售收入主要来源于百合、郁金香、朱顶红、风信子及洋水仙等品种。2020 年鲜切花市场及公园展览受疫情影响较严重，百合、郁金香等品种的销售价格大幅下滑，导致毛利率下降；2021 年市场行情回暖，公司主要进口的百合、郁金香、朱顶红等品种消费需求提高，价格回升，毛利率也随之提高；2022 年 1-6 月公司球块茎销售收入继续保持增长，零售端对朱顶红需求不断增长，由于朱顶红的售价及采购成本较高，拉高了 2022 年上半年球块茎的平均单价和平均成本，但整体毛利率波动稳定。

2）种子

报告期内，公司种子业务的毛利率分别为 12.35%、13.62%、35.56%和 16.24%，毛利率存在波动，公司种子产品细分为草种和花种，各自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①草种

报告期内，草种业务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公斤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平均单价	44.45	35.19	20.12	20.63	20.63
平均成本	38.22	20.20	18.17	19.35	19.46
毛利率	14.02%	42.60%	9.69%	6.20%	5.67%

公司报告期内销售的草种品种主要为黑麦草、狗牙根、羊茅、白三叶等，其中 2021 年公司各品种草种销售毛利率都有大幅提升，主要系以上草种品种境外供应商受疫情影响发货迟滞，导致国内市场供应不足，引发草种市场价格普遍上涨。2022 年草种的境外供应商大幅提高出口价格，公司相应调整销售价格，但整体毛利率有所下滑。

②花种

公司花种业务包括花坛花种、景观花种和家庭园艺花种，报告期内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千粒；元/公斤；元/件

品种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花坛花种	平均单价	66.24	50.53	60.74	51.10	51.10
	平均成本	58.28	41.37	53.07	45.79	46.71
	毛利率	12.01%	18.13%	12.62%	10.40%	8.59%
景观花种	平均单价	56.95	62.34	67.09	71.54	71.54
	平均成本	40.18	43.17	43.97	38.08	40.86
	毛利率	29.45%	30.76%	34.47%	46.76%	42.88%
家庭园艺花种	平均单价	5.55	6.24	3.48	5.64	5.64
	平均成本	0.92	1.28	1.20	1.76	2.12
	毛利率	83.34%	79.47%	65.58%	68.85%	62.37%

公司经营的花种品种较多，按产品类别可为花坛花种、景观花种、家庭园艺花种三大类，其中花坛花种销售占比较高，报告期各期花坛花种销售金额占花种销售金额比例在 75%-80%左右。花坛花种主要客户为专业种植户，报告期内毛利率存在一定波动，2020 年公司调整了花坛花种的销售价格，导致毛利率提高，2021 年随着国内疫情形势持续好转，叠加世界园艺博览会、中国花卉博览会等花卉园艺活动的开展拉动了花种的需求，使得大多数品类销量增长，进一步带动花坛花种毛利率提高。景观花种主要用于花展服务及工程，公司在花海营造等景观工程具有一定优势，故销售毛利率较高。家庭园艺花种主要针对终端园艺消费者，整体的销售占比较低，但销售毛利率较高。

4）容器苗木

报告期内，公司容器苗木业务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盆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平均单价	13.52	7.88	9.00	7.78	7.78
平均成本	8.66	4.83	5.71	3.90	4.45
毛利率	35.99%	38.66%	36.54%	49.90%	42.7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的容器苗木品类众多，占比相对较高的品类主要有月季、绣球、铁线莲、虹安果树、杜鹃、盆栽百合、盆栽郁金香、桑贝斯、枫树、女贞等。2021 年公司销售的主要容器苗木品种如月季、铁线莲等采购了较多的国内扩繁品种，进而拉低了平均单价和成本，但整体毛利率波动较为稳定。

（2）盆器资材毛利率分析

盆器资材板块可分为盆器饰品、介质肥料与药剂、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三大类。

1）盆器饰品

报告期内，盆器饰品的毛利率变动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平均单价	5.59	7.11	6.41	4.19	4.19
平均成本	3.46	4.70	3.99	2.41	2.70
毛利率	38.09%	33.92%	37.85%	42.44%	35.56%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盆器饰品主要包括各类进口及国产盆器、自产家庭园艺盆器、苗圃种植容器等。2020 年至 2021 年盆器饰品平均成本提高，主要是部分进口品牌盆器如“帝罗马”系列、“爱好”系列的供应商调高售价，导致采购成本提高，公司同步调整了销售价格，毛利率有所波动；2022 年上半年，公司自产盆器业务量提升带动产量增长，拉低了平均成本，毛利率有所改善。

2）介质肥料与药剂

报告期内，介质肥料与药剂毛利率情况如下：

单位：元/件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报表数	可比口径
平均单价	26.30	26.97	30.40	30.55	30.55
平均成本	16.44	18.96	19.67	18.29	21.13
毛利率	37.50%	29.68%	35.29%	40.14%	30.84%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的介质肥料与药剂主要为自有品牌“花彩师”介质肥料、“维特”泥炭、松鳞及各类进口介质肥料等，报告期内，随着公司自有品牌介质肥料的销售占比逐年提高，产品平均单价呈现下降趋势，同时因生产成本的优化使得产品平均成本也逐年下降，公司介质肥料与药剂业务的销售毛利率存在波动但维持在稳定的水平。

3）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

报告期内，公司园艺器具及其他园艺周边产品的销售收入占比较低，各期的销售毛利率分别为 26.02%、39.72%、24.58%和 29.09%，毛利率呈现一定波动，主要系公司销售的产品结构丰富，涵盖了各类园艺工具、书籍及配件等，范围较广。

（3）花展服务及工程毛利率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花展服务及工程毛利率分别为 9.92%、9.31%、20.73%和 17.79%，其中 2019 至 2020 年毛利率偏低，主要系公司承接的市政园林工程占比较高，因工程投入成本较高，导致毛利率偏低。2021 年起公司花展类业务量增加，花展服务的高附加值带动了毛利率的改善，故该业务板块在 2021 年至 2022 年上半年的销售毛利率有所提升。

3. 主营业务按销售区域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内销	30.05%	91.47%	31.99%	94.95%	25.40%	96.92%	30.01%	97.06%
外销	30.14%	8.53%	29.70%	5.05%	36.54%	3.08%	48.51%	2.9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以内销为主，各期毛利率为 30.01%、25.40%、31.99%和 30.05%，毛利率波动主要受产品结构变化所影响。

4. 主营业务按照销售模式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毛利率（%）	主营收入占比（%）
销售商品	**30.99%**	**92.90%**	**33.44%**	**87.71%**	**27.18%**	**91.20%**	**32.46%**	**91.53%**
其中：线上模式	43.44%	35.80%	40.07%	21.45%	39.15%	21.92%	56.69%	15.18%
线下模式	23.18%	57.09%	31.29%	66.26%	23.59%	69.27%	27.64%	76.34%
花展服务及工程	**17.79%**	**7.10%**	**20.73%**	**12.29%**	**9.31%**	**8.80%**	**9.92%**	**8.47%**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主营业务收入主要源于销售商品产生的收入，各期占比均在 90%左右。其中，线上模式销售占比逐年提高，2020 年毛利率下降主要系当年度按照新收入准则要求将包装、运费等合同履约费用分摊至产品成本中，报告期各期线上模式销售毛利率较稳定保持在 40%左右；线下模式为传统的直销业务，销售占比逐年下降，但占比仍较高，是公司最主要的经营模式，报告期内线下模式销售毛利率相对稳定，主要系公司的定价模式、采购渠道和客户群体较为稳定，未发生较大变化，其中 2021 年线下模式毛利率较高主要受种子业务种草种的销售毛利大幅提高所致；花展服务及工程毛利率分析见“2.主营业务按产品或服务分类的毛利率情况”相关说明。

5. 主营业务按照季度分类的毛利率情况

□适用 √不适用

6. 可比公司毛利率比较分析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84.99%	83.53%	83.39%	84.38%
秋乐种业	28.33%	31.71%	30.72%	36.12%
绿亨科技	42.84%	46.89%	45.87%	49.16%
平均数（%）	**52.05%**	**54.04%**	**53.33%**	**56.55%**
发行人（%）	**30.79%**	**32.37%**	**26.67%**	**31.0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在产品结构、经营模式、客户类型等方面存在一定差异，导致毛利率差异较大，但公司毛利率整体的波动趋势与可比公司接近。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毛利率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毛利主要来自于主营业务毛利，各期主营业务毛利率分别为 30.55%、25.75%、31.88%和 30.05%，主营业务毛利分别为 17,181.04 万元、13,135.26 万元、21,929.16 万元和 6,897.59 万元，占营业毛利的比例分别为 96.48%、94.19%、97.16%和 96.17%，其他业务毛利占比较低。

（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销售费用	3,414.09	14.66%	9,461.56	13.57%	7,255.40	13.88%	10,363.73	18.06%
管理费用	1,569.71	6.74%	3,705.31	5.31%	2,517.03	4.81%	5,750.40	10.02%
研发费用	113.89	0.49%	162.44	0.23%	390.57	0.75%	841.13	1.47%
财务费用	-138.63	-0.60%	-95.10	-0.14%	111.48	0.21%	564.07	0.98%
合计	**4,959.05**	**21.29%**	**13,234.21**	**18.98%**	**10,274.48**	**19.65%**	**17,519.32**	**30.5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7,519.32 万元、10,274.48 万元、13,234.21 万元和 4,959.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3%、19.65%、18.98%和 21.29%，期间费用的变动趋势与营业收入的变动基本一致，报告期内占比较高的主要为销售费用和管理费用。

1. 销售费用分析

（1） 销售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金	886.47	25.97%	2,925.33	30.92%	2,771.69	37.62%	3,691.69	36.00%
平台技术服务费	747.13	21.88%	1,363.76	14.41%	651.89	8.85%	464.23	4.53%
折旧与摊销	361.80	10.60%	979.19	10.35%	1,094.46	15.08%	982.65	9.48%
广告宣传费	439.51	12.87%	1,719.51	18.17%	780.74	10.60%	937.56	9.15%
运杂包装费	0.00	0.00%					2,471.47	24.11%
劳务费	256.42	7.51%	810.21	8.56%	535.19	7.26%	339.82	3.31%
办公费	257.87	7.55%	570.69	6.03%	498.20	6.76%	533.12	5.20%
租赁费	27.61	0.81%	70.81	0.75%	221.89	3.01%	303.32	2.96%
差旅交通费	25.04	0.73%	180.24	1.90%	162.21	2.20%	259.17	2.53%
平台运营服务费	363.21	10.64%	627.53	6.63%	352.00	4.78%		
代销服务费	1.44	0.04%	7.56	0.08%	70.64	0.96%	231.42	2.26%
其他费用	47.59	1.39%	206.73	2.18%	116.50	1.58%	149.28	1.45%
合计	**3,414.09**	**100.00%**	**9,461.56**	**100.00%**	**7,255.40**	**100.00%**	**10,363.73**	**100.00%**

（2） 销售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49.34%	41.68%	41.51%	42.73%
秋乐种业	10.13%	9.65%	11.07%	11.71%
绿亨科技	15.17%	14.61%	14.34%	17.06%
平均数（%）	**24.88%**	**21.98%**	**22.31%**	**23.83%**
发行人（%）	**14.66%**	**13.57%**	**13.88%**	**18.06%**
原因、匹配性分析	可比公司中，寿仙谷对于公司品牌的广告宣传投入大，导致销售费用率较高；秋乐种业销售费用率低于本公司，主要系秋乐种业以经销模式为主，且没有线上销售模式，销售费用率较低；绿亨科技的销售费用率与本公司接近，主要系绿亨科技采取渠道下沉策略，销售人员数量、占比和薪酬水平较高。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费用分别为 10,363.73 万元、7,255.40 万元、9,461.56 万元和 3,414.0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8.06%、13.88%、13.57%和 14.66%，2019 年销售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系 2020 年起执行新收入准则，将运输费、快递费、包装费等与合同履约相关的费用重分类至营业成本

中核算所致。公司销售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平台服务费、折旧与摊销、劳务费和广告宣传费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销售人员薪酬分别为 3,691.69 万元、2,771.69 万元、2,925.33 万元和 886.47 万元，其中 2020 年销售工资薪金下降主要系当年度公司经营业绩下滑，同时受线下门店闭店影响，部分销售人员离职，导致整体的薪酬计提金额下降。2021 年，随着公司经营业绩恢复并增长，销售人员薪酬金额有所增加。2022 年 1-6 月，公司球块茎、种子和容器苗木等业务板块均受疫情反复的影响较大，导致销售人员薪酬同比下降。

报告期内，公司平台技术服务费金额分别为 464.23 万元、651.89 万元、1,363.76 万元和 747.13 万元，该部分费用主要为公司各类线上业务经营过程中产生的平台服务费、销售佣金、手续费等，随着公司线上平台的增加，相关的费用变动与线上销售业务增长趋势相匹配。

报告期内，公司折旧与摊销金额分别为 982.65 万元、1,094.46 万元、979.19 万元和 361.80 万元，2022 年上半年折旧与摊销金额下降，主要系 2021 年有较大金额的资产处置及报废。

报告期内，公司广告宣传费分别为 937.56 万元、780.74 万元、1,719.51 万元和 439.51 万元，2021 年发生额较大主要系公司线上销售业务增长，相关的营销推广费用增长较快，同时当年度公司承办世界花园大会也产生较大额的推广费用。

2. 管理费用分析

（1） 管理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金	893.86	56.94%	2,484.35	67.05%	1,528.67	60.73%	1,710.67	29.75%
折旧与摊销	380.74	24.26%	573.55	15.48%	587.90	23.36%	735.71	12.79%
中介费用	178.65	11.38%	248.73	6.71%	152.63	6.06%	518.81	9.02%
办公费	41.98	2.67%	123.50	3.33%	110.36	4.38%	145.36	2.53%
业务招待费	65.04	4.14%	200.64	5.41%	100.78	4.00%	166.75	2.90%
租赁费			64.88	1.75%	17.85	0.71%	12.30	0.21%
股份支付							2,410.97	41.93%
其他费用	9.44	0.60%	9.66	0.26%	18.84	0.75%	49.83	0.87%
合计	**1,569.71**	**100.00%**	**3,705.31**	**100.00%**	**2,517.03**	**100.00%**	**5,750.40**	**100.00%**

（2） 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10.22%	10.09%	11.38%	14.47%
秋乐种业	9.86%	5.55%	8.04%	5.75%

绿亨科技	7.74%	10.45%	8.81%	9.72%
平均数（%）	**9.27%**	**8.70%**	**9.41%**	**9.98%**
发行人（%）	**6.74%**	**5.31%**	**4.81%**	**10.02%**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除 2019 年公司管理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平均管理费用率接近外，其余期间均低于可比公司平均数，主要系公司管理人员占比较低，同时公司对管理费用的管控严格，因此管理费用率保持较低水平。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费用分别为 5,750.40 万元、2,517.03 万元、3,705.31 万元和 1,569.71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0.02%、4.81%、5.31%和 6.74%，其中 2019 年管理费用占比较高主要系当年度计提大额股份支付所致。公司管理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折旧与摊销及中介费用等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管理人员工资薪金分别为 1,710.67 万元、1,528.67 万元、2,484.35 万元和 893.86 万元。其中 2020 年管理人员工资薪金下降，主要系当年度公司经营业绩有所下滑，管理人员计提奖金金额下降，同时当年度存在部分社保减免政策所致。2021 年随着公司经营情况好转，管理人员工资薪金有所增长。

报告期内，公司折旧与摊销金额分别为 735.71 万元、587.90 万元、573.55 万元和 380.74 万元，整体波动较为稳定。

报告期内，公司中介费用分别为 518.81 万元、152.63 万元、248.73 万元和 178.65 万元，中介费用主要为咨询费用、审计费及律师费等。其中 2019 年相关支出较大，主要系当期计划筹备上市，产生较多中介机构费用。

3. 研发费用分析

（1） 研发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金额	比例（%）
工资薪金	68.37	60.03%	131.30	80.83%	267.43	68.47%	511.94	60.86%
直接材料	30.76	27.01%	17.85	10.99%	70.60	18.08%	265.59	31.58%
折旧与摊销	5.56	4.88%	0.44	0.27%	21.42	5.48%	33.17	3.94%
其他费用	9.20	8.07%	12.86	7.91%	31.11	7.97%	30.43	3.62%
合计	**113.89**	**100.00%**	**162.44**	**100.00%**	**390.57**	**100.00%**	**841.13**	**100.00%**

（2） 研发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7.71%	6.63%	7.62%	7.21%
秋乐种业	4.26%	3.24%	3.46%	3.31%
绿亨科技	3.00%	3.54%	2.69%	3.04%
平均数（%）	**4.99%**	**4.47%**	**4.59%**	**4.52%**
发行人（%）	**0.49%**	**0.23%**	**0.75%**	**1.47%**
原因、匹配性分析	公司所处的花卉行业是资金与技术密集型行业，只有规模较大的企业才能在新品种研发、推广方面不断进行投入。与可比公司相比，公司产品结构、研发方向和周期等存在一定差异。与国外大型花卉园艺企业相比，公司目前的经营规模仍较小，研发投入相对有限。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材料费、折旧与摊销及其他费用构成。各期金额分别为 841.13 万元、390.57 万元、162.44 万元和 113.89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7%、0.75%、0.23%和 0.49%，其中 2021 年该比例较低，主要是由于公司前期立项的研发项目基本已完成验收并结项，同时当年度立项的研发项目较少，导致研发费用较低。

4. 财务费用分析

（1） 财务费用构成情况

单位：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息费用	654,695.58	1,664,941.60	2,308,490.14	4,434,145.11
减：利息资本化				
减：利息收入	478,949.46	823,409.27	811,986.22	639,075.57
汇兑损益	-1,763,135.36	-2,378,685.82	-913,560.63	1,201,971.79
银行手续费	201,066.13	586,118.69	531,887.94	643,680.34
其他				
合计	**-1,386,323.11**	**-951,034.80**	**1,114,831.23**	**5,640,721.67**

（2） 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公司名称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寿仙谷	-1.30%	-1.79%	0.08%	-0.38%
秋乐种业	-0.64%	0.05%	0.22%	-0.02%
绿亨科技	0.17%	0.35%	0.32%	0.52%
平均数（%）	**-0.59%**	**-0.46%**	**0.21%**	**0.04%**
发行人（%）	**-0.60%**	**-0.14%**	**0.21%**	**0.98%**
原因、匹配性分析	2019 年发行人财务费用率偏高主要系当年度短期借款较多，导致利息支出			

	较高，其他年度财务费用率与可比公司基本一致。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财务费用分别为 564.07 万元、111.48 万元、-95.10 万元和-138.63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0.98%、0.21%、-0.14%和-0.60%，对公司经营情况影响不大。报告期内公司不存在利息资本化的情形。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主要费用情况总体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期间费用分别为 17,519.32 万元、10,274.48 万元、13,234.21 万元和 4,959.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30.53%、19.65%、18.98%和 21.29%，其中 2019 年度期间费用占营业收入比例相对较高，主要系当期运杂包装费在销售费用科目核算，同时计提大额股份支付所致。

（五） 利润情况分析

1. 利润变动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金额	营业收入占比（%）
营业利润	2,434.09	10.45%	9,999.82	14.34%	2,960.90	5.66%	-139.55	-0.24%
营业外收入	10.84	0.05%	51.38	0.07%	52.22	0.10%	61.55	0.11%
营业外支出	31.34	0.13%	380.86	0.55%	173.90	0.33%	10.90	0.02%
利润总额	2,413.58	10.36%	9,670.33	13.87%	2,839.22	5.43%	-88.90	-0.15%
所得税费用	561.52	2.41%	1,905.42	2.73%	342.29	0.65%	77.95	0.14%
净利润	1,852.05	7.95%	7,764.91	11.13%	2,496.93	4.78%	-166.84	-0.29%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净利润主要来源于营业利润，各期营业利润分别为-139.55 万元、2,960.90 万元、9,999.82 万元和 2,434.09 万元，占利润总额的比例分别为 156.98%、104.29%、103.41%和 100.85%；净利润分别为-166.84 万元、2,496.93 万元、7,764.91 万元和 1,852.05 万元，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

为-0.29%、4.78%、11.13%和 7.95%。

公司不断发展和完善花卉园艺产业的经营模式，在行业内保持了较高的竞争优势，经营状况逐年向好发展。

2. 营业外收入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 营业外收入明细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接受捐赠				
政府补助				
盘盈利得				
奖励款		28.88	3.75	24.93
罚没及违约金收入	0.55	0.19	29.02	13.72
无法支付应付款项	8.96	22.09	4.59	0.81
其他	1.32	0.22	14.87	22.09
合计	**10.84**	**51.38**	**52.22**	**61.55**

（2） 计入当期损益的政府补助：

□适用 √不适用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收入金额分别为 61.55 万元、52.22 万元、51.38 万元和 10.84 万元，主要为奖励款、违约金罚没收入和无法支付的应付款项。

3. 营业外支出情况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对外捐赠	5.00	25.05		1.40
非流动资产损毁报废损失	22.76	351.15	141.32	0.33
赔偿及违约金				0.67
税收滞纳金		3.98	10.44	2.56
其他	3.58	0.68	22.14	5.94
合计	**31.34**	**380.86**	**173.90**	**10.9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营业外支出金额分别为 10.90 万元、173.91 万元、380.86 万元和 31.34 万元，主要为非流动资产处置产生的营业外支出。

4. 所得税费用情况

（1） 所得税费用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当期所得税费用	477.16	1,555.32	599.67	592.79
递延所得税费用	84.36	350.11	-257.39	-514.85
合计	**561.52**	**1,905.42**	**342.29**	**77.95**

（2） 会计利润与所得税费用调整过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利润总额	2,413.58	9,670.33	2,839.22	-88.90
按适用税率 25%计算的所得税费用	603.39	2,417.58	709.80	-22.22
部分子公司适用不同税率的影响		-10.68	-8.12	
调整以前期间所得税的影响		1.07	18.20	1.88
税收优惠的影响				
非应税收入的纳税影响	-5.65	-305.59	-312.77	-569.89
不可抵扣的成本、费用和损失的影响	6.51	26.52	21.48	622.75
使用前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47.86	-8.01	
本期未确认递延所得税资产的可抵扣暂时性差异或可抵扣亏损的影响	5.37	45.18	18.77	210.39
加计扣除的所得税影响		-8.65	-16.51	-36.84
其他	-48.10	-212.15	-80.56	-128.12
所得税费用	**561.52**	**1,905.42**	**342.29**	**77.95**

（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无。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利润变动情况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净利润分别为-166.84 万元、2,496.93 万元和 7,764.91 万元和 1,852.05 万元。公司营业利润、净利润的变动主要原因系营业收入及期间费用的变动所致。营业收入的变动详见本招股说明书本章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一）营业收入分析”和“（四）主要费用情况分析”。

（六） 研发投入分析

1. 研发投入构成明细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工资薪金	68.37	131.30	267.43	511.94
材料费	30.76	17.85	70.60	265.59
折旧与摊销	5.56	0.44	21.42	33.17
其他费用	9.20	12.86	31.11	30.43
合计	**113.89**	**162.44**	**390.57**	**841.1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的比例（%）	**0.49%**	**0.23%**	**0.75%**	**1.47%**
原因、匹配性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包括工资薪金、材料费、折旧与摊销以及其他费用，占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7%、0.75%、0.23%和 0.49%。公司研发项目主要集中于新优花卉品种的引进、试种和推广，2021 年由于前期立项的研发项目基本完成验收，当年度研发投入金额较低。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详见本节之“三、盈利情况分析”之“（四） 主要费用情况分析”之“3.研发费用分析”之“（3）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2. 报告期内主要研发项目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主要研发项目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虹越星创天地		18.01	27.83	42.49
草本花卉及团队成员新品种研究推广（二）			38.62	195.07
新优花灌木品种引进与筛选			103.57	159.32
新优杜鹃引种筛选及栽培关键技术研究			45.56	188.22

与示范				
钱线莲新优品种及标准化生产示范推广				59.55
立体花挂品种选择和组合栽培模式研究与推广		39.86	28.26	
耐高温高湿草本花卉新品种的引选示范	3.13			
基于用户体验的自动浇水花盆设计	7.89			
宜人性花盆的造型开发设计	7.84			
多季开花灌木新品种引选及产业化关键技术研究	21.37			
宿根花卉新品种选育扩繁技术研究	34.70			
铁线莲新品种选育及扩繁技术研究	30.59			
月季新品种引选及栽培技术研究	8.37			
生态修复中植物的生态配置关键技术及应用研发				14.06
人工浮岛基质对水体修复作用及水生植物生长的影响研究				26.41
不同植物对污染水体的净化与生态浮床优化构建研究				30.09
植物浮岛技术在水体生态修复中的应用				50.24
水生植物组合对受污水体的原位修复研究			3.40	42.10
植物-浮岛系统对水体的富营养化物质的吸收净化效果研究			11.73	33.58
土壤修复关键技术及应用研究			27.98	
富营养化景观水体的处理关键技术及应用研发			21.60	
组合式生态浮岛生态修复技术在富营养化水体修复中的应用研究			33.50	
城镇排水体系建设与水循环利用关键技术研究			20.42	
小流域环境综合治理关键技术及应用研究		14.43	28.10	
水环境综合治理关键技术及应用研发		25.01		
基于物联网技术的鱼菜共生系统应用研发		17.27		
生态护岸在小流域综合整治工程中的应用研究		21.05		
城市河道污染控制与生态修复关键技术研发		21.05		
高氮磷污染水体治理关键技术研发		5.76		
合计	**113.89**	**162.44**	**390.57**	**841.13**

3. 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与可比公司比较情况

□适用 √不适用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研发投入总体分析

公司研发投入主要由研发费用构成，不存在研发费资本化的情形，其中研发费用主要由工资薪金、材料费、折旧与摊销及其他费用构成。

报告期内，公司研发投入分别为 841.13 万元、390.57 万元、162.44 万元和 113.89 万元，占报告期各期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1.47%、0.75%、0.23%和 0.49%。其中 2021 年研发投入占营业收入比例较低，主要系公司各类新优花卉品种引进项目大多于 2019 年完成引进及试种，2020 年起实现应用推广并产生经济效益，由于公司后续暂时未进行新品种的引进试种立项，导致研发投入下降。2022 年上半年，公司立项了一批植物新品种如铁线莲、月季等花卉的试种推广项目，并新增了盆器的设计开发项目，研发投入比例有所提高。

公司专注于花卉产业的标准化、专业化和规模化发展，十分重视新优花卉苗木品种的引进与推广，同时在盆器等非植物产品的研发投入不断加大，以保持公司产品的竞争力和技术的优势。

（七）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1. 投资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	22.60	14.44	-0.64	-0.39
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		1,258.29		-69.10
丧失控制权后，剩余股权按公允价值重新计量产生的利得				
交易性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其他权益工具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股利收入				
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其他债权投资在持有期间取得的利息收入				
处置交易性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其他债权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以公允价值计量且其变动计入当期损益的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持有至到期投资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在持有期间的投资收益				
处置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取得的投资收益				
处置持有至到期投资取得的投资收益				
其他投资收益	54.28	195.06	75.60	26.19
合计	**76.88**	**1,467.79**	**74.96**	**-43.3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投资收益分别为-43.30 万元、74.96 万元、1,467.79 万元和 76.88 万元，主要为权益法核算的长期股权投资收益、处置长期股权投资产生的投资收益及其他投资收益。2021 年，公司处置子公司国美园艺及浙江融合，取得投资收益 1,258.29 万元，导致当期产生大额投资收益。

2. 公允价值变动收益

□适用 √不适用

3. 其他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产生其他收益的来源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收益相关的政府补助	25.35	421.04	443.80	654.07
与资产相关的政府补助	171.91	126.69	112.61	77.41
个税手续费返还	8.28	9.13	11.87	
合计	**205.54**	**556.85**	**568.28**	**731.4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其他收益主要来源于政府补助，各期政府补助的金额分别为 731.48 万元、556.41 万元、547.73 万元和 197.26 万元，具体明细如下：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与资产/收益相关
温室大棚改造补助				19.47	与资产相关
2017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125.20	19.26	19.26	19.26	与资产相关
基础设施补助	3.75	7.50	7.50	7.50	与资产相关
花卉城办公楼贴息补助	4.48	8.95	8.95	8.95	与资产相关
大棚拆迁补助	1.68	3.37	3.37	3.37	与资产相关
药用花卉建设项目		14.00	14.00	14.00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农业产业化补助资金	29.12	58.25	58.25	4.85	与资产相关
2019 年度农业产业化项目补助资金	7.68	15.36	1.28		与资产相关
2018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				45.73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海宁市第一批/第二批科技专项经费				100.50	与收益相关
世界花园大会补助		280.16	250.00	428.02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8 年度考核工作经费及学术会议、专业论坛补助资金				8.00	与收益相关
2017 年度部分财政奖励资金				32.62	与收益相关
南汇新城镇兑现扶持企业发展优惠政策				27.7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杭州市雏鹰企业区级配套资助			10.00	10.00	与收益相关
杭州高新区（滨江）2019 年认定或新引进国家高新技术企业奖励			4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中央服务业发展专项资金（电子商务进农村-花卉新零售体系及电商直播基地建设示范项目-虹越花卉）财政资金		68.24	30.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海宁市第三批科技专项经费			11.08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度白金宿、金宿和银宿名单			10.00		与收益相关
2019 年省级高品质绿色科技示范基地以奖代补资金			10.00		与收益相关
2018 年第二批省现代农业发展专项资金			40.00		与收益相关
“草莓标准化栽培”等 6 个 2018 年度省民办农技推广平台第三年资助资金			5.00		与收益相关
院士专家工作站 2019 年度考核工作经费			8.00		与收益相关
2020 年度旅游业扶持项目		70.00			与收益相关

奖励资金（第一批）					
引育人才补贴	4.75				与收益相关
其他补贴	20.60	2.64	29.72	1.50	与收益相关
合计	**197.26**	**547.73**	**556.41**	**731.48**	

4. 信用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应收账款坏账损失	31.68	-859.69	-248.88	-506.77
应收票据坏账损失		16.58	4.86	-21.44
其他应收款坏账损失	53.71	-89.03	-28.30	-2.09
应收款项融资减值损失				
长期应收款坏账损失				
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其他债权投资减值损失				
合同资产减值损失				
财务担保合同减值				
合计	**85.39**	**-932.14**	**-272.32**	**-530.3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信用减值损失分别为-530.30 万元、-272.32 万元、-932.14 万元和 85.39 万元，主要为应收账款、应收票据及其他应收款的坏账损失。

5. 资产减值损失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坏账损失	-			
存货跌价损失	-4.33	-165.43	-265.66	-213.13
存货跌价损失及合同履约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可供出售金融资产减值损失	-			
持有至到期投资减值损失	-			
长期股权投资减值损失				
投资性房地产减值损失				
固定资产减值损失			-457.37	
在建工程减值损失				
生产性生物资产减值损失				
油气资产减值损失				
无形资产减值损失				
商誉减值损失				-135.60

合同取得成本减值损失（新收入准则适用）				
其他				
合计	**-4.33**	**-165.43**	**-723.03**	**-348.73**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减值损失金额分别为-348.73 万元、-723.03 万元、-165.43 万元和-4.33 万元，主要为存货跌价损失、固定资产减值损失和商誉减值损失。

2019 年，因子公司浙江融合当期经营情况不佳，未来盈利能力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基于财务报表谨慎性考虑，对收购浙江融合形成的商誉全额计提了计提商誉减值准备。

2020 年，受疫情等外部环境影响，公司线下门店经营状况普遍不佳，未来盈利能力具有不确定性，公司对预计关闭或转让的门店进行了梳理，并基于谨慎性考虑对该部分门店资产全额计提了固定资产减值准备。

6. 资产处置收益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持有待售处置组处置收益				
未划分为持有待售的非流动资产处置收益	**-53.90**	**-70.21**	**-143.37**	**-32.04**
其中：固定资产处置收益	-53.90	-70.21	-143.37	-32.04
无形资产处置收益				
合计	**-53.90**	**-70.21**	**-143.37**	**-32.04**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资产处置收益分别为-32.04 万元、-143.37 万元、-70.21 万元和-53.90 万元，均为处置固定资产产生的损益。其中 2020 年资产处置产生的损失金额较大，主要系当年度关闭了部分线下门店，对相关资产进行了处置。报告期内资产处置收益对公司的经营状况影响较小。

7. 其他披露事项

无。

8. 其他影响损益的科目分析

√适用 □不适用

（1）税金及附加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城市维护建设税	16.38	36.20	41.53	24.99
土地使用税	6.80	0.36	7.65	14.64
房产税	43.17	85.99	100.88	100.55
教育费附加	9.21	20.70	24.05	15.18
地方教育附加	6.14	13.89	15.02	9.53
印花税	6.54	18.82	11.96	14.42
车船使用税	0.17	0.71	0.92	1.07
残疾人保障金		13.79	12.96	23.43
耕地占用税		3.22		1.17
合计	**88.41**	**193.68**	**214.97**	**204.98**

报告期内，公司税金及附加主要包括房产税、土地使用税、城市维护建设税、教育费附加、地方教育费附加、印花税等。

四、 现金流量分析

（一）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17.13	68,525.59	60,184.21	55,945.10
收到的税费返还	170.77	112.74	46.01	106.79
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1,498.38	1,063.72	947.45	1,883.92
经营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30,886.27**	**69,702.04**	**61,177.68**	**57,935.81**
购买商品、接受劳务支付的现金	15,388.01	48,198.22	37,344.74	39,422.44
支付给职工以及为职工支付的现金	2,297.62	5,870.06	6,231.44	5,733.65
支付的各项税费	1,562.31	1,645.55	1,313.78	1,186.48
支付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4,781.40	8,924.41	5,138.91	7,177.96
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029.34**	**64,638.24**	**50,028.86**	**53,520.53**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94**	**5,063.80**	**11,148.81**	**4,415.2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 4,415.28 万元、11,148.81 万元、5,063.80 万元和 6,856.94 万元，公司经营活动现金流入主要源于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公司经营活动活动现金流出主要为采购原材料、支付职工薪酬及税费等产生的支出。

2020 年度公司线上零售业务增长较快，销售回款情况改善；同时当年度由于境外供应商受疫情影响导致发货受阻，公司向供应商支付的采购货款下降，以上因素叠加导致 2020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增长较大。

2021 年度公司线上零售业务进一步发展，销售商品收到的现金大幅增长，线上业务的发展带动了相关平台销售费用和采购业务的增长，同时当年度支付了大额进口保证金，导致经营活动现金流出增加，以上因素综合影响导致 2021 年度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整体下降。

2022 年 1-6 月，由于上年度缴纳的进口保证金基本退还，公司收到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大幅增长，并且公司上半年的销售采购规模相对全年的比例偏低，支付的职工薪酬也较低，因此 2022 年上半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有所增长。

2. 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政府补助	25.35	421.04	491.74	1,142.29
利息收入	40.40	74.84	81.20	63.91
保证金	1,422.48	507.33	315.60	616.98
其他往来款	10.15	60.50	58.91	60.74
合计	**1,498.38**	**1,063.72**	**947.45**	**1,883.9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1,883.92 万元、947.45 万元、1,063.72 万元和 1,498.38 万元，主要为公司收到的政府补助及返还的保证金。

3. 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付现费用	4,438.27	6,897.36	4,789.64	6,624.58
保证金	334.54	1,997.33	316.68	542.82
其他	8.59	29.71	32.58	10.56
合计	**4,781.40**	**8,924.41**	**5,138.91**	**7,177.96**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经营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7,177.96 万元、5,138.91 万元、8,924.41 万元和 4,781.40 万元，主要为公司付现的期间费用和保证金支出。

4. 经营活动净现金流与净利润的匹配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净利润	**1,852.05**	**7,764.91**	**2,496.93**	**-166.84**
加：资产减值准备	4.33	165.43	723.03	348.73
信用减值损失	-85.39	932.14	272.32	530.30
固定资产折旧、油气资产折旧、生产性生物资产折旧、投资性房地产折旧	401.90	971.15	1,190.89	1,268.77
使用权资产折旧	150.74	233.32	0.00	0.00
无形资产摊销	52.01	60.69	76.35	79.12
长期待摊费用摊销	357.08	768.45	783.03	725.32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53.90	70.21	143.37	32.04
固定资产报废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22.76	351.15	141.32	0.33
公允价值变动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财务费用（收益以“-”号填列）	-28.33	154.43	229.36	417.43
投资损失（收益以“-”号填列）	-76.88	-1,467.79	-74.96	43.30
递延所得税资产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90.87	363.13	-244.37	-501.83
递延所得税负债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6.51	-13.02	-13.02	-13.02
存货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129.44	-1,906.10	-198.14	1,140.16
经营性应收项目的减少（增加以“-”号填列）	3,552.26	-3,646.04	2,987.93	-1,248.29
经营性应付项目的增加（减少以“-”号填列）	3,817.50	459.51	2,747.37	2,481.23
其他	-171.91	-197.76	-112.61	-721.48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94**	**5,063.80**	**11,148.81**	**4,415.28**

5. 其他披露事项

无。

6. 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均为正数，显示了公司良好的经营现金流状况，盈利的增长具有良好的现金流基础。

（1）营业收入收现能力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销售商品、提供劳务收到的现金	29,217.13	68,525.59	60,184.21	55,945.10
营业收入	23,291.81	69,734.83	52,282.18	57,389.74
销售收现/营业收入（%）	125.44%	98.27%	115.11%	97.48%

报告期内，公司各期销售收现与营业收入的比例分别为 97.48%、115.11%、98.27%和 125.44%，表明公司销售收入转化为现金流的能力较好。

（2）经营活动现金流量净额与当期净利润具体对比分析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度 1-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6,856.94	5,063.80	11,148.81	4,415.28
净利润	1,852.05	7,764.91	2,496.93	-166.84
经营现金流净额/净利润（%）	370.23%	65.21%	446.50%	-2,646.38%

报告期内，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与净利润的比例分别为-2,646.38%、446.50%、65.21%和 370.23%，2021 年公司经营活动的现金流量净额低于净利润，主要系当期非付现的投资收益金额较大，以及 2021 年末存货及经营性应收项目增长导致。2019 年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远大于净利润，主要系当年度计提大额股份支付 2,410.97 万元，导致净利润较低。2020 年和 2022 年 1-6 月公司经营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较高，主要系销售回款情况较好，经营性应收项目大幅减少，同时经营性应付项目增加金额较大所致。

（二）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收回投资收到的现金				
取得投资收益收到的现金	37.00	195.06	75.61	26.19
处置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收回的现金净额	256.53	253.99	241.73	120.76

处置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收到的现金净额		2,427.49		
收到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17.28	13,829.05	40,675.00	5,389.52
投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310.81**	**16,705.59**	**40,992.34**	**5,536.47**
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	493.47	940.90	990.38	3,498.77
投资支付的现金		147.00	228.98	
取得子公司及其他营业单位支付的现金净额				
支付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05.00	9,960.00	47,338.10	5,400.00
投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2,498.47**	**11,047.90**	**48,557.46**	**8,898.77**
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187.66**	**5,657.69**	**-7,565.12**	**-3,362.3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 5,536.47 万元、40,992.34 万元、16,705.59 万元和 2,310.81 万元，主要系公司赎回理财产品、处置子公司股权收到的现金；公司投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8,898.77 万元、48,557.46 万元、11,047.90 万元和 2,498.47 万元，流出现金主要用于购买理财产品和构建固定资产等。

2. 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理财款	2,017.28	11,829.05	40,170.00	5,250.00
往来款			505.00	
收购子公司取得的现金净额				139.52
收回大额预付资产购置款		2,000.00		
合计	**2,017.28**	**13,829.05**	**40,675.00**	**5,389.52**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5,389.52 万元、40,675.00 万元、13,829.05 万元和 2,017.28 万元，主要为理财产品赎回收到的现金。

3. 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理财款	2,005.00	9,810.00	46,838.10	5,400.00

往来款		150.00	500.00	
合计	**2,005.00**	**9,960.00**	**47,338.10**	**5,400.0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投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5,400.00万元、47,338.10万元、9,960.00万元和2,005.00万元，主要为购买理财产品的现金支出。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投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投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3,362.30万元、-7,565.12万元、5,657.69万元和-187.66万元，主要为公司购买理财产品、苗圃基地门店等修缮装修等资产投资导致现金流持续流出。

（三）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1.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情况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				
吸收投资收到的现金			1,470.00	
取得借款收到的现金	2,520.01	4,574.48	27,732.92	8,165.35
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收到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2,041.41	3,721.28
筹资活动现金流入小计	**2,520.01**	**4,574.48**	**31,244.34**	**11,886.63**
偿还债务支付的现金	3,828.04	5,211.07	31,987.21	7,400.00
分配股利、利润或偿付利息支付的现金	4,106.97	7,291.38	1,098.44	1,537.32
支付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71.40	2,340.00	1,100.00	3,508.41
筹资活动现金流出小计	**8,006.41**	**14,842.44**	**34,185.64**	**12,445.73**
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	**-5,486.41**	**-10,267.96**	**-2,941.31**	**-559.10**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入金额分别为11,886.63万元、31,244.34万元、4,574.48万

元和 2,520.01 万元，主要系通过取得借款收到现金；公司筹资活动现金流出金额分别为 12,445.73 万元、34,185.64 万元、14,842.44 万元和 8,006.41 万元，流出现金主要用于偿还借款及分配现金股利。

2. 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质押存单到期			1,041.41	
票据贴现				3,131.28
少数股东股权转让款				390.00
往来款			1,000.00	200.00
合计			**2,041.41**	**3,721.28**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收到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721.28 万元、2,041.41 万元、0.00 万元和 0.00 万元，主要为票据贴现、质押存单到期及往来款收到的现金。

3. 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

√适用 □不适用

单位：万元

项目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归还票据借款			1,100.00	
往来款	26.74	1,067.37		367.00
各类保证金				41.41
偿还筹资性应付票据				2,100.00
定期存单质押				1,000.00
租金付款	44.67	292.62		
少数股东减资		980.00		
合计	**71.40**	**2,340.00**	**1,100.00**	**3,508.41**

科目具体情况及说明：

报告期内，公司支付的其他与筹资活动有关的现金分别为 3,508.41 万元、1,100.00 万元、2,340.00 元和 71.40 万元，主要系公司偿还筹资性票据、归还票据借款、支付减资款等付出的现金。

4. 其他披露事项

无。

5. 筹资活动现金流量分析：

报告期各期，公司筹资活动产生的现金流量净额分别为-559.10 万元、-2,941.31 万元、-10,267.96 万元和-5,486.41 万元，主要为公司偿还借款及分配股利的现金。

五、 资本性支出

（一）报告期内重大资本性支出情况

报告期内，公司购建固定资产、无形资产和其他长期资产支付的现金分别为 3,498.77 万元、990.38 万元、940.90 万元和 493.47 万元，主要内容为购买机器设备、土地使用权、苗圃基建和园区修缮工程等，其中 2019 年公司向山东赛石地产集团有限公司支付 2,000 万元购买房产，后续由于房屋预售许可和消防验收未办妥导致房产无法按期交付，经双方协商后解除该购房协议，该笔款项于 2021 年 6 月退回本公司。报告期内除前述购房款外，其他资本性支出均系公司日常生产经营正常开展发生。

（二）未来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除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外，公司暂无其他可预见的重大资本性支出计划。本次发行募集资金拟投资项目的情况详见本招股说明书之“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六、 税项

（一） 主要税种及税率

税种	计税依据	税率			
		2022 年 1 月—6 月	2021 年度	2020 年度	2019 年度
增值税	销售货物或提供应税劳务过程中产生的增值额	13%、9%、6%、0%	13%、9%、6%、0%	13%、9%、6%、0%	16%、13%、10%、9%、6%、0%
消费税	-	-	-	-	-
教育费附加	应缴流转税税额	3%、2%	3%、2%	3%、2%	3%、2%
城市维护建设税	应缴流转税税额	7%、5%	7%、5%	7%、5%	7%、5%
企业所得税	应纳税所得额	25%、20%、12.5%	25%、20%、15%、12.5%	25%、20%、15%、12.5%	25%、20%、12.5%

房产税	从价计征的，按房产原值一次减除30%后余值的1.2%计缴；从租计征的，按租金收入的12%计缴	1.2%、12%	1.2%、12%	1.2%、12%	1.2%、12%
城镇土地使用税	实际占用的土地面积	6元/平方米	6元/平方米	6元/平方米	6元/平方米

存在不同企业所得税税率纳税主体的说明：

√适用 □不适用

纳税主体名称	所得税税率			
	2022年1月—6月	2021年度	2020年度	2019年度
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	未纳入合并范围	12.5%	12.5%	12.5%
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	12.5%	12.5%	12.5%	12.5%
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	20%	20%	20%	20%
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	20%	20%	20%	未设立
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	20%	20%	未设立	未设立
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	20%	20%	未设立	未设立
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	20%	20%	未设立	未设立
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	未纳入合并范围	15%	15%	25%

具体情况及说明：

根据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关于深化增值税改革有关政策的公告》（财政部、税务总局、海关总署公告2019年第39号）的规定，本公司自2019年4月1日起发生增值税应税销售行为或者进口货物，原适用16%和10%税率的，税率分别调整为13%、9%。

（二） 税收优惠

√适用 □不适用

1、2019年度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86条规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花卉盆栽种植所得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12.50%的税率征收；林木的培育与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年第2号），

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19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

（2）增值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增值税暂行条例》第十五条规定，农业生产者销售的自产农产品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若干农业生产资料征免增值税政策的通知》（财税[2001]113 号）文件的规定，批发和零售的种子、种苗、农药、农机免征增值税。

根据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财政部国家税务总局关于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8]56 号）文件的规定，自 2008 年 6 月 1 日起，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有机肥产品免征增值税。享受上述免税政策的有机肥产品是指有机肥料、有机-无机复混肥料和生物有机肥。

根据财政部和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免征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增值税的通知》（财税[2007]83 号），自 2007 年 7 月 1 日起，纳税人生产销售和批发、零售滴灌带和滴灌管产品免征增值税。

2、2020 年度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规定，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花卉盆栽种植所得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2.50%的税率征收；林木的培育与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2 号），自 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1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在 2020 年度适用于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 2019 年 12 月 4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0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2）增值税

税收优惠同 2019 年度。

3、2021 年度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花卉盆栽种植所得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2.50%的税率征收；林木的培育与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2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8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华锦塑业有限公司、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在 2021 年度适用于该税收优惠政策。

根据 2019 年 12 月 4 日浙江省科学技术厅、浙江省财政厅、国家税务总局浙江省税务局联合颁发的高新技术企业证书，浙江融合环境科技有限公司被认定为高新技术企业，2021 年度企业所得税按 15%的税率计缴。

（2）增值税

税收优惠同 2020 年度。

4、2022 年度 1-6 月

（1）企业所得税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企业所得税法实施条例第 86 条规定，本公司及子公司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花卉盆栽种植所得本年企业所得税减按 12.50%的税率征收；林木的培育与种植所得免征企业所得税。

根据国家税务总局关于实施小微企业普惠性所得税减免政策有关问题的公告（2019 年第 2 号）及国家税务总局关于落实支持小型微利企业和个体工商户发展所得税优惠政策有关事项的公告（2021 年第 8 号），2019 年 1 月 1 日至 2020 年 12 月 31 日，对小微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对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2021 年 1 月 1 日至 2022 年 12 月 31 日，小型微利企业年应纳税所得额不超过 1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12.5%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年应纳税所得额超过 100 万元但不超过

300 万元的部分，减按 50%计入应纳税所得额，按 20%的税率缴纳企业所得税。海宁一花园艺有限公司、海宁金五月园艺有限公司、海宁佳得园艺有限公司、海宁虹彩园艺有限公司、海宁广纳园艺有限公司在 2022 年 1-6 月适用于该税收优惠政策。

（2）增值税

税收优惠同 2021 年度。

（三） 其他披露事项

无。

七、 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

（一） 会计政策变更

√适用 □不适用

1. 会计政策变更基本情况

期间/时点	会计政策变更的内容	审批程序	受影响的报表项目名称	原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新政策下的账面价值	影响金额
2019 年度	企业财务报表格式《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	国家统一会计制度要求，不涉及内部审议程序	详见本表格“具体情况及说明”			
2019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7 号——非货币性资产交换》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2019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2 号——债务重组》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2019 年度	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		详见本节“七、会计政策、估计变更及会计差错”之“（一）会计政策变更”之“2.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2020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14 号——收入》					
2021 年度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第 21 号——租赁》					
2022 年度 1-6 月	执行《企业会计准则解释第 15 号》中“关于企业将固定资产达到预定可使用状态前或者研发过程中产出的产品或副产品对外销售的会计处理”及“关于亏损合同的判断”的规定		对报表项目无影响			

具体情况及说明：

财政部于 2019 年 4 月 30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 2019 年度一般企业财务报表格式的通知》（财会[2019]6 号）。2019 年新修订的财务报表格式将“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项目拆分为“应收票据”和“应收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将“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拆分为“应付票据”和“应付账款”两个项目列报；增加对仅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报表项目的调整要求；补充“研发费用”核算范围，明确“研发费用”项目还包括计入管理费用的自行开发无形资产的摊销；“营业外收入”和“营业外支出”项目中删除债务重组利得和损失。此外，在新金融工具准则下，“应收利息”、“应付利息”仅反映相关金融工具已到期可收取但于资产负债表日尚未收到的利息，基于实际利率法计提的金融工具的利息应包含在相应金融工具的账面余额中。

财政部于 2019 年 9 月 19 日发布《关于修订印发合并财务报表格式（2019 版）的通知》（财会[2019]16 号），2019 年新修订的合并财务报表格式除上述“应收票据及应收账款”、“应付票据及应付账款”项目的拆分外，删除了原合并现金流量表中“发行债券收到的现金 ”、“为交易目的而持有的金融资产净增加额”等项目。

2.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新收入准则、新租赁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相关项目情况

√适用 □不适用

（1）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首次执行新金融工具准则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财务报表，该事项对公司合并资产负债表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年初相关项目无影响。

（2）执行新收入准则对本公司的影响

本公司自 2020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收入准则。根据准则的规定，本公司仅对在首次执行日尚未完成的合同的累积影响数调整 2020 年年初留存收益以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2019 年度、2018 年度的财务报表不做调整。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22,709,116.86		-22,709,116.86
合同负债		21,137,030.05	21,137,030.05
其他流动负债	241,329.90	1,813,416.71	1,572,086.81

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	2020 年 1 月 1 日	调整数
预收款项	16,459,497.33		-16,459,497.33
合同负债		15,100,456.30	15,100,456.30
其他流动负债	241,329.90	1,600,370.93	1,359,041.03

（3）首次执行新租赁准则对本公司影响

本公司自 2021 年 1 月 1 日起执行新租赁准则。公司根据首次执行的累计影响数，调整首次执行当年年初留存收益及财务报表其他相关项目金额，不调整可比期间信息。执行该准则的主要影响如下：

1）合并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10,611,266.15	10,611,266.15
长期待摊费用	21,591,172.90	21,191,172.90	-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1,014,673.73	1,014,673.73
租赁负债		9,196,592.42	9,196,592.42

2）母公司资产负债表

单位：元

项目	2020年12月31日	2021年1月1日	调整数
使用权资产		4,780,516.54	4,780,516.54
长期待摊费用	19,220,833.18	18,820,833.18	-400,000.00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503,980.23	503,980.23
租赁负债		3,876,536.31	3,876,536.31

（二） 会计估计变更

□适用 √不适用

（三） 会计差错更正

√适用 □不适用

1. 追溯重述法

√适用 □不适用

期间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批准程序	受影响的各个比较期间报表项目名称	累积影响数
2019 年度、2020 年度、2021 年度	见本节“具体情况及说明”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	见本节“具体情况及说明”	

具体情况及说明：

（1）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原因

序号	调整事项	具体调整内容
1	股份支付调整	2019 年 7 月，公司向子公司浙江丽彩园艺有限公司和浙江金五月生态科技发展有限公司之总经理周法华及陈明荣转让其任职子公司股份，公司未对该股份转让事项确认股份支付，现针对此交易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管理费用、资本公积、少数股东权益等科目
2	收入跨期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跨期确认收入、成本的情况，现根据权责发生制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应交税费、预收款项、存货等科目
3	收入按净额法确认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部分收入为代理收入的情况，需按净额法确认服务收入，对此交易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科目
4	采购跨期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进口采购未按成交方式判断控制权转移时点导致的采购跨期及采购暂估金额差异等情况，对此交易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存货、营业成本、应付账款、预付款项等科目
5	成本复算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存货收发计价不准确的情况，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存货、营业成本等科目
6	存货跌价调整	公司存在以前年度库龄划分不准确情况，现根据实际库龄及评估结果重新计算存货跌价，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存货、营业成本、资产减值损失等科目
7	职工薪酬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发放与计提不一致导致的薪酬跨期、损益分类划分不准确等情况，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应付职工薪酬、营业成本、管理费用、销售费用等科目
8	预计负债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销售的球根类产品，实际存在约定开花率等导致发生期后赔付的情况，现对此交易事项进行追溯调整，调整预计负债、营业收入、营业成本等科目
9	期间费用跨期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费用归属期间划分不准确的情况，现对此交易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应收账款、应付账款、其他应付款、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
10	租赁事项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租赁土地存在跨期及合同统计不完整等情况，现对此交易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应付账款、使用权资产、租赁负债、销售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
11	资产处置事项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处置资产时存在账务处理不准确的情况，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固定资产、长期待摊费用、应交税费、营业外支出、资产处置收益等科目
12	未达账项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货币资金未达账项，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货币资金、财务费用等科目
13	坏账调整	对公司以前年度往来重新厘定，现根据重新厘定的往来款项计算坏账并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应收账款、其他应收款、信用减值损失等科目
14	所得税调整	对公司以前年度交易往来进行调整导致公司利润发生变化，现根据重新审定的利润计算所得税额并予以追溯调整，调整递延所得税资产、应交税费、所得税费用等科目
15	盈余公积调整	对公司以前年度交易往来进行调整导致公司利润发生变化，现根据重新审定的利润计算盈余公积并予以追溯调整，调整盈余公积、年初未分配利润等科目
16	少数股权变更调整	公司存在子公司浙江金五月少数股权变更时点认定有误的情况，同时公司根据各期经上述调整后的报表数据对少数股东权益进行了追溯调整，调整其他应付款、资本公积、少数股东权益、投资收益、少数股东损益等科目
17	期间费用重分类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期间费用分类不准确的问题，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营业收入、营业成本、销售费用、管理费用、财务费用等科目

18	往来重分类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存在单位挂错及往来性质认定变化等情况，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应收账款、预付款项、其他应收款、应付账款、预收款项、合同负债、其他应付款等科目
19	长期资产分类调整	公司以前年度账面长期资产存在分类不准确的问题，现根据资产的所有权限以及使用年限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固定资产、无形资产、投资性房地产、长期待摊费用等科目
20	政府补助及理财重分类调整	公司 2019 年度存在理财产品分类不准确、收到的政府补助款项分类不准确的问题，现对此事项予以追溯调整，调整货币资金、交易性金融资产、其他收益、营业外收入科目

（2）对合并财务报表的影响

单位：元

会计差错更正的内容	受影响的合并报表项目	影响金额		
		2019 年度/2019.12.31	2020 年度/2020.12.31	2021 年度/2021.12.31
股份支付调整	资本公积	12,295,922.60	12,295,922.60	12,295,922.60
	少数股东权益	11,813,729.56	11,813,729.56	11,813,729.56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109,652.16	-24,109,652.16
	管理费用	24,109,652.16		
收入跨期调整	存货	2,869,457.72	2,782,611.46	-2,598,240.06
	应收账款	-6,519,233.02	-4,727,944.85	7,926,373.52
	应付账款	-580,682.27	366,124.33	2,893,915.72
	应交税费	59,589.52	-67,050.06	64,228.56
	预收款项	-1,923,622.97	2,180,132.19	766,572.76
	年初未分配利润	-294,330.71	-1,207,870.72	-4,418,305.39
	营业收入	-10,490,641.91	-2,287,766.86	13,634,507.31
	营业成本	-9,579,913.04	928,902.27	7,623,413.47
	其他应付款			863,396.05
	投资收益			-852,768.08
收入净额确认调整	营业收入	-13,805,296.42	-9,107,497.40	-3,733,477.62
	营业成本	-13,805,296.42	-9,107,497.40	-3,733,477.62
采购跨期调整	存货	4,679,157.41	6,477,520.37	6,271,983.98
	预付款项	-183,954.78	-421,050.00	-354,548.05
	应付账款	4,875,083.74	6,445,708.86	4,755,743.64
	年初未分配利润	-211,880.73	-379,881.11	-389,238.49
	营业成本	168,000.38	9,357.38	-1,242,946.97
	应交税费			307,983.81
成本复算调整	存货	-965,356.69	-492,012.79	1,220,863.54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9,429.78	-965,356.69	-492,012.79
	营业成本	1,154,786.47	-473,343.90	-1,712,876.33
存货跌价调整	存货	-2,130,638.00	-3,195,125.00	-1,172,690.23
	年初未分配利润	718,241.78	-2,130,638.00	-3,195,125.00
	营业成本	1,407,230.02	-198,634.97	-2,623,812.02
	资产减值损失	-1,441,649.76	1,263,121.97	601,377.25
职工薪酬调整	应付职工薪酬	-1,008,214.78	-2,539,351.45	-4,562,090.92
	年初未分配利润	-1,858,710.64	1,008,214.78	2,539,351.45
	管理费用	-7,224,572.00	-2,385,323.85	-534,302.36
	营业成本	1,143,551.20	1,132,191.76	-5,062,430.80
	销售费用	3,214,095.38	-278,004.58	3,573,993.69

预计负债调整	预计负债	2,877,616.86	4,222,066.56	5,176,352.08
	年初未分配利润	-3,841,046.22	-2,877,616.86	-4,222,066.56
	营业收入	963,429.36	-1,024,526.63	-1,157,962.06
	营业成本		319,923.07	-203,676.54
期间费用跨期调整	应收账款	-178,914.97	-366,913.05	114,359.87
	年初未分配利润	7,952.42	-1,292,704.24	-257,497.51
	固定资产	-1,116,600.41		
	应交税费		-115,650.00	
	税金及附加		-115,650.00	115,650.00
	营业成本	30,452.72	91,468.11	
	销售费用	1,286,623.50	-919,556.73	-30,878.50
	管理费用	14,202.80		141,845.68
	财务费用	-27,811.22	-97,702.57	3,365.29
	其他应收款			-141,845.68
	应付账款			368,327.50
	预付款项			-91,666.67
租赁事项调整	应付账款	651,218.44	781,857.61	2,094,571.43
	年初未分配利润	-724,848.76	-651,218.44	-781,857.61
	销售费用	-73,630.32	130,639.17	-438,263.06
	财务费用			16,280.73
	营业成本			-10,635.14
	使用权资产			1,477,911.68
	一年内到期的非流动负债			303,090.85
	租赁负债			-570,510.46
资产处置调整	固定资产	14,485.14	14,690.97	-53,693.21
	应交税费	270.26	270.26	270.26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733.80	14,214.88	14,420.71
	资产处置收益	-9,518.92		128,046.08
	营业外支出		-205.83	276,085.72
	销售费用			20,495.65
	长期待摊费用			-100,151.11
未达账项调整	货币资金	9.00		
	年初未分配利润		9.00	
	财务费用	-9.00	9.00	
坏账调整	应收账款	-372,400.36	-438,992.25	-4,682,836.89
	其他应收款	17,499.98	-73,500.00	-5,254.09
	年初未分配利润	-323,868.15	-354,900.38	-512,492.25
	信用减值损失	-31,032.23	-157,591.87	-4,226,598.73
	投资收益			51,000.00
所得税调整	递延所得税资产	5,410,279.89	5,007,624.88	5,519,062.78
	应交税费	-416,177.54	11,579.21	2,359,539.29
	年初未分配利润	4,145,408.66	5,826,457.43	4,996,045.67
	所得税费用	-1,681,048.77	830,411.76	1,827,032.10
	投资收益			-9,490.08
盈余公积调整	盈余公积	-101,666.02	-552,300.29	121,987.16
	年初未分配利润	23,711.36	101,666.02	552,300.29
	利润分配-提取法定盈余公积	-77,954.66	-450,634.27	674,287.45
少数股权变更	其他应付款	-1,300,000.00	-1,300,000.00	

调整	资本公积	-82,247.11	-82,247.11	1,328,899.53
	年初未分配利润	4,351,500.59	16,154,570.31	15,994,595.64
	少数股东权益	-14,772,323.20	-14,612,348.53	-17,446,759.12
	少数股东损益	-11,803,069.72	159,974.67	-148,811.51
	投资收益			-25,547.56
期间费用重分类调整	财务费用	185,950.58		740,000.00
	管理费用	-5,410,188.47	-2,127,739.06	4,338,699.25
	营业成本	-2,011,294.39	23,121,917.99	2,290,229.40
	投资收益	185,950.58		740,000.00
	销售费用	5,664,877.03	-21,664,046.67	-6,913,875.17
	研发费用	-126,272.35	-20,009.89	272,874.47
	营业外收入	-1,882,878.18	-687,504.47	100,000.00
	营业收入		-2,373.16	-112,072.05
往来重分类调整	合同负债		1,768,241.33	630,706.00
	其他非流动资产	546,844.00	313,823.70	1,164,190.10
	其他流动负债		40,939.27	58,610.34
	其他流动资产	241,385.91	390,431.88	3,164.97
	其他应付款	-770,585.17	-1,513,504.72	-1,080,405.54
	其他应收款		40,000.00	-1,493,822.10
	应付账款	-449,335.85	906,531.22	-2,306,798.89
	应付职工薪酬	1,284,921.02	-241,125.44	-417,487.58
	应交税费	241,385.91	390,431.88	3,164.97
	应收账款	3,207,711.17	-2,419,602.88	-1,810,908.90
	预付款项	-481,844.00	846,728.65	-1,741,407.53
	预收款项	3,207,711.17	-2,180,132.19	-766,572.76
长期资产分类调整	年初未分配利润	24,599.53	19,599.53	14,599.53
	固定资产	-19,247,194.05	-19,604,945.86	-17,662,131.91
	投资性房地产	9,091,064.25	9,951,680.55	9,833,199.17
	无形资产	43,333.33	38,333.33	33,333.33
	长期待摊费用	10,132,396.00	9,629,531.51	7,805,198.94
	管理费用	5,000.00	5,000.00	5,000.00
政府补助及理财重分类调整	货币资金	-1,500,000.00		
	交易性金融资产	1,500,000.00		
	其他收益	100,000.00		
	营业外收入	-100,000.00		

前期会计差错对比较期间财务报表主要数据的影响如下：

单位：元

项目	2019 年 12 月 31 日和 2019 年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65,251,538.02	5,057,487.52	570,309,025.54	0.89%
负债合计	231,465,979.71	6,749,178.34	238,215,158.05	2.92%
未分配利润	95,999,707.42	-10,845,106.65	85,154,600.77	-11.30%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06,287,665.07	1,266,902.82	307,554,567.89	0.41%
少数股东权益	27,497,893.24	-2,958,593.64	24,539,299.60	-10.76%

所有者权益合计	333,785,558.31	-1,691,690.82	332,093,867.49	-0.51%
营业收入	597,229,929.28	-23,332,508.96	573,897,420.32	-3.91%
净利润	23,287,599.50	-24,956,023.74	-1,668,424.24	-107.16%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16,399,814.72	-13,152,954.02	3,246,860.70	-80.20%
少数股东损益	6,887,784.78	-11,803,069.72	-4,915,284.94	-171.36%

单位：元

项目	2020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0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75,182,045.02	3,752,890.62	578,934,935.64	0.65%
负债合计	207,346,935.20	9,157,068.86	216,504,004.06	4.42%
未分配利润	109,614,423.14	-14,266,934.47	95,347,488.67	-13.02%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22,213,342.46	-2,605,559.27	319,607,783.19	-0.81%
少数股东权益	45,621,767.36	-2,798,618.97	42,823,148.39	-6.13%
所有者权益合计	367,835,109.82	-5,404,178.24	362,430,931.58	-1.47%
营业收入	535,243,953.76	-12,422,164.04	522,821,789.72	-2.32%
净利润	28,681,804.05	-3,712,487.42	24,969,316.63	-12.94%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21,690,743.48	-3,872,462.09	17,818,281.39	-17.85%
少数股东损益	6,991,060.57	159,974.67	7,151,035.24	2.29%

单位：元

项目	2021 年 12 月 31 日和 2021 年度			
	调整前	影响数	调整后	影响比例
资产总计	526,522,051.01	9,460,445.45	535,982,496.46	1.80%
负债合计	167,891,443.91	10,942,607.11	178,834,051.02	6.52%
未分配利润	98,654,652.33	-9,595,941.39	89,058,710.94	-9.73%
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合计	313,480,445.73	4,150,867.90	317,631,313.63	1.32%
少数股东权益	45,150,161.37	-5,633,029.56	39,517,131.81	-12.48%
所有者权益合计	358,630,607.10	-1,482,161.66	357,148,445.44	-0.41%
营业收入	688,717,340.36	8,630,995.58	697,348,335.94	1.25%
净利润	72,452,634.55	5,196,469.02	77,649,103.57	7.17%
其中：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的净利润	50,678,249.91	5,345,280.53	56,023,530.44	10.55%
少数股东损益	21,774,384.64	-148,811.51	21,625,573.13	-0.68%

2. 未来适用法

□适用 √不适用

八、 发行人资产负债表日后事项、或有事项及其他重要事项

（一）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及经营状况

√适用 □不适用

1、整体经营状况

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之日，公司所处行业的产业政策等未发生重大变化。公司 2022 年 1-9 月收入规模较去年同期下降 1,338.95 万元，净利润较去年同期下降 539.98 万元。本期收入和净利润较上年同期变动较小，整体略有下降，主要是受上半年江浙沪周边疫情影响所致，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净利润较上年同期上涨主要是由于上年处置国美园艺等导致非经常性损益金额较高，本期无该类事项，非经常性损益金额大幅减少。公司业务经营模式、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2、审计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1）会计师的审阅意见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为 2022 年 6 月 30 日，中汇会计师对公司 2022 年 9 月 30 日的合并及母公司资产负债表，2022 年 1-9 月的合并及母公司利润表、合并及母公司现金流量表，以及财务报表附注进行了审阅，并出具了《审阅报告》（中汇会阅[2022] 7946 号），审阅意见如下：“根据我们的审阅，我们没有注意到任何事项使我们相信财务报表没有按照企业会计准则的规定编制，未能在所有重大方面公允反映虹越花卉公司的合并及母公司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

（2）公司的专项声明

公司及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保证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表所载资料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及完整性承担个别及连带责任。公司负责人、主管会计工作负责人及会计机构负责人保证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财务报表真实、准确、完整。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信息

公司 2022 年度第三季度经审阅的主要经营数据如下：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4,080.58 万元，同比减少 1,338.95 万元，降幅 2.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19.15 万元，同比减少 280.42 万元，降幅为 10.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338.16 万元，同比增加 304.67 万元，增幅为 14.98%。

3、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财务变动分析

（1）资产质量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资产总额为 53,190.85 万元，较 2021 年末减少 407.40 万元，下降 0.76%，变动较小。

（2）经营成果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公司 2022 年 1-9 月实现营业收入 44,080.58 万元，同比减少 1,338.95 万元，降幅 2.95%；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净利润 2,519.15 万元，同比减少 280.42 万元，降幅为 10.02%；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338.16 万元，同比增加 304.67 万元，增幅为 14.98%。

（3）非经常性损益情况

截至 2022 年 9 月 30 日，实现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扣除非经常性损益后的净利润为 2,338.16 万元，当期归属于母公司股东的非经常性损益金额为 180.99 万元，本期非经常性损益部分金额较小。

4、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后主要经营状况

公司财务报告审计截止日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公司经营状况正常，经营业绩良好，研发、采购、生产以及销售等主要业务运转正常，发行人的经营模式、主要客户及供应商的构成、税收政策以及其他可能影响投资者判断的重大事项等方面均未发生重大变化。

（二） 重大期后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或有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其他重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九、 滚存利润披露

√适用 □不适用

2022 年 12 月 15 日，公司召开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前滚存利润分配政策的议案》，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第九节　募集资金运用

一、 募集资金概况

（一）募集资金投资项目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经 2022 年 12 月 12 日公司第三届董事会第十九次会议审议和 2022 年 12 月 29 日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批准，发行人本次拟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不超过 1,000 万股人民币普通股股票（未考虑超额配售选择权），不超过 1,150 万股（含行使超额配售选择权发行的股份），最终发行数量由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与主承销商根据具体情况协商，并经北交所审核通过和中国证监会同意注册后确定。本次公开发行股票实际募集资金扣除相应发行费用后的净额，将用于以下项目：

单位：万元

序号	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名称	投资总额	使用募集资金	建设期	备案情况	环评影响登记表备案情况
1	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	5,109.40	5,109.40	1年	注 1	-
2	组培中心建设	1,789.81	1,789.81		2022 年 8 月 30 日取得经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08-330481-20-01-445196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代码为 202233048100000176
3	虹越花卉研发中心	2,445.90	2,445.90	2年	2022 年 8 月 30 日取得经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项目代码：2208-330481-20-01-720727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代码为 202233048100000177
4	营销网络建设	2,673.27	2,673.27	1年	-	-
总计		**12,018.38**	**12,018.38**	-	-	-

根据浙江省人民政府浙江政务服务网的审批批复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属于非基本建设项目，无须履行项目投资备案和环评手续。根据《企业投资项目核准和备案管理办法》《中华人民共和国环境影响评价法》和《建设项目环境影响评价分类管理名录》的规定，营销网络建设项目不需要办理投资项目备案及环评手续。

（二）实际募集资金与项目投入所需资金存在差异的安排

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前，公司可根据上述项目的实施进度，以自有或自筹资金先行支付；本次募集资金到位后，公司将严格按照《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等要求使用募集资金，募集资金可用于置换前期投入的自有或自筹资金以及支付项目剩余款项。若本次发行实际募集资金低于募集资金项目投资额，公司将通过自筹资金解决；若本次股票发行后，实际募集资金数额（扣除

发行费用后）大于上述投资项目的资金需求，超过部分将根据中国证监会及北京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用于公司主营业务的发展。

（三）募集资金专户存储安排

公司已审议通过《募集资金管理制度》，对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使用、变更、监督等内容进行了明确规定，公司将严格遵循专户存放、规范使用、严格监督的原则进行募集资金的使用和管理。

公开发行股票前，公司将在银行开设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募集资金到位后将存放于董事会决定的专项账户集中管理，专项账户不得存放非募集资金或用作于其他用途。公司完成公开发行并在北交所上市后，将严格按照《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上市审核规则（试行）》等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以及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制度》的规定，规范性使用募集资金。

（四）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对发行人同业竞争和独立性的影响

本次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结合公司现有主营业务、生产经营规模、财务状况、技术条件、管理能力、发展目标合理确定，相关项目实施后无新增同业竞争，对公司的独立性不产生不利影响。

二、 募集资金运用情况

（一）浙江杭州种植基地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本项目产品为家庭园艺用花园植物容器苗，出圃规格为 2 加仑，种类包括月季容器苗、绣球容器苗、杜鹃容器苗、宿根花卉容器苗等。出圃的容器苗根系饱满，任意季节均可销售和栽培。

（1）项目地址：杭州市钱塘新区江东区块。

（2）项目实施方式：本项目建设单位为公司全资子公司杭州虹越花卉有限公司。

（3）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5,109.4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4,810.01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99.39 万元。

（4）经济效益测算：投资财务内部收益 18.08%，税后投资回收期 6.20 年（含 1 年建设期），盈亏平衡点为 61.32%。

2、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国家产业政策支持本项目实施

本项目抓住“碳中和”以及“碳达峰”的契机，紧密跟随促进绿化美化环境、调整产业结构、促进城乡人均收入、扩大社会就业、提高人民生活质量的发展脚步。项目涉及的花卉种植产业，在国家发改委发布的《产业结构调整指导目录（2019 年版）》中属于“鼓励类”范畴；在农业农村部乡村产业发展司印发的《全国乡村重点产业指导目录（2021 年版）》中，被列为“优势特色种养业”。本项目的建设符合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中“科学发展特色经济林果、花卉苗木、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时间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的要求；符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出台的《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快推进设施种植机械化发展意见》中“适宜机械化生产的新品种和新技术新模式加快推广，设施蔬菜、花卉、果树、中药材的主要品种生产全称机械化技术装备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实施种植机械化水平总体达到 50%以上，土地出产率、劳动生产率和化肥、农药及水资源利用率迈上新台阶”的意见；符合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推动经济林和花卉产业提质增效；坚持规模适度、突出品质、注重特色，建设木本油料、特色果品、木本粮食、木本调料、木本饲料、森林药材等经济林基地和花卉基地，创建一批示范基地，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加强优良品种选育推广，健全标准体系，推行标准化生产，调整品种结构，培育主导产品”的要求。上述国家政策的落地实施，为本项目创造了良好的政策环境，有助于本次“种植基地建设项目”的顺利开展。

（2）稳固的市场口碑是本项目顺利实施奠定基础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和推广，凭借其齐全的、一站式的优质园艺资源供应，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一方面专注于花卉的引进、繁殖、培育，持续扩展花艺品类的数量与质量，为消费者提供“新、奇、特”的花卉品种；另一方面公司也在努力扩展以花卉销售为核心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公司产品不仅包括各类花卉苗木，也包括肥料、药剂、花盆花器、园艺工具等辅助周边产品。凭借良好的口碑以及丰富的产品种类，公司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由于花卉行业的特殊性，下游客户通常需要通过实际案例或展会对花卉供应商进行考察，公司的合作伙伴在花卉苗木行业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示范性，对其他有相似需求的企业有极强的示范效应。公司与客户合作的知名案例，使其在获取新客时具有较大优势。综上所述，良好的市场口碑以及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为本项目未来产能的消化奠定了基础。

（3）良好的区位优势为本项目顺利实施提供支持

本项目种植基地位于浙江省杭州市，该地区拥有极具发展各类花卉苗木生产的气候和地理优势。

3、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扩大业务规模，满足下游市场需求

在现代农业、低碳经济发展的背景下，我国花卉种植产业发展前景十分广阔。同时，国内消费

需求的升级以及消费模式的变革也极大地推动了盆栽花消费市场的快速发展，为盆栽花种植企业带来机遇。公司现有种植场地和设备有限，随着花卉苗木产业的发展、下游消费市场的持续扩张以及公司客户开拓力度的不断加大，公司现有的种植场地、种植设备以及技术人员已经难以满足种植规模继续扩大的需要。报告期内，公司种植基地面积由于当地土地政策的变化呈现出逐渐缩小的态势，但公司相关业务收入呈现出逐年上涨的趋势，单平方产量已经达到饱和的水平。因此，公司亟需通过本项目的实施，新建高端花卉苗木种植温室和种植场地，引进先进高效的自动化种植设备，同时加强熟练技术工人队伍建设，扩大公司种植规模，满足快速增长的市场需求，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2）丰富产品种类，提升公司盈利能力

经过多年的发展，我国花卉苗木容器苗消费主体已由集团消费转向家庭及个人消费，因此花卉苗木容器苗产品需求小型化、多样化、个性化的趋势愈加明显。家庭和个人消费者对新奇、时尚的追求，促使家庭园艺类花卉市场呈现出多品类齐头并进的多元化发展新格局。公司现有的月季容器苗、绣球容器苗、杜鹃容器苗以及各类宿根植物容器苗已成为容器苗木市场中不可或缺的种类。除此之外，以观赏型果树容器苗为代表的小众类花卉苗木容器苗产品也逐渐受到市场关注。在这样的发展态势下，为了进一步推进公司在行业中的领先优势，增强公司的盈利能力，公司拟通过本项目建设拓展公司现有产品种类，在原有产品的基础上增加以蓝莓果树容器苗、树莓果树容器苗以及脆皮金桔果树容器苗为代表的家庭观赏类果树产品容器苗，优化公司产品结构，并充分利用公司在浙江总部的产品研发优势和种植工艺经验优势，形成多样化、个性化的产能格局。

（3）推进智能化种植技术，提高公司市场竞争力

由于传统盆花种植行业进入门槛不高，行业内企业数量众多，竞争激烈。面对激烈的竞争，花卉种植企业亟需通过降低成本，提升产品质量的方式来保证市场竞争力。因此，花卉种植方式逐渐向智能化、规模化的方向发展。种植智能化在提升花卉种植规模化效应的同时为种植基地内湿度温度的稳定性提升创造了条件，也为机械化操作提供了空间；种植的智能化主要体现在通过智能控制系统调节各项环境因子和通过信息采集记录设备实现实时环境监控等方面。种植基地智能化使花卉生长条件和环境实现可控，从而提高花卉的产量、质量，提高花卉产业的生产效率和效益。在行业竞争不断加剧的态势下，公司需要新建种植基地，通过配置智能化监控系统、购置先进的种植设备及工具，优化种植工艺从而降低种植成本、提高产品质量，打造核心壁垒。综上，公司拟通过“种植基地建设项目”，建设更加先进、智能、专业的种植基地，提升公司的技术服务能力，来应对上述竞争，巩固公司在行业中的地位。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5,109.40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为 4,810.1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99.39 万元。项目建设期 1 年，拟采用募集资金进行投资。投资构成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万元）	投资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720.00	14.09%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1,038.33	20.32%
3	安装工程费	29.80	0.58%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98.60	5.84%
5	栽种人工投入费	395.00	7.73%
6	种苗育苗投入费	2,232.40	43.69%
7	预备费	95.88	1.88%
8	铺底流动资金	299.39	5.86%
合计		**5,109.40**	**100%**

（2）设备及软件购置

项目拟采购的设备及软件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设备名称	数量（台/套）	金额
1	智能化灌溉系统	1	120.00
2	施肥系统	1	40.00
3	苗床系统	1	373.33
4	遮光降温系统	1	350.00
5	物流系统	1	40.00
6	上盆系统	1	50.00
7	排水系统	1	20.00
8	仓库管理系统	1	10.00
9	智能监控系统	1	25.00
10	存销系统	1	10.00
合计			1,038.33

5、项目实施涉及的环保事项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不可避免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主要影响为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1）废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作业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本身产生的杂用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杂用污水主要来自道路车辆清洗、混凝土养护以及水泥搅拌机用水等。

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方可排放，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物一起处置；水泥、黄砂、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加强污水处理和清运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建立污水处理和清运情况的记录台账，规范污水处理的排放和清运；建设工地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等通过单独铺设污水收集管道和收集池，做到雨污分流。

（2）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作业中产生的渣土及时清运，做到日日清理；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需按照指定的时间和路线行驶，并将垃圾倾倒至指定场所；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专职的环卫人员定期清理清运。

（3）噪声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机械噪声。机械噪声包括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卷扬机以及运输车辆等产生的噪声。

对施工现场的强噪声设备须合理布局，远离边界和敏感区，并采取封闭隔声措施；对车辆装卸、敲击等人为噪声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施工作业时间，敏感时间段不作业；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在布置方面充分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噪声强弱、绿化等因素，进行合理布局，以起到降低噪声影响的作用。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12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具体分别为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土地施工、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竣工验收等各阶段。各阶段具体实施进度的计划如下表：

单位：月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勘察设计												
3	土建施工												
4	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6	竣工验收												
7	试生产（含原材料准备）												

（二）组培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拟通过新建组培中心及配套温室并结合公司现有的技术积累开展建设，组培中心项目建成后能够实现年产 1,400 万株宿根花卉瓶苗产品的生产规模。根据项目生产、生产工艺及生产班制，本项目拟新增设备 374 台（套），新增软件系统 12 套工艺及设备。

（1）项目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海宁国际花卉城金筑园 2 号，利用公司园区预留地进行项目建设。

（2）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 1,789.81 万元，其中：建设投资 1,585.42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04.38 万元。

（3）经济效益测算：投资财务内部收益 14.60%，税后投资回收期 6.80 年（含 1 年建设期），盈亏平衡点为 79.29%。

（4）项目审批情况：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取得经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代码为 2208-330481-20-01-445196。

（5）环评影响登记表备案：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代码为 202233048100000176。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实现科技种花

我国花卉产业经历了从无到有、从小到大的发展过程，产业规模不断壮大，逐步形成较为完整的现代花卉产业格局。随着鲜花外卖电商的发展，花卉产业也将成为新兴的“效益农业”之一。近年来随着家庭消费市场的不断开拓，盆栽植物需求不断扩大，生产者、经销商也更加注重盆栽产品的小型化、多元化。质量优秀、应用方式多样、价格实惠、货架期长的盆栽产品愈发受到市场青睐。而花卉成品的好坏和土壤、水分、温度等许多客观因素有关，并且某个环节上的差错，并不能立即在植物上表现，往往是潜移默化的过程。因此，科技介入不仅能够保证花卉产品质量，还能降低人力成本，多方面提高花卉种植效率，在花卉行业竞争加剧的态势下，科技种花愈发成为了一种行业趋势。本项目拟新建组培工厂，利用高端组培技术，通过智能化、全天候的管理、监测设备，实时观测花卉生长状态，顺应行业发展趋势，实现科技种花。

（2）打通上下游产业链，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

花卉种植一般是将优质种子经过组培形成完好的组培苗，再移植到种植基地中进行盆栽，待长出枝叶、花苞后，再以盆栽花苗的形式通过物流发往消费者手中。公司目前的种苗基本通过采购的方式获得，价格较高的同时质量不够稳定，对公司的生产成本、品质控制、利润空间等均存在影响。公司虽已掌握了组培技术，但由于没有硬件设备、实施场地的支持，组培苗产品暂未实现大批量生产。本项目拟通过新建组培中心，打通花卉种植的上下游产业链，将生产出的优质组培苗一部分供给公司的种植基地，保证花卉产品质量，优化了生产成本；一部分进行直接售卖，培育新的利润增长点，推动公司持续发展。

（3）保证新品种选育和优良种质的快速繁殖，满足市场需求

2014~2021 年，我国花卉行业处于急速增长的阶段，据中国花卉协会统计，2021 年我国花卉零售市场规模达 2,205 亿元，比 2020 年增长 17.5%；2031 年我国花卉年市场消费需求预计可达 5,000 亿元。与日俱增的花卉消费市场急需大量且优质多样的花卉品种，而组培苗已成为生产质优、量足、新颖花卉品种的重要手段。组培技术能快速实现花卉优质种源的培育和工厂化生产，与在自然环境中生长的花卉相比，实现了快速繁殖与脱毒，对花卉新品种培育、扩大种苗生产、提高产品质量等方面有着积极的影响。本项目拟通过新建组培中心，利用组培育苗技术，选育优质的“新、奇、特”品种，同时维持植物体自身原有的经济价值及优良品质，使得无病无菌的植物体有再生能力，色泽更加鲜艳，生长速度更快，显著提升花卉产量，从而满足不断增长的市场需求。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多项国家产业发展政策是项目建设的前提条件

国家为鼓励、扶持花卉种植产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基础性产业政策，改善行业发展环境，促进行业实现快速发展。2021 年 9 月农业农村部乡村产业发展司印发了《全国乡村重点产业指导目录（2021 年版）》，其中“花卉种植”产业被列为“优势特色种养业”；本次项目建设符合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中“科学发展特色经济林果、花卉苗木、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时间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的要求；符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出台的《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快推进设施种植机械化发展意见》中“适宜机械化生产的新品种和新技术新模式加快推广”的意见；符合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推动经济林和花卉产业提质增效。坚持规模适度、突出品质、注重特色，建设木本油料、特色果品、木本粮食、木本调料、木本饲料、森林药材等经济林基地和花卉基地，创建一批示范基地，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加强优良品种选育推广，健全标准体系，推行标准化生产，调整品种结构，培育主导产品”的要求。综上，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国家政策的落地是项目建设的前提条件。

（2）丰富的技术积累是项目建设的牢固基础

花卉产业属于典型的劳动和技术密集型产业，花卉园艺的种植和繁育技术是园艺行业的核心技术。企业的生产专业化程度是花卉产品质量的基础保障，先进的生产技术可以保证花卉产品的颜色、大小、花径达到一定的标准。公司目前已拥有涉及种子种苗、花卉苗木、温室工程及其他服务的各类专利 15 项，在申请中的发明专利 1 项。同时公司设立了育种中心作为对内自行培育产品和对合作农户指导的技术支持中心，并定期安排研发团队人员前往欧洲、日本等园艺行业发达国家考察引进国际先进种植技术。针对宿根花卉瓶苗组培技术的开发，公司已获得两项授权专利，分别是“一种白芨组培快繁培养基”和“一种金线莲带芽茎段组织培养一步成苗的配方”，对白芨组培苗的生产、保护白芨种质资源及缩短金线莲种苗生产周期、实现组培工厂化快速育苗具有重要的意义。诸如上述的研发公司持之以恒地进行着，领先的种植及繁育技术经过长期的研发和不同环境下的测试，日积月累形成了丰富的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建设打下牢固基础。

（3）优越的地理位置和资源优势是项目建设的坚实保障

公司地处长三角经济圈的海宁市，地理位置优越。长三角经济圈经济发达、辐射广，同时具备便利的交通运输条件，为原材料采购以及产品运输创造了有利条件，降低了运输成本。据中国花卉协会统计，2021 年中国花卉苗木产量 520 亿株，其中江苏省花卉苗木产量 82.1 亿株；山东省花卉苗木产量 25.05 亿株；浙江省花卉苗木产量 31.45 亿株；河南省花卉苗木产量 21.36 亿株。由此可见，花木种植区位集中度较高，而长三角区属于北亚热带季风气候，年平均温度 15.5℃，年平均降水量 1,266mm，四季分明，温暖湿润，雨量充沛。越来越多优质种球、种苗基地由于其区位资源落户长

三角地区。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建设总投资 1,789.81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 580.10 万元；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773.91 万元；安装工程费 22.76 万元；建设其他费用 133.16 万元；预备费 75.50 万元；铺底流动资金为 204.38 万元。具体使用计划如下表所示：

单位：万元

序号	项 目	投资额（万元）	占总投资的比例
1	建设投资合计	1,585.42	88.58%
1.1	建筑工程费	580.10	32.41%
1.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773.91	43.24%
1.3	安装工程费	22.76	1.27%
1.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33.16	7.44%
1.5	预备费	75.50	4.22%
2	铺底流动资金	204.38	11.42%
合计		**1,789.91**	**100%**

5、项目实施涉及的环保事项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不可避免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主要影响为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1）废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作业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本身产生的杂用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杂用污水主要来自道路车辆清洗、混凝土养护以及水泥搅拌机用水等。

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方可排放，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物一起处置；水泥、黄砂、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加强污水处理和清运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建立污水处理和清运情况的记录台账，规范污水处理的排放和清运；建设工地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等通过单独铺设污水收集管道和收集池，做到雨污分流。

（2）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作业中产生的渣土及时清运，做到日日清理；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需按照指定的时间和路线行驶，并将垃圾倾倒至指定场所；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专职的环卫人员定期清理清运。

（3）噪声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机械噪声。机械噪声包括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卷扬机以及运输车辆等

产生的噪声。

对施工现场的强噪声设备须合理布局，远离边界和敏感区，并采取封闭隔声措施；对车辆装卸、敲击等人为噪声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在布置方面充分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噪声强弱、绿化等因素，进行合理布局，以起到降低噪声影响的作用。

6、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预计 12 个月建设实施完成具体分别为项目前期准备、勘察设计、土地施工、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竣工验收等各阶段。各阶段具体实施进度的计划如下表：

单位：月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项目前期准备												
2	勘察设计												
3	土建施工												
4	设备采购、安装及调试												
5	人员招聘与培训												
6	竣工验收												
7	试生产												

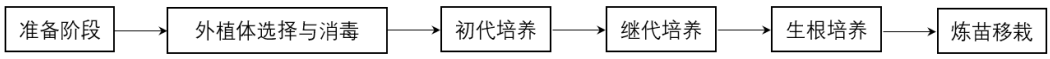
7、产品方案及工艺流程

（1）本项目产品方案如下

根据公司产品生产特点、近三年产品现状、盈利情况以及市场需求，拟采用较为成熟的组培技术和研发水平，规划募投项目产品种类和生产规模。

序号	产品名称	规格型号	单位	年生产规模	备注
1	植物组培瓶苗	瓶苗	万株	1,400	-

（2）植物组培瓶苗主要工艺流程如下：



本项目拟采用组培的方式生产的宿根花卉瓶苗产品是根据植物细胞具有全能性的理论，利用外植体，在无菌和适宜的人工条件下，具体条件如下：

①光照

光照对离体培养物的生长发育具有重要的作用。通常对愈伤组织的诱导来说，暗培养比光培养更合适。但器官的分化需要光照，并且随着试管苗的生长，光照强度需要不断地加强，才能使小苗生长健壮，并促进它从“异养”向“自养”转化，提高移植后的成活率。

②温度

离体培养中对温度的调控要比光照显得更为突出。不同的植物有不同的生长温度。

③湿度

组织培养中的湿度影响主要有两个方面，一是培养容器内的湿度，它的湿度条件常可保证100%；二是培养室的湿度，它的湿度变化随季节和天气而有很大变动。培养室湿度过高过低都是不利的，过低可能造成培养基失水而干枯或渗透压升高，影响培养物的生长和分化；湿度过高会造成杂菌滋长，导致大量污染。因此，培养某些耗氧多的植物，采用通气性好的瓶盖、瓶塞或透气膜封口的，要求室内保持70%~80%的相对湿度。湿度过高时可用除湿机降湿，过低时可用喷水来增加湿度。

④氧气

植物组织培养中，外植体的呼吸需要氧气。在液体培养中，振荡培养是解决通气的有效办法。在固体培养中，对于某些耗氧多的植物要采用通气性好的瓶盖、瓶塞，或用透气膜封口。对于耗氧少的植物，组织培养中培养瓶内能维持正常的氧气和二氧化碳循环，用密封性好的封口材料更能有效地防止菌类污染。此外，愈伤组织在培养基上生长一段时间后，由于营养物质的枯竭，水分的散失，以及一些组织代谢产物的积累，必须将组织及时转移到新的培养基上。这种转移过程称为继代培养。一般在25~28℃下进行固体培养时，每隔4~6周进行一次继代培养。在组织块较小的情况下，继代培养时可将整块组织转移过去。

8、主要原材料及能源供应情况

（1）原辅材料需求及供应情况

本项目主要原材料有MS培养基、琼脂、蔗糖和激素，辅助材料有土豆、香蕉、消毒药品、工作服、纱布、刀片等均有成熟的配套体系和协作供应商，可保证本项目的长足发展需求。

（2）能源供应情况

本项目所需能源主要为电力和水源，均供应充足。

（三）虹越花卉研发中心建设项目

1、项目基本情况

项目主要建设内容为：拟将现有园区内办公楼第 4 层装修改造为研发中心，建筑面积为851.00m2，同时新建育种繁育温室，面积约为3,000m2；育种基地（露地圃），面积约为30,000.00m2。项目坚持以市场为导向，进行球宿根花卉的新品种创制与示范推广及新优灌木（观花观果观叶）品种选育与示范推广等方向的课题研发，增强公司的综合技术研发实力和市场竞争力。

（1）项目地址：浙江省嘉兴市海宁市长安镇海宁国际花卉城金筑园2号。

（2）项目投资：项目总投资2,445.90万元，其中：建筑工程费1,091.56万元；设备及软件购置费204.20万元；工程建设其他费用1,077.36万元；预备费72.78万元。

（3）项目审批情况：项目于 2022 年 8 月 30 日取得经浙江省企业投资项目备案（赋码）信息表代码为 2208-330481-20-01-445196。

（4）环评影响登记表备案：项目于 2022 年 11 月 14 日取得《建设项目环境影响登记表》项目代码为 202233048100000177。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顺应行业技术发展趋势，丰富产品种类

根据《中国花卉园艺》调查显示，当下我国居民花卉消费特别是日常消费对红色的偏好降低，对各种色彩的接受度正趋于均衡，购花人更加偏重个人喜欢的色彩，同时消费者越来越重视产品质量，追求品种的“新、奇、特”。随着人们消费习惯的转变，日常消费逐步增强，花卉消费的多样性与变动性将会更加明显。这就要求花卉种植企业结合消费需求，顺应行业技术发展，将现代生物技术手段应用于新品种选育，同时在病虫害防治、种球脱毒与鉴定技术、种球冷藏技术、花期调控、高产优质栽培技术等方面不断攻坚难关，开发病虫害少、花色多、花期长的优良品种，满足消费者需求。本项目拟通过“球宿根花卉的新品种创制与示范推广”及“新优灌木（观花观果观叶）品种选育与示范推广”，开发新的产品种类，迎合消费倾向，顺应行业技术发展的同时丰富公司产品种类，优化产品结构。

（2）加强自主知识产权建设，推进种球国产化进程

目前，我国大面积生产的球根花卉在品种和种球方面都依赖进口。国内球根花卉产业的膨胀性发展，促使种球需求量大增，而国外长期掌握着种球的定价权。根据海关统计，2020 年受疫情影响，以百合、郁金香为主的进口种球货源减少，进口下滑明显；2021 年种球进口逐渐恢复，2022 年 1-4 月进口额约 1,318.3 万美元，同比增长 3.95%，占花卉进口总额的 23.08%。种子是种植业最基本、最重要的生产资料，因此种球的国产化是发展、壮大我国花卉产业的基础。对百合、郁金香等在我国有野生资源分布的球根花卉种类，花卉种植企业急需充分利用丰富的野生资源进行品种创新，运用多样化的育种手段，在重视常规杂交育种方法的基础上，结合现代生物技术手段进行新品种选育，研发出具有自主知识产权的球根花卉品种。通过本次项目建设，公司将持续深耕种球种苗的国产化研究，培育优质的新品种，加强自主知识产权建设，实现公司可持续发展。

（3）完善技术研发平台，增强公司创新能力

在新时代农业供给侧结构性改革、创新驱动发展、高质量发展的理念指导下，多样化、特色化、高品质产品，标准化、基质化、现代化生产技术，良种化的品种开发、品种化的良种生产是花卉产业转型期的必然发展方向，而这些都离不开完善的技术研发平台。公司现有育种基地温室、育种实验室设备不足，作为种质资源收集、试种、扩繁的研发场地受限，难以满足公司进一步发展的需求；另一方面，公司研发人员尤其是高水平研发人员方面较为欠缺，多数人员身兼数职，导致项目进度缓慢，经常延迟推进，不利于各级科研项目申请的同时也不利于新品种新技术的开发推广。本项目

拟建设研发中心及配套苗圃，完善公司技术研发平台、增强自主研发能力、产品竞争力，通过各类课题研发满足不同下游市场的需求，增强公司的创新能力。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多项国家产业发展政策利好项目建设

国家为鼓励、扶持花卉种植产业的发展，出台了一系列基础性产业政策，改善行业发展环境，促进行业实现快速发展。2021 年 9 月农业农村部乡村产业发展司印发了《全国乡村重点产业指导目录（2021 年版）》，其中“花卉种植”产业被列为“优势特色种养业”；本次项目建设符合国务院印发的《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中“科学发展特色经济林果、花卉苗木、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的要求；符合农业农村部办公厅出台的《农业农村部关于加快推进设施种植机械化发展意见》中“适宜机械化生产的新品种和新技术新模式加快推广，设施蔬菜、花卉、果树、中药材的主要品种生产全称机械化技术装备体系和社会化服务体系基本建立，实施种植机械化水平总体达到 50%以上，土地出产率、劳动生产率和化肥、农药及水资源利用率迈上新台阶”的意见；符合林业和草原局印发的《国家林业和草原局关于促进林草产业高质量发展的指导意见》中“推动经济林和花卉产业提质增效。坚持规模适度、突出品质、注重特色，建设木本油料、特色果品、木本粮食、木本调料、木本饲料、森林药材等经济林基地和花卉基地，创建一批示范基地，培育特色优势产业集群。加强优良品种选育推广，健全标准体系，推行标准化生产，调整品种结构，培育主导产品”的要求。综上，项目建设符合国家相关产业政策，国家政策的落地为项目建设提供前提条件。

（2）丰富的技术积累是项目建设的牢固基础

花卉产业属于典型的劳动和技术密集型产业，花卉园艺的种植和繁育技术是园艺行业的核心技术。企业的生产专业化程度是花卉产品质量的基础保障，先进的生产技术可以保证花卉产品的颜色、大小、花径达到一定的标准。公司目前已拥有涉及种子种苗、花卉苗木、花展服务及工程方面的专利。同时公司设立了育种中心作为对内自行培育产品和对外合作农户指导的技术支持中心，并定期安排研发团队人员前往欧洲、日本等园艺行业发达国家考察引进国际先进种植技术。在“新优杜鹃引种筛选及栽培关键技术研究与示范”的研究过程中，引种筛选出适合浙江地区大面积推广的杜鹃新优品种，研究杜鹃的花期调控关键技术，采用温度控制、激素处理等方法对杜鹃的花期进行调控，最终完成新优品种生产技术规范制定，总结出适宜在浙江区域进行推广的种植模式。诸如上述的课题研发公司持之以恒地进行着，经过长期的研发和不同环境下的试验，形成了丰富的种植及繁育技术积累，为本项目的建设打下牢固基础。

（3）良好的市场口碑使公司是项目建设的坚实保障

公司自成立以来，致力于花卉园艺产品的引进、研发、生产和推广，凭借其齐全的、一站式的优质园艺资源供应，在行业内积累了良好的口碑。公司一方面专注于花卉的引进、繁殖、培育，持

续扩展花艺品类的数量与质量，为消费者提供“新、奇、特”的花卉品种；另一方面公司也在努力扩展以花卉销售为核心的全产业链服务能力，公司产品不仅包括各类花卉苗木，也包括肥料、药剂、花盆花器、园艺工具等辅助周边产品。凭借良好的口碑以及丰富的产品种类，公司与国内外知名企业建立了良好的合作关系。并且，由于花卉行业的特殊性，下游客户通常需要通过实际案例或展会对花卉供应商进行考察，公司的合作伙伴在花卉苗木行业具有较强的代表性和先进性，对其他有相似需求的企业有极强的示范效应。公司与客户合作的知名案例，使其在获取新客户时具有较大优势。综上所述，良好的市场口碑以及较高的客户认可度，为本项目培育出的新品种球宿根花卉及新优灌木未来产能的消化奠定了基础。

4、项目投资预算

（1）项目总体情况

本项目拟利用原有建筑并新建种繁育温室、育种基地。本项目建设投资为 2,445.90 万元，项目建筑工程费合计为 1,091.56 万元；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为 204.20 万元；项目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1,077.36 万元，项目预备费为 72.78 万元。其构成见下表：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1,091.56	44.6%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04.20	8.3%
3	安装工程费	0.00	0%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1,077.36	44.0%
5	预备费	72.78	3.0%
合计		**2,445.90**	**100.0%**

（2）建筑工程费

项目拟采购的主要建筑工程费情况如下：

序号	名称	单位	工程量	建设单价（元）	装修单价（元）	投资额（万元）
1	实验室及相关配套	平方米	618.00	-	7,200.00	444.96
2	研发人员办公区	平方米	102.00	-	2,000.00	20.40
3	会议及其他配套区	平方米	131.00	-	2,000.0	26.20
4	育种繁育温室	平方米	3,000.00	800.00	-	240.00
5	育种基地（露天圃）	平方米	30,000.00	120.00	-	360.00

注：序号 1、2、3 将利用原有建筑并装修，本项目的进项税额为 90.13 万元。

（3）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项目设备及软件购置费为 204.20 万元，其中：设备购置费为 200.20 万元，主要为研发设备、测试设备、办公设备和公辅设备；软件购置费为 4.00 万元，主要为 Windows 软件。

（4）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合计为 1,077.36 万元，其中：建设单位管理费 15.55 万元；项目前期工作费

30.00 万元；研发费用 917.50 万元，研发人员工资为 747.50 万元，其他研发费用为 170.00 万元；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 114.31 万元。

5、项目实施涉及的环保事项

本项目在建设期间，各项施工活动不可避免地对周围环境产生不同程度的影响，主要影响为废水、固体废弃物和噪声。

（1）废水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废水主要为作业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施工本身产生的杂用污水。生活污水主要来自施工人员的日常生活，杂用污水主要来自道路车辆清洗、混凝土养护以及水泥搅拌机用水等。

施工现场因地制宜，建造沉淀池、隔油池等污水临时处理设施，对含油量高的施工机械冲洗水或悬浮物含量高的其它施工废水需经处理后方可排放，砂浆、石灰等废液宜集中处理，干燥后与固体废物一起处置；水泥、黄砂、石灰类的建筑材料需集中堆放，并采取一定的防雨措施，及时清扫施工运输过程中抛洒的上述建筑材料，以免这些物质随雨水冲刷污染附近水体；加强污水处理和清运管理，指定专人负责，建立污水处理和清运情况的记录台账，规范污水处理的排放和清运；建设工地生活污水、施工废水等通过单独铺设污水收集管道和收集池，做到雨污分流。

（2）固体废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产生的固体废物主要为施工产生的建筑垃圾及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

作业中产生的渣土及时清运，做到日日清理；运输建筑垃圾的车辆需按照指定的时间和路线行驶，并将垃圾倾倒至指定场所；施工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由专职的环卫人员定期清理清运。

（3）噪声污染物及治理措施

本项目噪声主要是机械噪声。机械噪声包括打桩机、挖掘机、推土机、卷扬机以及运输车辆等产生的噪声。

对施工现场的强噪声设备须合理布局，远离边界和敏感区，并采取封闭隔声措施；对车辆装卸、敲击等人为噪声加强管理；严格控制建设施工作业时间；尽量采用低噪声的施工工具，同时尽可能采用施工噪声低的施工方法；在布置方面充分考虑地形、声源方向性和噪声强弱、绿化等因素，进行合理布局，以起到降低噪声影响的作用。

6、项目实施进度

本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取决于资金到位的时间和项目各工程进展程度。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本项目要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作质量，强化装修及施工管理，并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根据以上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项目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前期

准备、土建施工及装修改造、设备采购与安装调试、人员招聘与培训以及课题研发。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单位：月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2	4	6	8	10	12	14	16	18	20	22	24
1	项目前期准备	■	■										
2	土建施工及装修改造			■	■	■	■						
3	设备采购、安装与调试					■	■	■	■	■			
4	人员招聘与培训						■	■	■	■	■	■	
5	课题研发					■	■	■	■	■	■	■	■

（四）营销网络建设项目

1、项目概况

为了应对全国竞争激烈的花卉市场，公司提出全面市场及品牌文化战略，力争在全国花卉市场中成为具有影响力的企业，因此本项目办公用房均采用租赁方式，拟于广州、成都、北京、上海建立 4 个大型一级营销服务网点，建筑面积为 10,840.00 平方米，于武汉、昆明、南京、漳州、青州、沈阳建立 6 个中型二级营销服务网点，建筑面积为 900.00 平方米，总租赁面积为 11,740.00m^2。本项目总投资 2,673.27 万元，建设周期为 24 个月，拟新增硬件共计 2,174 台（套），主要为各网点人员办公设备、展示设备及仓储设备。此外，本项目拟新增办公及仓储物流软件 144 套。通过本次营销网络项目建设，公司拟进一步完善营销渠道，加强与客户之间的互动交流，加大业务推广的力度，从而增强公司的综合竞争能力。

2、项目实施的必要性

（1）完善营销与服务网络体系，实现全国战略性布局

公司总部设立于浙江省海宁市，销售网络覆盖长三角区域。近年来随着业务的不断发展，业务范围的不断扩大、客户数量不断增多，公司现有营销体系稍显薄弱，服务网络覆盖的范围较小，实现全国化销售网络布局已成为公司未来发展的重要目标之一。近年来，中国花卉产业发展进程不断加快，我国广州、成都、北京、上海、武汉、昆明、南京等核心城市，拥有广阔的花卉产业发展空间，是公司未来跨区经营的重点布局城市。通过本项目的实施，公司拟在现有的营销网络基础上完善营销与服务网络，租赁办公场所，新增专业设备软件，招聘专业技术人才，以发展公司花卉生产资料类产品销售业务为触手，逐步在各地市场立足，推动公司整体业务的发展，实现全国性战略布局。

（2）提升品牌影响力，巩固市场地位

公司凭借多年来在园艺产品领域的耕耘，截至 2022 年 6 月 30 日，已获得各项荣誉共计 20 项。同时公司仍在不断积极引进国际先进种植技术、扩大花卉种植面积、建立组培工厂，不断提高花卉园艺产品质量与产量，在花卉消费市场奠定了一定的品牌基础。但随着中国花卉产业的迅速发展，

花卉产品销售市场竞争日趋激烈，公司的产品和服务对于全国地区的品牌影响力有待进一步加强。因此，公司亟需打造全国性的营销与服务网络体系，在当地配备完善的营销团队和技术服务团队，强化大客户营销组织能力，打造大客户关系管理平台，重点进行主流产品的主流客户开拓，提升品牌影响力。并且，由于花卉行业的特殊性，下游客户通常需要通过实际案例或展会对花卉及资材供应商进行考察，通过产品展厅的设置，公司可以将自身优势产品进行展览，向客户充分展示出公司产品的优势与特点，塑造公司品牌形象，从而促进产品销售。因此，本项目的建设是提升品牌影响的有力手段以及增强市场竞争力的现实需要。

（3）发挥网点自身优势及属地资源，提高客户服务能力

本项目拟于广州、成都、北京、上海建立 4 个大型一级营销服务网点，于武汉、昆明、南京、漳州、青州、沈阳建立 6 个中型二级营销服务网点。通过各地营销及服务网点的建设，公司可以针对不同地域和不同类型的客户，制定差异化的营销和服务策略，以巩固公司现有的业务资源，扩大营销网络的覆盖范围。一方面，在主要销售和服务区域设置销售服务网点，并以此为基础加深对周边主要市场的了解与渗透，充分发挥销售服务网点的半径优势和区域服务优势；另一方面，通过新增营销及服务网点，贴近市场提供大型盆器资材的物流服务，并能够及时为客户提供技术支持和售后服务，有利于加强与客户之间的粘性，为后续合作打下了坚实基础。

3、项目实施的可行性

（1）多项国家产业发展政策是项目建设的前提条件

公司所在的花卉园艺行业属于劳动和技术密集型产业，本项目的建设受到国家多项政策的支持，符合《国家发展改革委关于做好近期促进消费工作的通知》中提出的“推动实体商场、超市、便利店等数字化改造和线上线下协同，发展仓储会员店、“门店到家”服务等零售新业态，加快培育体验式、沉浸式消费新场景”要求；符合《国务院办公厅关于科学绿化的指导意见》中“科学发展特色经济林果、花卉苗木、林下经济等绿色富民产业，实现经济发展和民生改善良性循环”的指导意见；符合《关于扩大战略性新兴产业投资培育壮大新增长点增长极的指导意见》中“激发市场消费活力，打产品体验展示中心”的意见内容。综上，本项目的建设内容与国家产业政策的内容相一致，政策保障充分。

（2）丰富的营销经验及专业的销售团队为项目的建设提供支撑

由于公司所处花卉行业的特殊性，营销方式、营销渠道是公司业务持续增长的关键因素。公司自 2000 年成立至今，一直专注于花卉园艺产品领域，是国内目前少数有能力将大卖场模式引进花园中心产品销售的企业，拥有长三角经济发达地区的 8 家直营大卖场营销经验。近年来，随着营销新业态模式的出现，公司积极转变大卖场营销方式并拓展营销渠道，采用线上与线下相结合的营销模式，取得了良好的效果。此外，公司已完成商业化销售团队搭建，相关人员对企业品牌运营管理以及营销管理工作具有深刻认识和较好的执行能力。综上，丰富的营销经验和专业的销售团队支撑

本项目的建设。

（3）规范的营销管理制度为项目建设提供保障

清晰的营销层级和科学的营销管理机制是公司业务发展目标顺利实现的有力保障。公司在业务管理、团队管理和技术服务等方面也积累了丰富经验，建立了合理高效的业务流程和营销管理制度。在业务管理方面，公司总部设有网络运营部和连锁运营中心，负责公司市场营销体系的战略管理工作，销售部在其战略指导下完成销售任务，各部门各司其职，同时保持高效联动作业，保障业务平稳运营。在人员管理方面，公司业务推广人员职责划分明确，同时注重日常培训，保证营销人员的专业性，并形成了一套完善的绩效考核体系，可在确保公平的同时，有效激发员工工作积极性。综上，科学的营销管理制度和完善的营销网络基础为本项目的建设提供了保障。

4、项目投资概算

本项目总投资 2,673.27 万元，其中建筑工程投资 203.04 万元，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83.32 万元，建设期租赁费 684.01 万元，项目前期工作费 30.00 万元，销售人员工资 1,304.00 万元，展品陈列费 100.00 万元，办公及生活家具购置费 41.04 万元 项目预备费 27.87 万元。具体情况如下：

单位：万元

序号	项目	投资额	比例
1	建筑工程费	203.04	7.6%
2	设备及软件购置费	283.32	10.6%
3	安装工程费	-	-
4	工程建设其他费用	2,159.05	80.8%
5	预备费	27.87	1.0%
建设投资合计		**2,673.27**	**100.0%**

5、项目实施进度安排

本项目建设实施进度取决于资金到位的时间和项目各工程进展程度。按照国家关于加强建设项目工程质量管理的有关规定，本项目要严格执行建设程序，确保建设前期工作质量，对工程实现全面的社会监理，以确保工程质量和安全。

根据以上要求，并结合实际情况，本项目建设期拟定为 2 年，分批实施建设计划如下：

单位：年

序号	网点名称	T+1	T+2
一	大型一级网点		
1	广州展厅	√	
2	广州仓配	√	
3	广州办公室	√	
4	成都展厅	√	
5	成都仓配	√	
6	成都办公室	√	
7	北京展厅	√	
8	北京仓配	√	

9	北京办公室	√	
10	上海展厅		√
11	上海仓配		√
12	上海办公室		√
二	**中型二级网点**		
1	武汉展厅	√	
2	武汉办公室	√	
3	昆明展厅	√	
4	昆明办公室	√	
5	南京展厅		√
6	南京办公室		√
7	漳州展厅		√
8	漳州办公室		√
9	青州展厅		√
10	青州办公室		√
11	沈阳展厅		√
12	沈阳办公室		√

项目网点进度计划内容包括项目选址与租赁办公网点、装修改造工程、设备采购与安装、人员招聘与培训及试运营，单个网点建设期为 1 年。单个网点实施进具体进度如下表所示：

序号	建设内容	月份											
		1	2	3	4	5	6	7	8	9	10	11	12
1	网点选址与租赁办公网点												
2	装修改造工程												
3	设备采购与安装												
4	人员招聘与培训												
5	试运营												

6、项目实施涉及的环保事项

本项目所有营销网点均采用租赁的方式，因此在建设期产生污染的环节主要是室内建筑装修，主要污染物质包括装修噪声、粉尘、固体废弃物（建筑垃圾）及少量的废水。

（1）噪声污染及治理措施

房屋装修过程中噪声主要来源于机械设备等，现场机械噪声较高，通常是多种机械同时工作，各种噪声源辐射的相互叠加。

本项目为了减轻项目装修噪声对周围环境的影响，拟采取以下措施：

1）加强装修管理，合理安排装修作业时间，严格按照噪声管理的有关规定执行。夜间 22:00~次日 6:00 禁止施工作业；

2）对产生噪声的机械要合理布局并采取降噪措施，确保噪声排放满足区域声环境昼间 60dB（A）、夜间 50dB（A）的要求；

3）在高噪声设备周围设置掩蔽物，从声源处消声。

（2）粉尘污染及治理措施

项目装修过程中，粉尘污染主要来源于建筑材料如水泥、白灰、砂子等在装卸、运输、堆放等过程中，因风力作用而产生的扬尘。另外，室内装修会产生一定的甲醛、苯等有机污染物。

本项目为减轻其对环境空气及作业人员的影响，具体治理措施如下：

1）袋装的水泥、白灰等小颗粒的材料，应在仓库内存放，若在室外存放时，应采取罐装或者加盖苫布；

2）对装修现场进行合理化管理，将砂石统一堆放，少量水泥应设专门库房存放，减少搬运环节；

3）装修人员应戴好口罩，做好防护措施。

（3）固定废弃物及治理措施

固体废物主要为装修过程中产生的建筑垃圾和工作人员产生的生活垃圾。建筑垃圾包括钢材边角料、废弃管线、包装废料、砂石、锯木屑、碎木料以及水泥包装袋等；生活垃圾主要包括废纸、包装袋、饭盒及瓶罐等。

本项目为减轻项目装修期间产生的建筑垃圾和生活垃圾对周围环境的不良影响，具体措施如下：

1）作业中产生的渣土及时清运，做到日日清理；

2）装修期间产生的生活垃圾应交由环卫部门及时清运处理，做到日产日清；

3）工程完工后，应当及时清除施工现场堆存的改造废料。

（4）废水污染及治理措施

在项目建设过程中废水主要来源于作业人员的生活污水以及装修产生的污水。

本项目针对装修现场以及作业人员产生的污水，治理措施如下：建设工地生活污水、装修废水等通过单独铺设污水收集管道和收集池，做到雨污分流。

三、 历次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报告期内，发行人未募集资金。

四、 其他事项

无。

第十节　其他重要事项

一、　尚未盈利企业

不适用。

二、　对外担保事项

□适用　√不适用

三、　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诉讼、仲裁事项

□适用　√不适用

四、　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五、　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重大违法行为

报告期内，发行人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不存在重大违法行为。

六、　其他事项

截至本招股说明书签署日，发行人不存在其他重要事项。

第十一节 投资者保护

一、投资者关系安排

为了保障投资者依法享有获取公司信息、享有资产收益、参与重大决策和选择管理者等权益，公司根据《公司法》《证券法》《北京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试行）》等相关法律法规，公司建立健全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草案）》《投资者关系管理制度（草案）》等制度，切实保护投资者合法权益。

（一）信息披露制度和流程

为规范公司信息披露行为，确保信息披露真实、准确、完整、及时，公司制定了《信息披露管理制度》，对重大信息报告、审批、披露程序等进行了具体的约定，并明确了公司管理人员在信息披露和投资者关系管理中的责任和义务。该制度有助于加强公司与投资者、证券服务机构、媒体之间的信息沟通，提升规范运作和公司治理水平，切实保护投资者的合法权益

（二）投资者沟通渠道的建立情况

发行人建立了《董事会秘书工作细则》（北交所上市后适用），董事会秘书为公司的投资者关系管理负责人，负责协调公司与投资者关系，接待投资者来访，回答投资者咨询，向投资者提供公司披露的资料，为投资者依法参与公司决策管理提供便利条件，以确保投资者沟通渠道畅通。

二、发行人的利润分配政策情况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和《利润分配管理制度》（北交所上市后适用），公司本次发行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如下：

（一）利润分配总则

公司应充分维护公司股东依法享有的资产收益等权利，不断完善董事会、股东大会对公司利润分配事项的决策程序和机制。公司制订利润分配政策尤其是现金分红政策时，应当通过多种渠道（包括但不限于电话、传真、邮箱、互动平台等）充分听取中小股东的意见。

（二）利润分配顺序

根据有关法律法规和《公司章程》的规定，公司税后利润按下列顺序分配：

1、公司分配当年税后利润时，应当提取税后利润的 10%列入法定公积金。公司法定公积金累计额为公司注册资本 50%以上的，可以不再提取；

2、公司的法定公积金不足以弥补以前年度亏损的，在依照前款规定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应

当先用当年利润弥补亏损；

3、公司从税后利润中提取法定公积金后，经股东大会决议，还可以从税后利润中提取任意公积金；

4、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公积金后所余税后利润，按照股东持有的股份比例分配，但《公司章程》规定不按持股比例分配的除外；

5、股东大会违反前款规定，在公司弥补亏损和提取法定公积金之前向股东分配利润的，股东必须将违反规定分配的利润退还公司；

6、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不参与分配利润。

公司的公积金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扩大公司生产经营或者转为增加公司资本。但是，资本公积金将不用于弥补公司的亏损。法定公积金转为资本时，所留存的该项公积金将不少于转增前公司注册资本的 25%。

（三）利润分配政策

1、公司应当执行稳定、持续的利润分配原则，公司利润分配不得超过累计可分配利润范围。公司应重视对投资者的合理投资回报，公司可以采取现金或者股票方式分配股利，

2、除特殊情况外，公司在当年盈利、累计未分配利润为正，且不存在影响利润分配的重大投资计划或重大现金支出事项的情况下，可以采取现金方式分配股利。特殊情况是指：利润分配导致净资本等风险控制指标不能满足公司业务发展需要的情形。

3、在保证公司股本规模和股权结构合理且符合监管要求的前提下，基于回报投资者和分享企业价值考虑，当公司股票估值处于合理范围内，公司可以发放股票股利，具体方案需经公司董事会审议后提交公司股东大会批准。

4、公司董事会根据盈利情况、资金供给和需求情况提出、拟定利润分配预案，并对其合理性进行充分讨论，利润分配预案经董事会、监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5、利润分配应以每 10 股表述分红派息、转增股本的比例，股本基数应以利润分配方案实施时股权登记日的实际股本为准。

6、利润分配如涉及扣税的，说明扣税后每 10 股实际分红派息的金额、数量。

（四）利润分配监督约束机制

监事会应对董事会和管理层执行公司利润分配政策的情况及决策程序进行监督。

（五）利润分配的执行及信息披露

公司股东大会对利润分配方案作出决议后，公司董事会须在股东大会召开后 2 个月内完成股利

（或股份）的派发事项。

公司应当严格执行《公司章程》确定的利润分配政策以及股东大会审议批准的利润分配具体方案。

公司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随意变更。若公司生产经营、重大投资规划和长期发展的需要，或者外部经营环境发生重大变化，确需调整利润分配政策，应以保护股东权益为出发点，征求独立董事、监事和投资者的意见；调整后的利润分配政策不得违反中国证监会和证券交易所的有关规定，调整方案由独立董事发表独立意见，经董事会审议通过后提交股东大会审议，并经出席股东大会的股东所持表决权的 2/3 以上通过。

公司应严格按照有关规定在定期报告中详细披露利润分配方案和现金分红政策执行情况，说明是否符合《公司章程》的规定或者股东大会决议的要求，分红标准和比例是否明确和清晰，相关的决策程序和机制是否完备。对利润分配政策进行调整或变更的，还需详细说明调整或变更的条件和程序是否合规、透明。

公司董事会未作出现金利润分配预案的，应当在定期报告中披露原因，并说明未用于分红的资金留存公司的用途和使用计划。

存在股东违规占用公司资金情况的，公司有权扣减该股东分配的现金红利，以偿还其占用的资金。

三、本次发行前后股利分配政策的差异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的股利分配政策不存在重大变化。

四、本次发行前滚存利润的分配安排和已履行的决策程序

公司 2022 年第四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了《关于公司向不特定合格投资者公开发行股票并在北京证券交易所上市前滚存利润分配方案的议案》，公司在本次发行上市完成之日前形成的滚存未分配利润由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的新老股东按照本次发行上市完成后所持股份比例共同享有。

五、股东投票机制的建立情况

根据上市后适用的《章程（草案）》等相关规定，公司股东大会表决中，累积投票制、单独计票机制、网络投票方式及征集投票权的相关安排情况如下：

（一）累积投票制

公司单一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拥有权益的股份比例在 30%及以上的，股东大会在董事、监事选举中实行累积投票制。累积投票制是指股东大会选举董事或者监事时，每一股份拥有与应选董事或者监事人数相同的表决权，股东拥有的表决权可以集中使用。

（二）单独计票机制

股东（包括股东代理人）以其所代表的股份数额行使表决权，每一股份享有一票表决权。股东大会审议影响中小投资者利益的重大事项时，对中小投资者表决应当单独计票。单独计票结果应当及时公开披露。公司持有的本公司股份没有表决权，且该部分股份不计入出席股东大会有表决权的股份总数。

（三）网络投票方式

股东大会将设置会场，以现场会议形式召开。公司还将提供网络投票或其他合法方式为股东参加股东大会提供便利。股东通过上述方式参加股东大会的，视为出席。

（四）征集投票权

董事会、独立董事和持有 1%以上有表决权股份的股东或者依照法律、行政法规或者中国证监会的规定设立的投资者保护机构可以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征集股东投票权应当向被征集人充分披露具体投票意向等信息。禁止以有偿或者变相有偿的方式征集股东投票权。除法定条件外，公司不得对征集投票权提出最低持股比例限制。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

江胜德　　江至询　　潘胜阳

姚世忠　　顾　蕾

全体监事：

郭　兰　　曹青丹　　严晓春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胜德　　蔡向阳　　方　瑛

沈培志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 29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

江胜德	江至询	潘胜阳
姚世忠	顾　蕾	

全体监事：

郭　兰	曹青丹	严晓春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胜德	蔡向阳	方　瑛
沈培志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 29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

江胜德	江至询	潘胜阳
姚世忠	顾　蕾	

全体监事：

郭　兰	曹青丹	严晓春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胜德	蔡向阳	方　瑛
沈培志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12月29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

江胜德	江至询	潘胜阳
姚世忠	顾　蕾	

全体监事：

郭　兰	曹青丹	严晓春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胜德	蔡向阳	方　瑛
沈培志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 29日

第十二节 声明与承诺

一、 发行人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

本公司全体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全体董事：

江胜德	江至询	潘胜阳
姚世忠	顾　蕾	

全体监事：

郭　兰	曹青丹	严晓春

全体非董事高级管理人员：

江胜德	蔡向阳	方　瑛
沈培志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 29日

二、 发行人控股股东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承诺人：

控股股东：

江胜德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三、 发行人实际控制人声明

本人承诺本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实际控制人：

江胜德　　江至询　　盛苏芳

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

2022年 12月 29日

四、 保荐人（主承销商）声明

本公司已对招股说明书进行了核查，确认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项目协办人：_____
王良棋

保荐代表人：_____ _____
张 旺 倪其敏

法定代表人、董事长、总经理：_____
李 刚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1 月 29 日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董事长、总经理声明

本人已认真阅读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的全部内容，确认招股说明书不存在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招股说明书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法律责任。

董事长、总经理：

李 刚

开源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29 日

五、 发行人律师声明

本所及经办律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经办律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法律意见书和律师工作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其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连带责任。

律师事务所负责人：

章靖忠

经办律师：

黄廉熙　　金　臻

黄　金　　赵　航

浙江天册律师事务所

2022年12月28日

审计机构声明

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已阅读《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招股说明书》(以下简称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所出具的审计报告、关于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重要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审阅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矛盾之处。本所及签字注册会计师对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上述审计报告、审阅报告、前期差错更正的鉴证报告、内部控制鉴证报告及经本所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并对引用的上述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相应的连带责任。

签字注册会计师：

黄 平　　刘 超

陆加龙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负责人：

余 强

中汇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

二〇二二年十二月十九日

七、 承担评估业务的资产评估机构声明

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已阅读招股说明书，确认招股说明书与本机构出具的《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拟股权转让涉及的海宁国美园艺有限公司股东全部权益价值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1〕第 0221 号），《虹越花卉股份有限公司资产减值测试资产评估报告》(天源评报字〔2022〕第 0298 号、天源评报字〔2022〕第 0730 号、天源评报字〔2022〕第 0731 号、天源评报字〔2022〕第 0732 号、天源评报字〔2022〕第 0733 号)无矛盾之处。本机构及签字资产评估师对发行人在招股说明书中引用的评估报告的内容无异议，确认招股说明书不致因上述内容而出现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对本机构出具的评估报告的真实性、准确性、完整性承担相应的法律责任。

签字资产评估师：

陈菲莲 资产评估师 陈菲莲 33070007　　罗小建 资产评估师 罗小建 33140003　　李洁 资产评估师 李洁 33200032

陈菲莲　　罗小建　　李洁

资产评估机构负责人：钱幽燕 钱幽燕

钱幽燕

天源资产评估有限公司

2022 年 12 月 9 日

八、 其他声明

□适用 √不适用

第十三节 备查文件

一、备查文件目录

投资者可以查阅与本次公开发行有关的所有正式法律文件，该等指定文件也在指定网站上披露，具体如下：

（一）发行保荐书；

（二）上市保荐书；

（三）法律意见书；

（四）财务报告及审计报告；

（五）资产评估报告（如有）；

（六）公司章程（草案）；

（七）发行人及其他责任主体作出的与发行人本次发行相关的承诺事项；

（八）盈利预测报告及审核报告（如有）；

（九）内部控制鉴证报告；

（十）经注册会计师鉴证的非经常性损益明细表；

（十一）其他与本次发行有关的重要文件；

二、文件查阅时间和查阅地点

（一）查阅时间

本次发行期间，每周一至周五（法定节假日除外），上午 9:00—12:00，下午 13:00—16:00

（二）查阅地点

北交所指定信息披露平台：www.bse.cn